

圣经综合解读

马太福音 马可福音



圣经综合解读

马太福音
马可福音

复印：《圣经综合解读》

时间：2020. 6. 6

字数：29 万字

编者寄语

21 世纪初的华人教会所面临的问题，与 20 世纪初有许多相似之处：有些人寻求基督之外的救赎，有些人追求今生地上的天国，有些人安于生命的幼稚软弱，有些人轻看大公教会的属灵传承，许多信徒都还没有预备好迎见神（摩四 12）。究其原因，都是因为没有系统地读经，以致对神的话语一知半解，甚至不相信圣经无误；许多人「因无知就被掳去」（赛五 13），甚至「因无知识而灭亡」（何四 6）。为此，我们从 2014 年 9 月初开始整理综合、简明、必要的史地、人文和属灵背景，力求根据上下文、历史背景和文法，按字面以经解经，为信徒提供一份真理中肯、学术严谨、立论平衡的释经资料。蒙主的恩典与怜悯，借着众教牧同工的扶持和配搭，我们于 2016 年 12 月底完成了《圣经综合解读》的初稿，2017 年 11 月底完成了新约综合解读的增订稿，2019 年 4 月中完成了新约综合解读的图文朗读版。

《圣经综合解读》在编写过程中，秉承「惟独圣经、惟独信心、惟独恩典、惟独基督、惟独神的荣耀」之原则，参考、引用了：

- 1、Blue Letter Bible 的圣经希伯来文、希腊文原文字典
- 2、Bible Hub 的圣经七十士译本英文翻译
- 3、信望爱圣经资源中心网的圣经希伯来文、希腊文原文及字典、字汇分析
- 4、查经资料大全网的查经资料
- 5、圣光圣经地理资讯网的地图、资料
- 6、Chabad 网站的犹太教传统资料
- 7、Tanakh 网站的希伯来圣经《塔纳赫》
- 8、Talmud 网站的巴比伦版和耶路撒冷版犹太律法总集《他勒目》
- 9、Mishnah 网站的犹太口传律法《密西拿》
- 10、Midrash 网站的犹太圣经诠释《米大示》
- 11、Targum 网站的亚兰语意译本《他尔根》

- 12、以色列博物馆 (Israel Museum) 的图片、资料
- 13、大英博物馆 (The British Museum) 的图片、资料
- 14、大都会博物馆 (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的图片、资料
- 15、卢浮宫博物馆 (Louvre Museum) 的图片、资料
- 16、美国国会图书馆 (Library of Congress) 的图片、资料
- 17、Bible Places 网站的图片、资料
- 18、Associates for Biblical Research 网站的图片、资料
- 19、《大英百科全书 Encyclopedia Britannica》的图片、资料
- 20、维基百科网站的资料、图片
- 21、希罗多德《历史 Histories》
- 22、《犹太古史记 The Jewish Antiquities》（信心圣经神学院出版）
- 23、《古代基督信仰圣经注释丛书 Ancient Christian Commentary on Scripture - Thomas C. Oden》（校园书房出版社出版）
- 24、《天道圣经注释》（天道书楼出版）
- 25、《麦种圣经注释译丛》（麦种传道会出版）
- 26、《丁道尔圣经注释 Tyndale Commentaries》
- 27、《马唐纳注释 Believer's Bible Commentary - William MacDonald》
- 28、《每日研经丛书 Daily Study Bible - William Barclay, etc.》
- 29、《马太亨利全本圣经注释 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 Matthew Henry》
- 30、《摩根解经丛书 The Analyzed Bible - George Campbell Morgan》
- 31、《旧约纵览系列 Old Testament Survey Series - James E. Smith》（College Press）
- 32、《讲台注释 The Pulpit Commentary》（Funk & Wagnalls）
- 33、《信徒圣经注释 The Bible Knowledge Commentary》（达拉斯神学院）

- 34、《王国显讲经记录》（天粮出版社、晨星出版社出版）
- 35、倪柝声、包忠杰、江守道、陈终道、马有藻等前辈神仆的解经著作
- 36、香港圣经公会的网上中文圣经：新标点和合本
- 37、Bible Gateway 的网上英文圣经：English Standard Version (ESV)、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NASB) 与 King James Version (KJV)
- 38、语音朗读的结束曲来自天韵合唱团、我心旋律和赞美之泉等
- 39、其他网站、书籍、资料，在此无法一一胪列致谢，愿主记念！

由于我们的生命、知识和见识都很有限，《圣经综合解读》还有许多不完全之处，请读者及时反馈指正。若主许可，旧约综合解读的增订和全部语音朗读将于 2021 年 8 月完成。但无论我们如何努力，综合解读也只是帮助读经的工具，我们只是效法施洗约翰，盼望读者注目「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二 2），知行合一、在基督的身体里活得准确。

编写综合解读的过程，更是编者蒙神恩典的过程，正如先贤们所说的：「我把自己视为边学习边写作、边写作边学习的人之一」（奥古斯丁《书信 143. 2》，加尔文《基督教要义》序言）。这点五饼二鱼既然白白地从主而来，也当白白地交在主的手中，盼望有分于服事祂的众教会，帮助读者「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西三 16），把读者「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西一 28）。

目录

《马太福音》导读.....	1
第 1 章.....	4
第 2 章.....	12
第 3 章.....	17
第 4 章.....	25
第 5 章.....	38
第 6 章.....	49
第 7 章.....	57
第 8 章.....	63
第 9 章.....	71
第 10 章.....	78
第 11 章.....	86
第 12 章.....	92
第 13 章.....	101
第 14 章.....	110
第 15 章.....	115
第 16 章.....	121
第 17 章.....	130
第 18 章.....	137
第 19 章.....	145
第 20 章.....	153
第 21 章.....	161
第 22 章.....	172
第 23 章.....	181
第 24 章.....	190
第 25 章.....	204
第 26 章.....	212

第 27 章.....	225
第 28 章.....	239
马可福音导读.....	245
第 1 章.....	247
第 2 章.....	258
第 3 章.....	264
第 4 章.....	270
第 5 章.....	276
第 6 章.....	284
第 7 章.....	293
第 8 章.....	299
第 9 章.....	306
第 10 章.....	316
第 11 章.....	327
第 12 章.....	334
第 13 章.....	343
第 14 章.....	352
第 15 章.....	365
第 16 章.....	372

《马太福音》导读

《马太福音》背景

《马太福音》开篇就是一长串家谱，接着就谈到律法和传统，谈到旧约圣经的应验，谈到耶稣与犹太教领袖的对抗，很容易让不了解旧约背景的读者费解。早期福音书曾有过不同的编排次序，但《马太福音》却始终居四福音之首，圣灵为什么把这样一卷福音排在新约之首呢？因为使徒时代最早的信徒都是犹太人，福音与旧约的关系是使徒时代传讲福音的关键问题。《马太福音》最初面向散居罗马帝国各地的犹太基督徒，是新约与旧约之间的桥梁，所以对此问题比其它三福音着墨更多，引述旧约圣经最频，文笔上「犹太腔」最浓，对耶稣与犹太教的冲突描述最多，还讨论了许多犹太读者关心的具体问题，比如：禁食（六 16-18）、守安息日（十二 1-14，二十四 20）、献祭（五 23-24）、丁税（十七 24-27）、文士的教训（二十三 3、23）等等。《马太福音》和《希伯来书》是新约中犹太色彩最浓的两卷书。

《马太福音》有时被称作「教会的福音」，不但因为四福音书中只有《马太福音》使用了「教会」(ekklesia，十六 18，十八 17)一词，也因为这本福音的内容非常适合教会，彷彿就是专为教会写的。《马太福音》非常适合当时众教会用来教导新信徒和训练教会领袖，是主后二世纪基督教著述中引用最多的福音书，同样也非常适合今天的初信的基督徒。《马太福音》的文学造诣非常高，成书时间大约是主后 50-70 年代，早期教父均认为《马太福音》是使徒马太写成，成书于《马可福音》之前，教父爱任纽甚至说《马太福音》成书时彼得和保罗还在罗马传道。《马太福音》可能在主耶稣升天后就在犹太地把原来记录的主耶稣的教导用希伯来文写成马太福音，使徒们使用《马太福音》到处传福音，后来约翰或马太本人把《马太福音》翻译成了希腊文。早期教父优西比乌和耶柔米都指出《马太福音》是用希伯来文写的。19 世纪以后，有学者认为《马可福音》成书最早，《马太福音》参考了《马可福音》的资料，但迄今并无定论。

主耶稣到地上来，不但在十字架上成就了救赎的大工，也透过祂自己把父神向人启示出来。圣灵感动人写下四卷福音书，让我们能从四个不同的角度去认识神的所是、所作和旨意。《马太福音》启示主耶稣是天国之王，最初的读者是犹太基督徒，所以用一份天国之王的「家谱」来介绍祂，家谱从亚伯拉罕和大卫开始；《马可福音》启示主耶稣是神的儿子降卑自己来服事人，最初的读者是外邦基督徒，所以立刻谈到「福音的起头」，不必提服事仆人的降生、家谱；《路加福音》启示主耶稣是全人类的救主，最初的读者是慕道的朋友，所以要「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把家谱追溯到全人类的始祖亚当；《约翰福音》启示主耶稣就是神，最初的读者是比较成熟的基督徒，所以直接从「太初」开始，不必提神的降生和家谱。

《马太福音》所用的材料与《马可福音》相似的约占全书的 45%，与《路加福音》相似的约占 65%，因此这三卷福音被称为「对观福音」，即可以互相对照阅读的福音书。对于同一件事的记述，《马太福音》突出了天国之王的权柄，《马可福音》突出了神的儿子服事的能力，《路加福音》则突出了人类救主的爱。



上图：新约时代的罗马帝国横跨欧、亚、非三大洲，以地中海为内海，对应于尼布甲尼撒王梦中巨像的铁腿（但二 33）和但以理异象中的十角铁牙第四兽（但七 7-8）。

读经有感：「根正苗红」

旧约选民是神对亚伯拉罕所应许肉身的子孙：不是透过亚伯拉罕从埃及使女夏甲所生的子孙，而是透过亚伯拉罕从原配撒拉所生、一脉相传、雅各十二个支派的子孙。新约选民是神对亚伯拉罕所应许属灵的子孙，只有跟随亚伯拉罕信心脚踪而行而活的人才是「根正苗红」、蒙恩得救的神家儿女。耶稣是神与亚伯拉罕之约中最关键性的人物——既是旧约所有救恩预表的归结，也是新约整个救恩应许的落实！其实，就路加福音的族谱看，耶稣也是神与人应许之永约最关键的中保。马太在意的是耶稣果然是货真价实承继大卫王位的基督，路加在意的是耶稣果然是货真价实神对夏娃所说的「女人的后裔」！

默然自问：我怎么确定自己的属灵族谱果然可以追溯到亚伯拉罕信心的应许之子耶稣基督，说明自己是出于基督的灵、一脉相传、蒙恩得救的儿女？

第 1 章

【太一 1】「亚伯拉罕的后裔，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的家谱：」

马太福音的主题是启示主耶稣是天国之王，所以一开始就用这份天国之王的家谱来引入主耶稣。家谱从亚伯拉罕和大卫说起，因为亚伯拉罕从神那里接受了国度与救恩的应许（创二十二 18），大卫从神那里接受了宝座的应许（撒下七 16），这家谱要证明主耶稣就是神向亚伯拉罕和大卫所应许的、犹太人所等候的「大卫的子孙」弥赛亚君王（耶二十三 5）。马太福音最初的读者是散居罗马帝国各地的犹太基督徒，所以比其他福音更多地使用「大卫的子孙」来称呼耶稣，这一称号在犹太读者的心中等于宣告主耶稣就是神所应许的那位继承永远宝座的大卫后裔弥赛亚（诗八十九 3-4）。「亚伯拉罕的后裔」代表神的选民。「耶稣」是主耶稣的名字，是希伯来文「约书亚」的希腊文形式，意思是「耶和华是拯救」，祂降生的使命是「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21 节）。「基督」是主耶稣的职分，是希伯来文「弥赛亚」的希腊文形式，意思是「受膏者」，祂降生是要做神国度里受膏的君王、祭司与先知（旧约以色列的君王、祭司与先知承接职分时要用油膏抹）。按照希腊文原文，「耶稣基督」是新约圣经中的第一个名字，也是最后一个名字（启二十二 21），祂开启新约，一切新约的恩典和真理都是从祂而来，祂是全本新约的始终与经过：祂是阿拉法，也是俄梅戛（启一 8），祂是首先的，祂是末后的，祂是初，祂是终（启二十二 13）。「大卫」是新约圣经中的第二个名字，也是倒数第二个名字（启二十二 16）。

【太一 2】「亚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雅各生犹大和他的弟兄。」

「亚伯拉罕」是蒙召族类的祖宗，他不但因信称义（创十五 6；罗四

2-3；加三 6），并且因信而活（来十一 8）。「以撒」是亚伯拉罕和撒拉年纪老迈、人的天然生育能力断绝之后，凭着神的应许所生的儿子（创二十一 1-3）。「雅各」为人狡猾诡诈，欺骗父兄（创二十五 29-33；二十七 18-29），但却蒙神拣选，神拣选人并不是因为某人有何长处、多么高尚，乃在乎神自己的定意（罗九 11-13）。「犹大」不是长子，在世上的成就地位也不如约瑟，正如蒙拣选的人没有什么可以自夸的（林前二 26-29）。2-16 节家谱中的「生」字，原文意思指某人「从其父系而面世」，不一定是指亲生的父子关系。

【太一 3】「犹大从她玛氏生法勒斯和谢拉；法勒斯生希斯仑；希斯仑生亚兰；」

「她玛氏」原是犹大的长媳，她为着要替丈夫留后，假装妓女与犹大乱伦而生法勒斯和谢拉（创三十八 6-30）。「法勒斯和谢拉」是孪生兄弟，生时在前的反而在后，在后的反而在前。「她玛氏」竭力追求自己所追求的，「法勒斯」的故事却告诉我们，神的预定才是最具决定性的。

【太一 4】「亚兰生亚米拿达；亚米拿达生拿顺；拿顺生撒门；」

当日以色列人在旷野时，「拿顺」是犹大支派的首领，而犹大军队又是全以色列军的第一队（民二 3， 9）。

【太一 5】「撒门从喇合氏生波阿斯；波阿斯从路得氏生俄备得；俄备得生耶西；」

「喇合氏」原是耶利哥城的妓女，因帮助以色列探子而全家获救（书二 1-21；六 22-25）。「路得氏」是一个摩押妇人，摩押人原是被神咒诅的（申二十三 3），但她因为爱慕婆婆的国和神（得一 16），竟作了基督的先祖。可见无论何人，只要肯就近主，必蒙接纳。

【太一 6】「耶西生大卫王。大卫从乌利亚的妻子生所罗门；」

「乌利亚的妻子」即拔示巴，圣经故意不提其名，因她的改嫁是大卫犯淫乱和谋杀罪恶后的结果（撒下十一 2-27）。大卫犯罪娶了乌利亚的妻子，但后来恳切悔改并蒙神赦免（撒下十二 13）。在下面的家谱里有多名君王，但仅此处称大卫为「王」，说出王位是由他开始的，主耶稣将继承神应许给大卫的永远宝座。从她玛氏到拔示巴，这四个被列入耶稣家谱的女人都是有污点的，都是再婚的外邦人。但再污秽堕落的人，只要借着信

心联于基督，仍可因基督的生命而成为圣洁，有分繁衍基督的生命。「她玛氏」主动犯罪，代表罪；「喇合氏」代表信（来十一 31，雅二 25）；「路得氏」代表蒙救赎，得着属灵的恩典和产业；「乌利亚的妻子」一进大卫家就不再出去，代表救恩的稳固。

【太一 7】「所罗门生罗波安；罗波安生亚比雅；亚比雅生亚撒；」

「罗波安」在位的时候，分裂成犹大和以色列两国（代下十一 2-17），但神因大卫的缘故，仍叫他的子孙在耶路撒冷接续他作王（王上十五 4）。

【太一 8】「亚撒生约沙法；约沙法生约兰；约兰生乌西雅；」

「约兰生乌西雅」约兰和乌西雅（亚撒利雅）之间被删除了三代（代上三 11-12），这三代君王都离弃神、拜偶像。约兰跟随亚哈的女儿亚弛利雅敬拜偶像（王下八 18），神是忌邪的神，必追讨事奉偶像者的罪，直到三、四代（出二十 5）。

【太一 9】「乌西雅生约坦；约坦生亚哈斯；亚哈斯生希西家；」

【太一 10】「希西家生玛拿西；玛拿西生亚们；亚们生约西亚；」

7-10 节从罗波安到约西亚一共记载了十二位王，六善六恶，善父生恶子，恶父生善子，从中看到撒但的打岔，也看到神的挽回。神要借着这些满了残缺的人成就祂永远的计划，让在人看不可能的事成为可能。

【太一 11】「百姓被迁到巴比伦的时候，约西亚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

「约西亚生耶哥尼雅」约西亚和耶哥尼雅之间的约雅敬被删除（代上三 15-16），可能因为约雅敬是埃及法老所立的傀儡王（王下二十三 34-35）。耶哥尼雅又名约雅斤，做王三个月后被掳到巴比伦。而约西亚时代的百姓明里跟随王敬拜耶和华，暗地里却是拜外邦的偶像，虽然身在犹大，但实际已经是活在被掳的地位中了。在神的眼中，君王时代的最后一个王是约西亚。

【太一 12】「迁到巴比伦以后，耶哥尼雅生撒拉铁；撒拉铁生所罗巴伯；」

「撒拉铁生所罗巴伯」所罗巴伯并非撒拉铁亲生儿子，可能是撒拉铁早亡无子，其弟昆大雅按照律法娶其嫂而生所罗巴伯，归他名下（代上三 17-19；申二十五 5-10）。「所罗巴伯」率领被掳的百姓从巴比伦回归耶路

撒冷，重建神殿（拉五 2）。

【太一 13】「所罗巴伯生亚比玉；亚比玉生以利亚敬；以利亚敬生亚所；」

【太一 14】「亚所生撒督；撒督生亚金；亚金生以律；」

【太一 15】「以律生以利亚撒；以利亚撒生马但；马但生雅各；」

12 节以后的家谱中都是卑微无名的人物，但基督却从他们而降生。我们虽是「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但神却拣选了我们（林前一 28）。

【太一 16】「雅各生约瑟，就是马利亚的丈夫。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从马利亚生的。」

整个家谱都以父系为中心说「某人生某人」，但到耶稣时则说「是从马利亚生的」，表明主耶稣不是约瑟的亲生儿子，所以祂不是耶哥尼雅的后裔，没有落在神对耶哥尼雅（约雅斤）的咒诅里（耶二十二 30）。祂由童贞女而生，乃是「女人的后裔」（创三 15），而不是男人的后裔。马利亚也是大卫的后代。

【太一 17】「这样，从亚伯拉罕到大卫共有十四代；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的时候也有十四代；从迁至巴比伦的时候到基督又有十四代。」

「十四代」是作者使徒马太刻意遗漏数代凑出来的，可能因为这是大卫后裔弥赛亚的家谱，「大卫」的希伯来字母数值是十四。三个十四代共计四十二代，但实际仅列四十一代，因大卫一人身列第一个十四代之终和第二个十四代之始。而在第二个十四代之末和第三个十四代之初，马太特意不以人名为分界点，而改以被掳之事为界标，表示基督才是君王时代的真正终结人物，祂是来承继大卫王位的。这三个十四代代表了旧约犹太人的三个时期：从列祖到君王、君王的败落、最终「到基督」，也代表了基督徒的三段经历：1、从亚伯拉罕到大卫，代表蒙召、火热、奉献、顺服，让神掌权的时期；2、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代表我们的天然肉体被带到尽头死地，被掳、荒凉、受压的时期；3、从迁至巴比伦到基督，代表我们从荒凉中恢复，而达到基督丰满的阶段。

David

$$\begin{matrix} \begin{matrix} \text{ד} \\ \text{dalet} \\ 4 \end{matrix} & + & \begin{matrix} \text{ו} \\ \text{vav} \\ 6 \end{matrix} & + & \begin{matrix} \text{ד} \\ \text{dalet} \\ 4 \end{matrix} \end{matrix} = 14$$

上图：「大卫」的希伯来原文是 DVD，每个希伯来字母所代表的数值之和是 14。因此，「大卫」的希伯来数值是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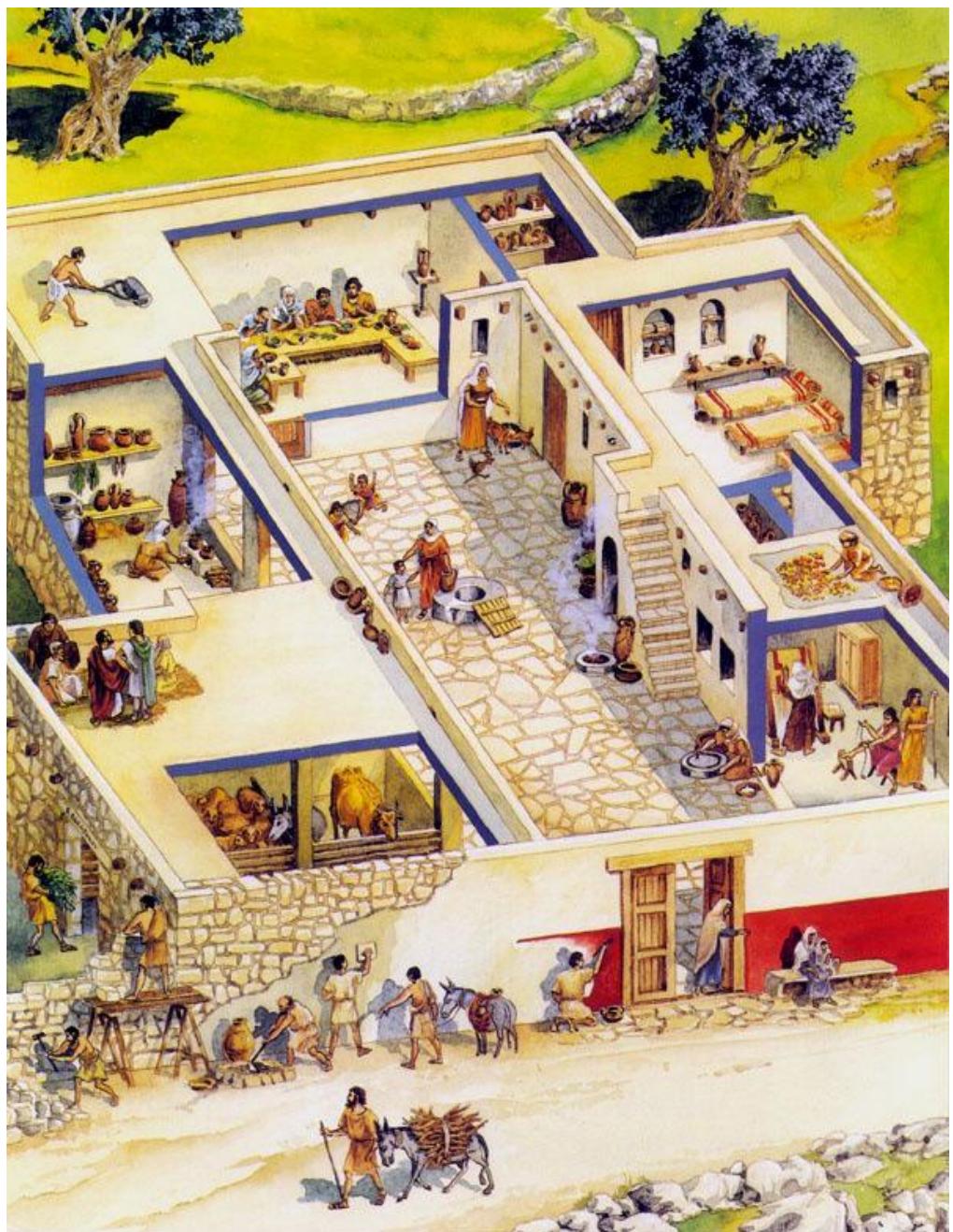
【太一 18】「耶稣基督降生的事，记在下面：祂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

「许配」按当时的习俗，男女订婚后视同夫妻（申二十二 23-24），但不可同房，必须等新郎于择定的日子把新妇「迎娶」到家中，举行正式仪式后才可同房。主耶稣是圣灵借马利亚的身体孕育而生的，所以祂兼有神人二性，也就是神在肉身显现，祂是完全的神，又是完全的人，所以祂才有资格作救主，一面替全人类担罪，一面将神的生命赐给人。

【太一 19】「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

「丈夫」在原文并无已婚的意思。「义人」并非在神面前没有过错，而是指遵守律法的人，即「就律法上的义说，我是无可指摘的」（腓三 6）。

「想要暗暗的把她休了」表明约瑟很能替人着想，因为当时已订婚女子若被发现不忠，可被判用乱石打死（申二十二 23）。



上图：主耶稣时代典型的犹太乡村生活。

【太一 20】「正思念这事的时候，有主的使者向他梦中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

「思念这事」表明约瑟行事非常慎重。「主的使者」即天使。约瑟是

义人，怕娶过马利亚来后沾染罪恶而害了自己，所以天使叫他「不要怕」，马利亚并没有犯淫乱。马太福音谈到主耶稣幼年的情形都是从约瑟的角度出发的，就连耶稣的受孕，也是描述约瑟得知后的反映，而不是讲马利亚的经历。因此马太所了解的耶稣儿时情况可能是从约瑟传下来的，而路加福音依据的则是马利亚的回忆。

【太一 21】「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

「耶稣」的意思是「耶和华是拯救」，祂拯救的使命是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而不是「从罗马人手下救出来」；祂的百姓不但是犹太人，也包括外邦人（徒十八 10）。主耶稣不只是救人于罪恶之中，使他们罪得着赦免，而且要将人从罪恶里救出来，让他们脱离罪恶的权势，不再作罪的奴仆，这是国度建立的基础。作者马太面向犹太读者，因此在解释「耶稣」这个名字时，预期读者都知道该词的希伯来文的含义。

【太一 22】「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

马太福音最初的读者是犹太基督徒，所以反复提到犹太人熟悉的旧约圣经的「应验」，好让犹太人明白主耶稣就是旧约预言的那位弥赛亚。「这是要应验（或「这就应了」）先知所说的话……」后面引出旧约先知的一段预言或诗篇，这种「公式化引文」的格式在马太福音中反复出现（一 22-23；二 15， 17-18， 23；四 14-16；八 17；十二 17-21；十三 14， 35；二十一 4-5，二十七 9-10）。

【太一 23】「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祂的名为以马内利。（以马内利翻出来就是『神与我们同在』。）」

本节预言引自赛七 14。主耶稣是「以马内利」，祂的出生带进了「神与我们同在」，祂是神自己的彰显。我们得着基督，就是得着神，与基督同在，就是与神同在。神与人只能在基督里才有「以马内利」，在基督之外，绝没有「以马内利」。马太并不经常把非希腊文翻译出来（只见于本节；二十七 33、46），但却特别解释了希伯来语「以马内利」的意思，是因为「以马内利」就是国度的实际。「以马内利啊，祂展开翅膀，遍满你的地」（赛八 8），国度不仅是神权柄的彰显，也是神的同在，国度里没有一个地方没有神。在国度里，神与我们同在；在拓展国度的过程中，神与

我们同在（二十八 20）；在新天新地里，神将与人永远同在（启二十一 3-4）。

【太一 24】「约瑟醒了，起来，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过来；」人和地的失落是因为人的不顺服造成的，所以神恢复的过程就从人的顺服开始。马利亚和约瑟两人都要接受一件人认为极其困难的事，但他们的顺服给神的国度在地上开了路，国度就是实现人顺服神权柄的地方。义人约瑟在罪上很胆小（20 节），但在神的旨意上却很大胆，竟敢不畏人言把马利亚娶过门。

【太一 25】「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有古卷：等她生了头胎的儿子），就给祂起名叫耶稣。」

主耶稣是从圣灵感孕，而不是从肉身的父亲受孕，祂是完全的神。但祂遵循亚当、夏娃之后所有人类同样的方式，从感孕之时起，胚胎成形、发育、出生、成长的过程与普通人完全相同，所以祂也是完全的、真正的人。主耶稣没有肉身的父亲，但亚当夏娃也没有肉身的父母，他们都是完全的、真正的人。主耶稣完全的人性包括人类所有根本的属性和特点，但并不包括罪，因为罪不是人性的根本属性，所以亚当和夏娃在犯罪之前仍然是人。虽然在这世界上「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三 10），但主耶稣却要向我们显明神起初创造的完美人性，显明一个人不犯罪是可能的，祂道成肉身，就是要来让我们也成为这样不会犯罪的完全之人。马太福音详细记录了王的家谱，但对这位王的出生远不如路加福音那么详尽。因为这位天国之王必须先在地上走过一段卑微的路程，然后才能从仇敌手中收回地、建立国度。马太福音不着重在出生的过程，而着重在人对国度的认识。「等她生了头胎的儿子」马利亚后来和约瑟生了雅各、犹大等儿子（十二 46）。

第 2 章

【太二 1】「当希律王的时候，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说：」

耶稣基督诞生的时候，正是黑暗掌权的时候。「希律王」即以东人后裔大希律，约在主前 37 年左右被罗马封为治理犹太地的小王。他不是犹太人，因娶了两约时期马加比王朝的后裔为妻，在犹太人心中的王位继承权才算勉强合法。希律为人残暴，甚至杀害自己的妻儿，但他又是犹太历史上最著名的建设者，一面为自己修建希律堡和马萨达堡，一面为讨好犹太人扩修圣殿，一面为讨好罗马建设希腊化港口城市凯撒利亚，还在罗马帝国境内大手笔到处赞助城市建设，是奥林匹克运动会的重要赞助者和策划者。「伯利恒」意思是「粮食之家、面包之屋」，是距耶路撒冷东南约 10 公里的小镇，是大卫王的故乡（撒上十六 18），被犹太人视为「大卫的城」（路二 11）。

【太二 2】「『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我们在东方看见祂的星，特来拜祂。』」

四福音中，只有马太福音记载了博士来拜，因为马太要向犹太读者宣告，主耶稣与希律不同，祂才是真正的王，是「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是神所应许的那位继承国度宝座的大卫后裔（诗八十九 3-4），天国的王权将借着主耶稣的工作得以建立。这些「博士」可能是波斯的星象家。他们不一定是外邦人，可能是散居波斯、巴比伦一代的犹太人后裔，所以知道关于大卫后裔的应许。有人认为这个故事是编造的，但教会反对占星术，不会编造美化星象学的故事。神通过博士们的星象学知识来带领他们，并非圣经对占星术的肯定。「在东方看见祂的星」犹太读者立刻就会联想到神曾经借着巴兰预言「有星要出于雅各」（民二十四 17），这星没有直接带博士们去伯利恒（9 节），却是停在耶路撒冷上方，因为神特意要引导博士们先到耶路撒冷，到处询问，好惊动合城的人，显明人的本相。

【太二 3】「希律王听见了，就心里不安；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

天国的王降生，世界的王就不安，属世的人也不安，「祂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约一 11）。希律王的不安是怕一位真正的大卫后裔威胁自己的王位，他是以东人后裔，犹太人并不服他。合城的人不安是怕社会动荡，致使他们的生命、财产、地位受损。

【太二 4】「他就召齐了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问他们说：『基督当生在何处？』」

「祭司长」是复数，指较高级的祭司。两约时期政教合一，祭司因为贪恋政治的权利，常常与罗马政权妥协，大都是接受希腊化的撒都该人。当时的大祭司不再是亚伦的后裔，而是从祭司长中选出，或被罗马政府任命。「民间的文士」是专门研究圣经、教导律法的人，大都属于虔诚的法利赛人团体。

【太二 5】「他们回答说：『在犹太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记着，说：』熟悉圣经的人，都知道基督当生「在犹太的伯利恒」。但祭司长和文士们只是用「脑」背圣经，博士们却用「心」寻基督。

【太二 6】「犹大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大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以色列民。」

本节引自弥五 2 和撒下五 2。祭司长和文士熟悉圣经，答案正确，却无心寻求基督。东方的博士们有了天上的星，但还需要圣经的印证。我们里面有了感动，还必须对照圣经的真理，才能清楚明白神的旨意。

【太二 7】「当下，希律暗暗地召了博士来，细问那星是什么时候出现的。」

希律既想除去主耶稣，又不想得罪盼望弥赛亚的犹太人，导致社会动荡，得罪罗马帝国，所以「暗暗地」地召见博士。「细问那星是什么时候出现的」希律是要借此估计那小孩究竟有多大。

【太二 8】「就差他们往伯利恒去，说：『你们去仔细寻访那小孩子，寻到了就来报信，我也好去拜祂。』」

希律假意要去拜主，目的是要骗取基督的下落。今天撒但也利用许多人以敬拜神的名义，敌对基督、拆毁教会。

【太二 9】「他们听见王的话就去了。在东方所看见的那星忽然在他们前头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

「那星忽然在他们前头行」表明这不是行星会合、超新星或彗星，而是超自然现象。这星本来可以直接带领博士到伯利恒，但却先引导他们到耶路撒冷，因为神要特意惊动希律王、祭司长、文士和全城的人。但祭司长和文士们却没有跟博士们前去寻访基督，这些属灵的领袖口中有弥赛亚，心里却没有弥赛亚，好像弥赛亚的降生与他们无关。

【太二 10】「他们看见那星，就大大地欢喜；」

【太二 11】「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子和祂母亲马利亚，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开宝盒，拿黄金、乳香、没药为礼物献给祂。」

博士们「进了房子」，因为此时距主耶稣降生已经有一年多时间（16节），「小孩子」已经不在「马槽」里了。传统把这几位博士当作君王，可能因为旧约有外邦君王来朝的预言（诗七十二 10、赛六十 3）。传统认为东方博士共有三位，是从所献的三样礼物推测而来，并不可靠。这三样礼物都是当时献给君王的礼物（诗七十二 15，赛六十 6，诗四十五 8）。主耶稣被钉十字架（可十五 23）和安葬时（约十九 39）都有使用「没药」，所以有人认为「没药」象征主耶稣的苦难，但在旧约里，它是欢庆和喜乐的象征（箴七 17；歌五 5）。「看见小孩子和祂母亲马利亚」请注意这里先说「小孩子」，后说「母亲」，博士们只拜「小孩子」，不拜「母亲」。

【太二 12】「博士因为在梦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见希律，就从别的路回本地去了。」

之前神允许博士们被希律召见（7 节），现在却在梦中指示他们「不要回去见希律」。神或允许、或阻止博士们见希律，都是按着祂自己的计划、自己的时间。神允许祂的计划受撒但的打岔，但祂不允许撒但有成功的机会，「人的忿怒，要成全祢的荣美。人的余怒，祢要禁止」（诗七十六 10）。我们却常常替神着急，就好像神不是全能的、全知的，以致看不清神的旨意。

【太二 13】「他们去后，有主的使者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着小孩子同祂母亲逃往埃及，住在那里，等我吩咐你；因为希律必寻找小孩子，要除灭祂。』」

天国之王一到地上来，就受到地的拒绝。世界的王不能容纳祂，要除灭这位从天上到地上来的王。但神在至高之处完全掌管一切，祂不是除灭

希律，却是叫约瑟逃亡。因为主耶稣是羔羊，退让不争，至终得胜，从婴孩就为我们飘泊，好叫我们因祂得享安息。「等我吩咐你」神的引导是一步一步的，我们必须先顺服第一步的引导，然后才会有第二步的引导。

【太二 14】「约瑟就起来，夜间带着小孩子和祂母亲往埃及去；」

约瑟当夜就走，这是立即的顺服。我们一有了主的引导，应当即刻信而顺从，这是我们蒙保守的路。

【太二 15】「住在那里，直到希律死了。这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说：『我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

「住在那里」就是神的命令（13 节）。本章四次提到「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5, 15, 18, 23 节)，表明基督降生后所遭遇的一切难处，都在神的旨意之中，神不允许任何事越过祂旨意的界限，所有的阻拦只能更清楚地显出神的智慧与能力。「我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这句话原是指神把以色列人从埃及召出来（何十一 1），但「儿子」是单数，马太引用这句话表明主耶稣才是那位真正的以色列、神的儿子。

【太二 16】「希律见自己被博士愚弄，就大发怒，差人将伯利恒城里并四境所有的男孩，照着他向博士仔细查问的时候，凡两岁以里的，都杀尽了。」

「两岁以里」表明博士们是在将近两年前看到那颗星的，主耶稣此时已经快两岁了。当时的伯利恒城很小，两岁以内的孩子可能不到 20 个，残暴的希律王晚年连 3 个亲生儿子都杀，这件事是不值得在史籍上记载的。

【太二 17】「这就应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

【太二 18】「『在拉玛听见号咷大哭的声音，是拉结哭她儿女，不肯受安慰，因为他们都不在了。』」

「拉结」是雅各的妻子，在此代表伯利恒所有被杀男孩的母亲。先知耶利米的预言是指着犹大被掳巴比伦说的（耶三十一 15），但却被马太用来描述婴孩被希律惨杀的情形，「因为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启十九 10）。这些被杀的孩童都是无辜的，但神既然引导约瑟全家逃难，为什么没给孩童们逃难的机会呢？本地牧羊人传报大喜信息、远方博士来朝，都应该在小城伯利恒引起轰动，但这城的百姓似乎非常冷淡，

圣灵没有记下他们一点尊崇天国之王的记录。然而耶利米的预言并不是咒诅，而是对悖逆百姓的安慰，神借马太引用先知耶利米的预言，宣告「你末后必有指望，你的儿女必回到自己的境界」(耶三十一 17)，让我们看见这些被杀的孩童在国度里是有指望的！拉结原葬在伯利恒，古名以法他(创卅五 19)，后来可能被她幼子便雅悯的子孙，移葬便雅悯支派境内的「拉玛」，又名「泄撒」(撒上十 2；书十八 25)。

【太二 19】「希律死了以后，有主的使者在埃及向约瑟梦中显现，说：」

【太二 20】「『起来！带着小孩子和祂母亲往以色列地去，因为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已经死了。』」

抵挡神的势力在短时间内可能显得很凶恶，但神是掌管时间的神，那些要抵挡神的人总是胜不过时间。要害摩西的法老先死了，要害主耶稣的希律也先死了，今天的世代亦是如此，宣称「上帝已死 Gott ist tot」的尼采早已死了，教会却仍旧屹立。马太此时心中很可能是想到了摩西，所以本节模仿出四 19 的句式，甚至连复数都相同：「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是复数。

【太二 21】「约瑟就起来，把小孩子和祂母亲带到以色列地去；」

四福音提到义人约瑟的地方不多，对他的描述，不是「起来」娶马利亚(一 24)，就是「起来」逃往埃及(14 节)，或者「起来」回以色列地(21 节)；不是「起来带」(13 节)，就是「夜间带」(14 节)，不是「带着」(20 节)，就是「带到」(21 节)。约瑟实在是信心、忠心和顺服的榜样！

【太二 22】「只因听见亚基老接着他父亲希律作了犹太王，就怕往那里去，又在梦中被主指示，便往加利利境内去了。」

约瑟的「怕」，表示他是一个有思想的人。顺服神的旨意，并不是就作一个没有思想的人，相反更要作一个有思想的人，并要用神的指示来印证自己的思想。大希律请罗马帝国把其辖地分给他的三个儿子统治：「亚基老」继承了犹太地，但因他暴虐无道，主后 6 年被罗马帝国废黜；「加利利」是希律安提帕的辖区，加利利地素为犹太人所轻视(约七 41, 52)；而加利利东面的底加波利则由腓力二世统治。

【太二 23】「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里。这是要应验先

知所说，祂将称为拿撒勒人的话了。」

旧约里面从未提及「拿撒勒」，本节的「先知」原文是复数词，所以马太可能是概括了众先知所预言的弥赛亚在世时会「被人藐视」（诗二十二 6；赛四十九 7；赛五十三 2-3），因为加利利的「拿撒勒人」正是被当时犹太人所藐视的（约一 46；约七 52）。「拿撒勒人」希伯来文与「一条」（赛十一 1）相似，主耶稣就是从耶西残株上抽出的「一条」嫩芽。

读经有感：看见景星

上帝创造天地万物是为了人，不但让人因此有赖以生存的依据和自由生活的空间，而且让人得以能追溯到生命万有的源头和本意。自然是上帝创造的受造之物，不是上帝。人不可敬拜自然，只须爱护自然，顺应自然。在恒常的状态里，自然给人提供了上帝普遍的启示。在特殊的情况下，上帝为了特殊必要的目的，偶尔也插手自然规律，给人提供一次性的特殊启示，就像东方博士们所看到救主降生的景星一样。世界是天父的世界，浩然神奇。我们生活、动作、存留其中，随时随地的人、事、物、境、遇，其实也是上帝为我们所量身定做的舞台道具。若我们常存对主感恩敬畏的心，不但在世为人可以一无困惑、一无忧虑、一无畏惧，而且在必要情况下，也经常可以留意到祂指引的手！

默然自问：上帝于何时何地以别人所不在意的「景星」把我从不可能的远方领到祂的面前来？我当以何等贵重的礼物、何等虔敬的态度来朝拜祂？

第 3 章

【太三 1】「那时，有施洗的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

施洗约翰是玛拉基之后的第一位先知。圣灵不是引导施洗约翰在城市里传道，也不是在人口集中的地方传道，而是在没有多少人的「犹太的旷野」传道，因为他的使命不是要在人群中制造热闹，乃是要叫人悔改、为

主预备道路，吸引那些真心等候弥赛亚基督的人前来。约翰是为基督预备百姓，基督不需要凑热闹的人，祂所要的是乐意跟从祂的人。「那时」指主耶稣年约三十岁（路三 23），准备正式传道之前不久的日子。「犹太的旷野」是从犹太山区到死海的一片土地，约翰在这一带传道，可能与附近的昆兰爱色尼派集体苦修社团有关系。死海古卷就是昆兰爱色尼派社团保存的文献。



上图：犹大旷野位于犹大山地和约旦河谷之间。从橄榄山东面不远处开始就是绵延的山坡，草木稀疏，人迹罕至，从海拔 900 多米的犹大山地向东一直下降到海平面以下 400 多米的死海，南北约长 100 公里，东西宽约 20-25 公里。犹大旷野的地势由西至东下降约 1300 米，开始是许多平滑光秃的白垩山头连绵起伏，溪谷与沟壑纵横交错，靠近死海时逐渐变成陡峭的峡谷，到死海边成为嶙峋的悬崖。犹大旷野位于中央山地分水岭以东，地中海的雨云由西吹来，大部分雨水落在分水岭西面，分水岭东面的犹大旷野非常干旱，又有干燥的东风吹刮，雨季才偶尔有阵雨。在雨季的几个星期，干涸的旱溪（Wadi）中会激流奔涌，旷野中会长出少许植物。

大卫曾在犹大旷野躲避扫罗和押沙龙的追杀（撒上二十三 14,24；二十四 1；撒下十五 23），他将犹大旷野描述为「干旱疲乏无水之地」（诗六十三 1）。每年赎罪日，「归于阿撒泻勒的山羊」从圣殿被放到犹大旷野（利十六 10）。以西结在异象中看见一条溪流从圣殿流出，经过这片旷野，灌溉两岸繁茂的树木（结四十七 1-10）。施洗约翰在死海北面的那片犹大旷野开始传道（太三 1-6），主耶稣很可能也在犹大旷野受魔鬼引诱（太四 1）。

【太三 2】「『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

神的儿子已经降生在地球上，天国之王经过了三十年的静默，要在人中间表明自己是谁了，天国的实行即将到来，所以约翰在犹太旷野高声宣告说「天国近了」。犹太人所盼望的是弥赛亚的国，是一个独立的犹太人的国家，他们盼望大卫子孙的弥赛亚来带领他们脱离罗马政权的辖制。但这「天国」不是犹太人心中的弥赛亚国，而是神掌权的范围，是神的权柄在全地显明，用天的样式来管理全地。马太福音最初的读者是犹太基督徒，犹太人习惯避免直接用「神」字，所以用「天」来代指「神」，所以马太使用希伯来词组「天国」。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则常用希腊词组「神国」。但马太也使用「神国」一词（十二 28；十九 24；二十一 31、43），用来强调个人与神的关系。「你们要悔改」人的心思原来都是远离神、背向神的，为了预备进入天国，首先要在神面前有悔改的心，然后才能从心里归向神，接受、顺服神的权柄。「悔改」就是人的心里接受神的权柄，所以主耶稣说：「神的国就在你们的心里」（路十七 21）。

【太三 3】「这人就是先知以赛亚所说的。他说：『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祂的路！』」

「先知以赛亚所说的」引自赛四十 3。「预备主的道，修直祂的路」指明施洗约翰的任务就是替主铺路，促使人的心思回转归向主，好让主有平坦的道路能进到人的心中，掌权作王。以赛亚说「修平神的路」，而马太在这里用「修直祂的路」，熟悉以赛亚书的犹太读者立刻就能联想到，主耶稣就是神。

【太三 4】「这约翰身穿骆驼毛的衣服，腰束皮带，吃的是蝗虫、野蜜。」

施洗约翰的父亲是祭司（路一 8-13），但约翰却身在旷野，装束和食物完全不是祭司的，却与先知以利亚相同（王下一 8），他后来与小希律的冲突也和以利亚很相似，主耶稣说他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十一 14）。施洗约翰甘心过简朴生活，住在「旷野」；放弃人前的荣耀，「穿骆驼毛的衣服」；不倚赖人的供应，「吃的是蝗虫野蜜」。有这样的心志，才能脱离人情的顾虑牵挂，单单做神话语的出口，自由地作基督的先锋。

【太三 5】「那时，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并约旦河一带地方的人，都出去到约翰那里」

约翰所传的信息非常简单，所过的生活非常简陋，却能影响犹太全地的人，这都是神预备人心的结果。约翰的影响非常大，他的门徒在犹太教内组织起一个独立的团体，一直到新约以后的时期，主后一世纪犹太史学家约瑟夫的《犹太古史记》对施洗约翰的记载比对主耶稣的记载还要多。

【太三 6】「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他的洗。」

施洗约翰的洗又被称作「悔改的洗」（徒十九 3-4），表明人有悔改的心，承认自己在神面前有罪，宣告自己只配死，「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罗六 23），借着被浸入水中，将已往离弃神的罪行作个结束。「悔改的洗」不是归入基督，而基督徒的受洗是「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罗六 3），表明与基督同死、又与基督同活（罗六 3-5）。施洗约翰把犹太人认为只适用于不洁之外邦人的洗礼用在犹太人身上，打碎了犹太人的安全感。

【太三 7】「约翰看见许多法利赛利人和撒都该人也来受洗，就对他们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

约翰所传的信息在犹太社会中引起了极大的震撼。「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都是当时犹太教的主要派系，彼此敌对，他们「也来受洗」，并非真心悔改，而是以为只要接受约翰的浸，就能免受神的审判。后来主耶稣也使用「毒蛇的种类」责备法利赛人（十二 34，二十三 33）。《犹太古史记》卷 18 第 1 章指出，当时犹太人有四大派系：爱色尼派（Essene）、法利赛派（Pharisee）、撒都该派（Sadducee）和奋锐党（Zealot）。「法利赛」（Pharisee）词义是「分开的、分别的」，「法利赛人」有六千多人（《犹太古史记》卷 17 第 2 章），是解释律法的权威，掌控会堂，得到大多数犹太人的拥护，但并无政治权力。他们生活简朴，严格遵守摩西五经和口传

律法，相信灵魂不朽和复活，文士、拉比大多是法利赛人。「撒都该」(Sadducee)词义是「正的，对的」，「撒都该人」大都是犹太贵族、祭司，掌控圣殿和政治事务。他们接受希腊化思想，与罗马人妥协，只承认摩西五经，反对口传律法，不相信灵魂不灭、复活、天使、圣灵，但一旦掌权，就不得不遵守法利赛人的教训，否则便得不到百姓的支持。「奋锐党人」基本认同法利赛人的教训，但政治上激进，不断发动反抗罗马人的抗争。「爱色尼人」据斐罗说有四千多人，比法利赛人更严谨，远离政治，过着集体苦修的生活。主后 70 年第二圣殿被罗马摧毁以后，只有法利赛派系幸存，法利赛信条成为拉比犹太教的基础，最终形成今天正统犹太教中的各种派系。

【太三 8】「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

神不看重外表的形式，乃看重属灵的实际。人若真心悔改，必然会带出实际生活和行为的改变，真正得救的基督徒必然会「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一 27)。

【太三 9】「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

犹太人有俗语传说：「祖宗亚伯拉罕坐在地狱门口，不许他任何一个子孙下入地狱」，认为有亚伯拉罕在，神必善待犹太人，这是一种虚假的安全感。「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指出血肉之体和亚伯拉罕根本不发生关系。亚伯拉罕肉身生的，不一定就作亚伯拉罕的子孙，不是亚伯拉罕肉身生的，反而作了亚伯拉罕的子孙。神所看重的，不是我们的身份，乃是我们里面实际的情况；不是我们属灵的家谱，乃是我们现在属灵的光景。希伯来语的「石头」和「子孙」二字相似，是双关语。以赛亚将亚伯拉罕比作「被凿而出的磐石」(赛五十一 1-2)。

【太三 10】「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指时日无多，随时会把树砍下来。「凡不结好果子的树」指假意悔改的人，里面没有属灵的实际，外面就没有属灵生命的流露，正如「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七 18)。

【太三 11】「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但那在我以后来的，

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给祂提鞋也不配。祂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

许多人都很尊重施洗约翰，但他却要把众人的眼光引向「那在我以后来的」，把天国之王介绍出来。悔改不是目的，而是一条道路，要把人引向「那在我以后来的」的耶稣基督。「提鞋」古代犹太人一般都穿无鞋帮的拖鞋，进入室内要脱鞋。替主人或来客脱鞋、提鞋、洗脚，是最低微的仆人所做的工作。「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对于真实悔改信主的人，祂要把他们浸到圣灵里，使他们得着神的生命；对于不肯悔改信主的人，祂要用火给他们施浸，就是审判。

【太三 12】「祂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祂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

当主耶稣再来的时候，祂要作分别和审判的工作，判定谁是有神生命的麦子，被收在天上的仓里进入永生，谁是虚有其表的糠，被扔到火湖永远灭亡。古时犹太人收割麦子后，在打禾场上曝晒、碾压，使谷粒脱离糠皮，然后用簸箕将混有糠秕的麦子迎风抛向空中，较重的谷粒落在身边近处，而较轻的糠皮则被风刮到远处，借以分开麦子和糠皮。干净的麦子收在仓里，糠皮则作燃料被烧掉。

【太三 13】「当下，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旦河，见了约翰，要受他的洗。」

【太三 14】「约翰想要拦住祂，说：『我当受祢的洗，祢反倒上我这里来吗？』」

约翰自觉不配给主耶稣施洗，所以说「我当受你的洗」，向主归服，承认主耶稣就是那位比他能力更大的。四本福音书，只有马太福音如此记载，因为表明主耶稣是天国之王。

【太三 15】「耶稣回答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或译：礼）。』于是约翰许了祂。」

「义」指因顺服神的定意而显出的公正。主耶稣是站在「人子」的地位上，顺服神对人的定意，尽祂作人的本分，情愿站在罪人的地位，向神归顺，代表神的百姓承认人是该死的。但主耶稣是无罪可悔改的，虽然祂具有完全的人性，但罪并不是人性的根本属性。

【太三 16】「耶稣受了洗，随即从水里上来。天忽然为祂开了，祂就

看见神的灵彷彿鸽子降下，落在祂身上。」

受洗是主耶稣久已准备的使命的开始，是天国之王的显明。「天忽然为祂开了」显明了国度的景象，而把天带到地上来的就是这位天国之王。圣灵降在主耶稣身上，为国度的王显出印证，证明祂就是神用圣灵所膏的基督，即「受膏者」。教会要受水洗与灵洗之先，主在此都受了，教会一切属灵的原则和实际都先积蓄在元首的里面，丰满的基督乃是一切属灵丰富的源头。「从水里上来」表明主耶稣受洗时，是全身浸入水里。

【太三 17】「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正如神在创世纪中是借着祂的话、透过祂的灵来创造（创一 2-3），在神重新创造的新工作开始，也是神再次说话，圣灵再次运行在水面上（16 节）。父神自己为祂的儿子作见证，这位甘心降卑自己到地上为人的儿子，让神在地上得着了祂在创世以来所要得着的那一个人，这一个人满足父的心意，做成为父所要做的荣耀的计划。「这是我的爱子」是父神的宣告，表明主耶稣的神性，祂到地上来彰显父神（约一 18）。「我所喜悦的」是承认在此之前主耶稣在地上三十年为人，完全满足了父神心意中的完美人性，而祂所要建立的天国，正是要把一切父神所喜悦的表达出来，因此我们都要听从祂（十七 5）。父神的宣告综合了诗二 7 和赛四十二 1，前者是对王的宣告，后者是对神仆的宣告，清楚地宣告：主耶稣是大卫的子孙弥赛亚君王、是神的儿子、又是神的仆人，负着为神的子民赎罪的使命。



上图：耶稣时代的犹太人地区。罗马帝国在主前 63 年征服了犹太地区，但犹太人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仍有一定的自治权。罗马封有一半犹太血统的以东人后裔大希律做治理犹太地区的小王，其辖区包括犹太、加利利、比利亚和特拉可尼四个省，其中犹太省又分成撒马利亚、犹太和以土买等三个地区。大希律于主前 37-主后 4 年在位，死后由三个儿子分别治

理他的封地，亚基老分得犹太省，安提帕（小希律）分得加利利和比利亚，腓力分得特拉可尼。其中亚基老暴虐无道，作王十年后被罗马罢黜流放，改派罗马巡抚管理犹太省。

读经有感：诸般的义

耶稣是创造之主，住在高天之上。但为了我们，祂甘心降卑，来到我们黑暗痛苦的世界，成为人的样式。人人都知道罪恶是一切痛苦与灾难的罪魁祸首，所以小至家庭，大至国家，都定规立矩，要求人遵行遵守。约翰奉神差遣给人施洗，要让人认罪悔改、洗心革面、重新做人。耶稣为了与人认同、做人榜样，虽然干净圣洁，仍然委屈自己，当众来接受约翰的洗礼仪式，尽诸般的义！反观今天许多人却恰恰反其道而行。第一种人，既决志归信耶稣，却顾虑多多，迟迟不肯当众接受基督所吩咐的受洗仪式。第二种人，虽爽朗当众受洗，却连丝毫「教徒」的样子也看不见，丝毫信徒的味道也嗅不到——不祷告、不读经、不奉献、不行道，连上教会、唱圣诗、「做」礼拜、听讲道也不乐意。

默然自问：耶稣是神所喜悦的爱子，信徒也都是神所喜悦的爱子。我真是神所喜悦的爱子吗？只在名分和地位上，或也在实践和诚实上？

第 4 章

【太四 1】「当时，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

圣灵刚刚降在主耶稣身上，接着就立刻引导祂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在建立天国的进程中，主耶稣受洗以后就主动受试探，主动迎战，显明天国之王的得胜。撒但「试探」的目的是要引诱主耶稣做错事，在天国之王刚显明身份的时候就立刻打败祂。这是天国生死存亡的属灵争战，但主权却掌握在神的手里。神不需要考验祂的独生子，但却要主动借着魔鬼的试探，向撒但和世界显明得胜的主耶稣是配作天国之王的。圣经并没有教导我们主动去受试探，但是当我们达到一个属灵高峰的时候，神也常常允许

前面有试探来临，因为顺服神的人是魔鬼首先攻击的目标，魔鬼不会浪费时间对付那些对神冷淡的人，因为他们早已是牠的囊中之物，另一方面，神也允许借着这试探要显明我们得胜是靠着神的话语。「旷野」指犹大旷野，就在主耶稣受洗的约旦河西岸不远。传统认为撒但但是神起初创造的天使长之一，因为骄傲而堕落成为「魔鬼」（赛十四 12-15），被中世纪教会称为「路西法」（拉丁语 Lucifer），即「明亮之星」（赛十四 12）。圣经称牠「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启十二 9），并指出「牠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启十二 4），可能指三分之一的天使跟随撒但一起堕落，成为邪灵，又称污鬼。



上图：从死海盆地向西看犹大旷野边缘的悬崖。犹大旷野大多地方是「干旱无水之地」（结十九 13），几乎寸草不生，是「沙漠有深坑之地，和干旱死荫、无人经过、无人居住之地」（耶二 6），但也有许多旱溪有「草场」适合游牧（耶九 10），能牧放耐旱的山羊和绵羊。旷野之名 Midbar 就是「牧放」的意思，大卫少年时就在犹大旷野牧羊（撒上十七 28），摩西内兄的后裔「基尼人」也住在犹大的旷野（士一 16）。疲乏的旅客走过「旷野中一切净光的高处」时（耶十二 12），也许会在枝条细长如棒的「罗腾树」下遮阴（王上十九 4, 5），或者在枝叶浓密的「杜松」下歇息（耶

四十八 6)，看到「野驴」(伯三十九 6；耶二 24) 在疏落的草木间寻找食物，也会遇见「野山羊」在死海西岸隐·基底附近的悬崖出没(撒上二十四 2)，还可能看到鹈鹕(诗一百零二 6)、鸵鸟(哀四 3)。今天的犹大旷野人烟稀少，只有贝都因人游牧于此，至今仍保持古代的生活方式。

【太四 2】「祂禁食四十昼夜，后来就饿了。」

主耶稣不是在禁食期间饿了，而是「后来就饿了」。「神不能被恶试探」(雅一 13)，但此时主耶稣隐藏了祂的神性，完全站在人子的地位上，魔鬼才有机会试探祂。主耶稣并不是以神儿子的身份去接受试探，因为神所要得着的是人，主耶稣就算以神儿子的身份胜了撒但，神还是没有得着祂所要的人。所以主耶稣要站在「人子」的地位上去面对试探，祂会「饿」就说明祂是一个有血肉之体的真正的人，「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祂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来二 14)。「首先的亚当」在伊甸园怎样以一个无罪的人接受试探，「末后的亚当」主耶稣也以同样的情形去面对试探，「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来四 15)，因为祂的心单单拣选神。我们不可主动靠近试探，但也不必惧怕试探，因为神若以为美，祂也会用我们去胜过试探，叫撒但蒙羞，因为我们不是凭着自己的血气去抵挡试探，而是单单信靠神：「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林前十 13)。「禁食四十昼夜」和「最高的山」会使犹太读者立刻联想到西奈山上的摩西(出三十四 28)和往西奈山去的以利亚(王上十九 8)的禁食，想起摩西预言神要从以色列人中间「兴起一位先知象我，你们要听从他」(申十八 15)。也会使犹太读者联想到以色列人在旷野飘流的四十年(申八 2-3)，认识到主耶稣才是得胜的真以色列。

【太四 3】「那试探人的进前来，对祂说：『祢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

正因为主耶稣是站在「人子」的地位上面对试探，所以魔鬼也用在伊甸园对付亚当夏娃的方法(创三 1-6)来引诱主耶稣离开「人子」的地位，离开十字架的道路，可以彻底破坏神国度的计划。「那试探人的」早就窥伺在旁，等主饿了就来给主出主意，牠也常常在我们有需要或困难的时候

「进前来」，给我们出一些貌似合情合理的主意，叫我们只顾自己的需要，不顾神的旨意。魔鬼并没有质疑和挑战主耶稣「神的儿子」的身份，而是用合情合理的理由引诱祂把「石头变成食物」，离开「人子」的地位，单单以「神的儿子」(3,6 节)的身份行事。主却始终站在「人子」的地位，祂若在「人子」的地位上胜过了试探，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人也照样能胜过试探。魔鬼用难处来「试探人」，是要叫人离弃神，阻拦神对人的恢复。神却用难处「试炼人」，为要除去人的掺杂，把人恢复到起初的样式。试炼的结果使人更靠近神，试探的结果是叫人更远离神。

【太四 4】「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记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首先的亚当」最先失败在吃的上面（创三 11-12），灵被肉体支配，只重视「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创三 6），满足了「肉体的情欲」（约壹二 16），却离弃了神的话语（创二 16-17）；「末后的亚当」主耶稣却最先得胜在吃的上面，肉体被灵支配，宁可让肉体受缺乏，也不肯离开「耶和华口里所出的一切话」（申八 3），因此祂就能站住「人子」地位，不让魔鬼做主。神所要得着的人应该单单仰望神的旨意、顺服神的权柄，魔鬼却要引诱主耶稣看重自己的需要，不顺服神的旨意，牠的试探无论以什么形式出现，目的都是要叫人离弃神，不让神得着人。主耶稣不是说人不需要食物，而是说人的生命里最不能缺少的不是「食物」，而是「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主耶稣也不是不能把「石头变成食物」，祂有能力行五饼二鱼的神迹（十四 15-21），但祂知道这饥饿是神让祂经受的，为要表明凡「单靠食物」、而不是「靠神口里所出一切话」的人，就没有活在神国的实际里。主耶稣不久前刚听见从天上来的声音称祂为神的「爱子」（三 17），现在就有个声音怂恿祂证实自己「爱子」的身份。这个声音和天上的声音是不是出自同一个来源？主耶稣的验证方法就是圣经，凡与圣经不一致的，就不是从神来的。

【太四 5】「魔鬼就带祂进了圣城，叫祂站在殿顶（顶原文是翅）上」

「圣城」就是耶路撒冷。「殿顶」当时圣殿屋顶的东南角向外延伸的部分下临汲伦溪谷，高度约有百米。

【太四 6】「对祂说：『祢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记着

说：主要为祢吩咐祂的使者，用手托着祢，免得祢的脚碰在石头上。』』

魔鬼熟悉圣经，既然主耶稣靠着神的话得胜，魔鬼就引经据典地对付祂，张口就是「因为经上记着说」。祂的确是在说神的话，但却不是为了叫神得荣耀，而是为了满足人自己，所有叫人满足而不叫神得荣耀的，都不是出于神。神一切的应许都是要叫人得着祂，享用祂，使祂的荣耀在属祂的人身上得着称赞。魔鬼断章取义地引用圣经，故意在「祂的使者」和「用手托着你」之间略去「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诗九十一 11-12），以扭曲圣经的本意。诗九十一 11-12 的原意是神在我们正常行走的道路上保护我们，并没有叫我们故意往下跳来试探神是否信实。歪曲神的话、断章取义地用圣经来附和自己的见解，不但自欺欺人，也最容易让不认真读经的人真假难辨。神的儿女如果不「用各样的智慧，把神的话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西三 16），还不如魔鬼熟悉圣经，怎么能抵挡得住魔鬼呢？主耶稣如果接受魔鬼的建议做这件惊人的事，马上就可以轰动出名，所有的犹太人都会来跟从祂，表面上就叫神轻而易举地得着人了。但如果主耶稣走了魔鬼的捷径而离开十字架的道路，祂就离开了「人子」的地位，实际上就是让神失去了祂所要得着的人。许多人「替神」所出的主意，是否也是不需要十字架的捷径呢？

【太四 7】「耶稣对牠说：『经上又记着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

「首先的亚当」只注目那棵树的果子「能使人有智慧」（创三 6），满足了「今生的骄傲」（约壹二 16），却离弃了神的话语（创二 16-17）；「末后的亚当」主耶稣却拒绝了能立刻见效的「聪明」办法，绝不离开「愚拙」的十字架的道路，始终降卑站稳在「人子」的地位上，「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林前一 18）。主耶稣并不与撒但辩论，而是直截了当地向魔鬼宣告「不可试探主你的神」（申六 16）。「经上又记着说」单凭一处经文容易断章取义，所以引用圣经必须与别处经文不冲突。当我们对某一处的经文不明白的时候，就应该参考其他更清楚明了的经文来查究其真义。「相信神」是神先说话，我们照着去做，「试探主你的神」是神并未说话，人勉强神去做，实质是怀疑神。「充满信心的祷告」和「试探主你的神」只有一步之差，魔鬼最喜欢用这个来试探人，因为这个作法最能抓住人的心。

【太四 8】「魔鬼又带祂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祂看，」

没有任何一座高山能让人看到「世上的万国」和「万国的荣华」，可能魔鬼带着主耶稣上了当地一座最高的山，然后在异象中将「世上的万国」和「万国的荣华」指给主耶稣看。这世界本是神的，现在却「卧在那恶者手下」（约壹五 19），魔鬼成了「这世界的王」（约十四 30）。犹太读者立刻会联想到摩西在尼波山上俯瞰应许地的情形（申三十四 1-4），有传统认为这山就是耶利哥城西的「试探山」。

【太四 9】「对祂说：『祢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祢。』」

魔鬼知道地上「万国的荣华」（8 节）只是过眼云烟，只是「眼目的情欲」（约壹二 16），所以牠舍得用这么大的「善意」来交换神在人心中的地位，窃取神所该得的敬拜，让人顺服牠的权柄，阻拦神国的降临，那才是牠真正想要的目标。我们的心若是向着这世界的虚荣，就会在不知不觉中敬拜魔鬼，落在魔鬼的权柄之下。主耶稣来到地上，正是要把全地从「世界的王」（约十四 30）手中收回来，使神的权柄临到全地。现在魔鬼愿意把「世上的万国」（8 节）拱手相让，让「末后的亚当」不必走十字架的苦路，不必经过属灵争战，就可以在地上建立比罗马帝国还要伟大的国家，让全世界人民都可以在祂秉公行义的治理下享受平安幸福，这难道不合神心意吗？主耶稣当年面临一个选择：牠要成为一位被钉十字架的弥赛亚，还是一位立刻统治天下的弥赛亚？今天的基督徒也常常面临同样的选择：是走十字架的道路追求属天的国度，还是靠人的努力建立地上的公义国度？

【太四 10】「耶稣说：『撒但（撒但就是抵挡的意思，乃魔鬼的别名），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

「首先的亚当」只注目那棵树的果子「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创三 6），满足了「眼目的情欲」（约壹二 16），却离弃了神的话语（创二 16-17）；「末后的亚当」主耶稣却单纯地注目神，专一地拣选神，「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申六 13），不介意失去属地的好处和方便，因此牠就不会被「眼目的情欲」（约壹二 16）所吸引，不让任何神以外的人、事、物代替神。我们若要胜过试探、胜过物欲的蒙蔽和欺骗，也要向

神建立这样绝对单纯的心志。主耶稣斥退了魔鬼，第一次叫出了魔鬼的真名「撒但」，说出了天国之王和世界之王的争战本质。撒但的真正目的就是利用「万国的荣华」来诱惑人心，引人追求并事奉神之外的事物，借此来抵挡神、对抗神。天国的显明是一场激烈的属灵争战，主耶稣用天国之王的权柄胜过了世界之王，也向我们显明了一条胜过试探的得胜之路，让一切跟随祂的人来效法。「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雅四 7)，单单敬拜神、事奉神的人可以运用神所赐的属灵权柄来抵挡魔鬼，斥责牠：「撒但，退去吧！」

【太四 11】「于是，魔鬼离了耶稣，有天使来伺候祂。」

主耶稣的得胜证明祂就是神所要得着的「末后的亚当」，祂配做天国之王。但魔鬼只是「暂时离开耶稣」(路四 13)，牠不会因为一时的失败就停止抵挡神，还会不住地寻找机会把人夺去，牠在主耶稣身上得不到的，就要在神的儿女身上得到。但我们却不必惧怕，因为天国之王早已击伤了魔鬼的头。基督当日在地上站住了人子地位，羞辱了仇敌，我们若活在基督里面，祂就能扶持我们、保守我们站稳属天的地位，让我们能因着主的得胜而向魔鬼夸胜。「试探」就是魔鬼把一些主意送进我们的心思里，要叫我们怀疑神和神的作为，产生离弃神的意念。如果我们拒绝接受「试探」的指导，「试探」的意念就不会产生犯罪的结果。我们若把受「试探」看成是犯罪，就会落在自我控告的光景里，这也是魔鬼的另一种诡计。因为受「试探」并非犯罪，「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来四 15)。我们不能禁止魔鬼对我们的「试探」，但却可以靠着「圣灵的宝剑」(弗六 17)去拒绝「试探」，主耶稣三次都用「经上记着说」的话语胜过了魔鬼的试探，我们若不跟随魔鬼的意见、人的意见去行动，而是单单顺从神的话语去决定自己的道路，神的话语就能成为我们胜过试探的「圣灵的宝剑」(弗六 17)。主耶稣曾拒绝照诗九十一 11 呼求天使的帮助，因为那是试探神 (6-7 节)，现在神却主动差派天使来伺候祂，这才是诗九十一 11 的真义。天使的伺候可能指提供食物，犹太读者立刻会联想到以利亚的经历 (王上十九 5-8)。

【太四 12】「耶稣听见约翰下了监，就退到加利利去；」

施洗约翰因批评希律安提帕强娶自己亲兄弟的妻子希罗底而被下监

(太十四 3-4)，主耶稣听见施洗约翰被下监的消息，反而从犹太地回到希律安提帕管辖的加利利，表明这并不是「退却」，而是工作地点和方式的改变。主耶稣受洗后的第一年在犹太地和加利利之间事奉（约三 22-五 47），呼应施洗约翰的事奉（约三 22-24）。此时是第二年，施洗约翰已经下监，神结束了他的铺路工作，主耶稣回到加利利正式开始独立的事奉，天国之主要亲自建立天国。「退到」是「回到」的意思。「加利利」当时是外邦人所聚居的地区，素为犹太人所藐视，主耶稣「退到加利利」开始建立天国的工作，是要应验旧约的预言（14-16 节）。施洗约翰被囚在死海东岸的马克路斯堡（Machaerus，《犹太古史记》卷 18 第 5 章）。

【太四 13】「后又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的边界上。」

「迦百农」位于加利利海的北边，西布伦和拿弗他利两个支派的地位于加利利海的西南面和西北面，与迦百农相毗邻。主耶稣曾有一段时期在迦百农居住并传道（九 1；十一 23），本书作者使徒马太的家就在此城。「海」指加利利海，实际是一个淡水湖。

【太四 14】「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

【太四 15】「说：『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约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

15-16 节引自赛九 1-7 对弥赛亚的预言。「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是以色列两个支派所分得之地（书十九 10-16, 32-39），都在加利利境内。以色列人一般称约旦河东为「约旦河外」，但本节经文却是从亚述的角度，称约旦河西为「约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700 多年前北国以色列亡国被掳，亚述迁入许多外邦人，犹大被掳回归以后，又有许多犹太人迁入，所以当时加利利地区既有犹太人的城镇，又有外邦人的城镇。

【太四 16】「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

马太福音用应验先知的话作为天国之王工作的开始，表明主耶稣就是那「大光」。「光」就是天国的性质，让我们认识神、认识自己，脱离黑暗和死亡，天国之王的工作就是把天国的性质发表出来。

【太四 17】「从那时候，耶稣就传起道来，说：『天国近了，你们应

当悔改!』』

天国先锋约翰所传的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三 2)，天国之王亲自传讲的还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天国的建立首先要求人心的悔改，悔改不是人进入天国的资格，但却是走向天国的第一步，只有悔改才能使人心转向神，向神打开接受恩典的路，信福音进入天国。在此之前，主耶稣在犹太地与施洗约翰同时传道（约三 22-24），现在施洗约翰下监了，律法和先知的时代结束了，天国的时代开始了。本节是主耶稣作为天国之王正式开始工作的起点，从四 17 到十六 20 都是记录主耶稣在北方加利利及附近地区的传道，之后记录主耶稣在南方犹太地区的传道。

【太四 18】「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行走，看见弟兄二人，就是那称呼彼得的西门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他们本是打鱼的。」

「加利利海」又名革尼撒勒湖（路五 1），也叫提比哩亚海（约六 1；二十一 1），古时原名基尼烈湖（民三十四 11），捕鱼业昌盛，人口密集，许多村庄环绕湖而立。犹太人并非不知道海有多大，他们很熟悉地中海，但犹太人都根据传统称加利利海为「海」。西门和安得烈是伯赛大人（约一 44），可是已经搬到迦百农定居（八 5,14）。「西门」是个犹太名字，而「安得烈」却是希腊名字，反映了加利利地区的混杂文化。主耶稣给「西门」起的名字「彼得」也是希腊名字，是亚兰文的「矶法」翻译来的，意思是「磐石」（约一 42）。



上图：加利利海位于海平面以下 212 米，周长 53 公里，南北长 21 公里，东西宽 13 公里，面积 166 平方公里，最深 43 米，是以色列最大的淡水湖。

【太四 19】「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

彼得和安得烈原来是施洗约翰的门徒，曾跟从过主耶稣（约一 35-42），

后来又回去捕鱼为生。现在主第二次呼召他们，要他们放下职业，从事更有价值的「得人」工作，把人带进神的国度。「来跟从我」就是做主门徒，当时犹太拉比不只是传授道理，而且和门徒生活在一起，以自己的日常行事为人言传身教。

【太四 20】「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祂。」

当天国之王开始建立天国的工作时，首先呼召为天国争战的人，让这些人陪伴着王去争战。这些门徒都是平凡的人，但他们都遇见了王的权柄、也完全接受了王的权柄，所以能让王的权柄从他们身上显出来。天国的实际就是神的权柄，能让神的权柄通过他们而显出来的，才配作天国的战士，为着国度忠心争战。彼得和安得烈已经在约旦河边见过主耶稣（约一 35-42），所以可以「立刻舍了网」跟从主耶稣巡回传道，但这并不是说他们抛弃了家产或与家人断绝关系（八 14；约二十一 3）。

【太四 21】「从那里往前走，又看见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他兄弟约翰，同他们的父亲西庇太在船上补网，耶稣就招呼他们」

雅各和约翰是彼得和安得烈的伙伴（路五 10），雅各和约翰的母亲撒罗米是主耶稣母亲马利亚的亲姊妹（约十九 25；可十五 40），因此他们弟兄二人是主的表兄弟。西庇太可能比较富有，所以有雇工（可一 20），他儿子约翰也能认识大祭司（约十八 15）。「补网」包括洗网、修补，并把网挂起来晒干，以备次日捕鱼作业之用。约翰蒙召时正在「船上补网」，后来他在教会中的主要工作，也是修补破口漏洞，防备异端的入侵（约翰壹、贰、叁书）。

【太四 22】「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了耶稣。」

这四个渔夫除了打鱼没有什么特别的技能，鱼网和船是他们唯一的生活倚靠。现在他们却要丢开熟练的生活技能，离开故乡和亲友，去从事一个一无所知、毫无把握的事业，这样的「转换人生跑道」实在是太冒险了。在人看来，他们的「立刻」和「跟从」（20,22 节）实在是一件盲目的事，但在神眼中却是最宝贵的反应，因为他们是真的认识了天国之王的权柄。不认识主的人会拒绝主，但认识主的人是无法拒绝主的。约翰很可能已经在约旦河边见过主耶稣（约一 35），所以可以「立刻舍了船」跟从祂。

【太四 23】「耶稣走遍加利利，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

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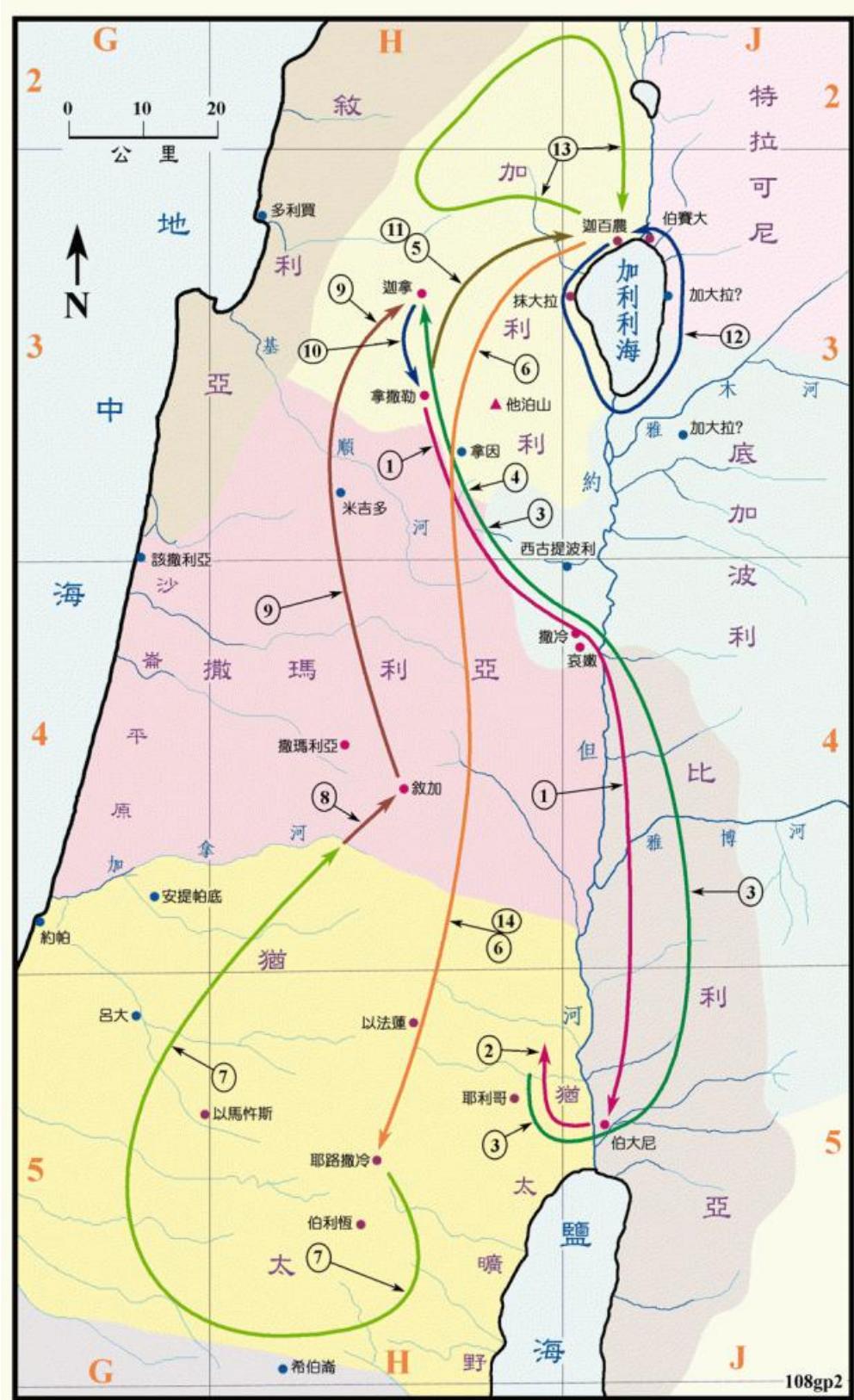
天国之王的主要工作是「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行神迹是为了向人显明天国之王的权柄。「教训」带着权柄，神迹显明权柄，「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就是天国的权柄显明在地上（十二 28），让人在主耶稣身上看到天国的权柄。这一阶段，主耶稣的传道地点主要是加利利，传道对象主要是杂居在外邦人中的犹太人。「福音」好消息。「会堂」（Synagogue）是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后才开始有的，那时圣殿被毁，犹太人就建立会堂，聚集祷告并讲解律法。犹太成年男人每天必须由 10 人以上聚集在一起祷告三次，会堂最初是为此目的设立的。主耶稣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九 35；十二 9；十三 54），对象都是犹太人。主耶稣的时代，撒都该人掌控着圣殿，法利赛人掌控着会堂。

【太四 24】「祂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就是害各样疾病、各样疼痛的和被鬼附的、癫痫的、瘫痪的，都带了来，耶稣就治好了他们。」

这些疾病有的是因为自然的原因，也有的是因为「被鬼附」。主耶稣的权柄有能力管辖自然，也有能力对付撒但的权势。医病赶鬼显明了天国之王的权柄，地上寻求天国之王的人增加了，神的权柄在地上扩展了，这就是天国在地上的初次显出。「叙利亚」可能是加利利的北方的邻近地区，而不是指后来罗马人设置的大得多的叙利亚省。

【太四 25】「当下，有许多人从加利利、低加坡里、耶路撒冷、犹太、约旦河外来跟着祂。」

「低加坡里」指加利利东方的广大地区，包括加大拉、格拉森等村庄，那里有十座希腊人的城镇，是外邦人聚集的地方。「犹太」地区在加利利的南方。犹太和加利利之间的撒马利亚却没有人来。



上图：耶稣受洗、受试探和传道早期：1、耶稣从加利利的拿撒勒来到约旦河东的伯大尼，接受施洗约翰的洗（太三 13-17，可一 9-11，路三 21-22，约一 29-34）；2、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传统认为在耶利哥附近），受魔鬼四十天的试探（太四 1-11，可一 12-13，路四 1-13）；3、耶稣回加利利传道，途中收安得烈、西门·彼得、腓力、拿但业为门徒（约一 35-49）；4、耶稣到迦拿参加婚宴，使水变酒，是第一件神迹（约 2:1-11）；5、耶稣第一次去迦百农传道（约二 12）；6、耶稣去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第一次洁净圣殿，并与尼哥德慕谈道（约二 13-三 21）；7、耶稣到犹太地居住和施洗（约三 22-四 2）；8、耶稣在去加利利的路上，特意经过撒马利亚的叙加城，在雅各井旁与撒马利亚的妇人谈道（约四 3-42）；9、耶稣回到加利利，在迦拿医好大臣儿子的重病（约四 46-54）；10、耶稣回拿撒勒传道被拒（路四 16-30）；11、耶稣再到迦百农传道（太四 12-16）；12、耶稣在加利利海边传道，再次呼召西门、安得烈、雅各和约翰跟随祂（太四 18-22，可一 16-20，路五 1-11）；13、耶稣到加利利全地会堂传道，名声传遍了叙利亚，许多人从加利利、低加波里、耶路撒冷、犹太、约旦河外来跟着他（太四 23-25，可一 35-45，路四 42-44）；14、耶稣上耶路撒冷过逾越节，在毕士大池治癒瞎子（约五 1-47）。

读经有感：试探何物

尽管试探、试验、试炼可能从根本上是同一件或大或小的事，但从不同主客位的角度看，它们之间可就大相径庭、大异其趣了。从主位不同的动机、存心、目的看，或从客位不同的好恶、心态、意愿看，同一件事情的称谓可就都不相同了，而结果当然也就有天渊之别。在试探、试验、试炼中，人的第一个难处是意识，根本没想到那不只是普通的生活流程、交际应酬、事业发展，而是一个预设善恶的布局，像老鼠不知道什么糖果可吃不可吃，什么笼子可进不可进一样。第二个难处是抉择，在食欲、财欲、色欲、权欲的牵引下，人若不肯停下来用心做抉择，那就等于他决定容让心思手脚去做主，像酗酒的人看到了酒、吸毒的人看到了毒一样，先喝了再说，先吸了再说。第三个难处是意志，人在良知、真理、圣灵的启迪下，应当靠主寻思设防、择善拒恶，面对试探要像碰到毒蛇猛兽一样，要坚决，

要铁面无私，绝不给它留地步、留缝隙！

默然自问：是耶稣没呼召我跟从祂，还是我被渔网缠住了、被渔船卡住了、被父亲拉住了？

第 5 章

【太五 1】「耶稣看见这许多的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门徒到祂跟前来」

加利利北岸、迦百农附近有许多小山坡，山坡上平缓的地方适合登高向群众讲道。主耶稣「上了山」，在这些山坡上教导「登山宝训」（本节至七 29），向门徒们讲解天国的实际内容。「坐下」是当时犹太拉比教导人的标准姿势（十三 2，二十三 2，二十四 3，二十六 55；路四 20）。



上图：从加利利海看八福山。传统认为这座迦百农附近的小山就是主耶稣登山讲论天国八福的地方，现在山上有一座纪念教堂。

【太五 2】「祂就开口教训他们，说：」

从本节至七 29 是「登山宝训」。主耶稣教导的对象是「门徒」（1 节），「登山宝训」并不是人可以靠自己的努力能达到的道德标准，也不是在地上可以建立的理想社会，其中大部分教导根本不能在地上的国度行得通。

主耶稣是在教导祂的门徒怎样接受十字架的工作，靠着里面神的生命在人面前活、在神面前活，这是对天国子民的根本要求，是天国子民的生活规范，也就是「天国的宪章」。在「登山宝训」里，主多次使用「你们……的父」，再三提醒我们注意自己的身份，站稳做儿子的地位，专一地遵行神的话，叫神的旨意成全在我们身上，就是把我们模成神儿子的模样，活出神儿子的实际，让神得着祂所要得着的人，成为天国子民。「登山宝训」有一部分内容记载于路加福音的「平原宝训」里（路六 20-49），也散记在不同的章节里，因此「登山宝训」很可能不是一篇单独的讲道，而是综合了主耶稣多次关于「怎样做门徒」的教导。

【太五 3】「『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虚心」意思是「灵里贫穷」，「虚心的人」就是知道自己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意思是「快乐，欢跃，可称颂」。当一个人认识到自己在神面前真的是一无所有，他的所有、所能、所做在神眼中并没有价值的时候，他就「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他们将转向神、信靠神、追求属天的事物，成为天国的子民，经历天国的实际，天国本身就是最大的「福」。

「自以为有」的不能进天国，「自以为无」的才能进去，因为神赐恩给谦卑的人，阻挡骄傲的人（彼前五 5）。3-10 节被称为「天国八福」，清楚地指出追求天国的人将遭遇到的各种景况，也宣告天国子民所应有的应对态度，结果都是「有福了」。主耶稣要我们明白神是人蒙福的源头，蒙福或受祸，全是看在人用什么态度去对待神和祂的心意。除一福和八福外，用的都是将来式，表示那最好的奖赏要等到天国最终建立的时候。头尾两福（3 和 10 节）则用现在式，表明在天国子民的实践中，就能得着神不断的奖赏。原文句子结构匀称简洁，非常容易记忆背诵，在希腊文原文里使用了头韵法（前四福均以 Π 字开头）。

【太五 4】「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哀恸的人」是苦难深重的人，也是因为看见自己的本相而痛苦的人，安慰他们是天国之王弥赛亚工作的一部分（赛六十一 2）。「他们必得安慰」神是「赐各样安慰的神」（林后一 3），得着神，就能经历神的「各样安慰」。只有「哀恸」过的人，才懂得什么叫作「各样安慰」，才知道什么叫作「圣灵中的喜乐」（罗十四 17）。

【太五 5】「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温柔的人」不坚持自己，不为地上的一切与人相争，甘心接受和依靠神量给他们的份。他们从外面看是吃亏的、可欺的，但在里面却是最富有的、刚强的，因为神应许他们「必承受地土」（诗三十七 11），得着神永远的产业。不愿意吃亏的人不会有真温柔，肯背十字架的天国子民才有真温柔，才能满足于神的安排，不但对别人无所求，对自己也无所求，这样的人不只胜过别人，也胜过自己。

【太五 6】「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饥渴慕义」指如饥似渴地追求顺服神、得着神，使自己的行事为人合乎神公义的要求（诗四十二 1-2，赛五十五 1-2）。世界上没有一个义人，只有主耶稣才是真正的义，得着主，我们的「饥渴」就必得「饱足」。我们的生命是否能长进，在乎我们是否「饥渴」，灵里不觉得「饥渴」的人，永远不能得「饱足」，不能进入天国。

【太五 7】「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

「怜恤人的人」体贴和同情别人，不计较自己的损失而去怜恤人，这是神的性情的表达。天国子民若以公义对待自己，以怜恤对待别人，神就会超过公义而怜恤我们。天国子民若常常记得自己对神的亏欠有多少，蒙神的怜恤有多大，就不会斤斤计较自己的得失了。

【太五 8】「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清心的人」单纯地向着神，专一地寻求神（诗二十四 3-4），心思没有被神以外的事物霸占。「这是寻求耶和华的族类」（诗二十四 6），这样的人才能与神有面对面亲密的交通，「必得见神」，「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来十一 27），将来也「必得见祂的真体」（约壹三 2）。如果我们被许多眼见的事物所诱惑，「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林后十一 3），就不能见神。

【太五 9】「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神是「仁爱和平的神」（林后十三 11），主耶稣是「和平的君」（赛九 6），天国子民若活出神儿子属天的样式，就能「使人和睦」，叫人在我们身上遇见神，以致认出门徒是「神的儿子」，具有天父的生命特质。福音使人与神、与人、与自己都恢复和好（弗二 14-16，西一 22），所以「使

人和睦」的最佳办法，便是竭力传扬「平安的福音」（弗六 15）。

【太五 10】「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使人和睦」是天国子民对待别人的态度（诗三十四 14），「为义受逼迫」是天国子民接受别人对付的态度。「义」就是神的旨意、神看为对的事情，活在天国实际里的人，顺服神的权柄，只做神看为对的事情，不与世人同流合污、不与世俗随波逐流、不与不法不义妥协。这样的人不属世界，所以世界就恨他们（约十五 19）。这样的生活太惹人注目了，所以就会招来逼迫，因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都要受逼迫」（提后三 12）。天国子民在地上的国度里既无处容身，神就给他们天国作为补偿，所以「天国是他们的」，「为义受苦，也是有福的」（彼前三 14）。我们若为神的国度受逼迫、受苦，就「可算配得神的国」（帖后一 5）。

【太五 11】「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

11-12 节是上节第八福的更详细解释。为天国之王受逼迫，是天国子民必有的经历，因为世界在恨我们以先，已经恨主了，他们既逼迫了主，也要逼迫我们（约十五 18-20）。从未因主受过逼迫的，恐怕还不是天国子民。「你们就有福了」原文是「你们现在就有福了」，不必等到将来，正当为主挨骂受辱的时候，我们就已经成为一个有福的人了。

【太五 12】「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

天国子民的道路如果有逼迫，反而是福，因为必得属天的赏赐，如果一直亨通平顺，就应该怀疑自己是否是天国子民。「应当欢喜快乐」原文意思是「大大地快乐」。当我们为主遭受逼迫、辱骂、毁谤的时候，该有的反应不是闷声叹气，不是需要同情，乃是要「大大地快乐」，因为我们不以属地的好处为满足，而是一直定睛在天上的赏赐，以神自己为满足，这样的喜乐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领会。「大」表示赏赐的程度多且大，难以用言词形容。「先知」表明为主受苦实际是在高抬我们，使我们竟然得以与先知同列，所以要「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徒五 41）。

【太五 13】「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咸呢？以后无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了。」

13-16 节：主耶稣告诉门徒，他们与众不同。犹太拉比常用「盐」来比喻智慧（西四 6），「失了味」的希腊原文又有「成为愚笨」的意思，主耶稣很可能用的是同时有这两个意思的亚兰语「*tapel*」。「盐若失了味」象征没有属天智慧的天国子民就和世人无异，不能把天国的内容活出来，让世人领会天国的甘美，因此在神面前是无用的仆人，在世人面前是受人践踏。古代以色列和中东的盐大多是「矿盐」或「井盐」，等咸味完全消失以后，原先的盐块就成为石头，会被丢弃。

【太五 14】「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

「盐」是天国子民的生命实际，「光」是天国子民的行为见证。天国子民的行为如同建造在山上的一座城，显明在世人眼前，是不能隐藏的，属天的生命一定会通过好行为彰显出来的。天国子民「是」盐、「是」光，不是「做」盐、「做」光。天国子民服在神的权柄下，属天的生命就能长大，自然就活出盐和光的功用，不是做出来、装出来的。

【太五 15】「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

14 节说光「不能隐藏」，这里说光「不可隐藏」。「斗」是用来量取粮食的木头量器。「放在灯台上」灯台才是放置灯的正确位置，可以照亮周围。天国子民无论在哪里，都要活出天国子民的样式，用美好的见证照亮周围的人。

【太五 16】「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世人的好行为是靠自己的努力做出来的，看见的人就归荣耀给人；天国子民的「好行为」是里面属天的生命自然活出来的，是天国内容的显明，因此看见的人就会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因为神是我们属天生命的源头。「好行为」就是「光」，世人之所以不认识神，不肯归信主耶稣，常常是因为我们缺乏好行为的见证。一个隐蔽不能发光的门徒，和一个失去属天智慧的门徒一样，在世上没有用处（13 节）。

【太五 17】「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

「废掉律法和先知」指推翻旧约，「律法和先知」是犹太人对旧约的

代称（七 12，二十二 40；徒二十四 14，二十八 23；罗三 21）。「成全」原文是「成全、应验」的意思，旧约律法的要求在主耶稣身上得着完满的成全，旧约先知的预言在祂身上也得着完满的应验。律法乃是将来美事的影儿（来十 1），那形体却是基督（西二 17），所以主耶稣来到这世上，就使律法和先知得着完满的成全。

【太五 18】「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我实在（希腊语 *Amen*）告诉你们」是主耶稣特有的说法，就像旧约先知用「耶和华如此说」来强调话语的重要性和权威性一样。「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指旧天旧地都过去了的时候（启二十一 1），即到永世里。「一点一画」指希伯来字母中最小的部分。本节的「成全」指成就律法，使律法中一切的要求都得着实现。主耶稣基督已经成全了律法，我们只要活在基督里，便是遵守律法的精意，而不必遵守外面的字句仪文。

【太五 19】「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做，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

天国子民在天国里的大小，取决于我们遵行神旨意的程度。我们遵守神的旨意有多少，就显明我们对天国权柄的顺服有多少、身上天国的成分有多少，所以我们自己「遵行」越多，「教训」别人去遵行越多，在天国里就越大。

【太五 20】「我告诉你们，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

「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是靠着外面履行律法規条行出来的（腓三 6），「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二十三 28）。天国的「义」不是在外面做出来的，乃是从里面活出来的，先有里面属天生命的实际，再有外面的行为表现，所以胜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17-20 节是 21-48 节的引言。指出旧约律法的每个细节都是神所规定的，不得更改，但应该正确地行出来，里面的比外面的更重要。21-48 节从 6 个方面来详细解释，突破了犹太人的传统观念。

【太五 21】「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

人的难免受审判。」

「不可杀人」是十诫中的第六诫（出二十 13；申五 17）。「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杀人者要被世间的法庭判偿命（出二十一 12；利二十四 17；申十七 8-13）。基督徒不只不可杀人，也不可自杀，因为自杀也是杀人。

【太五 22】「只是我告诉你们：凡(有古卷在凡字下加：无缘无故地)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断；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

虽然导致杀人的怒气和仇恨不受世间法庭的审判，但在天国里一样要受到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这是主耶稣以天国之王的身份，宣布天国的律法。「动怒」生气不一定是犯罪（弗四 26），但动怒会导致仇恨，杀人是从动怒开始的，天国子民不但不可有杀人的行为，也不可有会导致杀人的心思。「公会」是犹太教中最高治理机关，在此可能指在一般会堂里的管训法庭。「拉加」是亚兰语中骂人的话，意思是「无用、无知」。「魔利」是希伯来文中骂人的话，意思是「愚蠢、叛逆」，侮辱、藐视的语气比「拉加」更重。「地狱」一词原为耶路撒冷城外一处深谷的地名，又叫「欣嫩子谷」（书十八 16）。那里曾经是拜偶像摩洛的人焚烧儿女的地方（耶七 31），后来犹太人改用来焚烧犯罪者的尸首和一切不洁的垃圾，所以该处的火常年不止息，比喻地狱里永远的刑罚，也表明拒绝创造主的人，就像垃圾一样失去了被造的用途。

【太五 23】「所以，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献礼物」指为感恩而献的甘心祭。

【太五 24】「就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

主在这里并没有说谁对谁错，不管谁对谁错，我们都不能带着仇恨和怒气来敬拜神。天国子民必须首先与弟兄没有间隔，然后才能与神有美好的交通。

【太五 25】「你同告你的对头还在路上，就赶紧与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给审判官，审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监里了。」

「还在路上」指去法庭的路上。「审判官」指神自己，指他向神祷告，求神审判申冤。弟兄之间的认罪、和解，与得救没有关系，但与将来的赏罚却有关系。

【太五 26】「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

天国子民对别人的亏欠，即使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也都要对付清楚。「一文钱」是罗马最小的硬币 *Quadrans*。

【太五 27】「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

「不可奸淫」是十诫中的第七诫（出二十 14；申五 18）；「奸淫」是指夫妇以外的性关系。

【太五 28】「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

「淫念」就是「渴望占有的欲念」，是奸淫的动机和原因，天国子民不仅不可有奸淫的行为，并且有了「淫念」也要赶快向神认罪悔改。「看见」指特意去看，为着某种目的去看，比如为了满足情欲特意去看色情网站、小说、照片、影视等。

【太五 29】「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

「右眼叫你跌倒」人许多的罪恶都是从眼目的情欲来的（约壹二 16）。

「剜出来丢掉」是用夸张的手法表示为躲避试探而付出重大代价，免得灭亡，并非要按字面剜眼、砍手（30 节）。

【太五 30】「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

「砍手」就是不把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罗六 13）。

【太五 31】「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

摩西律法允许人离婚（申二十四 1-4）。「休书」是男方写给女方的离婚证明书，以保障女方日后的社会地位。

【太五 32】「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淫乱」是惟一准许离婚的理由，因为任何一方的淫乱行为，就是破坏了夫妻一体的事实（创二 24）。「就是叫她作淫妇了」既然只有淫乱才准许离婚，则被离婚的人自然要被人认为犯淫乱了。与犯淫乱的人结婚，等于自己也犯了淫乱。

【太五 33】「你们又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背誓，所起的誓总要向主谨守。」

摩西律法允许人向神许愿，但禁止背誓和许愿不还（利十九 12；民三十 2；申二十三 21）。

【太五 34】「只是我告诉你们，什么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神的座位；」

人起誓乃是因为自己的话语不足以取信于人，而企图让「天」（本节）、「地」（34 节）、「耶路撒冷」（35 节）、自己的「头」（36 节）来证明自己的诚实，但这些都是属于神的，我们并没有资格利用它们来支持我们的誓言。

【太五 35】「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是祂的脚凳；也不可指着耶路撒冷起誓，因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

「脚凳」引自赛六十六 1，「大君」引自诗四十八 2。

【太五 36】「又不可指着你的头起誓，因为你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变白了。」

「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变白」意思是连我们自己的头也归神管理，由不得我们自己作主。

【太五 37】「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或译就是从恶里出来的）。」

天国子民行事为人必须诚诚实实，没有是而又非，这样，别人即或不信任我们的话，也不必用发誓来为自己辩护，信不信由他。雅五 12 引用了本节。

【太五 38】「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摩西律法允许审判时按相等程度公平报应，以遏止随意侵犯生命、防止血仇不断升级（出二十一 24；申十九 21），并不适用于报私仇。对此，法利赛人的理解是，犯人应当赔偿等同于一只眼睛的价值，撒都该人却按字面理解，认为就是把犯人的眼睛挖掉。38-41 节并非教导我们不要防备恶人的恶行，乃是教导天国子民遇事要让里面属天的生命来作反应，而不是凭着天然的肉体生命行事为人。这些例子讲的都是天国子民与人之间的关系原则，而不是谈社会伦理准则或者国家之间的关系。

【太五 39】「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

「打你的右脸」是用手背抽耳光，表示极大的人身侮辱。「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表示忍受屈辱、不予报复，反而预备接受下一次同样的伤害。这不是靠人的忍耐、修养所能做到的，但世人看到的是恶人，天国子民看到的却是恶人后面神的手；世人所求的是公平、公道，但天国子民所求的却是神的旨意满足。「右脸」是神借着人的手来对付我们，来扩充我们的度量，叫我们长大；「左脸」是我们站在主这边对付自己，加增主借人手所作的事。我们若看见恶人的手竟是主所用的工具，就不会在挨打时不舒服，反而欢喜快乐了。因为天国子民生命长进的途径，就是欢喜接受十字架的对付，直到「荣耀、羞辱、恶名、美名」（林后六 8），都摸不着我们。

【太五 40】「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

「里衣」是一个人最贴身的衣物，连穷人也要穿里衣，拿走里衣表示无理的剥削。人要拿我们的里衣是没有道理的，我们给他外衣也是没有道理的，天国子民是不讲地上的对错道理的，连法定的个人权利都不必坚持（出二十二 26-27）。因为我们认识神是在宇宙中掌权的主，顺服在天国的权柄底下，神允许临到我们身上的事，都有祂的美意。

【太五 41】「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

「逼你走」可能指罗马士兵强逼当地人为他扛东西。第「一里路」是被人强逼走的，第「二里」是自己心甘情愿走的。天国子民因为单单注意天国的公民身份和产业，所以能约束自己，不介意在地上暂时的权利得失，不但外面不反抗，连里面的怨恨也没有，甚至自愿地再多走一里（罗马的一里是一千步）。

【太五 42】「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

凡来向我们开口求助的，我们要把他看成是神差来的使者，要试验出我们心是被财物霸占（太六 21），还是神钱财的好管家。「给」是继续进行的时态，主耶稣所说的是习惯性的态度，「爱」不是偶尔慷慨的冲动，而是随时准备好「给」。这里的「借贷」不是今天意义上的借贷，而是穷人请求周济（申十五 7-11）。

【太五 43】「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

「当爱你的邻舍」引自利十九 18。「恨你的仇敌」引自当时拉比的话。

【太五 44】「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

对于那些在罗马侵略者统治下生活的犹太人来说，这些话听起来一定很古怪。但有了属天的生命，天国子民就能超越地上天然的爱和恨。一方面「恶要厌恶」（罗十二 9），不与恶人同伙（弗五 7），另一方面却要爱罪人的灵魂，存心怜悯，对敌视、反对、逼迫自己的「仇敌」从被动的「不恨」变为主动的「爱」，因为从神而来的「爱」能化敌为友，甚至与「仇敌」成为弟兄，一起进入天国。

【太五 45】「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祂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

一视同仁的爱是天国子民作为「天父的儿子」的标志。「天父的儿子」表明天国子民有神的生命和性情，祂将人所不配得的给人，我们也当将人所不该得的给人。

【太五 46】「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

「税吏」被罗马政府雇佣来向自己同胞征税的犹太人，被视为罗马的走狗，被犹太人认为是罪人（太十一 19）。即使是罪人，他们也爱那爱他们的人，狭隘的爱是世人的特点。

【太五 47】「你们若单请你弟兄的安，比人有什么长处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这样行吗？」

「外邦人」指犹太人之外不信神的人。爱那爱我们的人，是罪人也有的反应（46 节），向与我们亲近的人请安，是外邦人也有的反应。如果基督徒也不过如此，就和不信的人没有分别。

【太五 48】「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

天国子民里面有了天父的属天生命，就会活得象天父，就不会再凭着天然的生命来恨和爱，在爱心上就能像天父一样的完全（约壹四 17），彰显天父的丰满。

读经有感：要爱仇敌

爱仇敌？谈何容易！爱无故使我受辱、受伤、受损、受屈的人？不是我以他为敌，是他以我为敌！嗯，他可还不是与我毫无瓜葛的路人外人，他乃是我存心不良的恶人歹人！他何仅是我的仇敌，他不也是正义的仇敌，是不信上帝、与主为敌的仇敌？不合情理、不合道义、不合律法！我凭什么要心甘情愿、一让再让、自讨没趣？一味退让只会让人食髓知味、得寸进尺、贪得无厌、狂妄自大！但，好吧。我既然信得过祢，怎能还与祢辩论。祢是神、是王、是主！他呢，和我都是祢的所造。祢公义慈爱，祢知道一切，祢统管万有，祢有全盘的韬略！上帝啊，就求祢赐我智慧、力量、恩典吧，我愿意学祢以为父之心，送上祝福，为他转过右脸、奉上外衣、走多点路！当然，我也必须谨记祢的吩咐，不可做愚昧的人，自投罗网、自送虎口！

默然自问：现在是恩典时代，主已成全了一切，是否我遵行律法就是教条主义？不出钱不出力才聪明上算？

第 6 章

【太六 1】「『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

1-18 节：天国之王继续教导天国子民在「施舍」、「祷告」和「禁食」上如何「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五 20），在属灵的事上不是外表模仿，而是从里面活出属灵的实际。犹太人一向把这三件事当作个人敬虔生活的主要要求，伊斯兰教在这三条之上又加上朝圣和念经，构成伊斯兰教的五柱。天国子民的好行为应该叫人能看见（五 16），但「故意」叫人看见，为要得人的赏识，就成了表演。

【太六 2】「所以，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面前吹号，像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里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天国子民不是不能彼此鼓励、称赞，而是不能「故意」要得人的荣耀。「吹号」比喻做事时大造声势引人注意。「假冒为善」希腊文原意是「演员」，指这些人就像演员戴着假面具在表演，报酬就是「要得人的荣耀」。「得了」原文是「完全得到」的意思，也就是将来再也没有天父的奖赏了。

【太六 3】「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

如果要人的「左手」不知道「右手」所做的，除非心里完全忘了，或者根本没放在心上。天国子民的「施舍」是属天的生命自然活出来的结果，不是从肉体里刻意做出来的，所以不但不会故意夸耀自己，甚至根本不会觉得这是一件值得夸耀的「施舍」，而是自己对别人的「亏欠」，因为「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罗十三 8）。

【太六 4】「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有古卷：必在明处报答你）。」

只有天父能「在暗中察看」，所以「行在暗中」就是单单行在神面前，不求人的喜悦，只求神的喜悦，不是属灵的模仿假冒，经得起神的察验。

【太六 5】「你们祷告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爱站在会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祷告，故意叫人看见。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祷告是人与神之间的交通，天国子民可以「随处祷告」（提前二 8），但不是故意做给人看、说给人听。

【太六 6】「你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祷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内屋」是指「储藏室、库房」，可能没有窗户，是家里唯一可以上锁的房间，比喻内心与神交通的隐秘之处。「关上门」代表不被外界的事物分心打扰，单单与神交通。主耶稣并不是说不可以当众祷告或者公祷，祂自己也曾当众祷告（约十七 1）。主耶稣是强调祷告是神的儿女与天父之间的专一交通，不可借着对旁边的人说话，借着祷告来表白自己、介绍背景、教育别人。

【太六 7】「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

「重复话」是「喋喋不休、空洞无物」的意思。当时「外邦人」向假

神的祷告使用一些固定刻板的祈祷词和咒语，重视重复这些空洞冗长的「重复话」的次数。主耶稣并不是说不可为同一件事重复祷告，或者祷告中有重复，祂自己也曾重复祷告（二十六 44）。主耶稣是强调不可以无思想、机械式地祷告，因为天父所看重的是祂的儿女寻求祂、依靠祂的心。

【太六 8】「你们不可效法他们；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要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

我们所「需用」的，天父早已知道了，但我们自己却不一定知道，我们所想要的不一定是我们「需用」的，我们所想做的不一定是我们该做的。所以天国子民「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借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腓四 6），在祷告交通中明白什么是我们「需用」的，明白什么是我们该做的，祷告进神的心意里去，因此就有了「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腓四 7）。

【太六 9】「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

9-13 节被称为「主祷文」，主耶稣亲自给天国子民一个以天父为中心的祷告示范，让门徒领会祷告的准确内容，而不是让我们机械背诵。当我们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的时候，要省察自己有没有站在儿子的地位上向父祷告，有没有对天父的爱慕和敬畏，有没有与其他弟兄姊妹有「互为肢体」的感觉？当我们祷告「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的时候，要省察自己有没有尊神的名为圣，活出圣洁的生活？前两个「愿」与犹太会堂里使用的祷文 *Qaddish* 十分相像。

【太六 10】「愿祢的国降临；愿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愿祢的国降临」就是愿神在全地掌权，那时祂的旨意将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一样畅通无阻。当我们这样祷告的时候，要省察自己有没有摸着神永远的旨意？现在有没有活在天国的实际里，神的权柄和旨意有没有在自己身上畅通无阻？

【太六 11】「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

「日用的饮食」代表每日的物质供应。当我们这样祷告的时候，要省察自己所求的是「日用的饮食」，还是奢侈享乐？对神的供应有没有信心？对神的安排有没有顺服？

【太六 12】「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

当我们这样祷告的时候，首先要省察自己今天对神的亏欠，也要省察自己对别人的记恨。我们若不赦免别人，神也不会赦免我们（14-15 节）。「债」在亚兰文里表示罪，字面意义为欠款，泛指一般的罪。

【太六 13】「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或译：脱离恶者)。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祢的，直到永远。阿们(有古卷没有因为…等字)！」

当我们祷告「不叫我们遇见试探」的时候，首先要省察自己是不是正在故意接近试探。当我们祷告「救我们脱离凶恶」的时候，首先要省察自己是不是还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陷入「凶恶」？当我们祷告「国度、权柄、荣耀，全是祢的」的时候，要省察自己是不是有敬拜赞美的心？是不是在神面前保留了自己的「国度」，不愿顺服神的「权柄」，偷窃了神的「荣耀」？

「阿们」就是「实实在在」、「诚心所愿」的意思，所祷告的都没有虚假，都是从里面发出来的。

【太六 14】「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

14-15 节是对 12 节的说明，十八 23-35 解释得更加清楚。综合这三处经文，可以知道主耶稣并不是说「饶恕人」是得救的前提条件，而是说天父既先赦免我们的罪，就要求蒙赦免的人尽自己的义务，也「饶恕人的过犯」，我们所施的饶恕和所蒙的饶恕应该是成正比的（十八 23-35）。已经得救的天国子民若要蒙神饶恕我们得救以后的过犯，必须先饶恕别人过的过犯。

【太六 15】「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

天国子民对别人的态度如何，关系到将来神对我们的态度如何，「那不怜悯人的，也必受无怜悯的审判」（雅二 13）。神很愿意饶恕我们的过犯，但我们不肯饶恕别人的心会妨碍我们与神的交通，阻拦我们接受神白白赐下的赦免。

【太六 16】「你们禁食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着愁容；因为他们把脸弄得难看，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禁食是为了在神前降卑自己、刻苦己身，放弃自己合法的享受，寻求神的怜悯和恩典，不是为了让人称赞自己虔诚。当时虔诚的法利赛人一个礼拜至少禁食两次（路十八 12），并刻意表现出来。「弄得难看」的字面意思是「装扮得认不出来」，表示或将头遮盖，或把脸涂抹上灰土，叫人认不出来。

【太六 17】「你禁食的时候，要梳头洗脸」

「梳头洗脸」即外表一如平常。

【太六 18】「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神不喜悦「故意」叫人看见（16 节），却喜悦「故意」不叫人看出，因为禁食的心意是单单向着神的。

【太六 19】「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

从五 21 到六 18，主耶稣用对比的方法教导门徒的「义」应该「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五 20）。从六 19 到七 12，主耶稣从正面教导一个门徒所应该有的「义」。这可能包括不同时间、不同场合的教导（路十二 33-34，十一 34-35，十六 13，十二 22-31），被马太编辑在一起。地上的财富是不可靠的，「虫子咬」比喻环境的变迁会使财富贬值，「锈坏」比喻财富本身会变质、耗损，「贼挖窟窿来偷」比喻财富会不知不觉流入别人的口袋。主耶稣不是叫我们不要储蓄，而是叫天国子民不要只知道「为自己」积存钱财，而要为天国积攒、使用钱财。

【太六 20】「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

「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就是钱财不再为自己而用，乃是为神而用。为主的名周济贫穷，就是积攒财宝在天上的一个例子（太十九 21；林后九 9）。

【太六 21】「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

最能吸引人心的就是钱财。我们的钱财若积存在地上，心就会被地上的事所霸占。我们的钱财若是存到天上，心也会思念天上的事，看见天上的荣美。财宝先去，心才能跟着去。有些人又想积攒财宝在地上、又要积

攒财宝在天上，结果他们的心要分开放在两个地方，两个地方都不能接纳他们。

【太六 22】「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了亮，全身就光明；」

22-23 节插入在这里，是为了强调 19-21 节和后面 24 节两段经文的意思，即对神要有专一的心。「眼睛就是身上的灯」眼睛是「窗」，亮光通过它进入人体，眼睛也为身体辨别方向。眼睛的效果取决于是否「了亮」。「了亮」(haplous) 的字面意义是「单一的」，还有「宽宏慷慨」的意思。这里故意用「了亮」这个双关语，一方面指对神专一的忠心，另一方面也指对物质宽宏慷慨。「了亮」的眼睛把人引向正确的人生目标，否则我们的人生就毫无目的，如盲人黑暗的一生。

【太六 23】「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

我们如果同时积财在天上和地上，心眼就会盯着两头游移不定而昏花，全人也因此陷在黑暗中。眼睛可以代表一个人，人的眼睛爱看什么，往往代表心里所爱的是什么。22-23 节如果用希伯来文的成语去理解，好的眼睛指「慷慨」，坏的眼睛指「吝啬」，主耶稣的意思就是「慷慨的人，活在光明里。吝啬的人，活在黑暗中」。

【太六 24】「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玛门：财利的意思）。」

贪爱地上的钱财，就无法专一爱神。天国子民不能既爱神又爱钱财。今天信徒有一个最大的试探，就是总想事奉两个主，既要事奉神，又要事奉玛门，今生在地上做财主，来世在天上做拉撒路（路十六 20），结果一定是忽略神、跟随玛门。「事奉」的字面意思是「为奴」，一个奴仆可以为两个雇主做事，却不能同时属于两个主人。「玛门」是亚兰文，意思是「财利」。「玛门」的背后是撒但，牠总是投我们的所好，利用神以外的事物来辖制我们，成为偶像代替神。

【太六 25】「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

天国子民若不追求「玛门」，在地上怎么生活下去呢？跟随主不是只有忍受缺乏，因为「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诗二十三 1）。

主耶稣要我们为日用的饮食祈求（11节），却不要我们为衣食忧虑，因为祈求是信的表示，忧虑是不信的表示。天国子民为饮食衣着忧虑乃是罪，因为忧虑表示不信任神的看顾。「所以」表示本节与上节有关，连我们为正当的衣食需用忧虑，也会来到事奉玛门的地步。神既然给了我们生命，祂必然会顾到生命的需要，赐给我们吃的和喝的东西，「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七28）。「忧虑」的意思是「忧虑不安」，指过分担心的精神状态，而不是说不要尽责和关心。

【太六 26】「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牠。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

主耶稣并非叫我们不要工作。飞鸟需要盘旋觅食，人也需要工作养生，「若有人不肯做工，就不可吃饭」（帖后三10）。关键是神为飞鸟预备了食物，让它们有食可觅，神更会恩待祂的儿女。

【太六 27】「你们哪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或译：使身量多加一肘呢）？」

人的忧虑既不能改变神的安排，也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有办法的事用不着忧虑，没有办法的事忧虑也没有用。忧虑既然无济于事，人却常常忧虑，是因为不信任神，心里对所有的依靠都不放心。天国子民「应当一无挂虑」（腓四6），单单信靠神。

【太六 28】「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

【太六 29】「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

所罗门王时代是以色列历史上国力最富强，疆土最广阔的时期。所罗门「所穿戴的」，象征人工的极品，但任何人工的成果，远不如神的创造。

【太六 30】「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它这样的妆饰，何况你们呢！」

野草的生命这么短暂，「神还给它这样的妆饰」，有永生盼望的天国子民又何须为自己的吃穿而忧虑呢？

【太六 31】「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

天国子民要尽生活的责任，但不要为生活忧虑，因为人若为衣食忧虑，

单纯向着神的信心就会出问题。

【太六 32】「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

「外邦人」就是不认识神的人，他们没有医治忧虑症的良药，更无法摆脱物质主义，对物质需要最为关心。天国子民既然知道有一位看顾自己的天父，就不应该和外邦人一样忧虑。

【太六 33】「你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先求祂的国」就是让神在心中掌权作王，致力于神国度的最终降临；「先求祂的义」就是让属天的生命从自己身上活出来。这里的「求」不是祷告祈求，而是生活上的「追求」，是天国子民首要的人生目标，其它的事情虽然合理合法，但都是次要的。当我们脱离自己，体贴神的心意，将首要之事放在该放的地位的时候，神就记念体贴祂的人，必然看顾我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

【太六 34】「所以，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门徒应该好好地在「今日」尽天国子民的本分，「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来三 13），让神的恩典带领我们渡过每个「今日」。不要成为「明天」还没有到来的难处和需要的奴隶，因为「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雅四 14）。

读经有感：行在暗中

乍看之下，「行在暗中」当然是见不得光、见不得人的事。「行在光中」当然是坦坦荡荡、光明正大的事！但其实未必。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很多时候该行在光中的他不行，该行在暗中的他不肯。基督徒内在生命的灵果是结出来的，应该在用得着的时候用出来，看得见的地方看出来。爱人忍人绝不能单单爱在心里、忍在心里。真爱人的必有实际的付出，真忍人的必有实际的宽恕。如果行善、祷告、禁食是为了吸引人的眼球，得着人的青睐和赞赏，当然就不是出于单纯为主向主、爱神爱人的心。神无所不在，不但看到光中的人，也看到暗中的人；不但看人的表现，也看人的动机！神的本意当然不是禁止我们在公共场所行善、祷告、禁食。祂

所针对的是我们内里诚实纯全的心！

默然自问：我当怎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面对真切的需要，我是否愿意、是否敢于凭着信心，把祂的国和祂的义当为最优先的一回事？

第 7 章

【太七 1】「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

「论断」意思是审判、定罪。遵行主耶稣许多教导的前提就是要有判断能力（6,15-20 节），天国子民要按照真理慎思明辨、「分别是非」（腓一 9-10），但不能代替神去「论断人」。世人之所以喜欢「论断人」，是因为他们不认识自己在神面前与那「被论断」的人并没有两样。天国子民越是被神光照，就越更多省察自己、越认识自己，就越不敢论断人，而是「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天国的内容若不先临到自己身上，天国的知识就会使人自命为审判官，天国的宪章就会被错用为定罪人的根据。

【太七 2】「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

天国的原则是：凡以公义待人的，就受公义的对待，凡以怜悯待人的，必得怜悯的对待。所以当我们受到别人的批评、冤枉时，先不要急着鸣不平，因为很可能你也同样批评、冤枉过别人。「量器」指量取食物的器具，比喻衡量是非、对错的标准。我们若用什么标准来衡量别人，也要预备别人用同样的标准来衡量我们。凡是我们不愿用做衡量自己的标准，也不可以用来衡量别人。这个比喻在这里与可四 24 和路六 38 所比喻的对象不同。

【太七 3】「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

「刺」指从木材上剥离的细小屑片，比喻细微的小过错。「梁木」指房屋建筑上所用的梁木，比喻明显的大过错。「论断人」的人对别人的「刺」判断得并不错，他的错误在于对别人的「刺」用放大镜来检查，对自己更

大的「梁木」却视而不见。当我们要挑剔别人过错的时候，必须省察自己是否有更大的过错，因为当我们批评别人的时候，常常是我们里面最缺少爱的时候。

【太七 4】「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

【太七 5】「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门徒若看不见自己的缺点，却批评别人的缺点，就和法利赛人一样被主耶稣责为「假冒为善的人」。天国子民应该「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在批评、帮助弟兄之前，先查看、去除自己的罪，去掉爱好论断、挑剔的恶习，让自己里面被神的爱充满，然后才能看清楚事实真相，用怜悯和恩慈去帮助弟兄。十字架的功课总是先从自己身上开始的，自己先受主的对付，然后才能真实地帮助别人。

【太七 6】「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

天国子民不可吹毛求疵地「论断人」，但要按照真理「凡事察验」（帖前五 21）、「分别是非」（腓一 9-10），分辨谁是不洁净的「狗」和「猪」（彼后二 22）。天国的宝贵真理只能给能珍重欣赏的人，所以属灵的教导应该有所判断，根据对方的程度分别对待。比如「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五 39），不信的人听了也不明白其中的宝贵，反会被他们恶用。这是对 1-5 节的补充。「圣物」可能指祭物，只有祭司及其家人才可以吃（利二十二 10-16），「圣物、珍珠」代表宝贵的真理和见证。

【太七 7】「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

「祈求、寻找、叩门」指多次的祷告。

【太七 8】「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太七 9】「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

饼和鱼是加利利海周围居民最普通的食物。「石头」长得像圆饼。

【太七 10】「求鱼，反给他蛇呢？」

「蛇」长得像加利利海的鲶鱼。

【太七 11】「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吗？」

只要天国子民向天父求，天父一定会答应，但不一定是照我们所求的给我们，而是照天父认为对我们有益的给我们。许多时候我们会求错东西，但父神绝不会给错东西，祂所给我们的都是「好东西」，就是「圣灵」（路十一 13），让圣灵亲自来带领我们、造就我们、成为我们一切福气的来源。许多时候，我们以为神不答应我们的祷告，以为神不爱我们，岂不知神是要把最好的给我们。即使神让难处临到我们，也是为了造就我们，让我们能容纳更好的东西。

【太七 12】「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

「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是天国子民待人的原则，是「登山宝训」中天国伦理观的总结。天国子民待人的方法，是根据我们愿意别人怎样待我们，而不是根据别人怎样待我们。世人最多能做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但天国子民却不是被动地「不要做」，而是主动地「如此做」，不是被动地约束自己不害人，而是主动地去荣神益人。「所以」表示本节是总结前几节的话，包括：1、人与神之间正常的关系，是人与人之间正常关系的基础。2、神既然用为父的心肠对待我们，给我们好东西，我们也当照样用神的心肠去对待别人。3、我们怎样有求必应，获得神的恩待，也当照样恩待别人，作神恩典的管道。「律法和先知」是犹太人对旧约圣经的代称，二十二 40 从「律法和先知的道理」中概括了律法的两条诫命，本节的原则就是其中的「爱人如己」。神借着「律法和先知」所表明的就是基督，天国的操练就是破碎人的自己、显出基督。

【太七 13】「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

世人心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二十一 25），行事为人不受拘束，所以「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罗一 32），带着大家一起堕落，好掩盖自己的堕落，所以「进去的人也多」，但结果是引向灭亡。

【太七 14】「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天国子民甘心受天国权柄的约束，乐意接受十字架的剥夺，除去一切不属天的东西，所以「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肯花这代价的人不多，所以「找着的人也少」。窄门就是基督，小路就是十字架的道路，我们惟有借着基督，经过十字架，才能得着永生。

【太七 15】「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

当人愿意跟随主走小路的时候，撒但就会来扰乱神的工作。牠知道神是借着话来做工的，所以就会兴起假先知来扰乱神的话（彼后二 1）。假先知不能光凭外貌和言语来辨别，因为他们「外面披着羊皮」，但里面却没有羊的生命，有生命的道理，却没有生命的实际。

【太七 16】「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

要辨认假先知，就必须察验他们生活中结出的属灵生命的果子。外面的现象可以假冒，但是里面的生命数却是假冒不来的，一旦接触到生命的实际，所有的假冒都无所遁形。

【太七 17】「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

【太七 18】「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

我们的问题不在于要做好事还是坏事，而在于我们凭哪一种生命去活。我们若是凭着基督的生命去活，就结出好果子来；若是凭着自己天然肉体的生命去活，即使是做好事，也会结出坏果子来。

【太七 19】「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我们若不「长久在祂的恩慈里」，结出属天生命的果子，就会被砍下来，丢在火里（罗十一 22）。

【太七 20】「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

我们对传道人不可「凭着外貌认人」（林后五 16），而要「留心查看他们为人的结局」（来十三 7）。

【太七 21】「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

「天国」就是神掌权的范围，一个不遵行天父旨意的人，就不是顺服

天国权柄的天国子民，当然不能进天国。

【太七 22】「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祢的名传道，奉祢的名赶鬼，奉祢的名行许多异能吗？』」

「传道、赶鬼、行异能」都是属灵的工作，这些工作也都是奉主的名做的，但工作与表现不能代替里面真实的属天生命。许多人可能讲过道、传过福音、写过圣经注解、带领过聚会，并不等于遵行了神的旨意，可能是出于自己天然的爱好、热心，也可能是出于嫉妒、纷争（腓一 15）。但主耶稣竟然容忍不说，一直等到「那日」才说出来。但愿我们及早醒悟，以免到了那日，就再也没有补救的机会了。

【太七 23】「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

奉主的名做工，却不遵行的神旨意，就是「作恶的人」，因为他们没有活出天国的实际，所以进不了天国。人不能用属灵工作的热心、劳苦和忙碌来代替对神旨意的顺服。主耶稣在此清楚地宣告，只有祂是「那日」的审判者。

【太七 24】「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

「我这话」指主耶稣在五至七章里所宣告的「天国宪章」、「登山宝训」，是天国子民信仰和生活的根基。我们若听了主的话就去遵行，就是把我们的一生建造在神话语的「磐石」根基上，经得起任何试炼。熟悉旧约圣经的犹太听众，很可能会联想到「房屋因智慧建造」（箴二十四 3），以及「智慧建造房屋，凿成七根柱子……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箴九 1,10）。

【太七 25】「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

【太七 26】「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

犹太地通常是夏日干旱，冬天雨水比较多。人们盖造房子多是在夏天，但只有「无知的人」，才会忘记了冬天的雨水，而把房子盖在沙土上，没有根基。「无知的人」并不是指不得救的人，而是指「听道而不行道」的

人（雅一 23）。他们的信仰和生活都经不起试验，今生、永世都要受大亏损。

【太七 27】「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

【太七 28】「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祂的教训；」

「众人都希奇」的不只是主耶稣的「教训」，更是祂话里的「权柄」（29 节）。因为「从来没有像祂这样说话的」（约七 46），祂的教训是出于神，而不是凭着自己说的（约七 16-17）。主耶稣在五至七章里所宣告的「天国宪章」是向门徒宣告的（五 1-2），「众人」指旁观的听众。

【太七 29】「因为祂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

「文士」是解说律法的教师，他们教导时都是小心翼翼地引用古代文献、犹太传统和权威拉比的说法，以支持自己的论点和对律法的解释。主耶稣与他们完全不同，祂是道成肉身的天国之王（约一 1），当祂颁布天国宪章（五至七章）时，毋须用任何宗教权威来证明自己，因为天国之王的宣告自带权柄。主耶稣能宣告「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24 节）、「凡听见我这话就不去行的……」（26 节），却没有其他文士敢给自己的话如此高的权柄，所以听众立刻听出主耶稣说话「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主耶稣的教训内容和方式让人感觉到了天国的权柄（路四 32），我们读圣经应当顺服神话语中的权柄，听了就去行，而不是把圣经



当作道德学问，挑挑拣拣，这样圣经才能对我们有益（提后三 16-17）。

上图：从八福山远眺加利利海和右前方的

Arbel 山。传统认为 Arbel 山就是主耶稣赐下大使命的那座山（太二十八 16）。

读经有感：奉主的名

基督徒不但要奉主的名祷告，还应该奉主的名行事、生活、事奉。「奉主的名」是极其神圣的概念！但看起来，有效管用、合主心意的「奉主的名」应该不在于口头上的念叨，而在于心灵里为了主、靠着主、依从主而说而做的事。上帝乐意「使用」所有蒙恩的儿女成为有分天国拓展大业的尊贵将才及同工，但也随时随地「利用」任何无分无关的闲人和恶人，包括犹大、巴兰、撒但，以及乌鸦、大鱼、驴子等等，来成就祂永恒的旨意。从事传道、赶鬼、异能的人，不论奉不奉、念不念耶稣的名，不论用恩赐、圣灵、才干、心理或魔术，也不论大成功小成功、有成功没成功，都未必跟信主得救与否拉上关系！被主使用的人再落魄低微，结局总是丰盛荣耀的；被主利用的人再显赫光鲜，结局总是绝望悲惨的！

默然自问：我怎么确保自己所盖属灵生命的房子经得起迟早必临到的雨淋、水冲、风吹？

第 8 章

【太八 1】「耶稣下了山，有许多人跟着祂。」

五至七章记录了主耶稣的教训，众人听了这些教训都希奇祂的「权柄」（七 29）。主耶稣在山上借着教训显明了权柄，下山以后就叫人真实地遇见那权柄。八 1 至九 34 摘录了主耶稣所行的十大神迹，与其他福音相比，马太福音没有记录太多的神迹细节，而是带我们认识神迹所表明的天国之王的权柄，这个属天的权柄是建立天国的根据。

【太八 2】「有一个长大麻风的来拜祂，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

这个人认识自己的败坏，需要得医治，他也认识在主没有「能」或「不能」，只有「肯」或「不肯」。圣经里的「大麻风」包括各种皮肤病，也包括严重的麻风病，麻风病会使人变得腥臭腐烂至死，和罪很相似。在旧约里所记长大麻风的人通常都是因为罪，是不洁净的，应该隔离（利十三至十四章），而医治「大麻风」是弥赛亚身份的标志之一（路七 22）。人的天然肉体本性满了罪污，在神的眼中看，都是「长了大麻风」。长大麻风的人进到城里是违反律法的（利十三 46），这次相遇可能是发生在郊外，也可能这个人迫切到不惜违反律法的规定进了城，而「向祂跪下」这个谦卑的举动表示他认识主的权柄。

【太八 3】「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他的大麻风立刻就洁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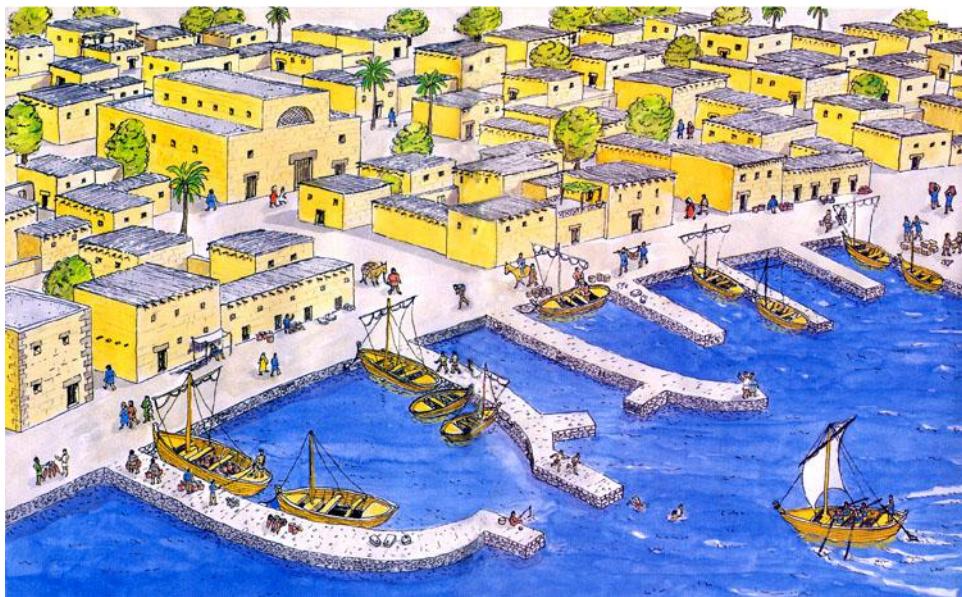
律法规定大麻风病人必须隔离，主耶稣本可以只用一句话就医治他，但主却「伸手摸他」，为要表明祂「肯」怜悯我们，祂愿意与污秽的罪人联合，对我们的痛苦感同身受，「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 15）。祂要从里面医治我们，人的洁净不能传给人，救主的洁净却能传给人。「我肯」原文「我是肯」或「我确实肯」，「能」不是问题，「肯」更是救主基督到地上来的目的，主巴不得所有的人都认识祂心中的「肯」，也经历祂慈手的「能」。「你洁净了吧」神的儿子话中有权柄，祂的服事工作大部分是用话语命令来成就的。

【太八 4】「耶稣对他说：『你切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

按照律法，大麻风痊愈后，要先给祭司察看，经祭司认定已洁净后，才可以献祭，在众人面前见证（利十四 2-20）。在主耶稣上十字架完成救赎大工、进入恩典时代之前，犹太信徒还必须按照律法的规条行事。

【太八 5】「耶稣进了迦百农，有一个百夫长进前来，求祂说：」

「百夫长」是当时罗马军队中的官衔，辖管一百个兵卒。这位「百夫长」是个外邦人，圣灵在启示天国的权柄的时候，先是临到犹太人（4 节），接着就临到外邦人（罗一 16），这是天国实现的次序。



上图：耶稣时代迦百农渔村的梦想图

【太八 6】「『主啊，我的仆人害瘫痪病，躺在家里，甚是痛苦。』」

「瘫痪病」患者在行动上心有余而力不足，世人在善事上也是心有余而力不足。百夫长为仆人代求，只是陈明苦状，并未求主去医治他的仆人，因为他认识主耶稣的权柄，仆人得着医治与否，权柄乃在于主。

【太八 7】「耶稣说：『我去医治他。』」

求者还未信主是否肯，主就说「我肯」(3 节)；求者还未求主去，主就说「我去」，即使这个人是犹太人认为不配的外邦人。主耶稣从不吝惜恩典，不管我们是否配蒙医治，祂总是愿意医治我们。

【太八 8】「百夫长回答说：『主啊，你到我舍下，我不敢当；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

百夫长「不敢当」是因为觉得自己不配，也是因为相信全能的神是超越空间的，所以只要「一句话」就够了。患大麻风病人企图走近主耶稣以得医治 (2 节)，这位百夫长的信心更大，他相信靠主耶稣一句话就能得医治。

【太八 9】「因为我在人的权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对这个说“去！”他就去；对那个说“来！”他就来；对我的仆人说：“你做这事！”他就去做。」」

百夫长了解军中的权柄只需要话语就能施行出来,所以他以权柄施行的经验向主耶稣祈求。天国之王的权柄更是在祂的话语里。



上图：百夫长是罗马军团中最重要的职业军官，平时负责训练，战时负责指挥。普通百夫长相当于今日的中尉，领导一个百人队，首席百夫长则相当于今日的上校。要想成为百夫长，必须获得数位重要人物的推荐信，年满 30 岁，具备读写能力，所以百夫长都具有良好的社会地位和丰富的经验，受教育程度比较高，因此那位寻求主耶稣的百夫长的谦卑和信心非常特别。百夫长会拿着一根藤制的短权杖作为其权力象征，并在训练时用以鞭打士兵，以严格的训练和严厉的惩罚确保罗马军队的军

纪和战斗力，战时则身先士卒，因此他们对权柄的理解非常深刻。百夫长最显著的标志是头顶上的马毛或羽毛装饰，与普通士兵不同，他们的饰板是横排而不是纵列。

【太八 10】「耶稣听见就希奇，对跟从的人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

外邦人竟然比以色列人有更大的信心，这是马太记录本神迹的重点。百夫长的信心是基于他对权柄的认识，我们若是真认识天国的权柄，就会有更大的信心。「这么大的信心」表示对主「一句话」的信心，比对主「伸手摸」的信心更大。我们越认识神的权柄，就越对神的话有信心，对神的话有疑惑的人，乃因对神的权柄认识不够。

【太八 11】「我又告诉你们，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来，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

「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指天国里将有许多外邦人，因着信心而有分于属天的国度，因着认识、接受天国的权柄而得享救恩的筵席。「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是以色列人的祖宗。「坐席」原文是「斜倚着」，是犹太人正式筵席里的标准姿势（约十三 23），这里所描述的是犹太人所盼望的弥赛亚的筵席（赛二十五 6）。

【太八 12】「惟有本国的子民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本国的子民」指缺乏信心的犹太人，他们无分于天国的筵席，这完全颠覆了当时犹太人的传统观念。

【太八 13】「耶稣对百夫长说：『你回去吧！照你的信心，给你成全了。』那时，他的仆人就好了。」

「那时」主的话一出口，就立即得着成就。主耶稣下山先医治「大麻风」（3 节），除去罪的污秽，然后医治「瘫痪病」，除去罪的能力。主今天同样是先赦免我们的罪，然后使我们有能力遵行神的旨意。

【太八 14】「耶稣到了彼得家里，见彼得的岳母害热病躺着。」

「热病」是不正常的热，可能是因为疟疾。凡是不正常的兴奋和热心，很可能就是「害热病」。犹太人为祖宗的遗传和律法大发热心，也是「害热病」。

【太八 15】「耶稣把手一摸，热就退了；她就起来服事耶稣。」

【太八 16】「到了晚上，有人带着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祂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

「鬼」不是人死后的鬼魂，而是邪灵，就是跟随撒但背叛神的堕落天使。「鬼」喜欢附在交鬼的人身上，人只要让主的「一句话」进到里面，就能把鬼赶出去。

【太八 17】「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祂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

这个预言引自赛五十三 4。主在十字架上的救赎大功，不只除去我们的罪恶，并且还使我们经历祂生命的大能，软弱变刚强，疾病得医治。

【太八 18】「耶稣见许多人围着祂，就吩咐渡到那边去。」

主耶稣「见许多人围着祂」，正是工作大有成效的时候，却「吩咐渡到那边去」。「那边」是外邦人的地方「加大拉」，通常犹太人是不愿意去的，主耶稣借此把那些真心愿意跟随祂的人从「许多人」中分别出来。

【太八 19】「有一个文士来，对他说：『夫子，你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你。』」

这位受人尊敬，有宗教地位的「文士」没有蒙主呼召，却主动要来跟从主。也许他是因为见到主耶稣会医病赶鬼，想得些神奇的能力，好在宗教界中出人头地。但主耶稣却泼了他一头冷水，让他好好计算代价。这位文士称呼主耶稣「夫子」，在马太福音里，这种称呼只出于不认识主的人之口。

【太八 20】「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

「人子」这名源出「弥赛亚篇」(但七 13-14)，主耶稣在地上常用「人子」自称。对于跟随主是为得属地好处的人，主要求他们必须有接受在地上一无所有的心志。效法主耶稣甘愿在地上贫穷，好把天国的丰富显明在地上。

【太八 21】「又有一个人门徒对耶稣说：『主啊，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

「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可能是当时的谚语，并不代表他父亲已

经死了，意思是先为父亲养老送终，然后再来跟从主。

【太八 22】「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吧！』」

第一个「死人」指灵里死亡的罪人，第二个「死人」指肉身死亡的人。主耶稣不是要天国子民不照顾地上家庭的需要，而是说不应该等到属地的事务都办妥了，然后才来跟从主。主耶稣要那位主动要求跟从祂的文士好好计算代价（19-20 节），却鼓励这位已经有意退后的蒙召门徒继续跟从，可见做主门徒最重要的乃是在于有没有主的呼召，不在于我们有没有意愿。

【太八 23】「耶稣上了船，门徒跟着祂。」

【太八 24】「海里忽然起了暴风，甚至船被波浪掩盖；耶稣却睡着了。」

加利利海常常有突然而来的暴风，狂风由北面吹袭约旦河谷，经过峡谷时风势加速，海面訇訇不平，对船只十分危险。主耶稣是完全的人，虽然渡海只需要一、两个小时，但祂因为整日的传道，已经疲倦地睡着了。

【太八 25】「门徒来叫醒了祂，说：『主啊，救我们，我们丧命啦！』」

【太八 26】「耶稣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于是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地平静了。」

主耶稣责备门徒，是因为他们对祂的权柄失去了信心（18 节），以致看到环境就胆怯。主耶稣斥责风和海，是行使祂对大自然的权柄。有解经家认为风和海是没有位格和知觉的，所以主耶稣其实是在斥责背后的空中掌权者（弗二 2）。但从 27 节看，这风很可能是自然现象。「睡着」（24 节）表明主耶稣有完全的人性，也表明祂内心的平静，平静风和海表明祂有完全的神性。门徒的「小信」和百夫长「这么大的信心」（10 节）成为鲜明对比。信心大的人只需要主的话，小信的人是因为忘记了主的话。

【太八 27】「众人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连风和海也听从祂了！』」

风浪使门徒们更深深地认识了天国之王的权柄。

【太八 28】「耶稣既渡到那边去，来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就有两个被鬼附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他，极其凶猛，甚至没有人能从那条路上经过。」

「那边」是加利利海的东岸低加坡里，是外邦人的地方「加大拉」，这「两个被鬼附的人」是外邦人。

【太八 29】「他们喊着说：『神的儿子，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

「神的儿子」表明污鬼比门徒更认识主耶稣的身份（27节）。「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污鬼的态度代表了今天许多人，他们承认宇宙中有神，却不愿意让神来干涉他们的人生。这种客观道理上的认识，若没有加上信而顺服的心，仍与我们无益。「时候还没有到」指最后审判的时候尚未来到。

【太八 30】「离他们很远，有一大群猪吃食。」

「猪」在律法中是不洁净的（利十一 7），所以犹太人不养猪，这一大群猪是外邦人养的。

【太八 31】「鬼就央求耶稣，说：『若把我们赶出去，就打发我们进入猪群吧！』」

鬼被赶出人身，就需要一个住处（十二 43），猪是不洁的动物，是鬼最喜欢的去处之一。

【太八 32】「耶稣说：『去吧！』鬼就出来，进入猪群。全群忽然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

主说「去吧」，鬼才能行动，若主不允许，连鬼也不能随便行动。主耶稣容许污鬼进入猪群，表明在最后的审判之前，那些不洁净的地方是被允许作为邪灵活动的范围的。鬼带着猪群投到海里，可能因为鬼在有水的地方才能安歇（十二 43），也可能为了继续愚弄人，叫当地人只看见物质的损失，却看不见人得释放的喜悦。

【太八 33】「放猪的就逃跑进城，将这一切事和被鬼附的人所遭遇的都告诉人。」

【太八 34】「合城的人都出来迎见耶稣，既见了就央求他离开他们的境界。」

撒但利用财物来控制人心，无论是得着或损失，都有可能使我们拒绝主。「合城的人」一致拒绝主，可见他们关心财物比被鬼附的同胞更多。这里并没有提到那两人痊愈后成了传道人（可五 18-20），因为马太记录此事的重点是要表明天国的权柄胜过黑暗势力的权柄。

读经有感：病得医治

信徒病得医治是神清楚的应许，但显然这应许还没落实在我们现今的

世界里。事实摆明，不但许多信徒从没得过医治，而且所有得过医治的信徒后来也都病死了，连传讲神医的人一个也不能幸免。原来在神通广大的计划里，信徒全人得救赎是包括已经、现在、将来三个层次或步骤（林后一10）。病得医治和身体复活都是救赎应许的一部分，但都还不在今天兑现。耶稣、先知、使徒之所以用神的权能医治疾病、复活死人，目的在于向众人证实耶稣真是神的儿子、先知真是神的仆人、使徒是真神的差役，好让大家于圣经尚未被人广为认识之前，可以透过他们所传的信息听见神的声音。耶稣固然医治过、复活过许多信及未信的人，但那都只能说是信徒将来全人得医治得复活的预尝。耶稣战胜死权之后所取得不朽的医治和复活，倒像初熟的果子，是我们将来被全面成全的样板！

默然自问：我是自甘放弃亚伯拉罕从神所领受信心的应许，还是决心效法百夫长的信心迈入基督之家？

第 9 章

【太九 1】「耶稣上了船，渡过海，来到自己的城里。」

主耶稣把迦百农称作「自己的城」，这是天国之王正式开始工作的地方。

【太九 2】「有人用褥子抬着一个瘫子到耶稣跟前来。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

可二 3-4 对这个神迹的细节描述得十分生动，但马太福音并没有太多的细节描述，而是要读者注意其中的对话，因为这段对话要介绍的是天国之王赦罪的权柄。「他们的信心」包括抬瘫子之人和瘫子本人的信心，他们虽然没有说什么话，但这信心是用行动表现出来的。「你的罪赦了」这位瘫子外面的症状是不能行走，里面的病因却是罪，主耶稣首先医治人里面。「罪」原文是复数。「瘫子」知道如何行走，但却无力行走，正如人有心为善，却无力行出来。

【太九 3】「有几个文士心里说：『这个人说僭妄的话了。』」

「文士」是讲解旧约律法的法利赛人。这是第一次提到「文士」与主耶稣的对立。「僭妄的话」犹太人认为除了神自己之外，任何人都没有赦罪的权柄，所以认为主耶稣说话越过本分，窃夺了神所专有的赦罪权柄。

【太九 4】「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意，就说：『你们为什么心里怀着恶念呢？』」

「恶念」指文士对主耶稣不信和批判，在主耶稣看来，不信的心就是「恶心」（来三 12）。

【太九 5】「或说：“你的罪赦了”，或说：“你起来行走”，哪一样容易呢？」

在人看，「你的罪赦了」只是口里说说而已，谁也看不见立刻的果效，而叫人「起来行走」则立竿见影，故前者较后者容易。人看重外表的「行走」，主耶稣却看重属灵的实际「赦罪」。

【太九 6】「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

主耶稣赦免人的罪，是祂与罪人之间的事，外人无从「知道」，但主耶稣也愿意借着人们所认为比较难的事，即瘫子能行走，来宣布天国之王「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人子」指主耶稣，祂以人子自称，表明祂具有完全的人性，祂就是先知但以理所预言的「人子」基督（但七 13-14）。

【太九 7】「那人就起来，回家去了。」

【太九 8】「众人看见都惊奇，就归荣耀与神，因为祂将这样的权柄赐给人。」

众人的理解并不完全正确，因为此事并非表明「神」将这样的权柄赐给「人」，而是表明主耶稣自己就是道成肉身的「神」，是天国之王。

【太九 9】「耶稣从那里往前走，看见一个人名叫马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马太就是本书作者，又名利未（可二 14），是替罗马政府征收税款的税吏。当时的税吏帮助罗马帝国压榨同族，被犹太人视同罪人。马太在上班的时候蒙主呼召，立刻丢掉了铁饭碗来跟从主，成为十二使徒之一。「税关」是缴税点，迦百农位于埃及和叙利亚之间的贸易通道上，向东不远就

是希律安提帕和腓力二世的辖区分界约旦河，所以此地设有税关。利未跟从主比彼得要付出更大的代价，如果渔夫们感觉跟从主耶稣不划算，可以毫无困难地回到本行，但税吏一旦放弃铁饭碗，他的工作马上就有人填补，就再也回不去了。利未跟从主耶稣是一个决定性的委身，他一定已经计算清楚了代价。

【太九 10】「耶稣在屋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来，与耶稣和祂的门徒一同坐席。」

这个筵席是由马太摆设的（路五 29），利未所能找到的陪客，都是和他有来往的、被一般犹太人所不齿的税吏和罪人。但税吏更容易带领税吏跟随主，罪人更容易带领罪人归主，一个得救的罪人是不会愿意单独上天堂的。主耶稣也愿意俯就卑微的罪人，服事他们，把他们带到神的面前。

【太九 11】「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的门徒说：『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

主耶稣虽然与罪人来往，但在罪上却「远离罪人」（来七 26）。只有在罪上「远离罪人」的，才能亲近罪人。「法利赛人」是犹太教中最严谨的教派之一，自恃圣洁敬虔，不接近罪人。犹太人所说的「罪人」不是指触犯刑法的人，而是指不遵守律法的人。

【太九 12】「耶稣听见，就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

天国之王第一次来的时候，是以医生医治病人的态度来服事人。病人必须承认自己有病，才会去接受医生的帮助，罪人必须承认自己有罪，才能接受主耶稣的救恩。神救人的办法，是先赐下律法，使人知道自己是个有病的罪人，然后差派恩典的医生主耶稣，让人得着医治拯救。世人的难处不在认识神，乃在不认识自己。

【太九 13】「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

「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引自何六 6，神不是向人要「祭祀」，而是要给人「怜恤」。对人存怜恤的心，比恪守宗教仪文更蒙神悦纳。「揣摩」意思是「学习」。「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教会是世上唯一以「不配」作为会员资格的团体，事实上，这世上并没有配进神国的义人

(罗三 10)，自以为义的人会失去得救的机会。

【太九 14】「那时，约翰的门徒来见耶稣，说：『我们和法利赛人常常禁食，你的门徒倒不禁食，这是为什么呢？』」

每周例常禁食并不是摩西律法的一部分，而是法利赛人的遗传规条，施洗约翰的门徒也小心翼翼地遵守。

【太九 15】「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陪伴之人岂能哀恸呢？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时候他们就要禁食。』」

门徒们活在与主面对面的交通里，就能尽情地享用与主的交通实际，而不必凭借禁食的仪式。「新郎」指主自己。「陪伴之人」指祂的门徒。「同在的时候」指主在肉身里与门徒们同在的时候。古时中东地方的人在婚礼以前，新郎有年轻亲友作「陪伴之人」，和他一起饮酒欢闹，持续数日，然后才起程前往迎娶新娘。

【太九 16】「没有人把新布补在旧衣服上；因为所补上的反带坏了那衣服，破的就更大了。」

16-17 节：宗教的仪文不但不能带来天国的显现，相反还会产生对属天权柄的抗拒。天国不是建立在律法上，乃是建立在属天的权柄上。人所要做的不是显出外表的虔诚，而是里面真实地接受天国的权柄。新布因未缩过水，若用来「补在旧衣服上」，当洗衣后晾干时，新布会收缩，把旧衣撕破。

【太九 17】「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若是这样，皮袋就裂开，酒漏出来，连皮袋也坏了。惟独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两样就都保全了。」

律法活泼的「精意」(林后三 6)，不能被限制在死板教条的「旧皮袋」里。「新酒」指新近酿造的酒。「皮袋」是犹太人用来盛装饮料的羊皮袋。「新酒」发酵的力量较大，「旧皮袋」因陈旧而缺乏弹性，经不住新酒发酵膨胀所产生的压力，容易爆裂。

【太九 18】「耶稣说这话的时候，有一个管会堂的来拜他，说：『我女儿刚才死了，求你去按手在她身上，她就必活了。』」

「管会堂的」是在犹太会堂里主持崇拜秩序的人，在犹太人中有相当高的地位。这个管会堂的人不顾自己的身份和地位，在众人面前拜主，表明他的谦卑与信心。

【太九 19】「耶稣便起来跟着他去；门徒也跟了去。」

【太九 20】「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来到耶稣背后，摸祂的衣裳縫子；」

按照律法，「血漏」是不洁净的，凡接触患血漏的女人的，也会成为不洁（利十五 25-30），可能因此这女人不想让人知道，而偷偷来摸主耶稣的衣裳縫子。「縫子」是犹太人缝在外衣下摆的蓝白色穗带，代表律法 613 条诫命（民十五 37-39）。「血漏」就是漏掉生命，因为肉身的生命是在血里（利十七 11），这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那个死了的女孩刚好是十二岁（路八 42），两者都指向生命的丧失，马太要用这两个神迹带领我们认识天国之王生命的权能，祂要借着这生命的权能建立祂的国度。



上图：犹太人根据民十五 37-40 和申二十二 12 在衣服下摆佩带的带有蓝线的衣裳縫子，提醒自己谨守遵行神的一切命令。「縫子」的希伯来文是 *tzitzit*，希伯来文数值是 600。每个縫子都是由 5 个双结和 8 根线组成，总共 13 个元素，加上 600 就是 613，象征摩西律法中的 613 条律例和典章。

【太九 21】「因为她心里说：『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

【太九 22】「耶稣转过来，看见她，就说：『女儿，放心！你的信救了你。』从那时候，女人就痊愈了。」

「你的信救了你」说明她摸主衣裳縫子的行动，乃是出于里面的信，是「信」而不是「摸」救了她。「女儿」这是四福音所记载的唯一被主耶稣如此称呼的女人（路八 48；可五 34）。

【太九 23】「耶稣到了管会堂的家里，看见有吹手，又有许多人乱嚷」

「吹手」是受雇在葬仪中吹笛致哀的人。「许多人乱嚷」是受雇在葬

仪中为死者哀悼、哭叫的女人。

【太九 24】「就说：『退去吧！这闺女不是死了，是睡着了。』他们就嗤笑祂。」

在天国之王生命的大能里，只有睡着，没有死去。

【太九 25】「众人既被撵出，耶稣就进去，拉着闺女的手，闺女便起来了。」

血漏妇人的神迹发生的时候没有人注意到，但主耶稣却坚持要使它变得众所周知。叫人死里复活是件大事，但主耶稣却「撵出」看热闹的众人。管会堂的请主耶稣为他女儿按手（18 节），主却直接拉着闺女的手叫她起来了。神不必按照人既定的方法行事，我们的祷告不应限制主一定要怎么做。

【太九 26】「于是这风声传遍了那地方。」

【太九 27】「耶稣从那里往前走，有两个瞎子跟着祂，喊叫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

「大卫的子孙」在当时是犹太人对他们所等候的弥赛亚特定的称呼。这两个瞎子只求主耶稣可怜他们，他们既不怨天尤人，也不自我标榜有何善行，这是我们祷告应有的态度。

【太九 28】「耶稣进了房子，瞎子就来到祂跟前。耶稣说：『你们信我能做这事吗？』他们说：『主啊，我们信。』」

瞎子们一路紧紧跟随，一直跟着主耶稣进了房子，表明他们恒切的态度和有始有终的信心。

【太九 29】「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

人看到的是瞎子们紧跟主的行为，主耶稣看到的却是行为后面的信心。主耶稣在本章一再提到「信心」（2, 22, 28, 29 节），宗教强调「因行为称义」，但神的救法却是「因信称义」（加二 16），而真正的信心一定会带出外面的行为。

【太九 30】「他们的眼睛就开了。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说：『你们要小心，不可叫人知道。』」

靠着宣扬神迹奇事来招徕好奇的群众，正是人的惯常作法，但主耶稣

的方法却是「宣讲天国的福音」(35 节)，因为神迹奇事并不能使人悔改(34 节)。

【太九 31】「他们出去，竟把祂的名声传遍了那地方。」

天国子民不能只为了传扬主的「名声」，掀起人情绪上的狂热，而要使万民真正认识主耶稣，作祂的门徒(二十八 19)。

【太九 32】「他们出去的时候，有人将鬼所附的一个哑巴带到耶稣跟前来。」

【太九 33】「鬼被赶出去，哑巴就说出话来。众人都希奇，说：『在以色列中，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

主耶稣先叫死人复活(18-25 节)，再叫瞎眼得开(27-30 节)，最后叫哑巴开口。祂医治我们的次序正是如此：先是生命，然后明白，再作见证。天国之王生命的大能不仅能对付死亡的权势，更能医治人生命中的残缺。

【太九 34】「法利赛人却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

当属天的权柄显出来的时候，就引动了黑暗权势的抵挡，天国之王的权柄在神的百姓中引起了两极分化。当人的心定意要拒绝主的时候，什么神迹奇事都不能让他们信。

【太九 35】「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

主耶稣首先是「宣讲天国的福音」，然后才用「医治」来显明祂的权柄。

【太九 36】「他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

「就怜悯他们」主耶稣不是怜悯罪，而是怜悯罪人的困苦流离。

【太九 37】「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做工的人少。』」

「要收的庄稼多」指需要拯救的灵魂多。

【太九 38】「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

「收祂的庄稼」原文是「到祂的收割里」，即有分于祂的收割。庄稼的主人当然知道何时打发人出去收割自己的庄稼，但对于工人来说，更重要的是自己能被雇佣做工。因此我们为福音祷告，不是因为神不知道、不

能，需要我们替神着急、替神操心，而是为了求神差遣我们、带领我们，让我们能有分与主同工，将来得着天上的赏赐。

读经有感：赦免罪恶

可以说，瘫痪是人间所有身体疾病的总汇，全身没有一个地方能动能用，就像活人穿上了死人的躯体，只能干巴巴地看着一切、明白一切，却无奈、无助、无望一样。现在科技已经来到一个地步，不但可知一切灾病都必事出有因，而且都可以追溯到其终极性的根源那里去。正当科学家都忙着从基因着手，想方设法锁定、修正、更换疾病、衰老、死亡的基因讯息的时候，信徒都老早从圣经知道「罪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而来，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的真相（罗五 12）。当众好心人都使尽浑身解数把瘫子带来求医的时候，耶稣比老中医更老中医，直指人生万病的根源，道破隐藏在人里边无法解决的罪的问题，并借着一次过权能命令的医治，彰显祂确是神的儿子，是神所赐唯一的救世、救人、救命之道！

默然自问：要收的庄稼多，做工的人少，主是否要我存着无动于衷第三者的心态，去求主打发工人出去呢？

第 10 章

【太十 1】「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

天国之王不但自己亲自显明权柄，也将天国的权柄授予门徒去「收祂的庄稼」（九 38）。「耶稣叫了」就必然会「给他们权柄」，主耶稣所召的工人，祂必负责赐给足够的能力，主的呼召与托付从不超过祂恩典的预备。主耶稣「整夜祷告神」（路六 12），才慎重地挑选了「十二门徒」，这「十二门徒」都是经过神的手安排的，包括卖主的犹大。

【太十 2】「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

「彼得」是亚兰文「矶法」的希腊文，意思是「石头」。主耶稣传道、与门徒说话都是用当时犹太人在被掳回归之后通用的亚兰文，而不是希伯来文。这十二使徒在人看都是普通的小人物，除了彼得在使徒行传有所记载之外，圣经中很少提到他们的丰功伟绩，因为神所注重的不是他们的工作，而是圣灵如何借着他们工作。「十二个使徒」将来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支派」(十九 28)。

【太十 3】「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

「巴多罗买」又名拿但业(约一 45)。

【太十 4】「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奋锐党」是一个犹太革命组织，以武力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加略」是以法莲支派的城，距撒马利亚很近。卖主的犹大居然也身列十二门徒之一，表明主和任何人配搭相处都是为了神的旨意成就，是主耶稣通过整夜祷告所顺服、接受的神的安排。这也提醒我们，为主做工的人也可能卖主。

【太十 5】「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马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

「外邦人的路」在加利利地有许多希腊人的城邑。「撒马利亚人的城」北国以色列被亚述灭亡后，大部分百姓被掳，另有外邦人被迁到撒马利亚(王下十七 24)，与以色列余民通婚，信仰掺杂，其后代被称为撒马利亚人，他们的城镇北邻加利利。主耶稣不是说不给外邦人和撒马利亚人传福音，而是要将福音先传给犹太人，后传给外邦人，这是神定的次序(罗一 16)。

【太十 6】「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迷失的羊」以色列人原是属神的，却因偏行己路，而如羊走迷(赛五十三 6)。

【太十 7】「随走随传，说“天国近了！”」

施洗约翰传「天国近了」(三 2)，主耶稣自己传「天国近了」(四 17)，

主差遣门徒也是传「天国近了」。天国是福音的核心，传福音的目的，就是要把人们带进天国，带回神的权柄之下。

【太十 8】「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风的洁净，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

主耶稣的工人都带着属天的权柄，能让人预尝天国的实际，就是要恢复起初神造人的光景（「医治病人」）、使人灵命复苏（「叫死人复活」）、罪得赦免（「叫长大麻风的洁净」）、脱离黑暗的权势（「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因着主付出了代价，使我们白白地得着恩典，所以我们也该付出代价，好让别人也能白白地得着福音。

【太十 9】「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

「腰袋」指犹太人外袍腰带的折叠部分，可以放置财物。

【太十 10】「行路不要带口袋；不要带两件褂子，也不要带鞋和拐杖。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

主耶稣此时吩咐门徒不要随身携带钱和日常生活必需品，是为了让门徒们在实际的操练里学习单单信靠主，经历主的信实和供应。但主耶稣的培训功课不是死板的教条，这个指示到主耶稣要被捉拿之前就取消了（路二十二 35-38），因为那时门徒们已经学会不依赖物质，而是单单仰望主，同时犹太教的领袖即将对付主耶稣和祂的门徒。「口袋」用来置放食物，「带鞋」指带备用的鞋。

【太十 11】「你们无论进哪一城，哪一村，要打听那里谁是好人，就住在他家，直住到走的时候。」

「好人」原文是「配得的人」。天国的工人不能论断人，但天国工人的时间精力是有限的，所以应该对工作对象的光景有所认识，工作的方式、时间应该因人而异：「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七 6），在庄稼成熟的地方多做工作，「住在他家里」，在还没有预备好的地方适当放手，「离开那家」（14 节）。但人的判断并不总是准确的，天国的工人更重要的是忠心尽本分，把结果交给主（13 节）。

【太十 12】「进他家里去，要请他的安。」

【太十 13】「那家若配得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若不

配得，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

接待主所差遣的人，就是接受主的同在和平安；拒绝主所差遣的人，就是拒绝主的同在和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就像一张未兑的支票一样。

【太十 14】「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

「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当时法利赛人离开外邦人地区时，做此动作表示与外邦人的不洁无分无关。那些拒绝门徒所传福音的人，对于天国来说，就在这「两个见证人」（申十七 6）面前成为了「外邦人」。

【太十 15】「我实在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

「所多玛」和「蛾摩拉」是因罪恶甚重，而被神降火毁灭（创十八 20；十九 24-25）。在恩典时代，听见救恩的福音却仍顽固拒绝的人，他们将来所要受的刑罚比无知的罪人更严重。

【太十 16】「我差你们去，如同羊进入狼群；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

「灵巧像蛇」指像蛇一样懂得躲避凶险。「驯良像鸽子」指像鸽子一样与人无争。

【太十 17】「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

「公会」可以指由七十个议员组成的耶路撒冷最高犹太议会，也可以指负责地方犹太会堂纪律的二十三人公会。

【太十 18】「并且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

天国子民遭遇的迫害都是神允许的，为要成就神的旨意。「诸侯」指统治者，包括巡抚。本节表明门徒的传道范围将到达「外邦人」的地方。

【太十 19】「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

「怎样说话」指说话的方式，「说什么话」指说话的内容。当我们遇见逼迫和反对的时候，千万不要凭自己的血气说话，圣灵自然会带领我们

怎么说、说什么。

【太十 20】「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

人若自己要强出头说话，圣灵就没有机会说话；人若肯不说自己的话，圣灵就会显明祂的话。

【太十 21】「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

本节引自弥七 6。当时加利利的逼迫还没有这么严重，主耶稣是预言门徒们以后将面临的逼迫。

【太十 22】「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必然得救」这里不是指免于沉沦，乃是指门徒们被拯救脱离恶人的手。凭着我们自己，没有一个人能「忍耐到底」，但有主承当我们就能忍耐。主耶稣后来在二十四 13 重复了这一教训。

【太十 23】「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就逃到那城里去。我实在告诉你们，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

「逃」就是退让不争，是基督徒应付迫害的原则，基督徒逃难不是羞耻的事，乃是奉命行事。「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指主耶稣必不会置我们于不顾，在我们走投无路之前，祂就会给我们开一条出路。

【太十 24】「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

本节是专指受苦说的：我们所走的十字架的路，都是主耶稣先走过的，我们所受的逼迫，绝不会超过主耶稣所受的。

【太十 25】「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别西卜：是鬼王的名)，何况他的家人呢？」

当我们被人误会、逼迫、轻看时，要想到人如何对待我们的主。如果这个世界对待我们和对待主的方式不一样，恐怕是我们与主的关系出了问题。「别西卜」是犹太人把以革伦的苍蝇神巴力西卜（王下一 2）稍加变音后，用来称呼「鬼王」，是辱骂人的话。

【太十 26】「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

真正信主的人，早晚会被知道的，所以不必因害怕受逼迫而隐藏自己的信仰。

【太十 27】「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你们耳中所听到的，要在房上宣扬出来。」

主耶稣的门徒要放胆传福音，没有一个人能在暗中做门徒，真正的基督徒不能不为主作见证。「房上」指犹太人房屋的平顶，是作公开宣言的天然讲坛。

【太十 28】「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祂。」

魔鬼和他的差役顶多只能杀害身体，却不能杀灵魂。我们若因为害怕身体被杀害，而不敢为主作见证，恐怕有一天我们的灵魂要被神惩治。人的难处是该怕的不怕，不该怕的却怕。「地狱」一词原为耶路撒冷城外一处深谷的地名，又叫「欣嫩子谷」（书十八 16）。那里曾经是拜偶像摩洛的人焚烧儿女的地方（耶七 31），后来犹太人改用来焚烧犯罪者的尸首和一切不洁的垃圾，所以该处的火常年不止息，比喻地狱里永远的刑罚，也表明拒绝创造主的人，就像垃圾一样失去了被造的用途。

【太十 29】「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

若是天父不许，人和鬼都不能加害我们。我们一切的遭遇，都是父神许可的，祂知道什么是对我们有益处的（来十二 10）。「一分银子」原文是阿撒利（Assarion），是一得拿利乌的十六分之一。

【太十 30】「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

原文直译：「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编号过了」。我们的每一根头发，都经过神的编号，连这样微小的事，神都管理，难道祂会对祂的工人在传福音时所受到的逼迫撒手不管吗？

【太十 31】「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

临到信徒身上的每一件事情，都是经过神的手量给我们的。人之所以会「惧怕」，是因为对神的全能和全智、全知和全善还缺乏信心，或者担心神的安排与自己的利益、自己的想法不一致。

【太十 32】「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

「认」指承认。我们若在人面前承认天国之王，天国之王也必在天父面前承认我们天国子民的资格。

【太十 33】「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我们若因为「怕」而不敢在人面前承认主，将来就要承担这个「怕」的后果。是人可怕呢？还是神可怕呢？

【太十 34】「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

「叫地上动刀兵」指属世的人必然会逼迫属神的人，因为属世的人与神还没恢复平安，自然会与属神的人起冲突。如果一个人住在地上活得游刃有余，说明他还不是属神的。

【太十 35】「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

主耶稣不会离间家庭关系，而是说不信主的家人在黑暗的权势控制下，所以将会与跟随主的人生疏。本节引自弥七 6。

【太十 36】「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

主耶稣意思是说，最妨碍我们全心爱主的，往往是「自己家里的人」。

【太十 37】「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

主耶稣不是说我们不应该爱父母、儿女，乃是说爱的次序应该有所调整。人对父母、儿女的爱都是有限的、被罪污染的，我们都用自认为对的方式来爱家人，家人却常常感觉不到、不能接受，越爱越导致许多家庭矛盾。做门徒的只有让主「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 18），才能对父母和儿女有从主而来的真正的牺牲的爱。

【太十 38】「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

天国建立在属天生命的关系上，人若单单体贴属地的感情，必定会影响属天的生命。当门徒按 37 节的原则调整与家人的关系时，就会「背着他的十字架」。当时被罗马判钉十字架处死的犯人，要自己「背着他的十字架」走向刑场，一路受尽凌辱。因此「背十字架」的意思就是「舍己」、拒绝「自己」（十六 24），单单跟从主，这才是真正的门徒。

【太十 39】「得着生命的，将要失丧生命；为我失丧生命的，将要得

着生命。」

人的天然生命总是体贴属地的事物，以属地的事物作为满足。人若追求满足属地的满足，舍不得放下属地的事物，必定会使属天的生命受压缩，因为满足了自己就失去了基督。人若肯接受十字架来对付自己属地的生命，必然会得着属天的生命，因为「自己」的成分减少，基督的成分就会增加。主耶稣后来再一次地强调十字架（十六 24-27）。

【太十 40】「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

只有当我们站在背十字架的地位上，舍己、拒绝自己，才能与基督有真实的联合，这时天国之王看人接待我们就如接待祂自己。

【太十 41】「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人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

「因为先知的名」、「因为义人的名」指因为与他们联合的神的缘故。人只有从心里渴慕神的话和神的义，才会因为神的缘故甘心乐意地接待先知和义人，也才会得着先知和义人所得的赏赐。

【太十 42】「无论何人，因为门徒的名，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人不能不得赏赐。」

「因为门徒的名」指因为与他们联合的主的缘故。「这小子里的一个」指门徒。人对门徒一点点的善待，也会得到主耶稣的记念，因为真正的门徒与主是合一的。

读经有感：主的门徒

众所周知，越有名望才学的人招选学生，当然越有高度严格的要求。我们不敢说耶稣的 12 个门徒全都令人不敢恭维，但怎么说也只能算是与我们一般的凡夫俗子。原来一个学生之所以能出类拔萃，基本上全看他所投奔跟随的老师；而一个老师之所以能成为高山仰止、众望所归的人，基本上又全看他所调教出来的学生！看起来，耶稣是什么人都收，不论性格、背景、学识、造型如何，只要他们肯真真心心、踏踏实实来跟从就行。包括你我在内，人人都是耶稣拯救的对象，人人都是耶稣招收的对象。当然，自觉太高、太好、太富、太强的人，因为误区和盲点太大，大概都会选择跟着自己走，而耶稣也就只好尊重他们的决定了。很显然，凡有幸蒙恩得

救、做主门徒的人，都是在主的呼召下，自觉不配而甘心跟随祂的人。感谢主，祂必不放弃任何愿意跟随祂的人，必负责为他们彻夜祷告、耐心调教，务使他们终得善果，成器成才！

默然自问：我是否常为主的名，把「一杯凉水」给祂所救所爱的人？

第 11 章

【太十一 1】「耶稣吩咐完了十二个门徒，就离开那里，往各城去传道、教训人。」

「耶稣吩咐完了十二个门徒」指主耶稣在第十章的教训。「各城」加利利海周围有许多城镇。第 2 节到十二 50 是不同的人对天国之王的工作的不同反应。

【太十一 2】「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的事，就打发两个门徒去」

「约翰」指施洗约翰，他因责备希律安提帕而被下在监里（十四 3-4）。「听见基督所做的事」就是第五至十章所记载的事。

【太十一 3】「问祂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

「那将要来的是你么」意思是「你到底是不是弥赛亚呢？」这话并不是怀疑主，施洗约翰早就知道主耶稣是神的儿子（约一 34），一直在等候祂，但听见基督行神迹奇事后，反而失去忍耐了，派人质问主为什么没有救他免于牢狱之灾？神的审判为什么还没有到？天国为什么还没有临到地上？「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是激将法，盼望主耶稣能快快显出弥赛亚的作为来。

【太十一 4】「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

主耶稣并不因施洗约翰的质疑而生气，反而更多向他启示自己。施洗约翰原是对主有认识的人，但他还是会软弱。而主耶稣的回答是更多地启示祂自己，因为对主更多的认识，乃是对软弱之人最大的帮助。

【太十一 5】「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

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

主耶稣所做的事正是先知以赛亚预言的弥赛亚的使命（赛三十五 5，六十一 1-2）。

【太十一 6】「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凡是和施洗约翰一样，因为觉得主的作为不符合自己的期望而抱怨的，都容易因祂跌倒。主若为我们作什么事，我们当感谢主；主若不为我们作什么事，我们也当感谢主。主的作与不作，都有祂的美意。

【太十一 7】「他们走的时候，耶稣就对众人讲论约翰说：『你们从前出到旷野，是要看什么呢？要看风吹动的芦苇吗？』」

「他们走的时候」主耶稣在约翰的门徒面前说鼓励他的话，在背后则说称赞他的话。施洗约翰开始传道是在犹太的旷野，那时犹太全地的人都「出到旷野」去看约翰（三 5）。「芦苇」容易折断，象征脆弱的人。主耶稣的意思是说，约翰不是一个软弱的人。

【太十一 8】「你们出去到底是要看什么？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那穿细软衣服的人是在王宫里。」

「细软衣服」指宫廷华服，代表肉体的享受。主耶稣的意思是说，约翰不是一个贪图安逸享受的人。

【太十一 9】「你们出去究竟是为什么？是要看先知吗？我告诉你们，是的，他比先知大多了。」

施洗约翰不只是为神说话的「先知」，更是天国之王的开路先锋，所以在神眼里比众先知都大。

【太十一 10】「经上记着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所说的就是这个人。」

本节引自玛三 1，指明施洗约翰不只是个先知，他的职事更是为天国之王铺路，预备人心来接受祂。施洗约翰之前为主作见证（三 11-12），主耶稣在这里就为他作见证。凡在人前见证基督的，主也必在神前见证他（十 32）。当施洗约翰暂时软弱的时候，主耶稣不是批评、定罪，而是一面以更多的启示来勉励他（4-6 节），一面对众人为他作见证（7-11 节），这是每个门徒都当效法的。

【太十一 11】「我实在告诉你们，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兴起来大

过施洗约翰的；然而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

这里的「大小」是以人和基督的关系远近为根据的。旧约时代的亚伯拉罕、摩西、以利亚不过是「从远处望见」基督（来十一 13），而施洗约翰则是亲眼看见基督，所以比「凡妇人所生的」旧造的人都大。天国子民是「从水和圣灵生的」（约三 5）新造的人，有基督住在他们心里（西一 27），施洗约翰只在身外认识基督；新约最小的信徒也是教会的肢体，是基督新妇的一部分（弗五 25-27, 32），是神的众子，而施洗约翰只是新郎的朋友（约三 29）；所以说「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

【太十一 12】「从施洗约翰的时候到如今，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

从施洗约翰到此时，人要进入天国会遭遇各种阻挠，包括犹太教传统观念、政治迫害、好逸恶劳、灰心丧志等等，需要努力排除各种阻挠，才能完全顺服天国之王的权柄，活在天国的实际里面。这并非说我们要靠自己努力才能得救，而是说律法时代的情形。「努力进入」原文意思是「以暴力夺取」。

【太十一 13】「因为众先知和律法说预言，到约翰为止。」

「众先知」预言基督，「律法」预表基督，施洗约翰是旧约的最后一个先知，神在旧约里有关基督和天国的预言到施洗约翰为止。现在基督本体已经来到（西二 17），律法时代即将结束，恩典时代即将开始，天国将是因着信，靠着主耶稣基督进入的。

【太十一 14】「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

以利亚是旧约时代的伟大先知，圣经曾预言以利亚要来带领以色列人悔改归向神（玛四 5）。施洗约翰所完成的就是这个以利亚的任务。

【太十一 15】「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这是主耶稣的一种固定用法，总是用在祂说了特别要人注意的话之后（十三 9、43；可四 23；路十四 35）。

【太十一 16】「我可用什么比这世代呢？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招呼同伴，说」

「好像孩童」指孩童在街上唱儿歌玩游戏。

【太十一 17】「我们向你们吹笛，你们不跳舞；我们向你们举哀，你

们不捶胸。」

「吹笛」指玩婚礼游戏，「举哀」指玩丧礼游戏。主耶稣的意思是说，这世代的人正如执拗的孩童，既不愿玩婚礼的游戏吹笛跳舞，又不肯玩丧礼的游戏举哀捶胸，缺乏属灵的反应，对施洗约翰和主耶稣的信息无动于衷。

【太十一 18】「约翰来了，也不吃也不喝，人就说他是被鬼附着的；」「也不吃，也不喝」指约翰在旷野不像常人一般地吃喝（三 4）。

【太十一 19】「人子来了，也吃也喝，人又说祂是贪食好酒的人，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有古卷作但智慧在行为上就显为是)。」

「也吃，也喝」指主耶稣的饮食与常人无异。从犹太人的眼光看，「不吃不喝」是错，「也吃也喝」也是错，只要不符合他们的成见，别人无论怎么做都错。「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指施洗约翰和主耶稣两人虽然生活方式各异，但都是出于属天的智慧，所以都是对的。人只凭眼见并不能认识属灵的事物。

【太十一 20】「耶稣在诸城中行了许多异能，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就在那时候责备他们，说：」

主耶稣又传福音，又「行了许多异能」，但「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所以我们不要因为事奉中眼见的果效大而骄傲自满，也不要因为眼见的果效小而内疚自卑，只要尽自己本分栽种、浇灌，生长在于神（林前三 6-7）。

【太十一 21】「『哥拉汛哪，你有祸了！伯赛大阿，你有祸了！因为在你们中间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推罗、西顿，他们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

「哥拉汛、伯赛大」都在加利利海北岸迦百农附近，是犹太人的城镇。「推罗、西顿」在以色列西北部地中海沿岸，是腓尼基人的城市。

【太十一 22】「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推罗、西顿所受的，比你们还容易受呢！」

将来审判的后果，与我们今日从主所领受的有关。神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十二 48）。

【太十一 23】「迦百农啊，你已经升到天上(或作你将要升到天上么)，将来必坠落阴间；因为在你那里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所多玛，它还可以存

到今日。」

迦百农是当时主耶稣工作的中心，但许多人仍然不信祂，所以必受神审判，变成荒凉之地。主耶稣谴责迦百农的话正是以赛亚谴责巴比伦王的话（赛十四 13-15），这样的比较对犹太人的内心触动很大。

【太十一 24】「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你还容易受呢！」

「所多玛」是亚伯拉罕时代的罪恶之城，被神毁灭（创十八 20；创十九 5，24）。

【太十一 25】「那时，耶稣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祢！因为祢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

「耶稣说」原文为「耶稣回答说」，25-27 节的话，就是祂自己对 20-24 节景况的回答。主耶稣知道无论人接纳还是拒绝祂，都是经父神的手所量过的，所以祂没有抱怨，只有感谢。这也是每一个门徒传福音时当有的态度。「祢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神乐意将基督启示给人（加一 16），但自以为「聪明通达」的人不容易明白神的旨意，像「婴孩」般单纯谦卑的人才能明白神的心意。

【太十一 26】「父阿，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

「因为祢的美意本是如此」指 25 节是神启示人的法则。

【太十一 27】「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

「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我们一切的遭遇，乃是经过神的手量给我们的，所以不必抱怨，因为神所量给我们的，必有祂的美意，我们只管安然接受。若没有父神的拣选和启示，没有人能认识主耶稣，若没有主耶稣的启示，也没有人能认识父神。

【太十一 28】「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劳苦担重担」是所有世人的实际情形，不只有生活、工作的「劳苦」，还有罪恶的「重担」、法利赛人教条的「重担」。要得着主的安息，首先必须认识自己是「劳苦担重担的人」，然后「来」到主面前。

【太十一 29】「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

「柔和」不是软弱，而是因顺服神而温柔，不为自己坚持什么、盼望什么。「谦卑」不是自卑，而是不骄傲，完全顺服于神的旨意。「柔和谦卑」是主能安息的理由，也是我们得安息的条件。这个安息是「心里」的安息，虽然外面的环境可能还没改变，但里面却已经得享安息。「轭」是一种木制横档，绑在一对牛的脖子上，使它们能一起拉货、耕地。「当负我的轭」指不是靠自己遵守律法的规条，而是与主联合，同负一轭、同行同工，从生命里面活出律法的精意。



上图：同负一轭的示意图。

【太十一 30】「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主的样式是「安息」的，主的轭是「容易」的，主的担子是「轻省」的，如果我们感到不安息、不容易、不轻省，就恐怕不是出乎主的，恐怕我们里面还没有完全降服，还没有与主同负一轭、同行同工。犹太农夫常用大小牛同负一轭的方式，来训练小牛服劳役，在这种情况下，重量全在大牛身上，小牛不过是学大牛的样子，而跟着它走走就是了。我们若与主同负一轭，主自己承当了轭的重负，并且祂还要赐给我们够用的恩典（林后十二 9），不叫我们觉得负主轭的艰难。

读经有感：感谢天父

有人开口闭口都感谢天父，甚至习惯到一个地步，先说感谢，之后才翻出一些可以感谢的东西。有人明白「多说感谢，多得好处」的硬道理，所以常搜索枯肠，找些事来说感谢。有人实实在在，病得医治、孩子听话、工作顺畅，就感谢天父。有人更胜一筹，连听道有得、灵修有感、服事有力，也感谢天父。成熟长进的呢，甚至在坎坷的处境里也怡然自得、潇潇洒洒，感谢天父，因为他深信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然而，只有极少数基督徒能像耶稣，看得开、放得下一己的成就感！有时候耶稣传福音如对牛弹琴，行神迹像对瞎子演戏，徒劳无功，但却还能由衷感谢「美意本是如此」的天父。耶稣明白传福音有效与否，不仅决定于自己的想望和努力，也不仅决定于圣灵的光照和感动，而更决定于各人的态度和意愿。作为人子，耶稣未必知道那美意是什么，但祂深信天父凡事必有美意，终必成就一切，赏善罚恶——因祂至善至义、全能全智，知道万人、统管万有！

默然自问：我真愿诚诚实实，化聪明通达为谦虚单纯——以便天父对我如对婴孩，显出更多、更高、更深的属天奥秘？

第 12 章

【太十二 1】「那时，耶稣在安息日，从麦地经过。祂的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

主耶稣刚刚谈完安息（十一 28-30），法利赛人就在守安息日的问题上指责祂。「安息日」即一周的第七日，相当于现在的星期六，从星期五日落时开始，到星期六出现两颗星星以后结束。神定此日为圣日（创二 3），不准以色列人做工，以记念神完成创造之工（出二十 8-11）。根据摩西律法，在别人的田里用手摘麦穗吃是可以的（申二十三 25），但并无明文规定在安息日是否可摘。

【太十二 2】「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说：『看哪，你的门徒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了！』」

法利赛人可能认为掐麦穗相当于收割，用手搓相当于打谷，把壳抛开相当于簸糠，吃则证明他们已经预备了食物，一点食物竟然违反了四个安息日的禁令。法利赛人关于安息日的规定已经繁琐到一个程度，没有相当的学问就不知道安息日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心里完全失去了安息。但法利赛人此时批评门徒的动机更可能是出于嫉妒，是想指责他们的老师并没有在拉比学校受过律法的训练，所以带出的门徒在律法的细节上也怠慢疏忽。

【太十二 3】「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作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

【太十二 4】「他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得，惟独祭司才可以吃。」

根据摩西律法的规定，神殿内的「陈设饼」只有祭司才可以吃（出二十九 32-33）。但大卫在逃避扫罗王的追杀时，他和跟从他的人吃了陈设饼（撒上二十一 1-6），却没有被神定罪，因为神以怜悯为怀，祂重视人的生命过于律法的条文。

【太十二 5】「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

祭司在安息日也要献祭（民二十八 9-10），而献祭虽然也是在做工，但因着是在殿里作的，所以这样的工作不算有罪。由此可见，「殿」比「安息日」的律法更大。

【太十二 6】「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

基督是更大的殿。当我们在基督里，我们便脱离了律法的捆绑，不再靠行律法称义，乃是因信称义（加二 16）。

【太十二 7】「“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

这是主耶稣第二次引用何六 6（九 13）。神喜欢从里面活出神的性情，而不是在外面遵守宗教规条。神喜欢以「怜恤」为怀，祂如何对待我们，祂也愿意我们照样对待别人。

【太十二 8】「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主耶稣是「安息日的主」，表明祂有权柄支配安息日，有权柄解释安息日的律法。天国之王要把人带进天国，就是叫人到祂面前得着安息、在天国里享用安息。祂喜欢赐给人真安息，而不喜欢人受安息日规条的束缚。



上图：一位哈雷迪犹太人穿着安息日的 Bekishe 黑丝长外套，在哭墙祷告。作为已婚男人，他在小圆帽 Kippah 之上又戴了 Shtreimel 大毛帽，表示对神特别尊重。

【太十二 9】「耶稣离开那地方，进了一个会堂。」

【太十二 10】「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有人问耶稣说：『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意思是控告祂。」

犹太拉比禁止人在安息日医治不存在死亡危险的疾病。如果主耶稣医治了，他们就说主犯了律法。如果主耶稣不医治，他们又会说祂没有「怜恤」。这些人如此「问」，表明他们相信主耶稣一定能行神迹医治，但医治的神迹并不能改变刚硬的心。早期教会认为这个人是一个泥水匠，对他来说能使用双手非常重要。

【太十二 11】「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它抓住、拉上来呢？』

【太十二 12】「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

神设立安息日的本意不是要辖制人，而是要释放人，让人享用神、得享安息，神看重人过于地上的一切。当时犹太教昆兰团体曾严格禁止在安息日把掉在坑里的羊救上来，其他拉比们为此争论不休，有的认为可以往

坑里扔根木竿，让羊自己爬上来，有的认为可以丢下一些饲料，等过了安息日再把羊救起来。他们最后的决定是，为避免动物受罪，这种情况可以通融。但对一个人，法利赛人却死守规定不放。

【太十二 13】「于是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和那只手一样。」

勇敢地伸出本不能动弹的那只手，就是信心的表现。

【太十二 14】「法利赛人出去，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法利赛人只懂为律法的字句热心，而忽略了律法的真意，以致杀人还以为是事奉神（约十六 2）。这里第一次提到法利赛人策划杀掉主耶稣。

【太十二 15】「耶稣知道了，就离开那里。有许多人跟着祂，祂把其中有病的人都治好了；」

主耶稣「离开那里」，避免与法利赛人正面冲突，因为祂上十字架的时候还没到。

【太十二 16】「又嘱咐他们，不要给祂传名。」

这是因为祂知道人心里所存的。凡因闻名为着好奇而来的人，大多靠不住。

【太十二 17】「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

18-21 节引自赛四十二 1-4，主耶稣是这段预言的应验和实际。



上图：1947 年昆兰洞穴发现的死海古卷以赛亚书卷之 62 章 1-2 节。以赛亚书卷包含了希伯来圣经中的 66 章，抄写于主前 125 年之前，是死

海古卷中最古老的一卷书，主耶稣时代的以赛亚书可能就是上图中的样式。原件存于耶路撒冷以色列博物馆。

【太十二 18】「『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拣选、所亲爱、心里所喜悦的，我要将我的灵赐给祂。祂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太十二 19】「祂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

众人所期望的弥赛亚是积极进攻的，可是主耶稣却柔和谦卑，当法利赛人密谋除灭祂时，祂也没有争竞。

【太十二 20】「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等祂施行公理，叫公理得胜；」

犹太人常用芦苇作笛子，当芦苇被压伤了，吹不出声音，就把它折断丢弃。他们也用麻作火把，浇上油点火发光，作走路时照明之用，当油烧尽时，就会冒烟，发不出亮光，人们便索性吹熄。软弱的人是主耶稣救赎的对象，祂用全部的柔和来对待他们，就像对待担重担的人一样（十一 28-30）。祂非但不叫他们折断、熄灭，还要引领他们得胜，因为在祂里面，他们将找到公理。

【太十二 21】「外邦人都要仰望祂的名。」

18-21 节两次提到「外邦」（18,21 节），表明因为犹太人弃绝天国之王，祂将转向外邦，寻找真心要主的人。

【太十二 22】「当下有人将一个被鬼附着、又瞎又哑的人带到耶稣那里，耶稣就医治他，甚至那哑巴又能说话、又能看见。」

【太十二 23】「众人都惊奇，说：『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

当时犹太人普遍认为，「大卫的子孙」应该是以色列人理想的王和解放者。主耶稣显明了权柄，但显然不是公众所期待的那位征服者、统治者，所以众人困惑不解，用反问的口气提出了问题。

【太十二 24】「但法利赛人听见，就说：『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阿。』」

对主耶稣的这个控告很严重，因为实行巫术是该当死罪的。「别西卜」是以革伦的苍蝇神巴力西卜（王下一 2），犹太人稍加变音后用于称呼「鬼王」。

【太十二 25】「耶稣知道他们的意念，就对他们说：『凡一国自相纷

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纷争，必站立不住。」

【太十二 26】「若撒但赶逐撒但，就是自相纷争，牠的国怎能站得住呢？」

【太十二 27】「我若靠着别西卜赶鬼，你们的子弟赶鬼又靠着谁呢？这样，他们就要断定你们的是非。」

法利赛人也赶鬼，他们自以为是靠神赶鬼，却又批评主耶稣是靠鬼王赶鬼，这是双重标准。

【太十二 28】「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

「神的灵」代表神的权柄和能力，「神的国」是神施行权柄的范围。主耶稣在地上的工作，就是要把神的国带到地上来。无论祂到哪里，哪里就没有撒但权柄存在的余地，神的国就临到哪里。马太没有使用他惯用的「天国」，而特别使用「神的国」，不但是为了和「神的灵」相呼应，也是为了与「撒但的国」对照。

【太十二 29】「人怎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

「壮士」指刚强、有力的人，象征撒但；「壮士的家」指撒但的国度；「他的家具」和「他的家财」指被撒但所利用的工具，亦即被牠利用的世人。

【太十二 30】「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

「不与我相合的」即不站在主这边。「收聚」和「分散」是比喻的说法，用来加强前半句话的意思，表明在世界上只有「神的国」和「撒但的国」，并没有第三国。在主耶稣的身份、祂的能力是来自神还是鬼王的基本真理上，一个人不是站在神一边，就是站在撒但一边，没有中立的立场。但神国的工人在事奉上的做法可以有所不同，应该用爱彼此包容，在事奉的工作上「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可九 40）。

【太十二 31】「所以我告诉你们：“人一切的罪和亵渎的话都可得赦免，惟独亵渎圣灵，总不得赦免。」

主耶稣靠着「神的灵」赶鬼，法利赛人却说是靠着「鬼王」，所以是亵渎圣灵。人没有一样行为上的罪是得不着赦免的，但人若存心敌对圣灵，

刚硬到底，就没有被赦免的可能。

【太十二 32】「凡说话干犯人子的，还可得赦免；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

主耶稣道成肉身，隐藏了祂的荣耀，人若因不认识祂而「说话干犯人子」，将来还有醒悟回转得赦免的可能。但法利赛人明明看见了圣灵的权柄，却存心拒绝接受，拒绝在恩典里悔改，所以「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这是新约圣经中最严肃的宣告与警告。在犹太人的观念中，历史可以分为现今的世代和弥赛亚来临之后的未来的世代，即「今世、来世」（太十二 32；可十 30；路十八 30），但新约进一步教导，「来世」因主耶稣已经临到了。现在是两个世代互相重叠的「末世」（林前十 11），信徒已经被拯救脱离了现今「罪恶的世代」（加一 4），并且已经开始尝到「来世权能」（来六 5）。

【太十二 33】「你们或以为树好，果子也好；树坏，果子也坏；因为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

听一个人的言语如何，就能知道这个人是如何，因为言语最能表明一个人的心。

【太十二 34】「毒蛇的种类！你们既是恶人，怎能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

【太十二 35】「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

人在生活上的一切表现，都是里面生命的发表。人里面若是抵挡神的，言语和行为也是抵挡神的。

【太十二 36】「我又告诉你们，凡人所说的话，当审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

「闲话」原文指「多余无用的话」，其实都是里面的生命的表达。今天以为是随便说的废话，将来还要在审判台前供出来，那些不合神心意的话，将来会面临怎样的惩罚呢？

【太十二 37】「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

人的话表现了真正的自我，所以人所说的话将来都要在神面前做审判的证据，决定我们将来在天国里的地位，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

【太十二 38】「当时有几个文士和法利赛人对耶稣说：『夫子，我们愿意你显个神迹给我们看。』」

「对耶稣说」原文是「对耶稣回答说」。文士和法利赛人在此要求主耶稣显神迹，乃是针对主在前面所表明的身份，要求祂显示证据。他们称主耶稣「夫子」，表明他们只承认主耶稣是有圣经知识的教师，但拒绝承认主耶稣是「大卫的子孙」（23 节）。

【太十二 39】「耶稣回答说：『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

神迹对存心不正的人毫无功效，只不过增加他们的好奇心罢了。「约拿的神迹」预表主的死而复活，这个世代的人必须接受死而复活的生命，才能解决难处。

【太十二 40】「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

按一般犹太人计算时间的方法，只要包括第一日和第三日的部分时间，即可称作「三日三夜」，而无需足足七十二小时。

【太十二 41】「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所传的就悔改了。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约拿更大！」

「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尼尼微人是外邦人，他们一听见约拿所传的信息，立刻就悔改（拿三 5-8）。犯罪而悔改的人，胜于自以为义而不肯接受主的人。

【太十二 42】「当审判的时候，南方的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她从地极而来，要听所罗门的智慧话。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

「南方的女王」即示巴女王。她是外邦人，不远千里长途跋涉，只为去听所罗门的智慧话（王上十 1-10）。基督里面蓄藏着一切智慧知识（西二 3），但神的选民却对主的话毫不思慕，所以将来外邦人都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

【太十二 43】「污鬼离了人身，就在无水之地过来过去，寻求安歇之处，却寻不着。」

「污鬼」就是邪灵，牠们可能以水为住处，除非附在别的物体上，在

干地上就不得安息。

【太十二 44】「于是说：“我要回到我所出来的屋里去。”到了，就看见里面空闲，打扫干净，修饰好了，」

【太十二 45】「便去另带了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都进去住在那里。那人末后的景况比先前更不好了。这邪恶的世代也要如此。」」

人若只注意道德行为，「打扫干净」内心，又用仪文规条来装饰自己，「修饰好了」，却没有主的灵住在心里，「里面空闲」，反会更容易落在撒但的权势底下，景况比先前不注重道德时更恶劣。鬼住在自以为义的「好人」里面更加安全，因为他们不觉得自己有罪，比罪人更难悔改。「七个恶鬼」象征撒但完全的势力。

【太十二 46】「耶稣还对众人说话的时候，不料祂母亲和祂弟兄站在外边，要与祂说话。」

主耶稣的亲属误解了祂的服事，以为「祂癫狂了」（可 21 节），准备拉祂回家。「不料」原文是「看那」，含有提醒人注意的意思。

【太十二 47】「有人告诉祂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你说话。』」

【太十二 48】「祂却回答那人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

【太十二 49】「就伸手指着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主耶稣宣告了天国里新的亲属关系、新的族类的诞生。

【太十二 50】「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亲了。」」

天国里的关系不是建立在肉身生命关系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属天新造生命的基础上。只有那些有神生命的人才可能遵行天父的旨意，所以「凡」遵行天父旨意的人，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里面都有从神而来的新生的生命，这生命使他们都成为天国之王的亲人，带来了新的亲属关系，所以基督徒彼此都称「弟兄姐妹」。

读经有感：坑里的羊

说白了，安息日和其他九诫一模一样，都是出自上帝要人「爱神爱人」的本心，不是「宗教」的那点事！人呀，太复杂，也太简单了。所以要自

己加入「宗教」，不就为了自己可以趋吉避凶，得好处、得利益吗？所以要别人加入「宗教」，不就为了别人可以循规蹈矩，受限制、受规范吗？羊是我的，我的产业，我的利益，掉在坑里当然要马上抓住拉上来！别人的羊明天怎样我可以不管，自己的羊明天怎样我可必须管！在你我之间的矛盾统一中，安息日的解读从古至今就一直没有绝对的定论，争执就从未停止过。显然，各人所在意的是「我」的，大家所在意的是「我们」的。于是乎，人从自己利害关系出发的共识总算在起码的框架上达成了——人的羊儿和人的儿子分别是「自己」的产业和命脉，所以都必须爱惜、必须尊重、必须保护。约四千年前，亚伯拉罕曾试图献上自己的儿子；约三千五百年前，摩西曾立法要求人献上自己的羊；约两千年前，上帝却为了人，甘心眼巴巴、淌着血、心如刀割地让自己的爱羊掉入坑里，让自己的爱子走上十架，落实祂所一再预表爱人救人的应许！

默然自问：我真把信主的人当自己的骨肉至亲？我真与耶稣同是遵行天父旨意的一家人？

第 13 章

【太十三 1】「当那一天，耶稣从房子里出来，坐在海边。」

在十一至十二章，由于对天国之王态度的不同，人们之间的分裂日益加深。本章主耶稣用八个比喻来解释人们为什么会对天国有不同的态度，所以这些比喻被称为「天国的比喻」。

【太十三 2】「有许多人到祂那里聚集，祂只得上船坐下，众人都站在岸上。」

当主耶稣的家人来了以后（十二 46），祂就「从房子里出来」教导更多的人。「坐下」是当时犹太拉比教导人时的标准姿势，这表明主耶稣的权柄已经被门徒以外的许多普通犹太人所承认。

【太十三 3】「祂用比喻对他们讲许多道理，说：『有一个撒种的出去

撒种；」

这八个比喻可以分段如下：

1. 对众人讲比喻，包括：撒种的比喻（1-9 节）；
2. 对门徒的解释，包括：用比喻的目的（10-17 节）、解释撒种的比喻（18-23 节）；
3. 对众人讲比喻，包括：稗子的比喻（24-30 节）、芥菜种的比喻（31-32 节）、面酵的比喻（33 节）；
4. 对门徒的解释，包括：用比喻的目的（34-35 节）、解释稗子的比喻（36-43 节）；
5. 对门徒讲比喻，包括：藏宝的比喻（44 节）、寻珠的比喻（45-46 节）、撒网的比喻及其解释（47-50 节）；
6. 结语：家主的比喻（51-53 节）。

【太十三 4】「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

【太十三 5】「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

【太十三 6】「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

【太十三 7】「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

【太十三 8】「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

【太十三 9】「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太十三 10】「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对众人讲话，为什么用比喻呢？』」

这段对话可能是门徒和主耶稣在船上进行的，船已划离了岸边的群众。听众中显然有些人无法领悟比喻的意义。

【太十三 11】「耶稣回答说：『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

由于神的选民对天国的拒绝，天国进行的方式变了，起初主耶稣宣告「天国近了」，现在却成了「奥秘」。主耶稣从此对门徒和群众采取不同的教导方式，只要有众人跟着，祂就只用比喻的方式对他们说（34 节），一直到马太福音结束。此后主耶稣一切明明白白的教训只说给门徒听，而且内容的范围也不断扩大。「比喻」使无心追求天国的人「听是要听见，却

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14节），因为对于敌对者和仅仅出于好奇的人来说，这些比喻只不过是些故事罢了。而对于有心追求天国的人，「比喻」使他们容易记忆，容易明白，又随时可以问（36、51节）。

【太十三 12】「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凡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

「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凡因存心正确，而在真理上有所领悟、有所得着的，还会继续不断的得着更多。「凡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凡因存心不正确，以致对真理似懂非懂的，则他所以为懂得的，也要归于无有。

【太十三 13】「所以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

13-15 节引自赛六 9-10。「因」表明「比喻」是众人麻木不仁、全无反应的结果。

【太十三 14】「在他们身上，正应了以赛亚的预言，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

【太十三 15】「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

【太十三 16】「但你们的眼睛是有福的，因为看见了；你们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为听见了。」

「你们」就是门徒，也是今天每一个重生的信徒。

【太十三 17】「我实在告诉你们，从前有许多先知和义人要看你们所看的，却没有看见，要听你们所听的，却没有听见。」

【太十三 18】「所以，你们当听这撒种的比喻。」

【太十三 19】「凡听见天国道理不明白的，那恶者就来，把所撒在他心里的夺了去；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

「路旁」的心无心接受天国的道理，听了却不去行，就不能真正「明白」，所以很容易被撒但夺去。

【太十三 20】「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当下欢喜领受，」

【太十三 21】「只因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

天国的道理若没有进到我们心里，成为我们生命的一部分，心里就「没有根」，一时的热心也「不过是暂时的」。

【太十三 22】「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

「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可 19）都会阻挡人活出天国的实际。

【太十三 23】「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后来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

人只有真正明白、领受（可 20）天国的道理，才能「结实」，让神的话从我们身上活出来。主耶稣用撒种的比喻说明，为什么天国的好消息所得到的反应是如此不同（十一至十二章）。

【太十三 24】「耶稣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人撒好种在田里，』

【太十三 25】「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

「稗子」可能是一种叫做毒麦的麦属植物，有毒，抽穗之前与小麦无异。罗马法律严惩向他人麦地里撒毒麦种的行为。

【太十三 26】「到长苗吐穗的时候，稗子也显出来。」

【太十三 27】「田主的仆人来告诉他说：“主阿，你不是撒好种在田里吗？从哪里来的稗子呢？”」

【太十三 28】「主人说：“这是仇敌做的。”仆人说：“你要我们去薅出来吗？”」

【太十三 29】「主人说：“不必，恐怕薅稗子，连麦子也拔出来。」

稗子和麦子不只外形酷似，连根部也盘根错节难以分解。

【太十三 30】「容这两样一齐长，等着收割。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

主并没有要我们去消极地薅稗子，而要我们积极地种麦子。我们应当有主的度量，「容这两样一齐长」。主的眼目如同火焰，到了时候，一切假冒混杂的生命都要被审判的烈火烧尽。

【太十三 31】「祂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一粒芥菜种，有

人拿去种在田里。」

31-33 节：在这三个生长的比喻里，主耶稣只解释了第一个稗子的比喻，并没有解释芥菜种和面酵的比喻。但三个生长的比喻可能有一个共同的喻意，即天国始于微小、隐蔽，而终于至高的胜利。所以主耶稣可能是向众人指出，从天国的种子撒下时起，庄稼也好、芥菜也好、面团也好，整个成长过程就已经开始了，无论开始怎样微小、生长过程中遇到什么挫折，天国最后都能照着神的计划成就。也有人认为芥菜种和面酵的比喻都是负面警告性的。



上图：中东的芥菜树 *Salvadora persica*，种子直径只有 1 毫米左右，但长成后高度可达 5 米。

【太十三 32】「这原是百种里最小的；等到长起来，却比各样的菜都大，且成了树，天上的飞鸟来宿在它的枝上。」

中东一带地方有一种芥菜树 *Salvadora persica*，种子非常小，但可长成高达 5 米高，可供雀鸟栖息。

【太十三 33】「祂又对他们讲个比喻说：『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

「三斗面」大约有四十升，凸显少量的面酵和发起来的大面团的对比。

【太十三 34】「这都是耶稣用比喻对众人说的话；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说什么。」

主耶稣对众人的比喻到此为止，后面的话都只是对门徒说的了。

【太十三 35】「这是要应验先知的话，说：『我要开口用比喻，把创世以来所隐藏的事发明出来。』」

本节引自诗七十八 2。

【太十三 36】「当下，耶稣离开众人，进了房子。祂的门徒进前来，说：『请把田间稗子的比喻讲给我们听。』」

【太十三 37】「祂回答说：『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

【太十三 38】「田地就是世界；好种就是天国之子；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

主耶稣说「田地」是「世界」而不是「教会」，所以这个比喻并不是说教会里真假信徒混在一起的情形。当主耶稣宣布天国到来的时候，许多听众以为社会马上就要发生骚动性的分裂，人将迅速而严格地区分为「天国之子」和「恶者之子」。主耶稣教导他们，这种区分要等到最后审判的时刻，不是用人的方法来实现的。

【太十三 39】「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收割的人就是天使。」

【太十三 40】「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

40-43 节：天国的完美要在最后审判的时候实现。

【太十三 41】「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祂国里挑出来，」

当天国达到完美至善的时候，是没有地方给「恶者之子」(38 节)的。「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是神末世审判的对象(番一 3)。

【太十三 42】「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太十三 43】「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本节引自但十二 3。先前「天国之子」和「恶者之子」一起成长时是隐藏着(38 节)，将来天国之子则要像太阳一样「发出光来」。

【太十三 44】「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

欢喜喜的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

44-46 节：这两个比喻可能是继续撒种的比喻，要求听见天国道理的人撒下一切（十 37-39；十九 27-29），为要得着更宝贵的天国。也有人认为这两个比喻是指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舍己，花重价买赎教会。

【太十三 45】「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

【太十三 46】「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

【太十三 47】「天国又好像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水族，」

47-50 节：撒网的比喻紧跟着有个正式的解释，指世人谁能进天国、谁不能进天国，要到最后审判之时才能分辨出来。

【太十三 48】「网既满了，人就拉上岸来，坐下，拣好的收在器具里，将不好的丢弃了。」

【太十三 49】「世界的末了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

【太十三 50】「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太十三 51】「耶稣说：『这一切的话你们都明白了吗？』他们说：『我们明白了。』」

只有主耶稣的门徒能明白比喻，这是神赐给门徒们的特殊恩惠，为的是叫他们明白天国的奥秘。

【太十三 52】「祂说：『凡文士受教作天国的门徒，就像一个家主从他库里拿出新旧的东西来。』」

中文和合本未译出主耶稣说话开始的「所以」，表明本节是承接第 51 节的，家主的比喻和门徒「明白了」是联系在一起的。「文士」是专职讲解犹太律法的教师，这里可能指门徒们才是天国道理的真正讲解者，他们已经通过主耶稣的教导得到了「新旧的东西」，现在应该拿出来教导别人。「旧的东西」可能指主耶稣听起来新颖的教导是建立在神永恒真理的基础上的，是「创世以来所隐藏的事」（35 节）。

【太十三 53】「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就离开那里，」

【太十三 54】「来到自己的家乡，在会堂里教训人，甚至他们都希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等智慧和异能呢？』」

「家乡」就是加利利的拿撒勒。主耶稣从加利利回到拿撒勒要爬 50 公里的山路，但那里的人却拒绝了祂。

【太十三 55】「这不是木匠的儿子吗？祂母亲不是叫马利亚吗？祂弟兄们不是叫雅各、约西（有古卷作约瑟）、西门、犹大吗？」

「木匠」也可以译成「石匠、建筑工人」，当时木匠的工作也包括建筑工在内，当时以色列的房子主要是用石头建造的。主耶稣很少使用源自木工的隐喻，却经常使用那些来自建筑的隐喻，有人认为祂其实是建筑工。

「马利亚的儿子」可能此时约瑟已经去世，所以单提马利亚的名字。可能在约瑟去世后，主耶稣身为长兄，为了维持家计，做过木匠。「雅各」后来成了教会的领袖（加一 19），「犹大」可能是犹大书第 1 节里的「雅各的弟兄」犹大。



上图：著名的马赛克地板画「加利利的蒙娜丽莎」，位于拿撒勒北方 6 公里的 Tzippori 遗址。Tzippori 是希律安提帕在加利利的首都，修建了罗马式剧场和许多豪宅，建筑业非常兴旺。传统认为这里是马利亚的老家，木匠约瑟和主耶稣很可能都在此打过工。

【太十三 56】「祂妹妹们不是都在我们这里吗？这人从哪里有这一切的事呢？』」

拿撒勒人详述主耶稣的家世出身，表明他们是凭着外貌认人。他们正确地拒绝了以主耶稣属地的背景和关系作为祂智慧和能力的来源，却不愿意将这智慧与能力归于属天的源头，所以就「因祂跌倒」（57节）。

【太十三 57】「他们就厌弃祂（厌弃祂原文作因祂跌倒）。耶稣对他们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

「本地本家」的人因为认得先知的家世，容易以貌取人，看见了主却不认识主。

【太十三 58】「耶稣因为他们不信，就在那里不多行异能了。」

这些人在主耶稣身上遇见了属天的权柄，却跳不出以貌取人的限制，结果就不能得着主的恩典。

读经有感：稗子之惑

看起来，稗子原是上帝造来给我们做实物教材的。在长苗吐穗之前，怎么都与麦子一样，混在同一块田里，吃一样的料、喝一样的水！被人认出来的时候，稗子麦子早已经盘根错节，令人无从着手薅出来了。耶稣在比喻里指的当然是有待筛选成全，尚在人间的天国和教会。麦子是真信徒，是天国之子；稗子是假信徒，是地狱之子。假信徒以假乱真，结局悲惨，罪有应得；但他们给真信徒所带来的困扰和损害，却是无法估计的。在末日之前，上帝积极的旨意是要求信徒在人的心田里撒下自己因顺从上帝而来生命的好种；上帝消极的旨意是容让魔鬼在人的心田里撒下自己因叛逆上帝而来空虚的稗子。信徒一生都在上帝所安排时空格局的恩典和挑战里面对考验，去芜存菁。从圣经看，教会里什么人、什么鱼、什么鸟都有，真假强弱、成败得失，到时便见分晓。真信徒应当定睛基督、聚焦永恒，不为周遭的人事物所动，不断成长、不断撒种，而把薅出稗子、焚烧稗子的事，全交给上帝所指定从事收割的天使！

默然自问：是否人子耶稣到我家乡和身边太久了，我习以为常，就忘了祂原是我的神、我的主、我的王？忘了对祂应存的敬畏之心？

第 14 章

【太十四 1】「那时，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的名声，」

「那时」是马太常用来承上启下的词（十一 25，十二 1），并不表示时间先后。「分封的王」指管理四分之一地区的地方长官。「希律」指大希律王的儿子希律安提帕，在大希律王死后，获罗马帝国授权统治加利利和比利亚（约旦河东南部），但他没有真正得到「王」的称号。

【太十四 2】「就对臣仆说：『这是施洗的约翰从死里复活，所以这些异能从祂里面发出来。』」

异教徒希律安提帕相信灵界的事，以为主耶稣不过是许多行异能者之一，并不认识祂是真神独一的儿子。单自行异能，仍不能叫人认识真神。

【太十四 3】「起先，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把约翰拿住，锁在监里。」

「腓力」是希律的同父异母兄弟，又称希律腓力一世，他没有作王，住在罗马。「希罗底」是大希律的孙女，先嫁给在罗马的叔父腓力，后改嫁另一叔父希律安提帕。施洗约翰被囚在死海东岸的马克路斯堡（Machaerus，《犹太古史记》卷 18 第 5 章）。

【太十四 4】「因为约翰曾对他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

希律安提帕强娶其同父异母兄弟之妻希罗底，违反摩西律法（利十八 16）。施洗约翰的反对代表正统犹太人的看法，有损于希律安提帕在犹太人中的威望。

【太十四 5】「希律就想要杀他，只是怕百姓，因为他们以约翰为先知。」

【太十四 6】「到了希律的生日，希罗底的女儿在众人面前跳舞，使希律欢喜。」

【太十四 7】「希律就起誓，应许随她所求的给她。」

【太十四 8】「女儿被母亲所使，就说：『请把施洗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我。』」

「盘子」一种木制的扁平盘子，用来盛肉款客。希罗底的女儿是要残

忍地把「施洗约翰的头」当作一道菜。

【太十四 9】「王便忧愁，但因他所起的誓，又因同席的人，就吩咐给她；」

【太十四 10】「于是打发人去，在监里斩了约翰，」

【太十四 11】「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了女子；女子拿去给她母亲。」

希律安提帕随着肉体的情欲行事随便许诺，情欲使人失去理性，他原先因怕百姓而不敢杀约翰（5 节），现在却因放纵情欲而无所顾忌。

【太十四 12】「约翰的门徒来，把尸首领去埋葬了，就去告诉耶稣。」

「告诉耶稣」表明施洗约翰和主耶稣之间有持续不断的密切联系。

【太十四 13】「耶稣听见了，就上船从那里独自退到野地里去。众人听见，就从各城里步行跟随祂。」

从此以后，主耶稣更多地到希律安提帕的辖区之外传道，尽量避开大量群众，把工作的重心放在造就门徒的事上。「野地」并非是旷野，而是在加利利海东北岸伯赛大附近（路九 10），在腓力二世的辖区之内。

【太十四 14】「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治好了他们的病人。」

【太十四 15】「天将晚的时候，门徒进前来，说：『这是野地，时候已经过了，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村子里去，自己买吃的。』」

「天将晚的时候」犹太人的傍晚从下午三时开始，晚上从下午六时日落之后开始。

【太十四 16】「耶稣说：『不用他们去，你们给他们吃吧！』」

这里离附近的乡镇并不太远，这些人可以回家吃饭，少吃一顿也没有问题。但主耶稣说「你们给他们吃罢」，与其说是为解决人们身体的需要，不如说是逼着门徒们转向祂，认识并经历这位满有怜悯和能力的主。主耶稣像当年以利沙一样指示门徒怎样做（王下四 42-43），有意要他们亲自参与，记住并学到功课。

【太十四 17】「门徒说：『我们这里只有五个饼，两条鱼。』」

「饼」和「鱼」是加利利地区常见的食物。

【太十四 18】「耶稣说：『拿过来给我。』」

我们手中所有的东西，在给别人之前，必须先给主。我们仅有的一点

点东西，若保留在自己手中，就什么也不是；但若奉献到主的手中，就要成为多人的祝福。

【太十四 19】「于是吩咐众人坐在草地上，就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擘开饼，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

「坐」直译「斜倚」，是古代以色列人参加正式筵席的标准姿势（约十三 25）。「祝福」是谢饭仪式，由犹太家庭的家长来做。这不是一次随意的聚餐，而是圣餐和弥赛亚筵席的预演。圣经对两次喂饱众人（本节，十五 36）、以马忤斯坐席（路二十四 30）和最后的晚餐（二十六 26，可十四 22，路二十二 19，林前十一 23-24）的描述，用的都是同样四个动词：「拿着」、「祝福」、「擘开」、「递给」。这是犹太人每日三餐的仪式，但对天国子民却有更深的意思，无论是在野地里进餐，还是最后的晚餐，人们所想到的必是那最大的筵席，那时天国之王将以主人的身份，接待祂在万邦万族中的全体子民。

【太十四 20】「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

主耶稣的供应永远是够用而且有余的，但祂也绝不允许浪费，所以我们应该学习成为神丰富恩典和恩赐的好管家。门徒所收回来的「十二个篮子」，比所摆上的「五个饼、两条鱼」多得多。「篮子」指犹太人随身携带、可挂在臂上盛载食物和杂物的柳条篮，可能 12 个门徒把剩下的零碎装满了各自的篮子。

【太十四 21】「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约有五千。」

按当时犹太人的规矩，在公共场合不允许妇女和小孩与男人一同进食，因此妇孺必须另聚一处领受饼和鱼，人数不详。马太在此特别提及「妇女孩子」，是仿照出十二 37，表示妇孺之数要另加在神的百姓数目之上。

【太十四 22】「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去，等祂叫众人散开。」

「催」原意是「强迫」，语气很重。众人对主耶稣喂饱他们的反应是一致称颂祂为「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要「强逼祂作王」（约六 14-15），做他们的政治领袖。门徒们也很有可能产生同样错误的认识，所以主耶稣催他们迅速离开。「那边」指「伯赛大」（可六 45）。

【太十四 23】「散了众人以后，祂就独自上山去祷告。到了晚上，只有祂一人在那里。」

【太十四 24】「那时船在海中，因风不顺，被浪摇撼。」

【太十四 25】「夜里四更天，耶稣在海面上走，往门徒那里去。」

「四更天」即指凌晨三时至六时。根据罗马计时法，夜间共分四更：晚间六时至九时、晚间九时至半夜、半夜至凌晨三时、凌晨三时至六时。

【太十四 26】「门徒看见祂在海面上走，就惊慌了，说：『是个鬼怪。』便害怕，喊叫起来。」

【太十四 27】「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

「放心」并不是说危机不存在了，而是说有主耶稣在，无须害怕。「是我」直译是「我是」。神的名字是「我是那我是」（出三 14），主耶稣一说「我就是」，人就退后倒在地上（约十八 4-5），因为祂就是神。

【太十四 28】「彼得说：『主，如果是祢，请叫我从水面上走到祢那里去。』」

【太十四 29】「耶稣说：『你来吧。』彼得就从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稣那里去；」

【太十四 30】「只因见风甚大，就害怕，将要沉下去，便喊着说：『主啊，救我！』」

彼得有真信心，所以敢下海行走。但人若对主的信实认识得还不够，就会缺乏足够的信心来持定主的话（「你来罢」），一看环境（「见风甚大」），里面便动摇起来（「就害怕」），外面的环境也就会更恶劣（「将要沉下去」）。但我们在软弱中若呼求「主啊，救我」，就必蒙主拯救。

【太十四 31】「耶稣赶紧伸手拉住他，说：『你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疑惑呢？』」

主先伸手拉住彼得，然后才责备他。主对我们的带领常常是先扶持、后责备。「小信」是看环境的信心，因为一看环境，就会产生「疑惑」。凭信心生活的人，应该单单仰望神，而不注目于环境。

【太十四 32】「他们上了船，风就住了。」

【太十四 33】「在船上的人都拜祂，说：『祢真是神的儿子了。』」

神特意让门徒们经历这些难处，为了让他们认识属天的权柄，认识主

耶稣「真是神的儿子」，只有神的儿子才能显明属天的权柄。

【太十四 34】「他们过了海，来到革尼撒勒地方。」

主耶稣可能先到「伯赛大」（可六 45），再到「革尼撒勒地方」。「革尼撒勒地方」可能是加利利海西岸近北端的一片平原地区。加利利海又称革尼撒勒湖（路五 1）。主耶稣又回到希律安提帕的辖区，说明祂之前「独自退到野地里去」并不是因为害怕政治镇压（13 节）。

【太十四 35】「那里的人一认出是耶稣，就打发人到周围地方去，把所有的病人带到祂那里，」

这里的人非常热心，他们打发人到周围去找来所有的病人，把他们带到主耶稣那里得医治。病人虽然得了医治，但还是没有人认识主是谁。人只有在里面遇见了主，才能真实地接触属天的权柄。圣灵把这件事和门徒在属天的权柄上所受的造就作了一个明显的比较，真正寻求要明白天国之道的人是何等的少，要得着肉身和感觉上的好处的人又是何等的多。

【太十四 36】「只求耶稣准他们摸祂的衣裳縫子；摸着的人就都好了。」

读经有感：主啊救我

人人都在海中的一叶扁舟里。海就是世界，既能载舟，又能覆舟。我们既享受海里所隐藏为生的好处，也面对海里所隐伏灭命的危险。我们喜欢世界的繁华，又害怕世界的复杂。但不论怎样，人一生都在酸甜苦辣、兼而有之的海里，都在春夏秋冬、祸福交替的人间！无可否认，信耶稣与否，人人都有误区和盲点，不论在今生或永生的事上。门徒在波浪摇撼、心灵恍惚之间，误把耶稣当鬼怪，误把好心当恶意，惊慌失措，喊叫起来！信心源于个人与主面对面的经历。信心不仅是一次过从无到有的拾取，也是一辈子从小到大的增长！彼得在耶稣的同意下，凭着信心，鼓起勇气，离开安稳的船，走在水面上，结果却因见风大、失却信心而惊慌失措，自讨苦吃，惹人笑话。原来在信心成长的过程中，就像孩子学骑自行车，成败起伏乃必然的事。彼得透过自己刻骨铭心「主啊救我」的经历，最重要的学习并非「有耶稣今生就必逢凶化吉」；而是「耶稣果然是天地的主宰，果然是千真万确的真神」！

默然自问：我真肯老老实实拿出我自个儿的饼，成为别人的祝福吗？

第 15 章

【太十五 1】「那时，有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见耶稣说：」

「耶路撒冷」当时是南方的犹太教中心。这些人是犹太教官方派来的，他们走了三天的路到北方的加利利，花了代价，目的却是为了抵挡主。「文士」大部分都是「法利赛人」。

【太十五 2】「『祢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

「古人的遗传」指历代犹太拉比对摩西律法的诠释和引伸，以口传方式保存下来，被法利赛人所恪守。法利赛人所指的「洗手」不是为了清洁，而是一种宗教礼仪。摩西律法规定祭司进圣所供职前必须洗手洗脚（出三十 19），但这些口传的规条却扩大到一般百姓的生活细节。撒都该人反对法利赛人的「遗传」，只相信摩西五经。

【太十五 3】「耶稣回答说：『你们为什么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

主耶稣指出「遗传」是「你们」的，「诫命」是神的。

【太十五 4】「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

「当孝敬父母」是十诫中人际关系的第一条，咒骂父母的，表明他和神的关系出了问题，其结果乃是属灵的死亡（罗八 6）。

【太十五 5】「你们倒说：“无论何人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供献，」

「供献」是将财物作一种许愿式的奉献，又名「各耳板」（可七 11）。凡指定为「各耳板」的财产，父母亲没有权利动用。

【太十五 6】「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这就是你们借着遗传，废了神的诫命。」

当时一些犹太人常常借口许愿将家产献给神，逃避供养父母的责任，自己却以财产监管人自居，照旧享用其钱财。

【太十五 7】「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他说：」

「假冒为善」意思是「演戏，表演」。

【太十五 8】「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
神看人里面的实际比外面的言行更重要。8-9 节引自赛二十九 13。

【太十五 9】「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

【太十五 10】「耶稣就叫了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要听，也要明白。』

听道而不「明白」，就是白听。

【太十五 11】「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乃能污秽人。」

「入口的」指食物（17 节）。「污秽人」指使人成为世俗的或不洁净的。「出口的」指从人心里发出来的言语。

【太十五 12】「当时，门徒进前来对祂说：『法利赛人听见这话，不服（原文是跌倒），祢知道吗？』」

「不服」原文是「跌倒」，表示他们认为主的话冒犯了他们。

【太十五 13】「耶稣回答说：『凡栽种的物，若不是我天父栽种的，必要拔出来。』

「不是我天父栽种的」可以指法利赛人，也可以指法利赛人的教训、做法。

【太十五 14】「任凭他们吧！他们是瞎眼领路的；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

前一个「瞎子」指法利赛人和文士，后一个「瞎子」指无知的百姓。

【太十五 15】「彼得对耶稣说：『请将这比喻讲给我们听。』」

「这比喻」指 11 节的话。

【太十五 16】「耶稣说：『你们到如今还不明白吗？』

主耶稣的回答中流露出责备，因为他们跟随主耶稣的时间已经不短，理解这个比喻应该不再有问题。但主耶稣还是耐心地再次解释。

【太十五 17】「岂不知凡入口的，是运到肚子里，又落在茅厕里吗？」

【太十五 18】「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

卫生与否，关系还不算大，但人心里的污秽，关系重大。

【太十五 19】「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

【太十五 20】「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人内心的不洁，乃是一切邪恶和污秽的根源。

【太十五 21】「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

「那里」指革尼撒勒地方（十四 34）。「推罗、西顿」是位于加利利以北腓尼基境内（今黎巴嫩）的地中海港口市镇，是被神咒诅的外邦人地（赛二十三）。主耶稣离开假冒为善、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退到被神咒诅之地，工作转向外邦人，天国的工作范围要扩展了。之前主耶稣吩咐门徒「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马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十 5-6 节），但现在犹太人优先蒙恩召的次序已经结束了。



上图：罗马帝国时代的推罗城遗址。历史学家们认为紫色颜料是在腓尼基人统治下的推罗发明的。

【太十五 22】「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

「迦南妇人」是希腊人，属叙利腓尼基族（可七 26）。「大卫的子孙」是弥赛亚的代名词，这个称呼只有以色列人能叫（24 节）。迦南妇人可能是效法其他犹太人，以为称主耶稣「大卫的子孙」会取悦祂。

【太十五 23】「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祂说：『这妇人在

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

「耶稣却一言不答」可能因为那迦南妇人效法犹太人称祂为「大卫的子孙」。

【太十五 24】「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以色列家」就是雅各的后代，他们是神的选民，但其中许多人却因偏行己路，如羊走迷（赛五十三 6），成了「迷失的羊」。主说这话的意思，乃是向迦南妇人指明，「大卫的子孙」这名称是专门为「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保留的。

【太十五 25】「那妇人来拜祂，说：『主啊，帮助我！』」

她现在只称呼主为「主啊」，可能因为听懂了主耶稣话中的意思。

【太十五 26】「祂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

「狗」是当时犹太人对外邦人的蔑称，主耶稣故意用迦南妇人常从犹太人口中听到的蔑称来和她说话，好在众人面前显明她的信心。主人会喂养家狗，但次序是儿女先吃，狗后吃。主耶稣并不蔑视迦南妇人，而是借此表明祂事工的次序，祂来原是要使救恩先临到犹太人，然后才轮到外邦人。

【太十五 27】「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

离弃神的人，在神面前如同没有灵的畜类。但迦南妇人却不因主以「狗」比喻她而见怪，反倒承认自己在神眼中的本相，甘心站在「狗」不配的地位向主求恩。神必然赐恩给谦卑的人，阻挡骄傲的人。

【太十五 28】「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

「你的信心是大的」迦南妇人谦卑而固执地认定主耶稣是她惟一的拯救，这就是信心的表现。再无第二人受到主耶稣如此的表扬，仅次于迦南妇人的，要算是那位百夫长了（八 10）。这是天国的工作「先是犹太人」的结束，「后是希腊人」的开始（罗一 6）。

【太十五 29】「耶稣离开那地方，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就上山坐下。」

主耶稣从加利利向北走好几天到推罗、西顿，然后再走十几天迂回向东经过「低加坡里境内」（可七 31），再向南「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表明这次旅行是主耶稣特意为外邦人安排的。「靠近加利利的海边」可能是加利利海东岸外邦人聚集的低加坡里境内（31,39 节）。

【太十五 30】「有许多人到祂那里，带着瘸子、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祂脚前；祂就治好了他们。」

这里罗列的主耶稣治好的病痛，说明先知所预言弥赛亚将带给以色列人的福份，外邦人也有分享的权利（赛三十五 5-6，十一 5）。

【太十五 31】「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

「以色列的神」这词表明这些人并不是以色列人。当时在加利利海四周，特别是东岸，有许多外邦人居住的城乡。

【太十五 32】「耶稣叫门徒来，说：『我怜悯这众人；因为他们同我在这里已经三天，也没有吃的了。我不愿意叫他们饿着回去，恐怕在路上困乏。』」

第二次喂饱众人的神迹，对象是刚刚「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31 节）的外邦人，显明以色列人的弥赛亚所施予犹太人的恩惠，外邦人也可以享受。这次与上次不同（十四 15），是主耶稣主动提议给这些人弄些吃的。

【太十五 33】「门徒说：『我们在这野地，哪里有这么多的饼叫这许多人吃饱呢？』」

尽管门徒们已有了上次的经验（十四 15-21），但还是只从提供食物的角度去考虑问题。可能他们没有指望主耶稣会为这群外邦人行使弥赛亚的权柄。

【太十五 34】「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他们说：『有七个，还有几条小鱼。』」

「你们有多少饼」主不是用我们没有的，乃是用我们有的来祝福人。无论我们多么幼稚、贫穷，总还有一点东西可以献给主，让祂用来喂饱四千人！

【太十五 35】「祂就吩咐众人坐在地上，」

【太十五 36】「拿着这七个饼和几条鱼，祝谢了，擘开，递给门徒；

门徒又递给众人。」

「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门徒是传递主丰富恩典的管道，先从主有所领受，然后就有东西可以传递给别人。「祝谢了」一词，进一步预示主的晚餐。

【太十五 37】「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装满了七个筐子。」

外邦人常用的「筐子」是用灯芯草和藤条混织而成的贮物器具，比犹太人常用的「篮子」大（十四 20）。把保罗从城墙上缒下去的也是这种筐（徒九 25）。

【太十五 38】「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共有四千。」

与之前五饼二鱼所喂饱的五千人不同（十四 21），这四千人中可能大部分是外邦人（31 节）。

【太十五 39】「耶稣叫众人散去，就上船，来到马加丹的境界。」

「马加丹」可能在加利利海西岸，又名「大玛努他」。

读经有感：瞎子领路

瞎子知道自己是瞎子，当然有自知之明，求人领路还来不及，哪敢为人领路？退一万步说，就算胆大包天，但也只有瞎了眼的人才会不知就里跟着他走！当然，耶稣说的是心灵的瞎子。明明是自己大错特错，却还怨天尤人，处处以纵横家的辩证手段，为自己辩护！心情不好，就大骂老婆和孩子。生意歉收，就批评伙伴和员工。在这种瞎子的下意识心里，他除了偶然的疏忽，什么都对。你如果要平安大吉，就只好在家里顺着他的意思，在职场跟着他的主张，在社会认同他的立场，在教会迁就他的见解。问题是，古今中外，除了上帝，哪有绝对真理？除了耶稣，哪有绝对拯救？当然，人人都有独立意识，小至两三岁的幼儿，大至八九十岁的老人，人人都按自己的看法和想法处事待人——不论他跌了多少次、流了多少泪，还是依然故我！人之患，在于都以自我为中心，以自己的虎口量度诸天，以自己的认识和观点，反对爸妈、反对政府、反对上帝！唉，瞎子也就算了，却为何非得站起来说话，要人服服贴贴地跟着自己走？

默然自问：我是否今天就奉主的名，与口立约，只说造就人的话，不说拆毁人的话？

第 16 章

【太十六 1】「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试探耶稣，请祂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是当时犹太教的两大派别。「法利赛人」相信全部旧约，相信拉比遗传的规条，相信复活，拒绝希腊化。「撒都该人」只相信摩西五经，拒绝遗传，不相信灵魂、天使、复活，接受希腊化。这两派平时彼此敌对，现在却联合起来对付主耶稣。过去他们也曾一起去找施洗约翰（三 7）。不认识神的人，在别的事情上都会各持己见，但在抵挡神的事情上却特别一致。「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指主耶稣在地上所行的神迹还不够，还需要借着天上的神迹来证明主耶稣的确是从神来的。

【太十六 2】「耶稣回答说：『晚上天发红，你们就说：‘天必要晴。’』」

【太十六 3】「早晨天发红，又发黑，你们就说：‘今日必有风雨。’你们知道分辨天上的气色，倒不能分辨这时候的神迹。」

外邦人看到主耶稣所行的神迹，「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十五 31）。但这些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并不是诚心实意要看神迹，而是存了不信的心来想试探主耶稣。文士和法利赛人已经提出过这样的要求（十二 38），而且已经知道主耶稣不会照他们的要求来行神迹（十二 39-40），现在只是想设个圈套来羞辱祂。

【太十六 4】「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看。」耶稣就离开他们去了。」

试探主耶稣的人第二次发问，主耶稣再次用「约拿的神迹」来回答（十二 39-40）。人所需要的不是多看神迹，而是要接受救恩。只有死而复活的基督，才是神向人所显出的最大神迹，只有主耶稣死而复活的神迹，才能使人得生命、脱离不信的恶心。「离开」指「放弃，撇弃，拂袖而去」。「约拿的神迹」指约拿在鱼腹中三日三夜（拿一 17），后又被吐出得以生还（拿二 10），预表主耶稣死后被埋葬，三日后复活。

【太十六 5】「门徒渡到那边去，忘了带饼。」

「渡到那边去」可能是从马加丹渡到迦百农，然后从迦百农向北上行

到凯撒利亚腓立比。

【太十六 6】「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

「酵」在这里指邪恶的教训。

【太十六 7】「门徒彼此议论说：『这是因为我们没有带饼罢。』」

门徒们的注意力全集中在「饼」上，所以不理解主耶稣的意思，可能以为主耶稣是说没饼也别接受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救济。属地的牵挂常常是我们属灵认识的障碍。

【太十六 8】「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这小信的人，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彼此议论呢？』」

「小信的人」指门徒们做事只凭眼见，不凭信心。在圣灵降临之前，人因为太定睛在「饼」上，所以不能领悟主耶稣隐喻的教训；即使单从「饼」的角度看，也没能从主耶稣喂饱众人的神迹中学到教训。

【太十六 9】「你们还不明白吗？不记得那五个饼，分给五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篮子的零碎吗？」

这个神迹详见十四 13-21。

【太十六 10】「也不记得那七个饼分给四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筐子的零碎吗？」

这个神迹详见十五 32-39。

【太十六 11】「我对你们说：“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这话不是指着饼说的，你们怎么不明白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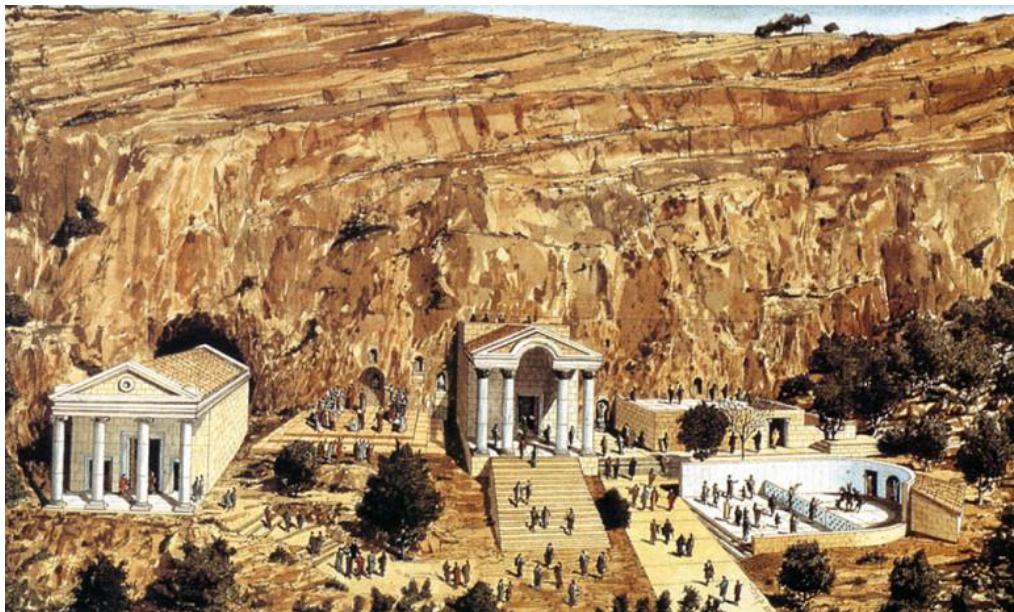
【太十六 12】「门徒这才晓得祂说的不是叫他们防备饼的酵，乃是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大部分都是彼此针锋相对的。可八 15 又加上「希律的酵」，希律却从未以「教训」闻名。这三类人只有一个共同点，就是他们都不相信主耶稣是弥赛亚，对主耶稣持抵挡的态度，这使他们无法从主耶稣的教训和神迹中明白神的旨意，这就是他们的「酵」。

【太十六 13】「耶稣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就问门徒说：『人说我——人子是谁(有古卷无我字)？』」

「凯撒利亚腓立比」位于加利利以北的黑门山麓，当地人崇拜各种外

邦偶像。主耶稣特意带领门徒们从加利利海跋涉 60 多公里山路来到这里，远离犹太群众，在外邦众偶像之间问了两个问题，为要让门徒们正确地认识祂是谁。



上图：凯撒利亚腓立比的艺术想象图，从左到右依次是：大希律所建供奉罗马凯撒奥古斯都皇帝的大理石庙（后面是潘神洞），供奉希腊牧羊神潘 Pan 和宁芙众仙女 Nymphs 的广场，供奉希腊众神之王宙斯 Zeus 的大理石庙，供奉希腊涅墨西斯 Nemesis 复仇女神的神龛，献祭山羊的墓庙，潘神和跳舞山羊的庙。岩壁上还刻了许多供奉其他偶像的神龛。主耶稣特意带领门徒从加利利海跋涉 60 多公里山路来到这里，为要在这偶像庙宇中间问众门徒：「你们说我是谁？」（太十六 15）。

【太十六 14】「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以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

施洗约翰、以利亚、耶利米等先知都是被神重用的仆人，他们在某些方面像基督，却不是基督。犹太人只看见神迹，却没有留心听主耶稣自己说的话，所以他们还是不能认识主、不能跳出「先知」的认识。从前的人是这样，现在许多追求神迹奇事的人也是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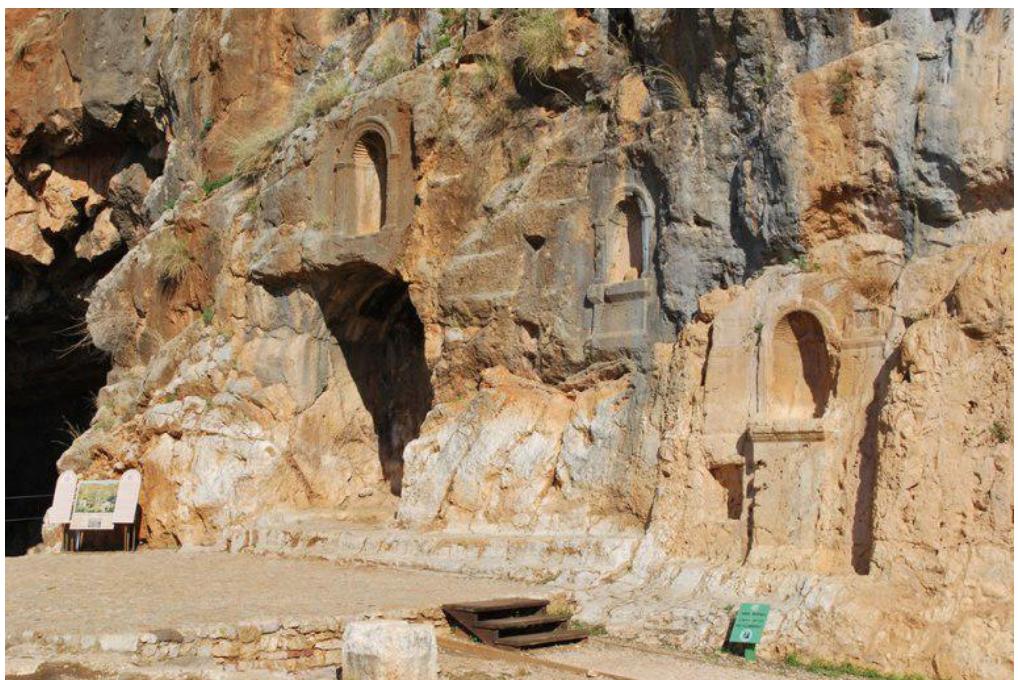
【太十六 15】「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

天国之王不能让祂的门徒和别人一样糊涂，他们必须有确切的把握知

道祂是谁，才能跟主走十字架的道路，建立天国。所以主耶稣直接问门徒「你们说我是谁」，对主耶稣的二手认识（「有人说」）不算数，亲身的认识（「你们说」）才算数。

【太十六 16】「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

天国之王在加利利公开传道从四 17 开始，至此发展到了高潮。彼得一语道破主耶稣是谁，他所承认的弥赛亚「基督」，不只是一位以色列民族的解放者，更是「永生神的儿子」。虽然彼得对「基督」的使命还不够领悟（22-23 节），但他已经认识到主耶稣是「永生神的儿子」亲自来做「基督」。彼得使用「永生」这个形容词，是为了把真神与当地人敬拜的外邦假神区别开来。



上图：凯撒利亚腓立比遗迹，至今可见岩壁上刻着大大小小的偶像神龛。使徒彼得就在这偶像林立的地方认信基督（太十六 13-16；可 8:27-30；路 9:18-21），在外邦假神中间承认主耶稣是「永生神的儿子」。

【太十六 17】「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天上的父指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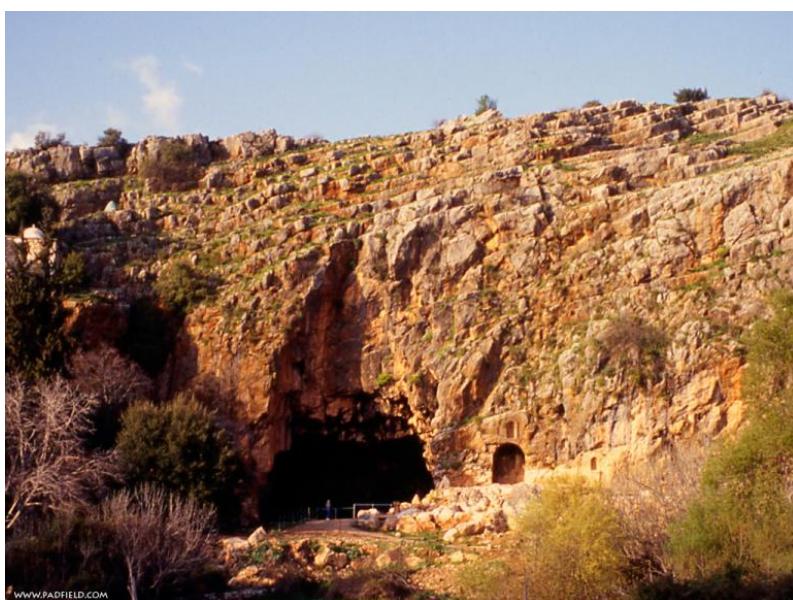
本节是主耶稣正式确认祂是来做「基督」的「永生神的儿子」（16 节）。而彼得之所以能认识基督，是因为父神借着圣灵的感动与启示：「若不是

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林前十二 3）。「基督」就是神的受膏者，是来完成神的旨意的。当主耶稣以从死里复活来向世人显明祂是基督以后，彼得就清楚放胆地向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宣告：「故此，以色列全家当确实的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徒二 36）。

【太十六 18】「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权柄原文作门)不能胜过他。」

当彼得承认主耶稣就是「永生神的儿子」亲自来做「基督」以后，天国之王就启示了祂使天国显现的计划。主耶稣「特要借着死败坏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来二 14），借着复活的生命建立祂的「教会」，然后使用长成基督身量的教会去对付「阴间的权柄」，把天国显明在地上，「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一 21）。教会的根基不是彼得这块「磐石」，乃是「对基督正确的认识」这块大「磐石」。基督复活的生命扶持着教会，使教会经过两千年的风风雨雨还是不住地成长，印证了「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

「彼得」的意思是「磐石」。「教会」的意思是「召出来，会众，聚集」，在四福音书中，只有马太两次提到「教会」（本节和十八 17）。「权柄」的意思是「门」（复数词）。罗马天主教根据本节圣经，认为教会是建造在「彼得」这块磐石上，所以认为彼得是首任教皇，进而倡议「教皇无误论」，其实彼得从来就没有当过教皇。



上图：主耶稣所说的「磐石」可能是从这片岩壁触景生情，而「阴间之门」则是从岩壁下的潘神洞引申而来。凯撒利亚腓立比遗址位于以色列北部黑门山麓「但」城附近，是约旦河的主要发源地。此地可能就是旧约的巴力迦得（书十一 17），迦南人在此膜拜巴力，后来希腊人以他们的潘神 **Pan** 取代，改名 **Paneas**。大希律之子分封王腓力装饰此城，称它「凯撒利亚腓立比」，既讨好罗马凯撒皇帝，也抬高自己，「腓立比」意即「腓力的」。今日此地称为 **Banias**。此地原来偶像庙宇林立，现在只剩一片废墟。

【太十六 19】「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钥匙」原文是复数，「家宰」是负责管钥匙的（赛二十二 15,22），彼得是管理神家事的「家宰」，得着了天国的权柄。这权柄包括「捆绑」和「释放」，这两个词是犹太拉比惯用的术语，「捆绑」表示禁止，「释放」表示许可。「捆绑」和「释放」就是在地上执行天国的权柄，决定是神在天上作的，彼得只是执行、传达的「家宰」，接受福音的人要得着释放，拒绝福音的人就继续留在捆绑里。在五旬节（徒二 38-42）和哥尼流家里（徒十 34-48），彼得行使了这「天国的钥匙」的权柄，分别为犹太人和外邦人开启了进入天国的门。借着福音来释放人的权柄不但给了彼得，也给了基督的教会和「受圣灵」的门徒（十八 17-18，约二十 21-23）。

【太十六 20】「当下，耶稣嘱咐门徒，不可对人说祂是基督。」

关于主耶稣的身份，马太福音之前已经记载了神的宣告（三 17）和邪灵的承认（八 29），但直到现在，主耶稣才明确地向门徒们宣布自己就是弥赛亚「基督」。但主耶稣嘱咐门徒「不可对人说祂是基督」，因为此时连彼得都还没彻底明白基督使命的实质（21-23 节），其他犹太人更是认定弥赛亚是他们民族的救星，要来率领犹太人反抗异族的统治。如果现在把「祂是基督」宣扬出去了，会影响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使命。主耶稣要借着十字架来显明祂就是基督，显明祂所要成就的救赎。

【太十六 21】「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祂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

因为门徒有了基督的启示，祂就可以进一步向门徒启示十字架的道路。

这是主耶稣第一次宣布自己将受难，这是彼得还不能明白的地方。主耶稣在启示祂要建造教会（18节）之后，紧接着便提到十字架，人认识了有神性的基督（16节）之后，还必须认识救赎代死的基督，因为十字架乃是建造教会、带进天国的道路。十字架的功课，必须以认识基督和教会为根基，才有积极的功效和意义。「长老、祭司长、文士」是犹太人的最高统治机构犹太公会的主要成员。「从此」主耶稣的传道工作进入新的阶段，祂的讲道方式由公开讲道转为单独教训门徒，讲道内容转为启示十字架的道路。门徒们可能并不完全明白「第三日复活」的意思，以为「复活」是像何六2-3里说的象征以色列民族的再生。

【太十六22】「彼得就拉着祂，劝祂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

彼得实在不能理解十字架竟是成就神永远旨意的唯一道路，因为天然的人不可能认识十字架，也不肯接受十字架。他好像没有听进去「第三日复活」，只听到「受苦」和「被杀」，他所注意到的只是人的感觉，而没有留心神的目的。「劝」原文有「严厉告诫」的意思。「万不可如此」原文意思是「可怜你自己」或「愿神禁止」。

【太十六23】「耶稣转过来，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

彼得刚刚承认基督，「是有福的」（17节），他所说的话是「天上的父指示的」（17节）。但一旦他用人心的思想，就会拒绝十字架、阻拦建立天国的路，成为「撒但」试探主的工具，连满有爱心的话也是来自「撒但」的。「撒但」就是「敌对者，控告者」的意思。「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原文直译「不思念神，只思念人」，这是彼得被「撒但」利用的原因。因此我们不但要认识基督，也要认识十字架，「体贴神的意思」。

【太十六24】「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

十字架是天国显现的道路，十字架明了基督，十字架也预备了配得天国的人。所以主耶稣必须拣选十字架的道路，跟从祂的人也必须像祂一样拣选十字架的道路。主耶稣在初次差遣十二门徒出去医病赶鬼时，已经

警告过他们将要付的代价（十 38-39）。如果说那里「背起他的十字架」还只是个形象生动的比喻，现在就成了随时可能发生的现实。当时被罗马判钉十字架处死的犯人，要「背起他的十字架」走向刑场，一路受尽凌辱。因此「背十字架」的意思就是「舍己」，否认、弃绝「自己」。主耶稣建立天国的过程中遇到的最大阻挡不是来自撒但，而是来自人的「自己」，不管是「好的自己」还是「坏的自己」，结果都是阻挡天国的权柄施行在「自己」身上。只有十字架能除掉人的「自己」，在跟从主的路上，没有一个人可以凭着「自己」走下去，必须舍去「自己」，接受十字架来除去「自己」。

【太十六 25】「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生命或作灵魂，下同），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

背十字架一定会叫人感觉痛苦。凡不能叫人感觉痛苦的，还算不得十字架。背十字架在人看是接受难处，在主看是借着难处来拆毁人的「自己」，然后再把祂的成分加进来。人的「自己」被拆毁得越多，基督的成分在人身上就显得越多。人若不愿意接受十字架的对付，一直活在「自己」里面，圣灵就不能在他里面自由运行，基督的生命就不能在他里面成长。人必须弃掉「自己」，才能让圣灵自由运行在他里面，主才能完全地住在他里面，基督的生命才能成为他的生命。

【太十六 26】「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

人里面若是满了世界，里面再也没有地位给主，就得不着主，得不着永生的生命。因此，主要我们借着接受十字架来除掉人的「自己」，为要叫我们得着主、得着永生。「赚、赔、益处」都是生意人熟悉的术语，主耶稣用这些通俗的语言，要这些加利利的渔夫、税吏、可能还有生意人明白，神国是世界上最好的事业、最好的买卖，值得付上任何代价。

【太十六 27】「人子要在祂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祂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

十字架把主引进「祂父的荣耀里」，十字架也一样把跟从主的人引进主的荣耀里。十字架的过程是除掉人的「自己」，十字架的目的却是让人完全地得着主，因着主的缘故甘心把「自己」除掉的，必然会得着主荣耀

生命的丰富，这就是十字架的结局。所以将来主耶稣「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谁甘心接受十字架，谁就能进到主的荣耀里，谁拒绝十字架，谁就要失掉主的荣耀。原文在本节开头有「因为」一词，表示「因为」主耶稣将要在荣耀里降临施行审判，所以不可只顾惜「自己」而拒绝十字架。「行为」不是指偶然的行为，而是指「惯行」，所以才遭到永远的「报应」。我们如果想知道将来在永生里得什么「报应」，只须省察自己是否甘心接受十字架来对付「自己」。本节的后半句的「祂」在诗六十二 12 里指的是神，主耶稣就是神自己。本章启示的次序是：1、基督；2、教会；3、十字架；4、荣耀。基督是启示的中心，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十字架是基督的道路，荣耀是十字架的结局。惟有认识基督，建造教会，走十字架的道路，才能使基督得着荣耀的彰显。

【太十六 28】「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祂的国里。」

十字架的道路彰显了基督，引进了复活，显明了人的「自己」，带进了荣耀与国度。「在没尝死味以前」即离世以前。「人子降临在祂的国里」指主耶稣在祂的国度里掌权，这以十七 1-8 的登山变像作为预表，而应验在主耶稣复活后掌握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之时（二十八 18）。

读经有感：试探耶稣

从人活生生的经验说，因人所存不同善恶的动机和目的，同一场合、同一时机、同一关系、同一拥有、同一地位、同一自由、同一天赋、同一权利、同一科技、同一刀枪、同一器材、同一方便、同一消闲、同一处境、同一遭遇、同一事情，就会被使用、应用、运用、利用成为南辕北辙、大相径庭、截然不同的两回事！试验是为了确知对方的真实情况、试探是为了导致对方的跌倒失败、试炼是为了促成对方的刚强成熟！上帝叫选民按祂所说的去做，看看祂是否信实可靠；耶稣被圣灵引导接受挑战，看看祂是否如假包换！魔鬼求上帝对付约伯，为使他身败名裂；上帝容撒但对付约伯，为使他成为精金！在今生舞台上，不论信徒与否，人人天天都面对里外来自各方轻重大小的试验、试探、试炼。从上帝来的一定出于善意，从魔鬼来的一定出于恶意，从人来的或许善恶相间。但人是活的，可以滥

用好意而自我毁灭，也可以颠覆恶意而卓越成长。我们不可不慎：一定要坚持择善拒恶，一定要坚持爱神爱人！

默然自问：我何曾舍己？何曾否定、放下、弃绝自己的：利益、拥有、权柄、面子、方便、亲情、习惯、作风、理想、打算、观点、主意？

第 17 章

【太十七 1】「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暗暗的上了高山，」

从彼得承认主耶稣是基督之日（十六 16），也就是主耶稣说有人「必看见人子降临在祂的国里」之日（十六 28），到上高山的那一天，中间「过了六天」（可九 2）。路加福音将头尾两天也算在内，所以说「约有八天」（路九 28）。传统认为这「高山」是耶斯列平原的他泊山，「六天」正好足够从凯撒利亚腓立比走到此地，而且山下有犹太人的村落（14 节）。「暗暗的」是因为登山变像是在复活里的荣耀的启示，但「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9 节）。主耶稣在与神单独交通时往往带「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与祂作伴（二十六 37，可五 37），摩西在山上也有三个同伴（出二十四 9）。



上图：从耶斯列平原远眺他泊山。传统认为他泊山就是主耶稣登山变像的地方，现在山顶有纪念教堂。

【太十七 2】「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

这是天国的小影，是天国之王在荣耀中的显现。门徒们听到主耶稣正式承认自己就是基督，一时兴奋不已，主耶稣却立刻告诉他们祂和门徒都要背十字架受难（十六 21,24），这个打击非同小可。紧接着主耶稣又登山变像，让三位门徒亲身经历国度的荣耀显现，显明祂确确实实是天国之王基督，这使他们又如释重负。在十字架的道路上，苦难和荣耀总是紧密相连、缺一不可的。彼得以后虽然多经软弱，但这次经历照亮了他的一生（彼后一 16-19），使他软弱了但不灰心，跌倒了就爬起来。「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指门徒们在清醒状态下看见主改变形像。「祂的脸色明亮如日头」使犹太读者立刻联想起摩西从西奈山下来时「面皮发光」的形像（出三十四 29-30），这是主耶稣在荣耀中的本来面目。门徒平时所看见的主，「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赛五十二 14），「祂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祂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赛五十三 2）。这样一位隐藏在憔悴的人里面的主，竟是神的儿子天国之王，祂原是圣洁

光明无比！

【太十七 3】「忽然，有摩西、以利亚，向他们显现，同耶稣说话。」

「摩西」代表律法，「以利亚」代表先知，这两个人在犹太人眼中都是伟人，但在主的荣耀显明的时候，他们都成了陪衬。因为律法和先知都是为基督作见证的（约五 39），律法和先知所指向的就是基督，天国之王正是按着律法和先知的预言显现在人的眼前。「向他们显现」表明摩西和以利亚的显现是为了让门徒们能认识天国之王。「同耶稣说话」是谈论关于主耶稣将要在耶路撒冷受死的事（路九 31）。摩西曾死在摩押地（申三十四 5-6），可以代表死而复活的人，以利亚未曾经过死而被提升天（王下二 11），可以代表活着被提的人。有人认为他们很可能是千年国度来临之前，被神使用的「那两个见证人」（启十一 3-12）。

【太十七 4】「彼得对耶稣说：『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你若愿意，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

「搭三座棚」表示不但要留住基督，也要留住摩西和以利亚，把与基督有关的人、事、物提高到与基督同等的地位上。「搭三座棚」也表示只愿意停留在山上荣耀、享受的光景中，而不愿意下山去面对苦难、背十字架，忘了教会和十字架是天国在地上显明的道路（十六 18,24）。这两样都是基督徒常犯的毛病。「棚」是用树枝搭起的临时遮蔽处所，就像住棚节的棚一样。

【太十七 5】「说话之间，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且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祂！』」

「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神不让彼得糊涂下去，亲自出声打断彼得的话，向门徒肯定了只有祂的儿子能带进天国的荣耀。「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当主耶稣受洗时，天父也说过同样的话（三 17），表明祂三十年来的「为人」，满足了父神的心意；此处是表明祂三年来的「事工」，也满足了天父的心意。天父喜悦祂爱子的两个样式：一个是卑微顺服，一个是尊贵荣耀；一面是被杀的羔羊，一面是犹大支派的狮子（启五 5-6）。「你们要听祂」神的宣告应验了摩西的预言：「耶和华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祂」（申十八 15），主耶稣就是那位新摩西。

【太十七 6】「门徒听见，就俯伏在地，极其害怕。」

凡是「听见」神大而可畏的声音的人，都会产生真正的谦卑敬畏，「俯伏在地，极其害怕」。

【太十七 7】「耶稣进前来，摸他们说：『起来，不要害怕！』」

当我们听见了神的话，原有的天然观念会被打倒在地，因而「恐惧战兢」（来十二 21），但接着而来的，却有主耶稣属天的安慰、喜乐和加力，「起来，不要害怕」。

【太十七 8】「他们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

6-8 节正是天国的小影，神的儿子是天国里唯一的权柄，众人都要听从祂。主耶稣是唯一配得高举的，活在祂的同在中，就能享用祂作喜乐与安慰。生命成熟的人，眼目会逐渐从主之外的人事物转向基督自己，「不见一人，只见耶稣」。一切属灵的人事物，只不过为了帮助我们寻见基督。

【太十七 9】「下山的时候，耶稣吩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

主耶稣要经历十字架的道路，用十字架来显明祂的所是和所作。在祂「从死里复活」之前的张扬，并不能帮助犹太人正确地认识弥赛亚，也会让未经历十字架的门徒们骄傲自满。只有在主耶稣复活之后，登山变像的意义才能完全显明出来。

【太十七 10】「门徒问耶稣说：『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

「文士」熟悉旧约圣经，他们根据旧约圣经认为，弥赛亚未到之前，以利亚必须先来（玛四 5）。门徒所以问此问题，可能是因为刚见过主耶稣登山形像，认定祂就是那要来的弥赛亚。他们刚才既然已经看见以利亚来了，为什么还不能宣布主耶稣就是弥赛亚呢？

【太十七 11】「耶稣回答说：『以利亚固然先来，并要复兴万事；』」

主耶稣肯定了文士的圣经知识，「复兴万事」指为弥赛亚的来临预先铺路（玛四 5-6）。

【太十七 12】「只是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人却不认识他，竟任意待他。人子也将要这样受他们的害。」

「人子也将要这样受他们的害」正如犹太人因为不认识施洗约翰这位天国之王的先锋和见证人，「竟任意待他」，他们也不认识主耶稣这位天国

之王，同样也弃绝祂并杀害祂。天国之王在向世人显明自己之前，必须先经历十字架的道路。

【太十七 13】「门徒这才明白耶稣所说的是指着施洗的约翰。」

【太十七 14】「耶稣和门徒到了众人那里，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跪下，说：」

摩西下山后，便立即面对以色列人的背叛（出三十二 17-19），主耶稣下山后，也立即面对群众的不信（17 节）和门徒的小信（20 节）。马太略去了马可福音里的细节，让读者注意门徒的不信和主耶稣关于信心的教训。

【太十七 15】「『主啊，怜悯我的儿子！他害癫痫的病很苦，屡次跌在火里，屡次跌在水里。』」

「癫痫」是一种会周期性发作的病症，但这个人的癫痫病是因鬼附引起的（18 节）。

【太十七 16】「我带他到你门徒那里，他们却不能医治他。」」

门徒们应该是有权柄去医治这个病人的（十 1,8）。他们的失败表明，他们虽然具有神给的权柄，却缺乏行使权柄所应有的信心。

【太十七 17】「耶稣说：『嗳！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把他带到我这里来吧。』」

「不信」指对于天国之王的权柄没有信心，不能在信心里支取主的权柄。「悖谬」指弯曲、偏离了主的旨意。这些人对天国之王的权柄的「不信」，正代表了主耶稣那世代的人的典型态度。主耶稣的回应部分引自诗九十五 10。

【太十七 18】「耶稣斥责那鬼，鬼就出来；从此孩子就痊愈了。」

【太十七 19】「门徒暗暗地到耶稣跟前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那鬼呢？』」

「暗暗的」表示私下询问。

【太十七 20】「耶稣说：『是因你们的信心小，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

「信心小」并不是「真实却微弱的信心」，不是说信心不够，而是说

根本没有信心。信心不在大小，而在于有无。真实的信心即使像「芥菜种」一样微小，也大有能力，因为信心不是「自信」，不是人的主观愿望，乃是对神所要做的事有把握的看见，看见了主的权柄、主的计划，相信神的旨意必要如此。真信心让人与主合而为一，照着主的心意去做事，即使要挪山，也是因为他们有把握地知道是主自己要挪山。挪山比喻不可能的事（赛五十四 10，林前十三 2）。

【太十七 21】「至于这一类的鬼，若不祷告、禁食，牠就不出来(或作不能赶牠出来)。」

信心不是人对自己的能力和愿望的自信，赶鬼不是人的所有所能做得到的，必须在信心中支取天国之王的权柄去对付鬼。「祷告、禁食」就是认识自己的欠缺，因而舍弃自己合理合法的权利，付上代价，在神面前承认自己的「没有」和「不能」，专一地寻求主的「有」和「能」，让主的「有」和「能」来盖过我们的「没有」和「不能」。「禁食」的功效并不是因为其行为，而是因为其存心和态度。「这一类的鬼」指很不甘心出去的污鬼（可九 20,26）。

【太十七 22】「他们还住在加利利的时候，耶稣对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

22-23 节是主耶稣第二次预言自己在十字架上的死（十六 21），祂自己望定十字架，也不让门徒忘记十字架，每次提到十字架，都有新的功课给门徒去学习。「他们还住在加利利的时候」指主耶稣即将踏上前往耶路撒冷的最后一段旅程（十九 1）之前的时候。

【太十七 23】「他们要杀害祂，第三日祂要复活。』门徒就大大地忧愁。」

门徒之所以忧愁，是因为他们只听进「他们要杀害祂」，却没有听进去「第三日祂要复活」。主每次说到十字架的时候，必定提到复活的事，但门徒们还不能领会复活的启示，所以还不能欢喜快乐地接受十字架。

【太十七 24】「到了迦百农，有收丁税的人来见彼得，说：『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丁税约有半块钱)？』」

这是主耶稣最后一次来到迦百农，祂和门徒都住在彼得的家里，所以收税的人自然找这家的主人彼得。「丁税」原文是古希腊银币第德拉克马

Didrachma，折合「半舍客勒银子」。当时犹太人一过二十岁，每年要缴「半舍客勒银子」圣殿税，用于维持圣殿（出三十 12-16）。拉比和祭司当时是不须纳税的，撒都该人不同意缴这种税，昆兰社团一生只缴纳一回。丁税要以含银量较高的推罗舍客勒支付，可以由本人在上耶路撒冷守逾越节时缴纳，其它地方则于逾越节前一个月开始收缴，所以本事件可能是发生在逾越节前一个月左右。主后 70 年圣殿被毁之后，罗马人把这笔圣殿税改为缴纳给罗马犹皮得神庙。马太记述此事，是马太福音成书于主后 70 年之前的内证。

【太十七 25】「彼得说：『纳。』他进了屋子，耶稣先向他说：『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征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

彼得忘了刚刚在登山变像中所学到的两件事：1、主耶稣是父神的「爱子」，因此祂无须为自己付丁税；2、父神嘱咐他们「要听祂」，彼得却不去问主，而是替主耶稣出主意做了回答。「耶稣先向他说」主耶稣在彼得开口之前先说话，表明彼得不应该说话，而应该听话。

【太十七 26】「彼得说：『是向外人。』耶稣说：『既然如此，儿子就可以免税了。』

主耶稣是父神的儿子（5 节），因此可以免向神缴丁税。

【太十七 27】「但恐怕触犯他们（触犯原文作绊倒），你且往海边去钓鱼，把先钓上来的鱼拿起来，开了它的口，必得一块钱，可以拿去给他们，作你我的税银。」

主耶稣有权不缴丁税，但祂复活的时候还没有到，为了不绊倒别人，祂宁可舍弃自己的权力，不坚持儿子的地位，这就是十字架的工作。不但



如此，祂还顾念到彼得的需要，「作我和你的税银」，成为彼得的供应。「一块钱」原文是古希腊银币斯达特 Stater，一个斯达特折合两个第德拉克马 Didrachma，也就是两个半舍客勒，可以支付两个人的丁税。

上图：彼得从鱼口中得的「一块钱」，就是这种古希腊银币斯达特 Stater，一个斯达特折合两个第德拉克马 Didrachma，可以支付两个人的丁税。

读经有感：悖谬不信

世人在乎的是今生的困苦和痛苦。个人应付不了，就找医生、找专家、找辅导。群体解决不了，就找组织、找政要、找军队。那个儿子患癫痫的父亲，走投无路，听说耶稣能治病，就存着侥幸的心理，摸上门来。耶稣面对这焦虑的父亲和旁边围着的一大群人，不只看到病者个人和病者家人的难处，也不只看到整个世界、整个人间的灾害和乱象。祂一眼就看穿这一切的罪魁祸首——不信和悖谬，从始祖亚当以来的不信和悖谬！人究竟当怎么过日子才能高枕无忧、福杯满溢？当然不是依照各人凭空而来的向往和想法，也不是根据你我他三个臭皮匠所摸索出来的规矩和规条，而应该是相信而遵循造物主从一开始就给人提供的真理和指示！人不信，所以不听造物主的吩咐；人悖谬，因为不遵循造物主的教导。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不听上帝言，悲苦临身边！对，人的悖谬和灾害的前因后果自然都也少不了魔鬼撒但的一手。但什么时候我们调转脚步，归信上帝，遵行其道，什么时候我们就开始复苏复原，走上康庄的大道！（林后 3:16；箴 3:2；诗 119）

默然自问：我如何才能得着芥菜种的信心——真的信心、活的信心，能增长的信心、能结果的信心？

第 18 章

【太十八 1】「当时，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天国里谁是最大的？』」本章记载主耶稣教导天国子民之间应有的关系。「当时」指彼得钓鱼得钱纳税的同时（十七 27），也是主耶稣准备走向十字架的时候，但人的

天然生命却走向与主相反的方向。门徒问「天国里谁是最大的」，表明他们在登山变像看见了天国的荣耀与权柄以后，一直思想的是自己在这荣耀与权柄中能占有多少，却不是思想如何寻求天国的荣耀、接受天国的权柄。

【太十八 2】「耶稣便叫一个小孩子来，使他站在他们当中，」

「小孩子」在犹太社会里是极微小的，不受人重视和尊敬。

【太十八 3】「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

人所思想的是怎样得着天国里最大的地位，主耶稣却要他们思想怎样才能进天国。如果进天国的条件都不符合，哪里还谈得上谁大谁小呢？「回转」原文是被动语气，表明「小孩子的样式」不是靠自己「装作」的，而是生命被神「改变」的结果。不但要悔改，还要让神的生命来改变我们的生命。「小孩子的样式」不是指无知（林前三 1-3）、不能分辨好坏（弗四 14）、不能吃干粮（来五 12-14），而是指「谦卑」（4 节）。

【太十八 4】「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

小孩子的「谦卑」乃是诚实的「谦卑」，人只有诚实地承认自己一无所是、一无所有、一无所能，才能单纯地仰望神、接受神的权柄，所以「谦卑像这小孩子的」就有了进天国的资格。而只要进了天国，「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因为谦卑的人既然在神面前承认自己一无所有，神就赐下基督作他的所有，人若与基督联合、被基督所充满，他在天国里就不能不作最大的，因为基督是在天国里最大的。「自己谦卑」原文意思是「自己把自己压低」，也就是不让「自己」出头。

【太十八 5】「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

「为我的名」指为着荣耀归主，为着对方是属主的。「接待」指欢迎、关心、乐意接纳。「小孩子」指任何一个谦卑追求主的天国子民，他们都是与基督联合在一起的，主耶稣看重这样单纯向着祂的人。

【太十八 6】「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

「小子」就是「小孩子」。根据上文，这里「跌倒」的原因可能指门徒「彼此争论谁为大」（可九 34），以致轻视、藐视看起来最不起眼的门

徒，妨碍了他与基督联合。「大磨石」原文直译是「驴子推转的磨石」，比一般家用的磨石（太二十四 41）大得多，非常沉重。「沉在深海里」比喻妨碍人与基督联合的后果非常严重，必须尽快除去这种行为，并非使人「跌倒」会失去永生。



上图：哥拉汛遗址主耶稣时代的大磨石，用驴子推转，把橄榄磨成渣，然后榨出油。

【太十八 7】「这世界有祸了，因为将人绊倒；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

「将人绊倒」的主要原因，通常都是因为「自己」太强，没有小孩子的「谦卑」的样式。活在「自己」中的人，不是自傲就是自卑，不是「将人绊倒」，就是被人绊倒。主看「绊倒人」是一件很严重的事，「绊倒人」虽不至于失去永生，但在国度里必多受亏损。

【太十八 8】「倘若你一只手，或是一只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你缺一只手，或是一只脚，进入永生，强如有两手两脚被丢在永火里。」

人之所以会被别人绊倒，固然有外面环境的原因，但首先是因为自己

有容易「跌倒」的「手、脚、眼」，实际上许多人是自己绊倒了自己。如果一个人不想被绊倒，首先不是把责任推给别人，而是要自己付出代价，接受主对付并除去自己身上任何会使自己「跌倒」的「手、脚、眼」，竭力维持自己在神面前的谦卑和单纯。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有过类似的比喻（五 29-30），但这里的教导重点是指不要因为彼此争论「谁是最大的」（1 节）而跌倒。「永火」指「地狱的火」（9 节）。

【太十八 9】「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把他剜出来丢掉。你只有一只眼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的火里。」

天国可以接受外面有残缺的人，但不能接受里面悖逆的生命。所有的亚当后裔都是残缺的，但神可以用基督来医治人的残缺。人里面的悖逆却会拒绝神的生命，所以天国里容不下亚当的生命。「地狱」一词原为耶路撒冷城外一处深谷的地名，又叫「欣嫩子谷」（书十八 16）。那里曾经是拜偶像摩洛的人焚烧儿女的地方（耶七 31），后来犹太人改用来焚烧犯罪者的尸首和一切不洁的垃圾，所以该处的火常年不止息，比喻地狱里永远的刑罚，也表明拒绝创造主的人，就像垃圾一样失去了被造的用途。

【太十八 10】「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有古卷在此有下节）

在神眼中，人的价值高低，不在乎他的年纪大小、地位尊卑、学识高低、财富贫富，只要那人谦卑单纯地寻求神，与基督联合，他们在天国中就是最大的。「他们的使者」指天使，每一个普通信徒，无论多么微不足道，都有天使在为他服役（来一 14；徒十二 15），都在天上有代表「常见我天父的面」。

【太十八 11】「（人子来为要拯救失丧的人。）」

「失丧的人」原文是「迷途者」，可以指将要灭亡的罪人，但此处指「迷途」的信徒（14 节），即迷失在世界和罪恶之中的天国子民。

【太十八 12】「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

主耶稣是好牧人，我们是祂的羊（约十 14），祂不只拯救我们，并且保守我们，不会失去任何一个真正悔改的信徒（约十 28-29）。「走迷了路」指因为偏行己路（赛五十三 6）以致失去方向的迷途信徒。路加福音里的

比喻是讲给法利赛人和文士的（路十五 3-7），讲的是「失去的羊」（路十五 6），即远离神的罪人。这里的比喻是讲给门徒听的，告诉他们天父关怀所有的「小子」，讲的是「走迷了路」的羊，即失去方向的门徒。

【太十八 13】「若是找着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

主耶稣不是说看重这一只迷羊过于其他九十九只羊，而是说祂为一只羊都不失丧而心满意足。

【太十八 14】「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里失丧一个。」

既然天父这样重视每一个「小子」，我们更「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10 节）。

【太十八 15】「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起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

「弟兄」指信主的门徒。「得了你的弟兄」指将弟兄从罪里挽回过来，照着天父的样子来找回「走迷了路」的羊（10-14 节）。这种牧者般的关怀与破坏性的批评指责的区别之一，就是要私下交通，「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起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

【太十八 16】「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

这另外的「一两个人」不是为了作目击见证、讨回公道，而是为了帮助挽回弟兄，让他被两三个人的见证说服（申十九 15）。「句句都可定准」表示见证人的话必须有份量，应当选定属灵生命较有长进的门徒。

【太十八 17】「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

「教会」是信徒之间出事时的最后挽回机会，如果教会全体的力量仍不能帮助犯错的弟兄，那么他必定是堕落到完全属肉体的地步。这时就应该不再和他交通来往，一面叫他自觉羞愧（帖后三 14），一面免使教会的见证受到亏损。「税吏」是一般犹太人所看不起的人，将他们与罪人同列（十一 19），不与他们来往。「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意思把他当作还没信主的人对待。

【太十八 18】「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

要捆绑；凡你们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教会是一群被神选召的人，他们承认神的权柄，也接受神权柄的管理，并且追求活在神的权柄之下，因此神就能使用他们作神权柄的出口。人若自己不首先接受神的权柄，就不能执行神的权柄。教会的权柄不是像地上的政权那样管辖人的身体，而是执行天上的定意，宣告属灵的释放或捆绑。凡教会所定罪或赦免的，也就是主所定罪或赦免的（约二十 23）。十六 19 所说的是教会福音的权柄，是对教会以外的人。「你们」就是教会。「捆绑」即定罪，「释放」即赦免。

【太十八 19】「我又告诉你们，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

「同心合意」意思是「音调和谐，协奏，交响」。这「同心合意」的祷告，指 15-17 节为犯罪的主内弟兄的祷告。但主耶稣在门徒中间的原则，和同心合意地求告的原则，绝不只限于这一种情况（十七 20，约十四 12-14）。

【太十八 20】「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

两个人「同心合意」的祷告之所以有功效，是因为主与他们同在。「奉我的名聚会」原文是「被聚集在我的名里」，他们的聚会不是自己发起的，乃是被圣灵感动，离开个人的看法和立场，放弃天然的「自己」，单纯地归属并联结于基督里面，与主「同心合意」，所以就能把基督显明出来，把天国的权柄显明出来。在教会里只有基督的名，没有其它的名。在教会里只有基督的事，没有基督以外的事。教会活出这样的实际来，属天的权柄就可以在教会中显明出来。这是十字架的功课所带出来的果效，十字架把教会带入基督的权柄，也使教会能显明基督的权柄。

【太十八 21】「那时，彼得进前来，对耶稣说：『主阿，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么？』」

【太十八 22】「耶稣说：『我对你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

犹太拉比传统建议，饶恕弟兄最高可达三、四次，彼得饶恕「七次」已经难能可贵了。但主耶稣却说「七十个七次」，意思是完完全全，没有

限度。神赦免了我们的罪，就不再记念我们从前所犯的罪愆（来八 12；十 17），我们饶恕别人，也不该再记念他们的过错。「饶恕」原文意思是「不留住」、「让它去」，饶恕人却记得饶恕几次，表明仍旧耿耿于怀，并没有忘记，根本不算真正的饶恕。真正的饶恕，根本不记得饶恕了多少次，因为从前被得罪的事都已经忘了。

【太十八 23】「天国好像一个主要和他仆人算账。」

【太十八 24】「才算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

「一千万银子」原文是「一万他连得」，「一万」是希腊数字中最大的数，「他连得」是当时最高的币值单位，每他连得银子相当于罗马六千个得拿利乌银币（Denarius），所以这人所欠总值是六千万银币。当时普通工人一天的工资为一个得拿利乌，即一钱银子（二十 2）。

【太十八 25】「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

【太十八 26】「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主啊，宽容我，将来我都要还清。”」

这个仆人其实并无「还清」的力量。

【太十八 27】「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把他释放了，并且免了他的债。」

【太十八 28】「那仆人出来，遇见他的一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便揪着他，掐住他的喉咙，说：“你把所欠的还我！”」

「十两银子」原文是一百个得拿利乌（Denarius）。仆人自己欠主人的「六千万得拿利乌」是这个数目的 60 万倍。

【太十八 29】「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说：“宽容我吧，将来我必还清。”」

他同伴向仆人的请求，和仆人向主人的请求一模一样（26 节）。

【太十八 30】「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

天国子民若不经历十字架的对付，就不能真正认识神的恩典和权柄；就看不见自己对神的亏欠，只看见别人对他的亏欠；就只会以公义的原则对付别人的亏欠，「把他下在监里」，而不肯以恩典的原则饶恕别人。

【太十八 31】「众同伴看见他所作的事就甚忧愁，去把这事都告诉了

主人。」

【太十八 32】「于是主人叫了他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

【太十八 33】「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

蒙天父白白赦免的天国子民，应该从心里饶恕得罪自己的弟兄，因为主既以恩典对待我们，我们也当以恩典对待别人。

【太十八 34】「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给掌刑的，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

我们若以公义的原则对待别人，主也要以公义的原则对待我们，直到我们满足了祂公义的要求。但我们是永远无法满足祂公义的要求的，所以应该赶快切实悔改饶恕人，否则永远不能免去神的惩罚。

【太十八 35】「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

「从心里饶恕」不只是口头和外表的饶恕，而是从心里不再记得弟兄从前的亏欠。凡心里还记得弟兄的亏欠的，就还没有「从心里饶恕」，难免受到父神的责罚。

读经有感：转向谦卑

自古以来，人人似乎都知道，也认同谦卑好、谦卑对。耶稣的门徒当然更不用说了。但事实上，真正谦卑的人却凤毛麟角，少得可怜，连耶稣的门徒也不例外。最令人啼笑皆非的是，真正谦卑的人其实都不知道自己谦卑，而觉得自己谦卑的人其实都不是！孩子知道自己身体弱小、能力不足、无法自立。但你问他谦卑吗，他却望着你，摇摇头。不是说他承认他不谦卑，他说的是他不知道。他承认他跑不过你是事实，也承认他琴棋书画样样都不如你。但他从不知道坦率“知道、承认、接受、信服”这个真相的心理和心态就是谦卑！从圣经的启示看，「有容乃大」其实还不算谦卑本质性最精髓到位的定义。谦卑乃是神造在每个人里面无限属灵的空间，可以用来装满整个上帝应有尽有、无可限量的一切丰盛、荣耀、能力、智慧、生命、福乐！上帝的期盼是我们这些按祂形象样式所造的人，都明白自己的有限和祂的无限，愿意谦卑欣然来到祂的面前，向祂打开自己微不足道、羞于见人的账户，透过基督，联上祂无穷无尽的账户，对我们进行

源源不绝、无休无止的输入！哦，天哪，我的上帝啊！

默然自问：我当如何感谢主，竟撇下祂那 99 只羊，攀山越岭过来寻回我这迷失的一只？

第 19 章

【太十九 1】「耶稣说完了这些话，就离开加利利，来到犹太的境界约旦河外。」

「离开加利利」主耶稣结束了在加利利培训门徒的事工，正在上耶路撒冷的途中，祂所走的是十字架的道路，即将在耶路撒冷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主耶稣这次前往耶路撒冷并未取道撒马利亚，而是经过「约旦河外」希律安提帕管辖的比利亚。南方的犹太地与北方的加利利截然不同。加利利山地由希律安提帕管辖，有许多外邦人杂居期间，是国际商路经过的地方，历来是犹太革命的中心，在主后 70 年的犹太革命中是罗马人难以攻破的一个堡垒。犹太地由罗马巡抚直接管辖，中心是耶路撒冷，耶路撒冷的中心是圣殿，控制圣殿的是撒都该祭司贵族与公会，他们都是宗教和政治上的既得利益者。

【太十九 2】「有许多人跟着祂，祂就在那里把他们的病人治好了。」

【太十九 3】「有法利赛人来试探耶稣说：『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吗？』」

犹太拉比根据「人若娶妻以后，见她有什么不合理的事，不喜悦她，就可以写休书交在她手中，打发她离开夫家」（申二十四 1），允许人休妻，但对休妻的合法理由争论不休。撒买学派强调「不合理的事」，认为婚姻上的不忠贞是允许休妻的惟一理由；希列学派则强调「不喜悦她」，认为只要妻子做了任何让她丈夫不喜悦的事，便可休妻。

【太十九 4】「耶稣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

主耶稣的答话，是要把人带回到「起初」的光景，回到神起初的定意。

【太十九 5】「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

本节引自创二 24。婚姻是神所命定的，并且神的命定是一男一女，而不是一男多女，或一女多男，也不是两个男人，或两个女人。

【太十九 6】「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

男女二人一经婚姻的结合，在神眼里就不再是两个人，而是一个人。每一对夫妻都是「神配合的」，在神面前都是「一体的」。因为他们的婚姻背负着神的见证，表达神要与人联合的心意，不管人怎样悖逆，神永远不改变与人联合的心意，所以「人不可分开」。

【太十九 7】「法利赛人说：『这样，摩西为什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她呢？』」

摩西律法中休妻的条例（申二十四 1）并非「吩咐」，连肯定都没有，只不过是因为现实中不能避免休妻的事，需要保护被休妻子的权益。

【太十九 8】「耶稣说：『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许你们休妻，但起初并不是这样。』

摩西准许人休妻，乃因人「心硬」，并非神「起初」的心意，不是表示神喜悦人休妻，因为神绝不改变祂起初的心意。

【太十九 9】「我告诉你们，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犯奸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正当的离婚只有一种理由，就是有一方犯了淫乱，因为淫乱在神看，已经破坏了夫妻的合一（五 32）。

【太十九 10】「门徒对耶稣说：『人和妻子既是这样，倒不如不娶。』」

门徒的意思是说，人一旦结婚就要受到束缚，除非对方犯了淫乱，否则就无法得到释放，这样倒不如不结婚为妙。世人盛行男女同居而不结婚，就是出于这种心态。

【太十九 11】「耶稣说：『这话不是人都能领受的，惟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

「这话」可能指第 10 节门徒的话，也可能指主耶稣在第 3-9 节关于婚姻的教导，特别是第 9 节。很可能是后者，这样第 10-12 节的话与第

3-9 节的教导没有矛盾。「惟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指人若想靠自己做到不离婚是困难的，但只要神赐给，就可以做到。

【太十九 12】「因为有生来是阉人，也有被人阉的，并有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这话谁能领受就可以领受。」

「阉人」指有生理上的缺陷。「为天国的缘故自阉」指有人自愿保持独身，以免受家庭的分心，得以专心为主和国度的事挂虑(林前七 25-35)。天国子民无论不离婚还是不结婚，都需要接受十字架的对付，不坚持自己，单单领受和遵行神的旨意。

【太十九 13】「那时有人带着小孩子来见耶稣，要耶稣给他们按手祷告，门徒就责备那些人。」

「按手祷告」表示求主给他们祝福。「门徒就责备那些人」门徒可能是因认为小孩子微小、幼稚、无知，不应为此小事阻延主耶稣上耶路撒冷的行程。

【太十九 14】「耶稣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在天国的，正是这样的人。』」

像小孩子「这样的人」单纯、谦卑，正是进天国的必要条件(十八 3)，是主所喜爱的。

【太十九 15】「耶稣给他们按手，就离开那地方去了。」

【太十九 16】「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说：『夫子（有古卷作良善的夫子），我该做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

「有一个人」这个人是一个年轻的财主(22 节)，也是一个官(路十八 18)。他看待主耶稣不是救人的「主」，而是教导人的「夫子」。他问「该做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说明他认识「永生」的重要性，也承认在自己里面没有「永生」，但他以为永生可以靠作「善事」换来，只是不知道还缺哪些事。「得永生」就是「得着神永远的生命」，得以免去永远的沉沦(约三 16)，「永生」是神借着耶稣基督赏给人的恩典，不是人凭着善行向神赢得的报偿。

【太十九 17】「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以善事问我呢？只有一位是善的（有古卷作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以外，没有一个良善的）。你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

「只有一位是善的」在神之外并没有善（罗三 10），主耶稣这是启示祂自己就是神。真正的「善事」就是「遵守诫命」，但人靠自己做不出神眼里的「善事」。主耶稣是要提醒他，没有一个人能凭自己完全遵行诫命，所以根本不可能靠做「善事」而得永生。

【太十九 18】「他说：『什么诫命？』耶稣说：『就是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

【太十九 19】「当孝敬父母；又当爱人如己。」

18-19 节是十诫中关于人与人关系的第 5-9 条「诫命」（出二十 12-16），都概括在「要爱人如己」里（利十九 18）。

【太十九 20】「那少年人说：『这一切我都遵守了，还缺少什么呢？』」

这少年人以为第 5-9 条诫命只是外面看得见的行为，所以声称他「都遵守了」，这暴露出他对「爱人如己」这条诫命的肤浅理解。他继续问「还缺少什么呢？」，表明他已经感觉到单靠遵行那些外面的行为，还不等于是真正的「善事」，他可能也注意到主耶稣未提第 10 条诫命，那条关于内心的诫命使他的内心不安。

【太十九 21】「耶稣说：『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

「你若愿意作完全人」表明即使少年人遵行了一切外面的行为，在主看仍是不完全的。他的「所有」正是他不完全的明证，因为他不能「爱人如己」，让别人来分享自己的「所有」。如果他愿意变卖所有「分给穷人」，证明他确实能「爱人如己」，而愿意「跟从主」就是「爱主你的神」，这两条正是律法的总纲（二十二 40）。主耶稣并非要每一个基督徒变卖所有分给穷人，而是要叫那少年人知道他并不能完全遵守诫命，因此明白人并不能靠做善事换取永生（16 节），只能在圣灵里重生来承受永生（约三 3,5）。

【太十九 22】「那少年人听见这话，就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

「产业很多」反而使少年人不完全，因为他舍不得与人分享自己的富足，做不到「爱人如己」。人若靠恩典，小孩子也能蒙主按手祝福（13-15 节）；人若靠行为，即使自以为遵守了一切的诫命，结果仍是「忧忧愁愁的走了」。

【太十九 23】「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

重生是进天国的条件（约三 3,5），我们只要相信主就能得重生，所以财主进天国并不难。但「进天国」，也包括今生就要活出天国子民的实际，「舍己」（十六 24），撇下属地的一切来接受天国之王的权柄。因为财主舍不得撇下他们的「钱财」，所以「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们也许没有那么多「钱财」可以撇下，但总有舍不得撇下的家庭、事业、学问、地位、骄傲、自义……，凡是自己还「有」的人，总是「还缺少一件」（可十 21）。「钱财」本身不是进天国的阻拦，「倚靠钱财」的心才是阻拦（可十 24）。即使是穷人，只要「倚靠钱财」，照样难以「进天国」。我们可能没有多少钱财，但是有学问，可能没有多少学问，但是有道德……不只是「倚靠钱财」，倚靠任何基督以外的其它事物，也一样难以「进天国」。

【太十九 24】「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骆驼穿过针的眼」可能是当时的一句谚语，形容不可能的事。

【太十九 25】「门徒听见这话，就希奇得很，说：『这样谁能得救呢？』」

【太十九 26】「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

「在人是不能」这是宣告人不能凭着自己的行为进入天国。「神凡事都能」是宣告神的恩典，不但得救是祂白白的恩赐，得救的人行善事也是圣灵在人里面运行动工的结果。什么时候人的眼睛不再看地，不依靠任何属地的人、事、物，而是把眼目从地转到天上，神就会改变我们的生命，从里面活出天国的实际，财主也能撇下一切来跟随主。

【太十九 27】「彼得就对祂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

彼得不知道自己就是一个属灵的「财主」，一句「看哪」就说出他的「有」，他还有可夸的地方。一直到经过三次不认主的跌倒经历，彼得才能真正看到自己在主面前真的是毫无可夸，「就出去痛哭」（二十六 75），那时他才能真正撇下一切来跟随主。我们也需要经历十字架的对付，才能认识到自己所舍不得撇下的实在都是「粪土」，甚至连事奉的经历和果效、

属灵的抱负和荣耀、为主的「撇下」和摆上，也常常成为阻拦我们进天国的「有」，让我们总是「还缺少一件」（可十 21），唯有基督是需要我们去追求的「至宝」（腓三 8）。

【太十九 28】「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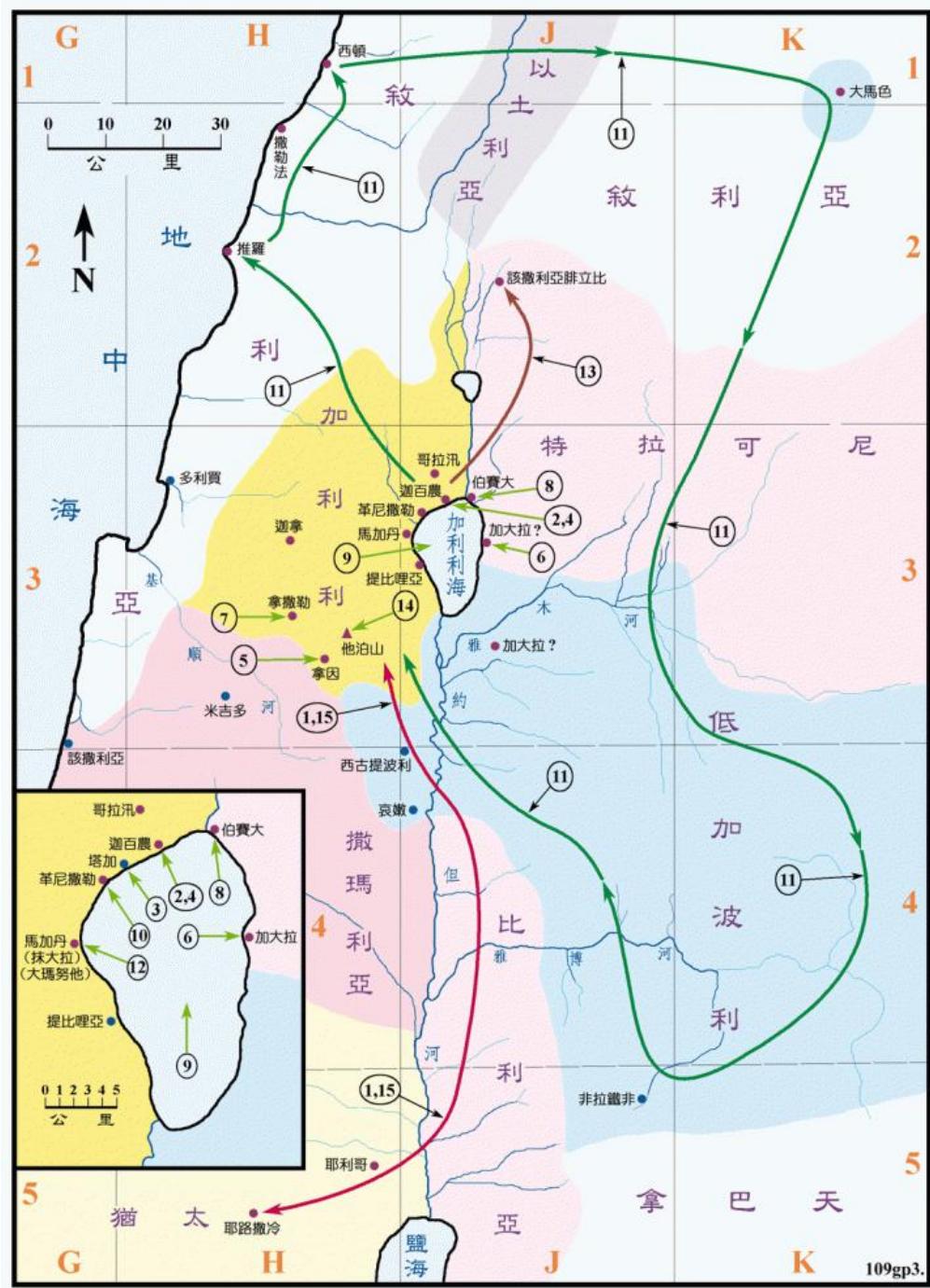
虽然彼得问了一个很功利的问题，但主耶稣还是要把神的心意启示给门徒。我们能够得救，是在乎神的恩典（弗二 8）；而我们能够得着国度的奖赏，是在乎得救以后的行为（启二十二 12）。当主耶稣再来，天国在地上复兴的时候，十二个使徒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民，而教会中的得胜者要在天国中做王（启二十 4），这说明教会并不会代替以色列在天国中的地位。

【太十九 29】「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有古卷添妻子）、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

「撇下」不是扔掉，而是把主权交到主的手里，让主来掌管、使用。凡我们不愿「撇下」的东西，最后终究会失去。凡我们愿意为主的名「撇下」的东西，最后必要在今世和永生里得着更丰盛的奖赏。十字架不是只让我们「撇下」，更是要叫我们「得」。我们只有先看见十字架要让我们「得」的是基督里的丰盛，然后才能有甘心的「撇下」。因此我们追求的目标不是为了得着恩典，而是要得着基督自己，当我们得着基督的时候，就在祂里面得着了「神本性一切的丰盛」（西二 9-10）。「必要得着百倍」形容活在天国实际里的人今世就能得着基督里的丰富、平安和喜乐。

【太十九 30】「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是一句警告，我们若和彼得一样满足于目前光景（27 节），炫耀自夸自己为主所摆上的，就必落到「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是一句鼓励，虽然在起头的时候落在人后，但并不就此决定一切，因此仍有可能变成超前。主耶稣后来再次有此教导（二十 16）。本节既是十九 13-29 的结论，又是二十 1-15 的下一段教导的首句。



上图：耶稣传道中期：1、耶稣从耶路撒冷返加利利（太十二 1-21，可二 23-3:12，路六 1-19）；2、在迦百农附近祷告拣选十二门徒（可三 13-19，路六 12-16）；3、登山宝训（可能在塔加）（太五 1-七 29，路六 20-49）；4、在迦百农医好百夫长的仆人（太八 5-13，路七 1-10）；5、在拿因叫寡

妇的儿子复活（路七 11-17）；6、在加大拉人的地方（格拉森）赶出两个人身上的群鬼入猪群（太八 28-34，可五 1-20，路八 26-56）；7、在拿撒勒再次被拒（太十三 54-58，可六 1-6）；8、在伯赛大附近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太十四 13-21，可六 30-44，路九 10-17，约六 1-14）；9、在海面上行走（太十四 22-33，可六 45-52，约六 16-21）；10、在革尼撒勒地方治好许多人的病（太十四 34-36，可六 53-56）；11、前往推罗西顿，经低加坡里境内回加利利（太十五 21-31，可七 24-37）；12、喂饱四千人，然后去马加丹的境界（马可福音称大玛努他）（太十五 32-39，可八 1-9）；13、去凯撒利亚腓立比，彼得认信耶稣是基督，耶稣预言自己的死和复活（太十六 13-28，可八 27-九 1，路九 18-27）；14、登山变像（可能是他泊山）（太十七 1-21，可九 2-29，路九 28-43）；15、最后一次前往耶路撒冷（太十九 1）。

读经有感：因为心硬

没办法，在这罪恶泛滥、情欲横流的世界，人活在一起总得弄些法律、订些规矩、立些条文。当然，人如果个个都洁身自爱、律己待人，根本没必要摄像头、公安局、监狱，也没必要立法、司法、执法了。人很矛盾，既喜欢任意妄为对待别人，又不喜欢别人如法炮制对待自己。于是乎，在上的都以一己之权给在下的定规矩——家长给孩子、校长给学生、厂长给工人、师长给军人、首长给百姓，目的是恩威并施，逼下面的人乖乖就范！至于大家都共同嗜好的罪呢？简单。不论是同性恋、婚外情、恋童癖、安乐死，不论是毒品、娼妓、赌博、枪支，只要有人带头倡导，不影响政府的税收和选票，迟早就必在民主和人权的大旗下，以莫名其妙合情、合理、合众的名堂，顺利通过，成为合时、合宜、合法的事！人啊，不都心里渴望着那一天，子孙满堂、世界大同、人天共乐？但人为什么都宁愿因为耶稣所一针见血指出的“心硬”而巧立名目，一手遮天，害人害己呢？上帝在呼召呢：悔改吧、回头吧、回家吧！

默然自问：是否我只愿意在口头上为主撇下所有？只愿意在心底里撇下一些形而上不可捉摸的东西？

第 20 章

【太二十 1】「因为天国好像家主，清早出去雇人，进他的葡萄园做工；」

「因为」表明这里的比喻是延续十九 27-29 关于国度奖赏的教导。「清早出去雇人」当时犹太人的工作时间从早上 6 点日出开始，到下午 6 点日落时分算作一天，「清早」应该是早上 6 点。

【太二十 2】「和工人讲定，一天一钱银子，就打发他们进葡萄园去。」

「一钱银子」原文是一个得拿利乌（Denarius），据说当时罗马士兵一日的薪资也是一个得拿利乌。

【太二十 3】「约在巳初出去，看见市上还有闲站的人；」

「巳初」原文是第三小时，即上午 9 点。

【太二十 4】「就对他们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所当给的，我必给你们。』他们也进去了。」

该请的人在清早就已经雇请齐全，额外雇请这些失业的人是出自主人的怜悯。主人并没有与后雇的人说好工价，只是说「所当给的，我必给你们」。

【太二十 5】「约在午正和申初又出去，也是这样行。」

「午正」原文是第六小时，即中午 12 点；「申初」原文是第九小时，即下午 3 点。

【太二十 6】「约在酉初出去，看见还有人站在那里；就问他们说：『你们为什么整天在这里闲站呢？』」

「酉初」原文是第十一小时，即下午 5 点。

【太二十 7】「他们说：『因为没有人雇我们。』他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

【太二十 8】「到了晚上，园主对管事的说：『叫工人都来，给他们工钱，从后来的起，到先来的为止。』」

「到了晚上」指工作时间结束以后，约在下午 6 点。

【太二十 9】「约在酉初雇的人来了，各人得了一钱银子。」

在酉初雇的人只做了一个小时的工，却得了一天的工资。

【太二十 10】「及至那先雇的来了，他们以为必要多得；谁知也是各得一钱。」

「各得一钱」对清早被雇佣的人而言，这是公义的；对后雇的人而言，这是逾格的恩典。

【太二十 11】「他们得了，就埋怨家主说：」

【太二十 12】「『我们整天劳苦受热，那后来的只做了一小时，你竟叫他们和我们一样么？』」

这些人只看见自己的卖力，却没有看见主人的公义和怜悯。

【太二十 13】「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说：『朋友，我不亏负你；你与我讲定的，不是一钱银子么？』」

「朋友」同伴，是友善的语气。

【太二十 14】「拿你的走罢；我给那后来的和给你一样，这是我愿意的。」

【太二十 15】「我的东西难道不可随我的意思用么？因为我作好人，你就红了眼么？」

「红了眼」指因嫉妒而心生怨恨。主「作好人」是凭祂的主权，随祂自己的意思向人施恩。主的恩典并不违反祂的公义，却超过祂的公义。

【太二十 16】「这样，那在后的将要在前，在前的将要在后了(有古卷在此有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

国度的奖赏标准不是根据律法，而是出于恩典，不是按劳付酬、按资排辈，而是根据事奉的态度和忠心。而每一个人得着事奉的机会，都是出于神的恩典，因为其实神根本不需要我们为祂做什么、加添什么。

【太二十 17】「耶稣上耶路撒冷去的时候，在路上把十二个门徒带到一边，对他们说：」

天国的降临要透过十字架的凌辱，但主耶稣「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十二 2)，因为十字架的终点是荣耀的神，在主耶稣的心思里只有神自己。这是主耶稣在上耶路撒冷的路上第三次很严肃地对门徒们宣布十字架的道路 (十六 21，十七 22)，这次是最详尽的预言。

【太二十 18】「『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给祭司长和文士，他们要定祂死罪；』

门徒以为主耶稣上耶路撒冷去是要在地上建立弥赛亚国（亚九 9；徒一 6），在那里作王，所以引起他们之间的地位之争（20-24 节）。但是主却说祂此去耶路撒冷乃是要受死，门徒并没有把这话听进去。「祭司长和文士」分别是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的代表，他们组成的最高公会是犹太人政教合一的势力。

【太二十 19】「又交给外邦人，将祂戏弄、鞭打、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祂要复活。」

「外邦人」指罗马人，主耶稣是由罗马巡抚彼拉多判死罪而被钉十字架的（十五 1-15）。犹太教高层弃绝她的弥赛亚，竟然将祂交给外邦人。

「将祂戏弄、鞭打」主耶稣在被钉十字架之前，曾遭罗马巡抚彼拉多手下罗马兵丁的戏弄鞭打（二十七 26-31）。「钉在十字架上」并不是犹太人的刑罚，而是罗马帝国用以对付重大罪犯的刑罚。他们用熟铁大钉穿过手腕和踝骨，将受刑人钉在十字木架上，使其筋疲力竭而死。这次受难预言的细节是最多的。

【太二十 20】「那时，西庇太儿子的母亲，同她两个儿子上前来，拜耶稣，求祂一件事。」

「西庇太儿子」就是雅各和约翰（十 2），他们的母亲很可能是主耶稣的肉身姨母撒罗米（二十七 56；约十九 25；可十五 40）。

【太二十 21】「耶稣说：『你要什么呢？』她说：『愿你叫我这两个儿子在你国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

主耶稣正在忍受十字架阴影的重压，祂最亲近的门徒却在为自己求荣耀，可见当时门徒们都以为主耶稣此次上耶路撒冷是要赶逐罗马人，在地上建立弥赛亚国，在荣耀中作王。主的左右座位指在弥赛亚国里仅次于主的地位。雅各与约翰是主耶稣最亲近的三个门徒之二，大卫也有三个勇士最接近他宝座（撒下二十三 8-12），而且这两个弟兄是祭司长所认识的（约十八 15），可能因此他们觉得自己配得高位。他们所追求的只是地上国度里的荣耀和地位，但跟随主的人不但不追求世界的荣耀和高位，甚至也不追求地上教会的荣耀和高位，而是「为要得着基督」祂自己（腓三 8），

单单仰望神在永世里为我们预备的荣耀和赏赐。

【太二十 22】「耶稣回答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我将要喝的杯，你们能喝么？』他们说：『我们能。』」

「我将要喝的杯」主耶稣即将在十字架上担当罪人所该受的刑罚，因此祂所要喝的「杯」是指神忿怒的杯，祂所要受的「洗」是指十字架的受死。实际上，当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荣耀得胜的时刻，在祂两边的是两个被钉十字架的强盗（二十七 38）！他们说「我们能」，是因为他们还不认识自己，不知道自己求的是什么。

【太二十 23】「耶稣说：『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喝；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我父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

「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喝」果然后来他们都为主受苦、殉道（徒十二 1；启一 9）。十字架的路主怎样走过，跟从主的人也要一样走过。「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主耶稣站在人子的地位上，甘愿降卑自己做仆人，绝对尊重父神的主权，把一切都交在父神的手中。

【太二十 24】「那十个门徒听见，就恼怒他们弟兄二人。」

这表明十二个门徒没有一个例外，彼此争论谁为大，互不相让，以致嫉妒、恼怒。

【太二十 25】「耶稣叫了他们来，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

我们这些从地上来的人深受属地国度的影响，免不了跟随世界的样式，把属地权柄的观念带进教会。

【太二十 26】「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

「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属天的权柄和属地的权柄完全不同，谁能降卑自己、甘心作服事弟兄的「用人」，属天的权柄就自然从他身上流出来。「用人」指执事，管家。在神国里，所有的「为大」都是为着服事、照顾、成全、牧养别人（彼前五 1-3；徒二十 28；弗四 11），没有地位的不同，只有恩赐、职事、功用的不同（罗十二 4；林前十二 4-6）。

【太二十 27】「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

在天国里，越是「为首」就越没有自由；越是自己卑微、受苦，越是

放弃自己的自由和权利，就越显出为大。「仆人」指失去主权的奴隶。每一个在教会里「为首」的人都应当有做「众人的仆人」的心志，甘心服事人，但神并不允许我们轻视这些「仆人」，却教导我们要「顺服」他们（来十三 17）、「敬重」他们（帖前五 12）、「用爱心格外尊重他们」（帖前五 13）。

【太二十 28】「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服事人、舍命」是主耶稣作天国之王的方式，我们若要将来「与基督一同做王」（启二十二 5），现在就要效法祂，走十字架的舍己道路来服事人。「赎价」原文通常是指买回奴隶的赎价，基督以祂自己的生命为赎价，把我们从罪的奴役中释放出来。

【太二十 29】「他们出耶利哥的时候，有极多的人跟随祂，」

「他们出耶利哥的时候」路加福音记载此事是发生在将进耶利哥的时候（路十八 35）。耶利哥在当时有新、旧二城，新城是大希律王所建，两城之间有一条道路相通。马太是记载主耶稣出旧城之时，而路加是记载主耶稣进新城之时。此时主耶稣即将进入耶路撒冷了，主耶稣在进耶路撒冷前的传道以医治瞎子的神迹结束。「极多的人跟随祂」可能包括许多去耶路撒冷守逾越节的犹太人。

【太二十 30】「有两个瞎子坐在路旁，听说是耶稣经过，就喊着说：『主阿，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罢。』」

「有两个瞎子」马可和路加福音均只记载「一个瞎子」，马可福音更提到他的名字是「巴底买」（可十 46；路十八 35），可能因为许多基督徒都认识这位后来做了门徒的巴底买，所以其他两卷福音书只提到他。马太福音为了见证主耶稣是「大卫的子孙」，特地提到「两个」瞎子，因为「二」在圣经里是见证人的最少数目。「大卫的子孙」是犹太人对弥赛亚基督的称呼，只有犹太人有权力这样叫祂，以这个名字来求告主耶稣，本身就是信心的表现。

【太二十 31】「众人责备他们，不许他们作声；他们却越发喊着说：『主阿，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罢。』」

此时已经行近耶路撒冷，主耶稣在一大群激情满怀的群众簇拥下前行，

可能群众认为请弥赛亚来医治瞎子，太降低祂的身份了。

【太二十 32】「耶稣就站住，叫他们来，说：『要我为你们作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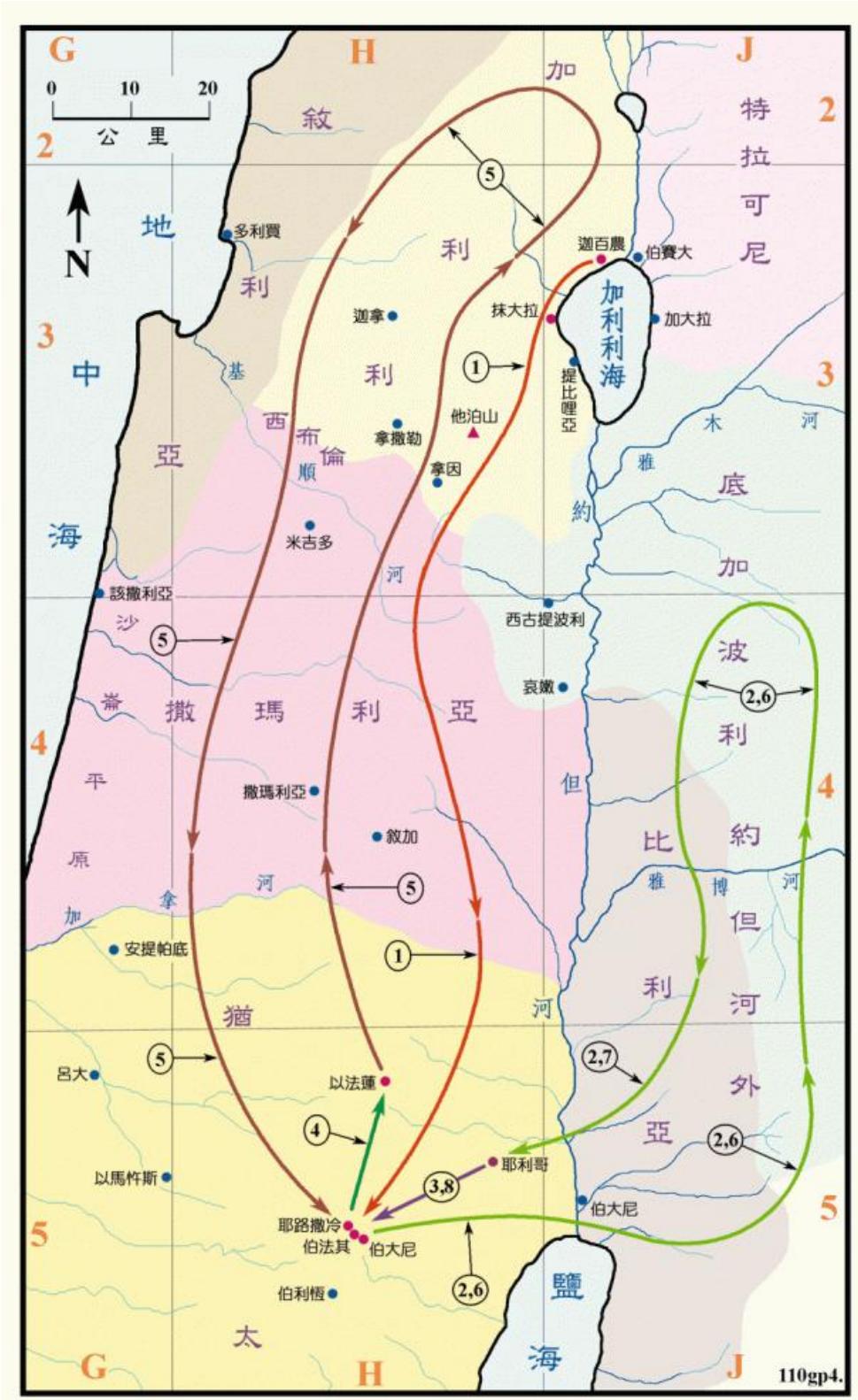
主耶稣再一次更改了门徒对弥赛亚使命的观念。主耶稣已经接近十字架，却对别人动了慈心，祂即将面临的极大苦难并不阻碍祂去服事人。

【太二十 33】「他们说：『主阿，要我们的眼睛能看见。』」

这两个瞎子什么也不要，单单要「我们的眼睛能看见」。我们这些跟随主的人，岂不也应该要求主开我们的心眼，让我们能看见什么是「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 14）吗？那最好的赏赐是基督自己（腓三 8），而不是荣耀和高位（21 节）。

【太二十 34】「耶稣就动了慈心，把他们的眼睛一摸，他们立刻看见，就跟从了耶稣。」

瞎眼的人不认识主的宝贵，所以斤斤计较天国里的地位（12、21 节）。一旦心眼得开，便会以认识基督为至宝，甘心跟从主走十字架的道路，为祂「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 8）。那被「看作粪土」的，包括所有地上的「万事」，不但包括世界上的荣耀和地位，也包括地上教会里的荣耀和地位（37 节），包括除「基督」自己之外一切被我们以为是「属灵」的「万事」。



上图：耶稣传道后期：1、耶稣最后一次前往耶路撒冷，途中在撒马利亚境内某地被拒（太十九 1，路九 51-56，约七 10）；2、去约旦河外工作（路十 25-十七 10，约十 22-42）；3、在伯大尼叫拉撒路复活（约十一 1-44）；4、离开犹太，到旷野中的以法莲城去和门徒同住，犹太人开始商议要杀耶稣（约十一 54-57）；5、经过撒马利亚和加利利去耶路撒冷（路十七 11）；6、再到约旦河外去工作（太十九 1-二十 28，可十 1-45，路十八 1-34）；7、在耶利哥医治好瞎子，见税吏长撒该（太二十 29-34，可十 46-52，路十八 35-十九 27）；8、去伯大尼马大的家（约十二 1）。

读经有感：为首为仆

正常人都明白「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的硬道理——世界如此，天国也如此！不同的是，基督徒还明白耕耘的种子、土壤、能力、机会，都源于天父的恩典；也清楚收获的机制、因果、比例、可能，都出于天父的赏赐。所以基督徒所做的，不论在教会里外，若不晓得带着对主信靠期盼的心去劳苦努力，就是不忠不实；若不晓得怀着对主敬畏感恩的心去收割分配，就是不仁不义！在耕耘与收获的事上，我们不敢寄望上帝的圣则圣训能被社会广为采纳，但我们总不能容让世界的歪门邪道倒被教会广为采用！老实说，我们能从无到有，被造、被养、被救、被用，岂非都源于上帝没有条件、至高至爱美意的安排和赋予？今天好吃懒做、自私自利、好高骛远、争权夺利的情形已经来到无可复加的地步。教会是主从败坏的世界中以自己宝血所召唤出来分别为圣的族类，岂可还按肉体和血气行事，胡作非为，叫主伤心？信徒岂可各随己意，各执一词，互相论断，相咬相吞？常见魔鬼摧毁教会的手段之一，就是在教牧与同工之间制造矛盾，打开缺口，唆使他们像家里的夫妻或父子一样，彼此都以圣经为武器，互相攻击挑战！教牧把同工当随从，专横跋扈，亵渎牧养的圣职。同工把教牧当用人，无理取闹，践踏牧养的圣托！信徒诚然都是主所安排在祂身体里不可或缺的肢体。盼我们各人都于此主临之前，忠于所托，各就各位、各司其职、各尽其力；并誓愿同心合意，定睛基督，以爱以诚，相连配搭，不问收获，只问耕耘！

默然自问：为什么我只能为自己儿女所得额外的恩典暗自欢喜？难道为别人的幸福暗自雀跃不正也是我额外的幸福吗？

第 21 章

【太廿一 1】「耶稣和门徒将近耶路撒冷，到了伯法其，在橄榄山那里。」

「伯法其」意思是「初熟无花果之家」，位于耶路撒冷东郊，橄榄山之东南坡，伯大尼西北 1 公里（17 节），再往前走不到一公里，耶路撒冷城就在眼前了。成千上万的犹太人沿此路线涌往耶路撒冷守逾越节，主耶稣将在前呼后拥的人群中入城，以天国之王的身份进入祂的京城，但却没有登上宝座，而是上了十字架。十字架的阴影虽是浓重，但却不能掩盖天国之王的权柄。本章中天国之王向祭司长、法利赛人和民间的长老们宣告什么人才能进入神的国，话中满了从天而来的权柄。

<http://res.bible.vip/comments/image/cmcsjzhjd/40-21-bethany-bethphage.jpg>

上图：主耶稣骑驴进京的路线，从右向左依次经过伯大尼、伯法其、客西马尼园、圣殿。

【太廿一 2】「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对他们说：『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必看见一匹驴拴在那里，还有驴驹同在一处；你们解开，牵到我这里来。』」

「驴」是温驯的动物，曾被用作君王的座骑（士十 4；十二 14；撒下十六 2）。它不像战马那样威风，骑驴代表谦和、温柔（亚九 9-10）。四福音中只有马太福音提到有两匹驴。「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主耶稣在伯法其打发门徒去对面的村子（1 节），所以「对面村子」指伯大尼。主耶稣和门徒当天晚上出城往伯大尼住宿（可十一 11 节），可以顺便把驴驹归还主人。

【太廿一 3】「若有人对你们说什么，你们就说：“主要用牠。”那人必立时让你们牵来。」

伯法其距离耶路撒冷大约两公里，其实并不需要骑驴，而是「主要用牠」，因为主耶稣要特意安排一个谦卑的天国之王的入城仪式。

【太廿一 4】「这事成就是要应验先知的话，说：」

「先知的话」是指神借先知撒迦利亚所说的预言（亚九 9）。

【太廿一 5】「『要对锡安的居民（原文作女子）说：‘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是温柔的，又骑着驴，就是骑着驴驹子。’』」

主耶稣第一次来的时候是谦谦卑卑地骑着驴驹，在顺服祂的天国子民心中作王掌权，但祂并不愿勉强人来顺服，人若无心尊主为大，祂就任凭他们。主耶稣第二次来的时候，却将骑着争战的白马来施行审判（启十九 11）。本节引自赛六十二 11 和亚九 9。

【太廿一 6】「门徒就照耶稣所吩咐的去行，」

【太廿一 7】「牵了驴和驴驹来，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耶稣就骑上。」

主耶稣骑的是驴驹（可十一 7）。那匹驴驹因从未被人骑过（可十一 2），须有其母陪伴在旁，亦步亦趋。

【太廿一 8】「众人多半把衣服铺在路上；还有人砍下树枝来铺在路上。」

「众人多半」原文是「非常大的群众」，因逾越节将至，有极多的人从各地前来耶路撒冷过节。「把衣服铺在路上」和「砍下树枝来铺在路上」都是向君王表示效忠致敬的举动（王下九 13）。

【太廿一 9】「前行后随的众人喊着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和散那原有求救的意思，在此乃称颂的话）！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

「和散那」是希腊语对希伯来词的音译，意思是「求你立刻拯救」（诗一百一十八 25），亦可转用作称颂的话，含有「你有大能，惟你是配」之意。「大卫的子孙」代称神所差来拯救以色列的弥赛亚（诗一百三十二 10-11）。群众如此向主耶稣欢呼称颂，是因为他们心中的弥赛亚将解放以色列民族，率领犹太人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在地上建立弥赛亚国。「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这个颂词原是向朝圣者祝福的话（诗一百一十八 26），此处指那要来的弥赛亚。「高高在上和散那」指因弥赛亚的来临而将荣耀归给天上的神，愿那些天使天军也从天上高唱「和散那」。诗一百一十八是六篇哈利路篇（Hallel）的最后一篇，以色列人每逢盛大节日，便用哈利路篇来应答对唱，其中 25-26 两节更是赞美的高潮。主耶稣和门

徒在结束最后晚餐的时候唱了诗一百一十八（二十六 30）。

【太廿一 10】「耶稣既进了耶路撒冷，合城都惊动了，说：『这是谁？』」

当年东方博士们来寻找新生的天国之王的时候，「耶路撒冷合城的人」都不安（二 3），如今天国之王即将上十字架，「合城都惊动了」，耶路撒冷的居民们始终不认识主、不知道如何应对天国之王的造访。从本节开始，一直到二十七章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为止，是祂在世为人的最后一周，被称为「受难周」。

【太廿一 11】「众人说：『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稣。』」

「众人」中可能有许多上耶路撒冷守节的加利利人，他们向耶路撒冷的居民介绍了主耶稣，但只能认识主耶稣到「拿撒勒的先知」的地步，而不是「大卫的子孙」。

【太廿一 12】「耶稣进了神的殿，赶出殿里一切作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

这是天国之王入城仪式的结局和高潮，主耶稣在犹太人视为最神圣的圣殿显明祂天国之王的权柄。当时圣殿的祭司允许商人在圣殿的外邦人院售卖献祭用的牛羊鸽子及其他祭品；又因圣殿不收希腊和罗马的钱币，犹太人缴纳丁税或奉献必须用指定的推罗舍客勒，所以有兑换银钱的人提供方便。这类「买卖」表面似乎并无不妥，实际已成为「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提前六 5），玷污了圣殿。「殿」原文是「神圣的处所」，包括圣殿本身及四围和院子的全部地区；「殿里」指圣殿开放给外邦人敬拜用的外邦人院子。先知已预言，主要忽然进入自己的殿中洁净那里的敬拜和事奉（玛三 1-4），圣殿里不再有做买卖的人（亚十四 21）。主耶稣进殿和洁净圣殿之间有一夜的间隔（可十一 11-15），表明祂的行动不是一时冲动，而是事先计划的，让人看到「有一人比殿更大」（十二 6）。

【太廿一 13】「对他们说：『经上记着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

主耶稣在开始地上的工作之时，曾洁净过一次圣殿（约二 13-17），这是祂在地上的工作即将结束时第二次洁净圣殿。第一次祂称殿为「我父的殿」（约二 16），因祂是以神儿子的身份来洁净圣殿；此时祂称「我的殿」，因祂是以「大卫的子孙」天国之王的身份来洁净圣殿，祂不仅是「拿

撒勒的先知」(11节)，祂就是神自己。本节引自赛五十六7和耶七11。

【太廿一14】「在殿里有瞎子、瘸子到耶稣跟前，祂就治好了他们。」

「在殿里有瞎子、瘸子」这些瞎子和瘸子应该是在圣殿的门口或外院，因为不准他们进入殿内(利二十一16-24)。

【太廿一15】「祭司长和文士看见耶稣所行的奇事，又见小孩子在殿里喊着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就甚恼怒，」

天国之王一进入圣殿，就驱赶了在圣殿中不该有的，又把在圣殿中该有的显明出来，医治瞎子瘸子，使圣殿里再有向神赞美的声音。主耶稣进入我们的灵里，也照样带来罪恶被除、心灵得愈、衷心赞美。这里把「祭司长和文士」放在一起提是不寻常的。过去反对主耶稣的人主要是法利赛人和文士，现在主耶稣洁净圣殿，使作为撒都该人的祭司长们也和文士联合起来了。文士大都是法利赛人，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宗教见解不同，平时彼此敌对。

【太廿一16】「对祂说：『这些人所说的，你听见了吗？』耶稣说：『是的。经上说“你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赞美”的话，你们没有念过吗？』」

「你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赞美的话」引自诗八2，但其中「能力」一词，被译成「赞美」。主引用诗八2，表明祂就是诗八所预言的那位道成肉身的救主(来二6-10)，祂的身份比「大卫的子孙」更高。

【太廿一17】「于是离开他们，出城到伯大尼去，在那里住宿。」

「伯大尼」意思是「无花果之家，苦难之家」，位于耶路撒冷东郊，橄榄山之东南麓。主耶稣在受难周里，每天晚上都出城到伯大尼去住宿(可十一11,19；路二十一37，二十二39)。那里有清心爱主的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三姊弟一家人(约十一1-5,18)，还有长大麻风的西门一家(二十六6)，马利亚就在他家里用香膏膏了耶稣(二十六10；约十二3)。



上图：1890 年的伯大尼村照片。

【太廿一 18】「早晨回城的时候，祂饿了，」

「回城」指从伯大尼回耶路撒冷城。

【太廿一 19】「看见路旁有一棵无花果树，就走到跟前，在树上找不着什么，不过有叶子，就对树说：『从今以后，你永不结果子。』那无花果树就立刻枯干了。」

「从今以后，你永不结果子」是预言徒有仪文外表、没有敬虔实际的犹太教将被弃绝，而自占地土没有见证功用的教会，神也会把那「灯台从原处挪去」（启二 5）。主耶稣一生行的神迹都显明了祂的慈爱，只有这一次是显明祂的忿怒，却又行在树而不是人身上，在祂的忿怒中仍是满了怜悯，向人预作警告。无花果树在阳历二月份开始结果，然后发芽长叶，四、五月份绿荫茂密，叶子下面有果子，大多数果子必须等到六月份才成熟。此时已经靠近逾越节（二十六 2），大约是阳历三、四月间，因此那棵无花果树不应该光有叶子没有果子。旧约常常用无花果树来代表以色列，所以有人认为这是对以色列的咒诅，但主耶稣并不是说犹太人「永不结果子」，

使徒时代的信徒大部分是犹太人，今天在以色列也有许多犹太基督徒。

【太廿一 20】「门徒看见了，便希奇说：『无花果树怎么立刻枯干了呢？』」

门徒的注意力没有在咒诅无花果树的警告意义上，他们惊讶的是主耶稣话语的力量。无花果树染上班嵌病毒（mosaic virus）会容易落果，染上根霉菌（rhizopus）会使果实不熟而落，现代农夫如果发现无花果树感染到这些病毒，也会立刻连根砍除，以免感染其他果树。因此主耶稣让这棵无花果树枯干是正确的。

【太廿一 21】「耶稣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不疑惑，不但能行无花果树上所行的事，就是对这座山说：“你挪开此地，投在海里！”也必成就。』」

主耶稣咒诅无花果树并不是根据祂自己，乃是根据神的定意。因此祷告是要祷告进神的旨意里去，而不是用祷告去改变神的旨意。如果对神的旨意「有信心，不疑惑」，连移山填海这样不可能的事也会成为可能。

【太廿一 22】「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着。」

「信」是对神的旨意的信心，不是自信，也不是相信神一定会照着祷告者的意愿成就。我们祷告时「无论求什么」，都要祷告进神的心意里去，当我们对神的旨意「有信心，不疑惑」（21 节）的时候，「就必得着」，因为我们在祷告中已经知道是神自己要做那事。

【太廿一 23】「耶稣进了殿，正教训人的时候，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来问祂说：『你仗着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给你这权柄的是谁呢？』」

「祭司长」是犹太教的领袖，「民间的长老」是百姓的领袖。祭司长和长老再加上文士共同组成犹太最高公会，掌管民事和宗教事务。

【太廿一 24】「耶稣回答说：『我也要问你们一句话，你们若告诉我，我就告诉你们我仗着什么权柄做这些事。』」

对于这些硬着心故意不认识主的领袖，主不正面回答他们的问题，而是用拉比在论战时常常使用的反问法来回复他们。

【太廿一 25】「约翰的洗礼是从哪里来的？是从天上的来的？是从人间来的呢？」他们彼此商议说：『我们若说从天上来，祂必对我们说：“这样，你们为什么不信他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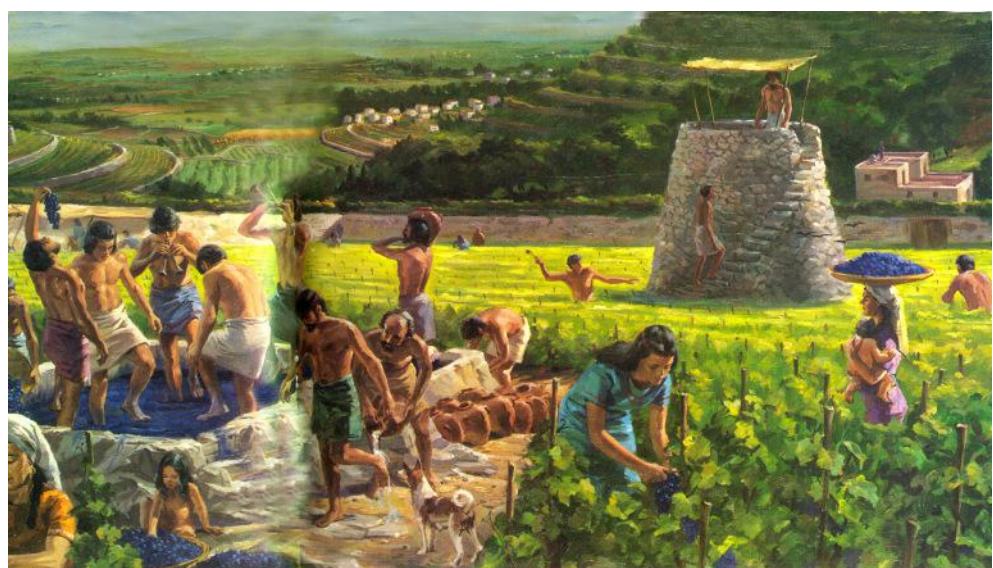
主耶稣的意思是，施洗约翰的权柄来源，也就是祂的权柄来源。主的回答已经清楚地宣告：祂的权柄「是从天上来」的，这个属天的权柄是为了建立天国。施洗约翰凭着这权柄宣告「天国近了」，主耶稣凭着这权柄使天国降临到地上。

【太廿一 26】「若说从人间来，我们又怕百姓，因为他们都以约翰为先知。」

【太廿一 27】「于是回答耶稣说：『我们不知道。』耶稣说：『我也不告诉你们我仗着什么权柄作这些事。』」

人若存心拒绝天上的权柄，主就不再向他们说话。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明知答案，却推说「不知道」，这是撒谎；主知道而「不告诉」，这是诚实。因为他们对属天权柄的态度，已经使他们在神的计划中被弃绝了。

【太廿一 28】「又说：『一个人有两个儿子。他来对大儿子说：‘我儿，你今天到葡萄园里去做工。’』



上图：古代以色列人收获葡萄的艺术想象图，右边是瞭望台，左边是压酒池。

【太廿一 29】「他回答说：“我不去”，以后自己懊悔，就去了。」

大儿子先顶撞父亲不肯去，后来却悔改，比喻悔改的罪人。

【太廿一 30】「又来对小儿子也是这样说。他回答说：“父阿，我去”，他却不去。」

小儿子只用嘴唇尊敬父，心却远离父（十五 8），比喻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和民间的长老等人。

【太廿一 31】「你们想，这两个儿子是那一个遵行父命呢？」他们说：『大儿子。』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税吏和娼妓倒比你们先进神的国。』

遵行神的话比光会说神的话更重要，只有遵行神的话的人，才能进入天国、享用天国的一切丰富。「倒比你们先进神的国」指「税吏和娼妓」有优先进神的国的权利，并未指明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和民间的长老能否进入神的国，但从 43 节看，他们将被取而代之。马太在这里使用了「神的国」，而不是他惯用的「天国」，可能是为了强调这些人与「神」的关系出了问题。这些答话的「他们」是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他们回答了问题，就等于宣告自己有罪。

【太廿一 32】「因为约翰遵着义路到你们这里来，你们却不信他；税吏和娼妓倒信他。你们看见了，后来还是不懊悔去信他。」

主耶稣在本节的话，实际上回答了祂自己在 25 节提出的问题。

【太廿一 33】「你们再听一个比喻：有个家主栽了一个葡萄园，周围圈上篱笆，里面挖了一个压酒池，盖了一座楼，租给园户，就往外国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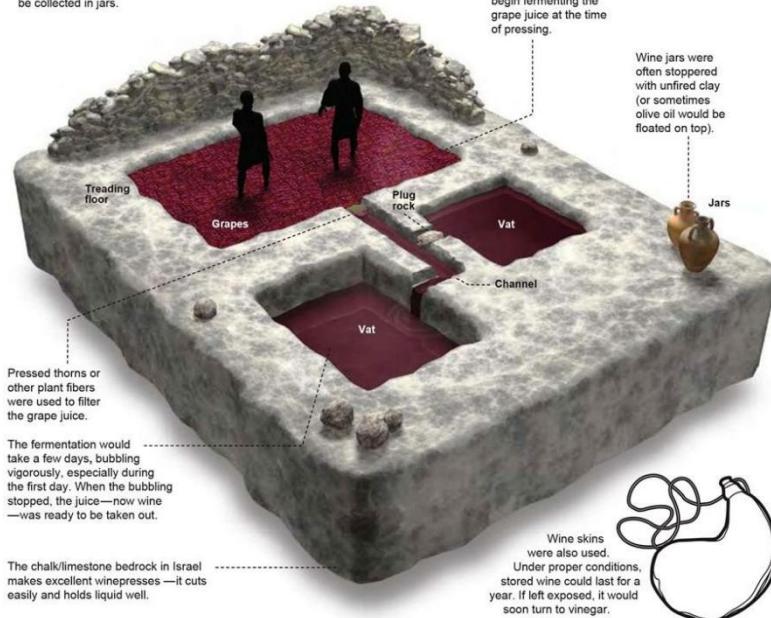
「压酒池」指在岩石中凿成一个压酒、存酒的地方，分成上下两层，上层用来踩压葡萄，上层岩石穿有一小孔，挤出的葡萄汁可以流入下层。「楼」指用木头搭建的瞭望台，在葡萄成熟时看守葡萄园。本节很像赛五 2，那里也讲了一个葡萄园的故事，祭司长和长老（15 节）一听就知道园主就是赛五里所说的神。葡萄园是「租」给园户的，主权仍归园主，神把神的群羊交给祂的仆人们管理，但群羊的主权仍在神的手中。



上图：今日以色列的古代压酒池遗迹。

A Winepress in Ancient Israel

An ancient winepress was a rock-hewn open-air system. Grapes were pressed by being trodden underfoot in a treading floor. The juice would pour through a channel into a vat, where it would ferment. It would then be collected in jars.



GRAPHIC BY KARBEL MULTIMEDIA, COPYRIGHT 2011 LOGOS BIBLE SOFTWARE

上图：古代以色列压酒池的示意图。

【太廿一 34】「收果子的时候近了，就打发仆人到园户那里去收果子。」神将祂属灵的产业交托(租)给我们，是要我们按时交果子，把神的生命和见证活出来。

【太廿一 35】「园户拿住仆人，打了一个，杀了一个，用石头打死一个。」

「用石头打死」是犹太人对付假先知的方法（申十三 5）。

【太廿一 36】「主人又打发别的仆人去，比先前更多；园户还是照样待他们。」

【太廿一 37】「后来打发他的儿子到他们那里去，意思说：“他们必尊敬我的儿子。”」

「他的儿子」就是神的独生子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来到犹太人中间。

【太廿一 38】「不料，园户看见他儿子，就彼此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占他的产业！”」

「园户」比喻犹太教的领袖，他们认出了神儿子的身份，却拒绝祂，起意要杀祂。「使产业归于我们」根据犹太律法，地主不住在产权所在地时，园户可以要求他们所耕种之地的所有权（《他勒目 Talmud》，Baba Bathra, 35b, 40b）。如果土地的所有权不清楚，凡是曾经使用那块地三年的人，可以在继承人不在的情况下自行拥有它（《密西拿 Mishnah》，Baba Bathra 3：1）。这些园户可以把杀害继承人说成是自卫，他们只是在抵抗一个想来夺取他们土地的强盗。

【太廿一 39】「他们就拿住他，推出葡萄园外，杀了。」

「推出葡萄园外，杀了」主耶稣被钉死在耶路撒冷城外（约十九 17；来十三 12）。园户们不能在葡萄园内杀人，因为尸体会玷污他们的地，他们就很难卖出园中所出的果子了。

【太廿一 40】「园主来的时候要怎样处治这些园户呢？」

【太廿一 41】「他们说：『要下毒手除灭那些恶人，将葡萄园另租给那按着时候交果子的园户。』」

这些答话的「他们」还是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他们回答了问题，等于宣告自己有罪。

【太廿一 42】「耶稣说：『经上写着：“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

头块石头；这是主所做的，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

「匠人」指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长老等；「石头」指主耶稣。主耶稣被犹太教的领袖弃绝，且被钉在十字架上，神却叫祂复活，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诗一百一十八 22-23；徒四 11），就是用以建造教会最基本、最重要、连络全体的房角石（赛二十八 16；弗二 20-21；彼前二 4-7）。

「儿子 ben」和「石头 eben」在希伯来文中是谐音词。本节引自逾越节所唱的诗篇一百一十八 22，与主耶稣骑驴进耶路撒冷时群众所呼喊的「和散那」（9 节）出自同一篇。主耶稣引用诗篇来告诉我们，转租葡萄园的计划不是新的，乃是神做工的永恒法则，「因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玛三 6）。「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是对那些研读圣经却不认识神旨意的人的讽刺。

【太廿一 43】「所以我告诉你们，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

「所以我告诉你们」表明这是天国之王十分严肃的宣告。「你们」是指拒绝主耶稣的犹太教领袖，「那能结果子的百姓」并非专指外邦人，而是指神从各族类中拣选的教会，是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在内的「圣洁的国度、属神的子民」（彼前二 9）。因着犹太教领袖弃绝主耶稣，神国的实际便转到教会，神的国仍然继续，天国子民不但要与神立约（「租约」），而且要在神面前结出生命的果子、活出属天生命的见证。

【太廿一 44】「谁掉在这石头上，必要跌碎；这石头掉在谁的身上，就要把谁砸得稀烂。」

对于不信的人，主耶稣是绊跌人的石头（赛八 14-15；罗九 32-33）。当主再来的时候，祂要「打碎灭绝那一切国」（但二 44）。

【太廿一 45】「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听见祂的比喻，就看出祂是指着他们说的。」

「比喻」原文是复数词，指上述两个比喻。犹太教领袖明白了主的话语，却没有悔改的心。读圣经若没有愿意遵行的心，读了也是没有益处。

【太廿一 46】「他们想要捉拿祂，只是怕众人，因为众人以祂为先知。」

「他们」指「祭司长和法利赛人」（45 节），祭司长是撒都该人，撒都该人与法利赛人平时彼此敌对，但在除掉天国之王的事上却非常齐心，

一起密谋。众人对施洗约翰和主耶稣都很支持，所以他们需要收买叛徒犹大，以便暗暗地动手。之前法利赛人已经准备除灭主耶稣（十二 14），现在则是祭司长和法利赛人第一次合谋除掉主耶稣。

读经有感：非不知也

本章说到耶稣，以象征君王的形象骑驴进入耶路撒冷、为神殿心里焦急而采取洁净的行动、以施洗约翰所仗之权柄点出自己权柄的根源、用两个比喻说明在上帝眼里谁才是遵行主道、忠于所托的人。作为当时犹太教饱学之士的领袖们，照理说应该比谁都先知先觉，对上述诸事一看就清楚、一听就明白。但究其实，圣经倒背如流、上台讲经传道的人未必真明白圣经、未必真相信上帝！耶稣所一再重复「在前、在后」的道理，以及圣经与历史无数鲜明的例证，都在在说明人对真道是否听得进去、对真神是否信得坚决，完全不取决于上帝有否给他听和看的机会，反而取决于每个人是否选择带上有色的眼镜、是否关上心灵的耳朵——善用或滥用选择性的听和看！显然，耶稣救不了定意掩耳不听的人，救不了明知耶稣「是指着他们说的」却「恼怒、商议、想要捉拿祂」的祭司长或法利赛人！不知者未必无罪，但知者当然罪不可恕！

默然自问：我当怎样恨恶离弃税吏和娼妓的败坏，却渴慕效法他们的信心？

第 22 章

【太廿二 1】「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

「又」字表明这个比喻是继续前章的比喻，主题还是什么人可以进天国。

【太廿二 2】「『天国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

「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按古代中东的风俗，娶亲的筵席在新郎家中举行，由新郎的父母负责。人是否有分于天国筵席的丰富，首先需要天国之王的邀请，其次在于「被召的人」肯不肯来。

【太廿二 3】「就打发仆人去，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他们却不肯来。」

依照当时的惯例，筵席预备好了的时候，主人会派人再去请一遍。本节说的正是第二次邀请那些之前已经「被召的人」，第 4 节又再请了第三次，但他们都拒绝按最初「被召」的时候所答应的前来赴宴，与小儿子出尔反尔（二十一 30），园户背弃租约（二十一 34-36）是一样的。这些宾客同样是比喻那些已经与神立约的犹太人和信徒，不是指第一次听到神的邀请当即拒绝的非信徒。

【太廿二 4】「王又打发别的仆人，说：“你们告诉那被召的人，我的筵席已经预备好了，牛和肥畜已经宰了，各样都齐备，请你们来赴席。”」

【太廿二 5】「那些人不理就走了；一个到自己田里去；一个做买卖去；」

已经与神立约的人如果一面事奉神、一面事奉玛门（六 24），必然會把自己的田产和买卖放在高于神的地位上。

【太廿二 6】「其余的拿住仆人，凌辱他们，把他们杀了。」

【太廿二 7】「王就大怒，发兵除灭那些凶手，烧毁他们的城。」

【太廿二 8】「于是对仆人说：“喜筵已经齐备，只是所召的人不配。」
「所召的人不配」指那些已经被召的人出尔反尔，拒绝赴约。前两个比喻的结论都说，将有另外一些人来取代那些不听神呼召的（二十一 31-32、41-43）。这个比喻进一步说到，善与恶都将一样被召，使原来「不配」的成为「配」，新的「配」完全是根据恩典，而不是根据人的所是。

【太廿二 9】「所以你们要往岔路口上去，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

「岔路」指当时宽阔的大路，或是赶集的市场。

【太廿二 10】「那些仆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见的，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筵席上就坐满了客。」

「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呼召的对象包括所有的人，不分好坏，只要肯来就可以。救恩的原则完全越过人的善恶光景，罪人中的罪魁也能蒙神怜悯（提前一 15-16）。这些新宾客并非只是外邦人，而是指所有肯来赴宴的人。

【太廿二 11】「王进来观看宾客，见那里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

「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这些宾客都是直接从路上邀请来赴席的，不可能自备礼服，可能是主人为客人准备了婚宴用的礼服。那个客人既然应邀赴宴，却不肯穿礼服，这是对王的不尊重。所有的人都可以接受白白的恩典参加天国的筵席，但并不等于上了筵席后也毫无标准，可以轻率对待天国之王。新的园户必须结果子（二十一 41、43），新的宾客必须尊重主人，神的新子民也应该敬畏神、活出见证。有人把「礼服」引申为披戴基督为义，但这并非这比喻最直接的意思。

【太廿二 12】「就对他说：“朋友，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那人无言可答。」

「无言可答」表示他明知故犯，自知理亏。

【太廿二 13】「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说：“捆起他的手脚来，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古时犹太人的婚宴在夜间举行，屋里灯火通明，丢在外边自然就落在黑暗里。至于「黑暗」象征什么，并非是这个比喻的重点。

【太廿二 14】「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

被天国之王呼召的人很多，但只有接受邀请，又愿意履行天国子民本分的人才能被「选上」。

【太廿二 15】「当时，法利赛人出去商议，怎样就着耶稣的话陷害祂。」

法利赛人在主耶稣的行为上找不到把柄，便在祂的话语上寻找。信徒不单要在行为上小心，也要在话语上小心（西四 5-6）。

【太廿二 16】「就打发他们的门徒同希律党的人去见耶稣，说：『夫子，我们知道你是诚实人，并且诚诚实实传神的道，什么人你都不徇情面，因为你不看人的外貌。』」

「希律党的人」不是宗教团体，而是罗马帝国的傀儡政权希律王朝的支持者，在政治上间接效忠罗马帝国。法利赛人通常不热衷政治，不喜欢罗马帝国统治犹太人，所以痛恨希律党人。为了除掉主耶稣，这两种人却联起手来，抵挡神的人在抵挡神的事情上总是很容易走到一起。「神的道」原文是「神的道路」。

【太廿二 17】「请告诉我们，你的意见如何？纳税给凯撒，可以不可以？」

这个问题非常险恶，主耶稣如果说可以，法利赛人就会向犹太人宣告祂对犹太民族不忠；如果说不可以，希律党的人就会向罗马巡抚控告祂谋反。「税」原文指「人头税」，在罗马帝国直接管辖的省分，凡男人在十四岁以上，女人在十二岁以上，至六十五岁为止，每人均须缴纳人头税。「凯撒」是罗马皇帝的称号，代表罗马帝国。罗马帝国向犹太人强行征税，曾激起主后6年加利利人犹大的起义，他的追随者被称为「奋锐党」，所以这个问题对犹太人和罗马帝国都非常敏感，尤其在成千上万犹太人拥入耶路撒冷的逾越节期间。

【太廿二 18】「耶稣看出他们的恶意，就说：『假冒为善的人哪，为什么试探我？』」

一个「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四 13）的人不会论断人，但却能「看出」人隐藏的心怀意念，因为「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却没有一人能看透了他」（林前二 15）。

【太廿二 19】「拿一个上税的钱给我看！」他们就拿一个银钱来给祂。」

当时在犹太地通行三种银币：罗马银币得拿利乌（Denarius），希腊银币德拉克马（Drachma）和推罗银币舍客勒（Shelkel）。「上税的钱」指罗马银币得拿利乌。

【太廿二 20】「耶稣说：『这像和这号是谁的？』」

当时的罗马银币上刻有罗马皇帝凯撒的肖像，并用拉丁文刻着凯撒的字号。

【太廿二 21】「他们说：『是凯撒的。』耶稣说：『这样，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神的物当归给神。』」

「凯撒」代表罗马政权，神国子民在地上也要顺服在上掌权的，「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十三 1），即使是不合理的税收、腐败的政府，如果没有神的允许，也不会临到神的百姓身上，所以「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当得税的，给他上税」（罗十三 7）。

「归给」意思是偿还所欠的债。奋锐党人为了忠于神，反对向罗马纳税，主耶稣却指出，神国子民如果能看见凯撒的权柄之上是神的权柄，就可以在寄居在地的时候安心生活在异教政权之下，顺服掌权者，按着地上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去参与政治，「因为他是神的用人，是与你有益的」（罗十三

4)。但「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也表明，一切不属神的，神绝对不要，属地的不能与属天的混合在一起。神要建立的是神国，内容、方法、权柄都必须是属天的，所以教会不应该参与「凯撒」的活动，也不应该让「凯撒」进来。如果把属地的和属天的内容勉强调和在一起，虽然出发点是善良的，是想为神发热心，但结果往往事与愿违，总是属地的破坏属天的，教会的历史已经证明了这一点。另一方面，「神的物当归给神」，一切属于神的，神绝不容许被侵夺。当属地的权柄越过界限，侵犯到更高的属天的权柄时，神国子民便要「顺从神，不顺从人」(徒五 29)，这是应当的！但我们也要谨慎，当我们决定「顺从神，不顺从人」之前，请先用诗一百一十九篇来逐条省察自己，如果自己对圣经里神明显的旨意都达不到那样爱慕、敬畏和殷勤遵守的地步，恐怕「顺从神，不顺从人」只是我们自己不愿意顺服的借口，将来经不住神的审判。

【太廿二 22】「他们听见就希奇，离开祂走了。」

【太廿二 23】「撒都该人常说没有复活的事。那天，他们来问耶稣说：」

法利赛人和希律党的人刚走，撒都该人接着就来了。「撒都该人」大多是祭司和贵族，是政治上的既得利益者，所以接受希腊化思想，与罗马帝国妥协，是犹太教中的「理性主义者」，就像今天自称基督教的新派、自由派、不信派，只注重今生，不考虑来世，不相信复活、灵魂、天使。他们只接受摩西五经，不接受希伯来圣经的另两个部分先知书与圣卷，也不接受法利赛人的遗传规条。当时的祭司长和大祭司都是撒都该人，控制耶路撒冷的圣殿，而法利赛人则控制各地的会堂。撒都该人的著作在圣殿被毁后没有存留下来，只能透过法利赛人的著作来了解他们的立场。

【太廿二 24】「『夫子，摩西说：‘人若死了，没有孩子，他兄弟当娶他的妻，为哥哥生子立后。’』」

这是摩西律法（申二十五 5-6），表明神要人在祂面前永远蒙记念，神所赐的产业可以永远存留下去。

【太廿二 25】「从前在我们这里有弟兄七人，第一个娶了妻，死了，没有孩子，撇下妻子给兄弟。」

【太廿二 26】「第二、第三，直到第七个，都是如此。」

【太廿二 27】「末后，妇人也死了。」

【太廿二 28】「这样，当复活的时候，她是七个人中哪一个的妻子呢？因为他们都娶过她。」

正如撒都该人以属地的眼光无法想象将来复活后属天里的光景，我们若是活在属地里，行事为人只凭眼见，不凭信心（林后五 7），也就无法领会属天的事。实际上，当时法利赛人认定这样的妻子在复活时属于第一个丈夫。

【太廿二 29】「耶稣回答说：『你们错了；因为不明白圣经，也不晓得神的大能。』

撒都该人自以为明白圣经，其实明白得非常肤浅，并未深入理解其属灵意义，自然也就无法晓得神的大能，所以不相信神能使死人复活。今天的不信派、自由派、新派神学，他们的错误也是「因为不明白圣经，不晓得神的大能」。他们以属地的眼光来看圣经，自然无法接受一位能行神迹的属天的神。

【太廿二 30】「当复活的时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

我们现在的形体，是必朽坏的、羞辱的、软弱的、血气的、属血气的、属土的血肉之体；将来复活之后的形体，是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属灵的、属天的灵体（林前十五 35-50）。属地的人总是根据今天这个身体来推断复活之后的情形，所以无法认识属天的事情。「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指在属天的境界里，复活后的人像天使一样不需要嫁娶。主耶稣特地提到「天上的使者」，因为撒都该人不相信天使。

【太廿二 31】「论到死人复活，神在经上向你们所说的，你们没有念过吗？」

撒都该人的根本问题还不是婚姻嫁娶，而是有没有复活。

【太廿二 32】「祂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

撒都该人只接受摩西五经，所以主耶稣用摩西五经上的话作为依据。本节引自神在荆棘的火焰中亲自向摩西所说的话（出三 6）。神也正是在这段对话里向摩西启示祂的名字是「我是自有永有的」（出三 14），是永恒不变的神。神既然宣布自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

就表明永恒不变的神和他们建立了永恒不变的关系，自然不会让他们死去而中止这种永恒不变的关系。所以说「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虽然已经死了，但神必定会叫他们复活（八 11），否则祂就要变成死人的神了。天国是在生命中建立起来的，天国里所充满的都是复活的生命，没有重生复活的生命，就不能进天国。

【太廿二 33】「众人听见这话，就希奇祂的教训。」

主耶稣「堵住了撒都该人的口」（34 节），围观的人却从中悟出了一些新的道理，所以「希奇祂的教训」。

【太廿二 34】「法利赛人听见耶稣堵住了撒都该人的口，他们就聚集。」

「他们就聚集」是马太有意仿照诗篇二 2 的话，表明这正是世上的人一起策划来敌挡耶和华的受膏者。

【太廿二 35】「内中有一个人是律法师，要试探耶稣，就问祂说：」「律法师」就是熟悉摩西律法的文士，是法利赛人。

【太廿二 36】「『夫子，律法上的诫命，哪一条是最大的呢？』」

犹太拉比所公认的律法共有 613 条，其中有 248 条是必须做的，365 条是不能做的。每一条诫命都很重要，人「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二 10）。但人如果能掌握某几条诫命的精髓，提纲挈领，也就掌握了全部诫命，所以有「第一要紧」的说法。如果主耶稣回答得稍有不慎，就可能被控告为否定某些诫命。

【太廿二 37】「耶稣对他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

本节引自申命记六章 5 节。申六 4-9 被称为「示马」（Shema，即希伯来文「听啊」），虔诚的犹太人每日早晚两次用「示马」来祷告。



上图：耶路撒冷国会灯台上雕刻的「示马，以色列」，即申命记六章4节的希伯来文开始两个词：「以色列啊，你要听」。

【太廿二 38】「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

人即使遵守了一切的诫命，但若不是出于「爱神」的缘故，在神面前便毫无价值。所以爱神「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

【太廿二 39】「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

本节引自利未记十九章 18 节。人要先爱神，爱神的人才能爱人如己。「其次也相仿」原文作「第二的是与它相同」，意思是「仿」那爱。

【太廿二 40】「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

掌握了爱神爱人的原则，守律法才不会成为教条主义的仪文。「总纲」意思是「依据、挂着、紧系」。十诫可分为「爱神」和「爱人」两大部分（出二十 3-17）。「律法和先知」代指全部旧约圣经。

【太廿二 41】「法利赛人聚集的时候，耶稣问他们说：」

这次主耶稣不等法利赛人试探，主动提问。

【太廿二 42】「『论到基督，你们的意见如何？祂是谁的子孙呢？』他们回答说：『是大卫的子孙。』」

法利赛人熟悉旧约，自然知道旧约预言的弥赛亚基督是「大卫的子孙」。「基督」是「受膏者」的意思，是神要差派来拯救祂百姓的受膏之君王、大祭司和先知。犹太教领袖们只顾与主耶稣辩论律法字句，却完全忽略了他们所盼望等候的那位「基督」，所以主耶稣要把人的注意力带回到基督，因为世人最重要的问题，乃是对基督的认识，惟有基督是一切问题的答案，因此使徒保罗定意「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二 2）。

【太廿二 43】「耶稣说：『这样，大卫被圣灵感动，怎么还称祂为主，说：』」

【太廿二 44】「主对我主说：祢坐在我的右边，等我把祢仇敌放在祢的脚下。」

「主对我主说」第一个「主」是指神，第二个「主」是指基督。

【太廿二 45】「大卫既称祂为主，祂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呢？」

法利赛人仅能根据先知字面上的预言，知道那要来的基督是「大卫的子孙」，所以狭隘地以为弥赛亚只是另一个大卫，是一个带领犹太人复国的政治领袖。法利赛人既不能明白大卫被圣灵感动所写下的话（诗一百一十 1），所以就不能明白弥赛亚的身份比大卫大得太多了。基督是「大卫的子孙」，说出祂降卑人性的一面；基督是「大卫的主」，说出祂荣耀神性的一面。

【太廿二 46】「他们没有一个人能回答一言。从那日以后，也没有人敢再问祂什么。」

「没有一个人能回答一言」因为如果接受主耶稣的论点，就等于承认祂就是「有一人比大卫更大」的那位（十二 6、41、42）。主耶稣进入圣殿后的一连串辩论，以主耶稣全胜而告终，从此主耶稣不再与犹太教领袖辩论，而是直接教导群众。

读经有感：你们错了

耶稣说撒都该人错了，指的其实不是他们是否知道人在天上像天使一

样不嫁不娶。我们现在所知道将来在天上具体属灵的事情当然是少之又少。今天敢拍着胸膛说将来天上怎样怎样的人到时一定会大吃一惊，令天使笑掉大牙。就算今生的事吧，我们还不知道却误以为知道的，其实也不胜枚举——否则我们哪还需要不断学习、不断进步？耶稣所慨叹的是撒都该人不明就里就凭自己丁点儿的认识和逻辑妄下定论，而且坚持到底。健康的人知道自己不知道就该努力求知。属灵的人知道自己不知道更当靠主求知。懒散的人知道自己不知道却毫无所谓。狂妄的人知道自己不知道却自以为是。无可救药的人知道自己不知道，却定意排除一切真理的可能性，甚至不择手段倡导宣扬自己所以为放诸四海而皆准的救国救民之道！撒都该人错了、法利赛人错了、希律党人错了。人本的感性和理性都有问题；人本的学说和构设都搞错了。毕竟我们只能对造物主的指示，全然相信、全盘接受，并以之为我们敬天畏神、安身立命、处事待人的依据！

默然自问：我如何确保自己，果然被召进入了主的礼堂？诚然被选穿上了主的礼服？

第 23 章

【太廿三 1】「那时，耶稣对众人和门徒讲论，」

1-12 节是主耶稣「对众人和门徒讲论」，要把「门徒」和那些渴慕主耶稣教导的「众人」从法利赛人的律法重担下释放出来。

【太廿三 2】「说：『文士和法利赛人，坐在摩西的位上；』

当时犹太会堂里设有「摩西位」，用大块岩石凿成，讲解律法的人坐在其上。「文士和法利赛人」对犹太祖宗的遗传非常热心，他们在摩西律法之外又加上历代祖先遗传的条例，教训犹太人遵行。

http://res.bible.vip/comments/image/cmcsjzhjd/40-23-chorazin_s eat-of-moses.jpg

上图：哥拉汛会堂遗址的摩西位。

【太廿三 3】「凡他们所吩咐你们的，你们都要谨守、遵行；但不要

效法他们的行为；因为他们能说不能行。」

「凡他们所吩咐你们的」指有关律法的教训。「你们都要谨守、遵行」在主耶稣复活之前，门徒和犹太人仍须谨守、遵行律法。文士和法利赛人虽然「能说不能行」，但只要他们教导的是神的话语，听的人仍要切实地去行。爱慕天国的人要单单注意神的话语，不要去注意传神话语的人，即使传神话语的人自己缺乏见证，神的话还是要切实遵行的。

【太廿三 4】「他们把难担的重担，捆起来搁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肯动。」

「难担的重担」指律法的重担。法利赛人用严苛的仪文条例来要求别人，自己只是做表面功夫，里面却没有行出律法的实际。

【太廿三 5】「他们一切所作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见；所以将佩戴的经文做宽了，衣裳的縫子做长了；」

法利赛人能讲对的事，但却不能把对的事行出来，他们所作的不是因为敬畏神，而是为了表现自己，所以都成了虚假的仪文。「佩戴的经文」是犹太人根据「示马」的字面教导「要系在手上为记号，戴在额上为经文」（申六 8），把四段经文（出十三 1-10；出十三 11-16；申六 4-9；申十一 13-21）写在小羊皮卷上，放在皮制的经文盒（Tefillin）里。13 岁以上的犹太男人通常携带两个经文盒，祷告时用皮带把它们分别系在手臂上和前额上，提醒自己不可忘记神的话。「做宽了」的可能是皮带，但也有人认为指他们不只在祷告时戴，而且整天都佩戴着佩经盒。「衣裳的縫子」是犹太人根据「叫他们世世代代在衣服边上做口子，又在底边的口子上，钉一根蓝细带子」（民十五 38）的字面教导，在外袍四角缝上的蓝细带子，提醒自己遵守神的诫命，煞买学派主张的衣裳縫子比希利学派的要长。这些作法都是为了塑造一个虔诚的形象，在犹太社会里赢得尊敬。

【太廿三 6】「喜爱筵席上的首座，会堂里的高位；」

人的天然肉体生命总是介意名分地位，喜欢被人尊重、高举。「筵席上的首座」代表属世的地位，「会堂里的高位」代表属灵的地位。天国子民常常可以轻看「筵席上的首座」，却很难放下「会堂里的高位」。

【太廿三 7】「又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他安，称呼他拉比(拉比就是夫子)。」

「在街市上问他安」即在公众面前被人奉承、尊重。「拉比」是犹太

教中教师阶级的尊称，一般犹太人以此称呼文士。

【太廿三 8】「但你们不要受拉比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夫子；你们都是弟兄。」

只有主耶稣基督是天国子民的「拉比」、「夫子」、「师尊」，所有的天国子民都是平等的「弟兄」关系，可以师兄带师弟，但不可以把人当作属灵权威。教会的历史证明，自视属灵权威的人很容易跌倒。

【太廿三 9】「也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

在主耶稣的讲话中，「父」从来都用来称呼神，所以对任何人都不可使用。这是教导我们不要让任何地上的人在天国子民的心中取代天父的地位，而不是禁止儿女叫「父亲」（腓二 22）。我们在传福音、劝勉安慰弟兄时必须有「为父的」心肠（林前四 15，帖前二 11），但不可以有「为父的」地位。

【太廿三 10】「也不要受师尊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尊，就是基督。」

神赐给教会「教师」（林前十二 28；弗四 11），帮助弟兄明白圣经、认识神的旨意，但众弟兄也要按照圣经对他们的教导「凡事察验」（帖前五 21），不可迷信盲从任何「师尊」的权威。「师尊」意思是「教训者，阐释者，引导者」，是犹太人对拉比的尊称。

【太廿三 11】「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

谁在教会中越能服事人，谁就越「为大」。「用人」意思是「执事，侍者，管家」。

【太廿三 12】「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天国子民的生活为人是把里面属天生命的实际活出来，显明属灵的功用，所做的不是给人看、换取人的荣耀，而是做在神的面前，单单寻求神的满足。因此天国子民不必注意名分地位，不必计较人的赞赏或轻视。「自卑」指自我谦卑的态度，并不是有自卑感。「凡自高的必降为卑」是撒但堕落的轨迹（赛十四 12-14），「自卑的必升为高」是基督得荣耀的途径（腓二 5-11）。

【太廿三 13】「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

正当人前，把天国的门关了，自己不进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不容他们进去。」

从本节起，听众中可能出现了一些「文士和法利赛人」，13-39 节是主耶稣严厉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只有外表的造作，却没有里面生命的实际。「假冒为善」原文指在舞台上表演的演员。「把天国的门关了」指阻碍别人进入天国。「你们也不容他们进去」指用没有见证的榜样绊倒人，用错误的教导误导人，使相信他们教导的人不能活在属天的权柄之下。「正当人前」的属灵领袖们千万不要「把天国的门关了」。

【太廿三 14】「(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侵吞寡妇的家产，假意作很长的祷告，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罚。)(有古卷在此有本节)」

「假意作很长的祷告」指一面陷别人于困境，一面在外表维持虔诚的模样。

【太廿三 15】「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走遍洋海陆地，勾引一个人入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狱之子，比你们还加倍。」

「走遍洋海陆地」指走遍罗马帝国各地。「入教」指外邦人皈依犹太教。「地狱之子」只有虔诚的外表，没有生命的实际，结果还是该下地狱。「比你们还加倍」盲从者本性的恶，加上学会法利赛人假冒为善的恶，便成了「加倍」的恶。「地狱」一词原为耶路撒冷城外一处深谷的地名，又叫「欣嫩子谷」(书十八 16)。那里曾经是拜偶像摩洛的人焚烧儿女的地方(耶七 31)，后来犹太人改用来焚烧犯罪者的尸首和一切不洁的垃圾，所以该处的火常年不止息，比喻地狱里永远的刑罚，也表明拒绝创造主的人，就像垃圾一样失去了被造的用途。

【太廿三 16】「你们这瞎眼领路的有祸了！你们说：“凡指着殿起誓的，这算不得什么；只是凡指着殿中金子起誓的，他就该谨守。”」

文士和法利赛人用属地的眼光来教导人什么样的起誓有效、什么样的起誓无效，为不遵守誓言找借口。「瞎眼」指没有属天的眼光，看不见正确的道路。

【太廿三 17】「你们这无知瞎眼的人哪，什么是大的？是金子呢？还

是叫金子成圣的殿呢？」

「成圣」意即「分别为圣归与神」。

【太廿三 18】「你们又说：“凡指着坛起誓的，这算不得什么；只是凡指着坛上礼物起誓的，他就该谨守。”」

「坛」指献祭用的祭坛；「礼物」指祭物。

【太廿三 19】「你们这瞎眼的人哪，什么是大的？是礼物呢？还是叫礼物成圣的坛呢？」

【太廿三 20】「所以人指着坛起誓，就是指着坛和坛上一切所有的起誓；」

【太廿三 21】「人指着殿起誓，就是指着殿和那住在殿里的起誓；」

【太廿三 22】「人指着天起誓，就是指着神的宝座和那坐在上面的起誓。」

主耶稣是指出文士和法利赛人没有属灵眼光的「瞎眼」的错误，并不是赞成人「起誓」。归根到底，人所有的誓言都是指着神而起的，所以什么誓都不可起（五 34-37）。

【太廿三 23】「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薄荷、茴香、芹菜献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义、怜悯、信实，反倒不行了。这更重的是你们当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

法利赛人因为缺少属天的眼光，所以轻重不分，不看重有属天价值的事物（殿和坛），只看重有属地价值的事物（金子和祭物），只重视外面献上的什一奉献，却忽略了里面「公义、怜悯和信实」。「献上十分之一」指律法规定的什一奉献（利二十七 30；申十四 22），「薄荷、茴香、芹菜」是做调味香料用的植物，比喻对最细小的出产，法利赛人也严格执行什一奉献。「这更重的是你们当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天国子民里面要活出最重要的「公义、怜悯、信实」，而外面「献上十分之一」的行为也是不可缺少的。「茴香」指莳萝（*Anethum graveolens*）；「芹菜」指孜然，学名叫孜然芹（*Cuminum cyminum*）。

【太廿三 24】「你们这瞎眼领路的，蠓虫你们就滤出来，骆驼你们倒吞下去。」

犹太人在饮酒之先，常用布把酒滤过，以妨接触或吞下任何不洁之物。

「蠔虫」是一种极微小的昆虫，「骆驼」是庞大的动物。在当时犹太地通用的亚兰文中，「蠔虫」(qalma) 和「骆驼」(gamla) 原文拼写很相似，「滤出蠔虫，吞下骆驼」的俗语比喻人们不懂分辨轻重，斤斤计较于细枝末节，却忽略了重要的大事。

【太廿三 25】「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

主耶稣是责备他们只注重仪文上的洁净，却任凭内心的污秽不洁。「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法利赛人很重视杯盘器物在仪文上的洁净手续。「勒索」是压制别人以满足自己的私欲，「放荡」是放纵自己以满足自己的私欲。

【太廿三 26】「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

我们若活在天国的实际里面，就要先洗净里面，对付自己里面的存心。天国子民外面的行为源于里面的生命，里面的基督越长大成形(加四 19)，外面的行为就越彰显基督 (腓一 20)，这样才不会有虚假的宗教外表。

【太廿三 27】「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好像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

犹太人若踏在坟墓上，认为就沾染了死人的污秽，在律法上就变成不洁净 (利二十一 1；民十九 16)。因此犹太人把坟墓粉刷成白色，并且每年逾越节前刷白郊外的坟墓，免得人不小心踩踏而被玷污 (路十一 44)。

【太廿三 28】「你们也是如此，在人前，外面显出公义来，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

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表里不一致，里面没有生命，是死的，却要在外面掩盖死亡的情形。因为他们怕人不怕神，只顾人前和外面，却不顾神前和里面。

【太廿三 29】「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建造先知的坟，修饰义人的墓，说：」

「建造先知的坟，修饰义人的墓」是对先知和义人表示尊敬。主后第一世纪盛行修建华丽坟冢，希律王曾在大卫王的坟上立了大理石新碑。

【太廿三 30】「“若是在我们祖宗的时候，必不和他们同流先知

的血。”]

法利赛人修建被他们祖宗杀害的先知和义人的坟墓，是为了不承认他们和祖宗一样活在黑暗里。

【太廿三 31】「这就是你们自己证明是杀害先知者的子孙了。」

法利赛人迫害现在的先知（34 节），证明他们就是「杀害先知者的子孙」。

【太廿三 32】「你们去充满你们祖宗的恶贯吧！」

这些犹太教领袖的祖先拒绝神，现在他们继续拒绝神的儿子天国之王，即将恶贯满盈。

【太廿三 33】「你们这些蛇类、毒蛇之种啊，怎能逃脱地狱的刑罚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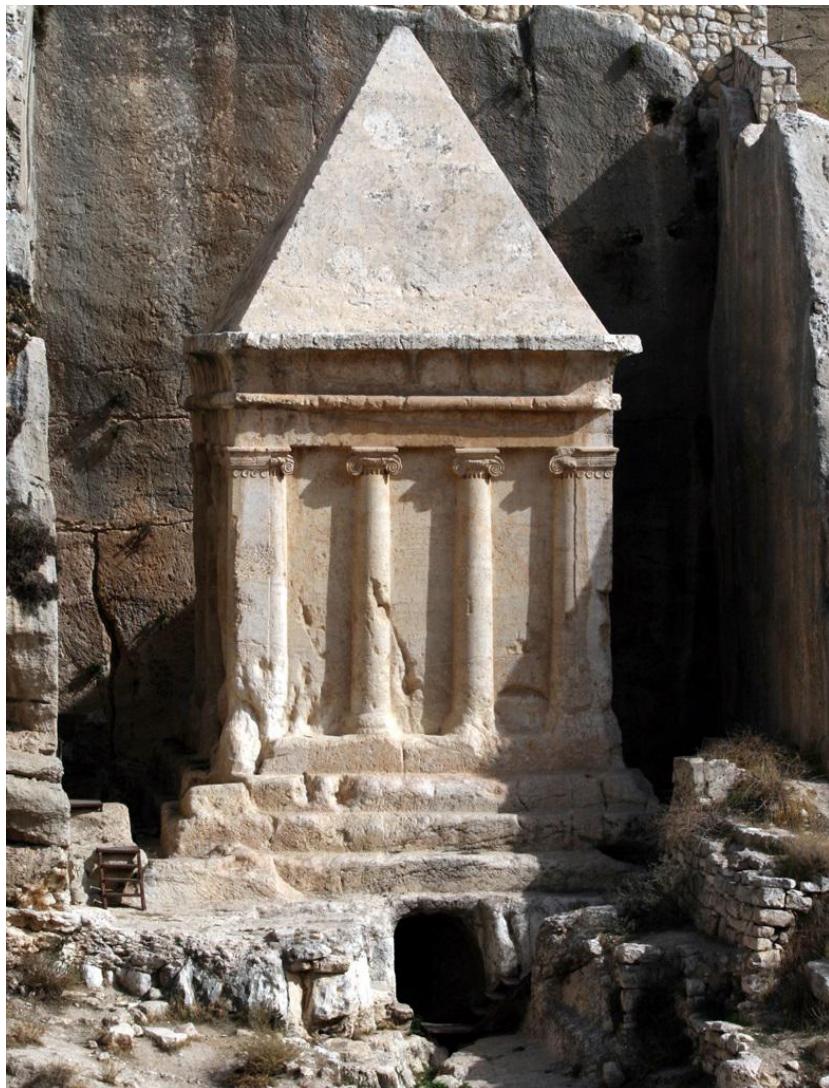
「你们这些蛇类，毒蛇之种」指他们的本性来自撒但恶毒的性质（三 7），他们的教训含有毒素。

【太廿三 34】「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并文士到你们这里来，有的你们要杀害，要钉十字架；有的你们要在会堂里鞭打，从这城追逼到那城，」

主耶稣这是预言拒绝基督的犹太教领袖将要逼迫主所差遣的门徒（徒五 40；八 1-3 等）。「从这城追逼到那城」使门徒们想起主耶稣在十 23 的警告。

【太廿三 35】「叫世上所流义人的血都归到你们身上，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

希伯来文圣经从《创世纪》开始，到《历代志》结束。「亚伯」是创世纪中记载的第一个被杀的义人（创四 8-11），「撒迦利亚」可能是祭司耶何耶大的儿子撒迦利亚（代下廿四 15，20-22），他是历代志下记载的最后一个被杀的义人。从亚伯到撒迦利亚，从创世纪到历代志，代表旧约里所有的殉道者。



上图：位于耶路撒冷城东橄榄山麓汲沦谷的撒迦利亚墓。该墓是用一整块石头雕刻而成，并没有墓室。下部有三级台阶，中间是希腊风格的爱奥尼柱，上部是埃及风格金字塔。犹太传统认为这是祭司耶何耶大的儿子撒迦利亚的坟墓，可能是主后一世纪的法利赛人为纪念他而「建造先知的坟，修饰义人的墓」（太二十三 29），但并未完工。

【太廿三 36】「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一切的罪都要归到这世代了。」
旧约所有流义人和先知之血的罪，都要归到「这世代」拒绝基督的犹太教领袖身上。这事在主后 70 年圣殿被毁时应验了。

【太廿三 37】「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

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

「耶路撒冷」代表犹太教的核心。「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犹太人通常用石头打死拜偶像的人（申十七 5, 7）、行巫术的人（利二十 27）、犯奸淫的人（申二十二 22）和假先知（约八 33）。那些奉主差遣的门徒被犹太教领袖当作假先知，因此才用石头打死他们。「多次」表明主耶稣曾多次探访耶路撒冷（约二 13；五 1；七 10）。「你们」指拒绝基督的文士和法利赛人（29 节）。

【太廿三 38】「看哪，你们的家成为荒场留给你们。」

「家」原文与「殿」（二十一 13）是同一个字。神的「殿」成了「你们的家」，是因为拒绝基督的犹太教领袖使它变成了「贼窝」。「成为荒场」是预言神要撇弃有名无实的耶路撒冷城和圣殿（二十四 2），主后 70 年第二圣殿被罗马帝国彻底毁掉。耶利米曾发出同样的警告（耶十二 7），随后巴比伦人将第一圣殿摧毁。

【太廿三 39】「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你们不得再见我，直等到你们说：“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

「你们不得再见我」是宣告主耶稣从此不再向拒绝基督的犹太教领袖们传道，直到祂第二次再来。「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是主耶稣不久前骑驴进入耶路撒冷时，群众把祂当作弥赛亚来欢迎的欢呼（二十一 9；诗一百一十八 26）。当主耶稣第二次再来的时候，犹太人都要承认祂就是弥赛亚，那时「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罗十一 26）。

读经有感：勾引入教

耶稣痛心疾首谴责法利赛人「勾引入教」。从原文看，「勾引」两个字其实并不存在。准确的说法是法利赛人煞费苦心，走遍天涯海角，尽量去争取、赢取外邦人加入犹太教，但绝没有我们想象中「勾引人」的大罪！但时至今日，「勾引入教」这欺己、欺人、欺神的事在教会界倒比比皆是。说不定今天我们当中就有许多稀里糊涂被勾引入教、亟待幡然醒悟的「信徒」？当时法利赛人领人入犹太教，相信充其量就为了个人的成就或好处而避重就轻，把入教的要求说得含含糊糊而已。今天可不同，中译本「勾引」两个字歪打正着，刚好一针见血、惟肖惟妙刻画出许多教会台上

台下推销传销「福音」的手法，结果使人入了教，却作地狱之子，比自己还加倍！怎样「勾引」人入教呢？简单说，第一，去除保罗所说十字架令人讨厌的地方，通融大方，老少咸宜，让人心里释然。第二，安排最合时宜的场合和节目，单讲大家感觉欣慰、兴奋、积极的信息，让人皆大欢喜。第三，告诉大家信耶稣就是为了福——除永世看不见之福外，更有当下钱财之福、健康之福、家庭之福、亨顺之福、成功之福、美满之福，应有尽有，让人兴高采烈！对许多人而言，耶稣老旧的福音早已过时。若要教会门庭若市，人人趋之若鹜，除重新包装「福音」以「勾引人」入教之外，别无他法！

默然自问：是否我只愿献上心灵公义、怜悯、信实的祭，而对律法的什一奉献却乐得糊涂，一笑置之？

第 24 章

【太廿四 1】「耶稣出了圣殿，正走的时候，门徒进前来，把殿宇指给祂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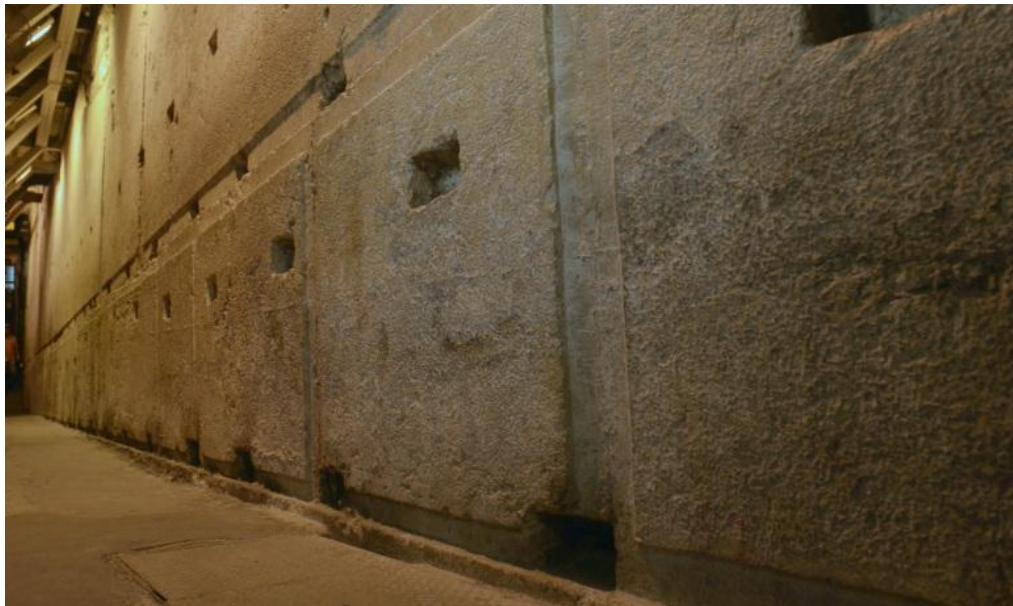
在宣告「你们的家要成为荒场留给你们」（二十三 38）之后，「耶稣出了圣殿」，正如当年神的荣耀离开第一圣殿一样（结九 3，十 4，十一 23）。「圣殿」原文指殿的整个范围。「殿宇」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犹太古史记》卷 15 第 11 章记载，大希律为了讨好犹太人，拆除了第二圣殿（拉三 8）原有的基石，把圣殿重建在另外铺好的基石上，加高 60 肘，富丽堂皇，宏伟壮观。主耶稣在世时，圣殿已经费了四十六年（约二 20）尚未完全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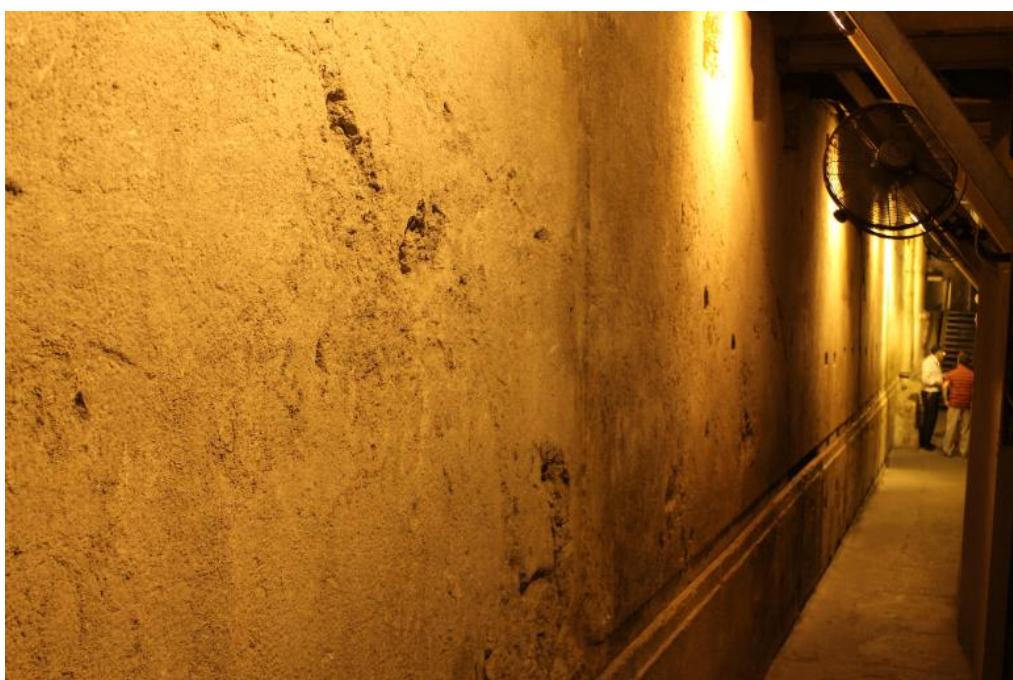
上图：大希律扩建的第二圣殿的模型，位于耶路撒冷博物馆。

【太廿四 2】「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是看见这殿宇吗？我实在告诉你们，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

人注意外表，注意工作的果效，但神注意的是里面，注意的是得着人。人看为美的殿，在神的眼中却是丑陋荒凉，凡外面很美、里面却没有敬畏实际的事奉，都逃不掉神的「拆毁」。圣殿的被毁表明这殿从此与天国的进展无关了，堕落了的犹太教对天国的显现已经失去了作用。凡外表兴盛，却失去神同在的教会，迟早必要四分五裂，「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因为神容许人「拆毁」的手加在这样的教会身上。这预言应验在主后 70 年第二圣殿被提多王子率领的罗马军队彻底摧毁，甚至石头也被撬开，「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以取得圣殿被烧毁时从屋顶上熔流其间的金箔。之前主耶稣已经三次用比喻来预言此事（二十一 41；二十二 7；二十三 38）。主耶稣时代犹太人的信念是圣殿不可能被毁，所以主耶稣受审讯（二十六 61）和被钉十字架（二十七 40）的时候，这预言被人用来歪曲诽谤主。



上图：西墙隧道中第二圣殿地基的巨石。根据《犹太古史记》卷 15 第 11 章记载，圣殿以白色且坚硬的石头建造，每块石头长 25 肘，高 8 肘，宽 12 肘。新约时代一肘大约是 55.5 厘米，因此这些石头都是 13.8 米 \times 4.4 米 \times 6.7 米的巨石。第二圣殿的石头已经拆毁，但埋在地下的地基已经被挖掘出来，一部分开辟为西墙隧道供人参观，可以想象第二圣殿之宏伟。



上图：西墙隧道中最大的一块石头，长 13.6 米，高 3 米，宽约 3.5 至 4.5 米，重约 520 吨。尚不确定当时的犹太人是用什么建筑工艺搬动、安放这些巨石的。正如当日门徒所说的：「这是何等的石头，何等的殿宇」（可十三 1）。

【太廿四 3】「耶稣在橄榄山上坐着，门徒暗暗地来说：『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祢降临和世界的末了有什么预兆呢？』」

主耶稣离开圣殿，「在橄榄山上坐着」，正如当年神的荣耀离开第一圣殿后，「耶和华的荣耀从城中上升，停在城东的那座山上」（结十一 23）。

「橄榄山」位于耶路撒冷以东的汲沦溪外，是一条约二公里长的山脊，比耶路撒冷地势稍高。门徒其实问了 3 个问题：「这些事」（圣殿被毁）、「祢降临」、「世界的末了」，他们可能认为这三件事将同时发生。马可福音十三 4 只提到门徒问圣殿被毁的时日。但主耶稣要他们明白，圣殿被毁还不是「世界的末了」，末期还需要一段时间才到。主的回答与但以理书九章所提到的「七十个七」有关。「降临」一词在四福音中只在本章（3、27、37、39）里出现，但在使徒书信中曾多次用来讲主耶稣在荣耀中降临。该词通常用来指达官贵人的探访、君王的巡视、神的降临。



【太廿四 4】「耶稣回答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

主耶稣在启示「预兆」之前，先提出警告：小心被「迷惑」。我们「要谨慎」，持守圣经、持守住基督里的地位，不要偏离基督。是否清楚知道眼见的末世预兆不是最重要，不被「迷惑」、警醒等候才最重要。二十四 4 至二十五章是主耶稣最后一次讲道，祂亲自向门徒启示了进入天国之前

的全部进展，包括：末期的预兆（二十四 4-35），门徒当警醒预备迎接天国（二十四 36-二十五 30），外邦人进入天国之前接受分别绵羊山羊的审判（二十五 31-46）。

【太廿四 5】「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

犹太历史家约瑟夫曾记载，在耶路撒冷被毁以前的四十年里，犹太人中出现好几个假基督。过去两千年中，有许多犹太人曾起来自称基督，并有许多跟随者，但最后都被证明是假的。

【太廿四 6】「你们也要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总不要惊慌；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

虽然将有战争，但是「末期还没有到」，因为战争在堕落后的人类历史里始终存在，在神带进天国的计划中「是必须有的」，但并不能据此确定「末期」何时到来。「打仗的风声」马太在写本书时，罗马大军要来镇压犹太人的风声甚嚣。「不要惊慌」的原因，是「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惊慌」并无帮助。「末期」意思是「终了，结局」，就是「世界的末了」（3 节），进入天国的时候。

【太廿四 7】「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多处必有饥荒、地震。」

旧约曾预言「我必激动埃及人攻击埃及人，弟兄攻击弟兄，邻舍攻击邻舍，这城攻击那城，这国攻击那国」（赛十九 2），因此战争并非末期特有的现象。「民要攻打民」指民族、部落之间的战争，「国要攻打国」指国家间的战争。

【太廿四 8】「这都是灾难的起头(灾难原文作生产之难)。」

末期之前固然会有战争、饥荒、地震，但这些只是「灾难的起头」，并不能凭它们来判断末期的远近。「灾难的起头」本意是「产前的阵痛」，用来指末期到来之前的频繁阵痛阶段，真正厉害的「大灾难」还在后面（21 节）。

【太廿四 9】「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

「那时」指「灾难的起头」，「你们」指门徒，「人」指犹太人，「万民」指不信的外邦人。主耶稣之前曾预言门徒将要被恨恶、遭杀害（十 17-22），

那时门徒的使命还仅在犹太人中间（十 5-6,23），这里却预言他们的使命将扩大到「万民」之中。

【太廿四 10】「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

这里的「跌倒、陷害、恨恶」，都是指门徒在遭受逼迫时会出现的情形。

【太廿四 11】「且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

主耶稣一再地说，许多人要被「迷惑」，可见被「迷惑」乃是教会历史中很普遍的事（提前四 1；提后三 13；彼后二 1）。我们只有持守圣经，才能不被假先知「迷惑」。

【太廿四 12】「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

「不法的事」指不守规矩、违背神旨意的事。「不法的事」多了，就使许多门徒对神、对人的「爱心」渐渐冷淡了。

【太廿四 13】「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这里的「得救」并不是指救恩，而是指脱离灾难。没有人能靠着自己「忍耐到底」，唯有「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犹 21），靠着基督在「不法之事增多」、许多人「渐渐冷淡了」的环境中「忍耐到底」，持守祂的道和祂的名，也只有基督能拯救「忍耐到底」的人脱离灾难。「到底」的意思是「过去」，并不是指「末期」。

【太廿四 14】「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

「天国的福音」原文是「国度的福音」，是强调人的悖逆和神的权柄，目的是带人悔改、服在神的权柄底下。「恩惠的福音」（徒二十 24）则强调人的罪恶和神的救赎，目的是带人信主、得着赦罪的救恩。这两种说法都是指同一个「福音」，因为人只有进入神的国度，服在神的权柄之下，才能得着永生的救恩。「天下」原文是「居民区」，指当时人们知道的整个世界。「万民」原文是「外邦人」。「作见证」就是传福音，不只是口头的传扬，更是生活的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福音传遍天下，是「世界的末了」（3 节）结束这个世代的前提。基督徒都应该广传福音，好让「末期」快快来到，但我们并不能据此推断出末期何时该到。

【太廿四 15】「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

圣地（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

主耶稣引用但十一 31，预言大灾难期间敌基督将高抬自己，「坐在神的殿里自称是神」（帖后二 3-4，启十三 14-15）。「行毁坏」指敌基督（但九 27），「可憎的」指拜偶像（申二十九 17）。「圣地」指圣殿内的圣所（诗六十八 35；结七 24）。「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可能是要读但以理书的人省察自己，因为「必有许多人使自己清净洁白，且被熬炼，但恶人仍必行恶，一切恶人都不明白，惟独智慧人能明白」（但十二 10）。

【太廿四 16】「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

当敌基督进入圣殿，自封为神的时候（15 节），就是末期「大灾难」（21 节）开始的信号，也是提示犹太人赶快逃走的信号，因为敌基督要大大逼迫犹太人。这危机来得很突然，在犹太地（即今日之以色列）的人应当立刻逃到山上，在屋顶上休息的人来不及进屋收拾行李（17 节），在田里耕作的人也来不及回家换上外套（18 节）。通常在打仗的时候，乡下人会进到有城墙的城市里面以求保护。但主耶稣却要门徒尽可能地远离耶路撒冷，因为耶路撒冷的毁灭迫在眉睫。早期教父优西比乌提到，主后 70 年罗马人开始围攻耶路撒冷之前，有些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受到「神谕的启示」逃往约旦河外彼拉城（Pella）。

【太廿四 17】「在房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

古代犹太人的房子是平顶屋，屋外有阶梯可上屋顶，所以下来时可以不用进屋，直接逃跑。

【太廿四 18】「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

「衣裳」指外袍。

【太廿四 19】「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

「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指她们行动不便，逃起来很辛苦。

【太廿四 20】「你们应当祈求，叫你们逃走的时候，不遇见冬天或是安息日。」

「冬天」是雨雪季节，道路泥泞难行，平时干涸的旱溪（Wadis）会充满了水，很难渡过。犹太律法禁止在「安息日」骑马、驴，和其他的交通工具，也不可走远路，会妨碍逃亡。本节的「安息日」，表明这些话是针对犹太人说的。

【太廿四 21】「因为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

「大灾难」就是但以理所预言的最后「一七之半」（但九 27）和「一载、二载、半载」（但七 25，十二 7），也是启示录所预言的「一千二百六十日」（启十一 3，十二 6）、「四十二个月」（启十一 2，十三 5）和「一载、二载、半载」（启十二 14），那时敌基督将大大迫害犹太人三年半。

「大灾难」的程度是空前绝后的（但十二 1），人无法凭想象来了解，只能用「大」来形容其可怕。据犹太史学家约瑟夫记载，主后 70 年圣殿被毁时，耶路撒冷有一百多万犹太人被饿死或杀死，数万人被卖作奴隶。但这种情形与末期的「大灾难」比较，还是难以望其项背（启六 8；九 15）。

【太廿四 22】「若不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选民，那日子必减少了。」

大灾难如果持续下去，全世界没有一个人能活得了，但是为了犹太人的缘故，神限定灾期只有三年半，即一千二百六十天（但九 27；启十二 6）。「选民」指犹太人，他们是神所拣选的百姓。

【太廿四 23】「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

「那时」指这三年半大灾难期间。「基督在这里……在那里」都是指某一处地方，表明那些人所看见的再来的「基督」都是冒牌的假基督，只有少数人看见。因为主耶稣再来的时候不会只向一小部分人显现，而是要让全以色列的人都看见（30 节）。

【太廿四 24】「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

「假基督、假先知」原文都是复数，表示不只一个。「显大神迹、大奇事」这些假基督、假先知照着撒但的运行，「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后二 9），连「选民」犹太人也会被他们迷惑。

【太廿四 25】「看哪，我预先告诉你们了。」

主耶稣预先将此事告诉我们，不是为了满足我们对末世的好奇心，而是要我们格外小心谨慎，不要因为有人「显大神迹、大奇事」（24 节），就以为他们必是从神来的。

【太廿四 26】「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

【太廿四 27】「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

主耶稣亲自启示祂「降临」的时候一定不会在暗中（26 节），不会在有些人根本辨识不出的情况下再来，而是有如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至少让全以色列的人都能清清楚楚地看见。

【太廿四 28】「尸首在哪里，鹰也必聚在那里。」

当人看见鹰群盘旋的时候，那儿必有可供它们掠食的尸首。这谚语（伯三十九 30）比喻「人子降临」（27 节）也必同样明显准确，没有必要到处寻找、猜来猜去。

【太廿四 29】「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

主耶稣再来的时候，是在「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大灾难结束之时。在祂降临时，天象可能会有极大的变异（亚十四 5-6；珥二 31；彼后三 10）。但主耶稣使用的话来自赛十三 10 和三十四 4，前者是形容神对巴比伦的审判，后者是形容神对以东的审判，因此不一定能按字面解释为自然界的灾难。

【太廿四 30】「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

「人子的兆头」必然是一种叫所有的人一看就知道是主耶稣亲自来临的记号，是一种超自然的现象。「地上的万族」原文指在以色列的以色列各族，不是指全世界的人，那时以色列十二支派都要悔改哀哭（亚十二 10-14）。「人子」是主耶稣道成肉身、受苦的称号，祂再来的时候将特别显出「能力」和「大荣耀」，要用「口中的气」（能力）灭绝那敌基督，并用「降临的荣光」（大荣耀）废掉他（帖后二 8）。主耶稣再来时是「驾着天上的云降临」，而不是在地上出现，祂不是需要用云来做交通工具，而是要用「驾着天云」作为「人子」身份的标志（但七 13-14）。预兆的目的是指着主的自己，从留意预兆转而注意主自己，这样预兆才能成为我们的安慰，才能扶持我们专心等候主的再来。

【太廿四 31】「祂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祂的选民，从四方

(方原文作风), 从天这边到天那边, 都招聚了来。」

当主耶稣再来的时候, 「主必亲自从天降临」(帖前四 16), 先在空中设立审判台来审判教会, 那时「有呼叫的声音和天使长的声音, 又有神的号吹响」(帖前四 16), 「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帖前四 16), 地上还活着的信徒和复活的信徒将「一同被提到云里, 在空中与主相遇」(帖前四 17), 接受「基督台前」的审判 (林后五 10)。主耶稣审判教会完毕, 就带同得胜的信徒一同降临到地上 (启十九 14), 对付敌基督的势力, 结束大灾难。然后「祂要差遣使者, 用号筒的大声」把「祂的选民」犹太人从全世界「招聚」回以色列, 恢复他们祭司国度的地位, 在地上建立千年国度。吹角节就是预表这号筒吹响的日子。

【太廿四 32】「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 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 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

以色列有大量的长青树, 所以冬天无花果树的秃枝很显眼。这种树不到晚春不长叶子, 所以一见有叶子出现, 便知「夏天近了」。因为无花果树在旧约里象征以色列, 所以许多人认为无花果树「发嫩长叶」预表以色列复国, 但不能确定。32-35 节是谈到圣殿的被毁。

【太廿四 33】「这样, 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 也该知道人子近了, 正在门口了。」

「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指以上所预言的事逐一应验的时候。「也该知道人子近了」原文无「人子」一词, 即将临近的不但是「人子」, 也是「神的国」(路二十一 31)。

【太廿四 34】「我实在告诉你们, 这世代还没有过去, 这些事都要成就。」

「这些事」指门徒所问的第一个问题: 「什么时候有这些事」(3 节), 即圣殿被毁 (2 节)。「这世代」可能指实际的一个「世代」, 即 40 年。主耶稣预言之后不到 40 年, 犹太人于主后 66 年发动起义, 遭到罗马帝国镇压, 主后 70 年圣殿被罗马军队彻底摧毁。

【太廿四 35】「天地要废去, 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天」原文为单数, 表明是与地相对的天。将来有一天, 旧的天与地都要被废去 (彼后三 10; 来一 11-12)。

【太廿四 36】「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独父知道。」

「那日子、那时辰」指门徒所问的第二个问题：「祢降临和世界的末了」（3 节）。虽然种种预兆都显示这世代的末日已迫近，主即将再来，但决定「那日子、那时辰」的权柄在父神，主耶稣站在人子顺服的地位上，也宁愿有所不知。主耶稣所教导的不是猜测、计算祂何时再来，而是要我们一生时刻预备好、警醒等待（二十四 36-二十五 30）。如果有人宣称他知道主将在某日某时再来，必然是假先知。36-41 节是谈到基督的再来。

【太廿四 37】「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降临也要怎样。」

「挪亚的日子」的特点是：1) 世人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创六 5）；2) 世人照常生活，吃喝嫁娶（38 节）；3) 世人对挪亚的警告毫不在意，不相信洪水会突然临到，毫无准备；4) 世人不信从方舟的救法（彼前三 20）。

【太廿四 38】「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

「挪亚进方舟」预表人因信靠基督，得以在基督里面享受十字架的救赎，免去受神忿怒的审判。不信主的世人只顾为肉体安排，「照常吃喝嫁娶」，却硬着心不肯接受救恩「进方舟」。

【太廿四 39】「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人子降临也要这样。」

主耶稣要在人们「不知不觉」时突然降临，施行审判。

【太廿四 40】「那时，两个人在田里，取去一个，撇下一个。」

当主再来的时候，两个男人在田里同样在干活，两个女人在磨坊同样在推磨（41 节），主却是「取去一个，撇下一个」。「取去」可能指信徒在大灾难之前「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帖前四 17），被提的依据不在于人是否受洗、做什么工作、在哪里做，而在于人是否预备好、警醒等候祂。

【太廿四 41】「两个女人推磨，取去一个，撇下一个。」

【太廿四 42】「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不知道你们的主是哪一天来到。」

「所以」是承接上文，表示「取去」或「撇下」的依据，乃在于是否「警醒」。我们不要以为得救了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因为真正得救的人必然会照着主耶稣的吩咐，从信主的第一天开始就保持「警醒」。我们如果知道主在哪一天来到，就不必天天警醒，可以每天照过自己的日子了，只要等到最后那天警醒即可。正「因为不知道你们的主是那一天来到」，我们才必须随时警醒，天天以等候主耶稣今天就来的态度生活为人，思想言行都是为着迎见主、讨祂喜悦，以致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越来越长大，配得承受神的国。一个警醒等候主的人，基督无论何时再来，在他都是一样的，因为他早已在天国的权柄之下，在属灵的实际中已经进入天国了。这就是神让我们得救以后不是立刻上天堂，而是警醒等候的美意。

【太廿四 43】「家主若知道几更天有贼来，就必警醒，不容人挖透房屋；这是你们所知道的。」

主耶稣用这个比喻教导门徒，祂将像这窃贼一般，并不告知祂来的时辰，所以只有随时「警醒」。

【太廿四 44】「所以你们也要预备；因为你们想不到的时候，人子就来了。」

我们不但要「警醒」，在主里敬虔度日，也要「预备」自己，生命长成基督成熟的身量。

【太廿四 45】「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

这个比喻继续说明我们当怎样「警醒」、「预备」，不是静坐干等，而是要通过事奉人来准备迎接主的再来。「忠心」是对主，以主的心为心，不辜负主的托付。「有见识」是对弟兄，懂得弟兄的需要。「仆人」原文是「奴隶」，我们并不是属于自己的人，乃是主用重价买回的奴隶。「管理」不是管辖，乃是照顾（彼前五 2-3）。

【太廿四 46】「主人来到，看见他这样行，那仆人就有福了。」

【太廿四 47】「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

「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就是得胜的信徒在国度里「与基督一同作王」（启二十 4）。我们今日若不能在神的教会好好事奉，妥善「管理家里的人」（45 节），就不能指望那日可以「管理一切所有的」。神没有启示主耶

稣降临的日子，目的就是要我们警醒等候，照着祂给我们的托付，实习、操练和预备，好在将来得着更大的托付，接受「与基督一同作王」的荣耀。

【太廿四 48】「倘若那恶仆心里说：“我的主人必来得迟”，」

「那恶仆」并非指没有得救的人，因为他的心里承认主耶稣是「我的主人」。他是一个对主的再来没有正确认识的门徒。

【太廿四 49】「就动手打他的同伴，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

「动手打他的同伴」就是亏待弟兄，「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就是放纵自己。

【太廿四 50】「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时辰，那仆人的主人要来，」

【太廿四 51】「重重的处治他（或作把他腰斩了），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重重的处治他」原文字义是「将他切成两半（腰斩）」。没有警醒、预备等候主的人，就是「假冒为善的人」，在主耶稣再来的时候必然要哀哭切齿，不但没有「与基督一同作王」的荣耀（启二十 4），还要大大地蒙羞。信徒最容易的失败不是不信有神，也不是不信地狱，而是不「警醒」，总是自欺还有明天。

读经有感：福音遍传

耶稣所说末世光景的概况，许多都是我只能预先看见，除了心中自我警惕、自我准备之外，无能为力的事。唯有「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这件事，就算不完全取决于我们，至少也由得我们去积极参与、竭力推动！主愿万人都得救，明白真道；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所有真得救、真属主的人当然都理解体恤主要救人到最后一分钟、到最后一片土的心愿。我们未必明白主为什么不用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的权能，不用祂「造作万有、复活生命、指教真理」的圣灵，不用祂「一次击杀埃及所有长子、一次灭绝亚述十八万五千军队」的天使，而单单用我们这些信祂属祂的人。但很显然，不论明白不明白，我们作为以基督为首之身体的教会和肢体，都有道义上不可推卸的责任，当趁着有生之年，以传福音和作见证为自己神圣的使命，竭尽所能所有，由近及远，把每一个所能碰到够到的人都带到主的面前，归属基督！

默然自问：对于主临受难前冗长耳提面命的讲论，我是更留意灾难、

风声、假道的征兆，还是更在意踏踏实实做主忠心有见识的仆人？

第 25 章

【太廿五 1】「那时，天国好比十个童女拿着灯出去迎接新郎。」

在十童女的比喻里（1-12 节），「新郎」比喻主耶稣，但「童女」、「油」、「卖油的」、「坐席」、「门」分别比喻什么，就不必硬解，因为主耶稣指出这个比喻的重点乃是告诫我们「要警醒，因为那日子、那时辰，你们不知道」（13 节）。

【太廿五 2】「其中有五个是愚拙的，五个是聪明的。」

【太廿五 3】「愚拙的拿着灯，却不预备油；」

这十个童女是在等待新郎迎接新娘回家举行婚宴。「灯」原文意思是「灯、火把」，更可能指火把，将碎布蘸饱油绑在一根棍子上，作为夜间出外照明之用。通常另随身携带装油的器皿，以备随时加油，免得熄灭。

【太廿五 4】「聪明的拿着灯，又预备油在器皿里。」

【太廿五 5】「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着了。」

「新郎迟延的时候」比喻主耶稣迟迟尚未再来，「有人以为祂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三 9）。「聪明的」、「愚拙的」童女都「打盹睡着了」，主的再来往后延迟，不等于我们不必生活、不必工作，问题在于我们是否「预备」好，随时迎接主的再来，还是等到最后关头才匆忙「预备」。

【太廿五 6】「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

【太廿五 7】「那些童女就都起来收拾灯。」

「收拾灯」指剪去火把被烧焦的碎布末端，然后再加上油。

【太廿五 8】「愚拙的对聪明的说：“请分点油给我们；因为我们的灯要灭了。”」

一个灯油充足的火把可以燃烧十五分钟左右，没有油的火把着一会儿就灭了，所以应该及早预备足够的油。

【太廿五 9】「聪明的回答说：“恐怕不够你我用的；不如你们自己到卖油的那里去买罢。”」

「聪明的」断然拒绝分点油给「愚拙的」，并不能说她们自私，因为分给别人「恐怕不够你我用的」，两个火把都坚持不到新郎到来。

【太廿五 10】「她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门就关了。」

【太廿五 11】「其余的童女随后也来了，说：“主啊，主啊，给我们开门！”」

【太廿五 12】「他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

「认识」原文有「称许、嘉许、喜欢、承认」的意思，这句话并非指主真的不认识她们，而是指主不赞赏她们。

【太廿五 13】「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那日子，那时辰，你们不知道。」

「警醒」在这个比喻里具体就是「预备好」（10 节），并不是指不「打盹睡着」（5 节）。门徒的警醒光有等候的行动还不够，还必须「预备好」足够的「油」。至于应当如何「预备好」，这个比喻并没有说，是下个比喻的重点。本节与二十四 42 彼此呼应，为从二十四 36 开始的关于「警醒」的教导作了一个小结。

【太廿五 14】「天国又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

14-30 节的比喻回答了十童女的比喻中没有回答的问题：什么才算「预备好」？「警醒」等候不是虚度荒废时日的消极「等待」，而是在等候中积极使用神所赐的恩赐、机会，忠心工作。「一个人」比喻主耶稣。「往外国去」比喻主离世升天。「仆人」原文是「奴隶」，信徒是主用宝血所买的奴隶（林前七 22-23）。路十九 12-27 有个类似的比喻。

【太廿五 15】「按着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一个给了五千，一个给了二千，一个给了一千，就往外国去了。」

「才干」原文指「执行的能力」，但这个比喻并非说人的「才干」大、恩赐也大，而是强调主按着每个人的情形量给各人大小不同的恩赐（罗十二 3，6；弗四 7），没有一个信徒可以推辞说自己没有恩赐，等候主时都必须忠心事奉。「五千、二千、一千」原文是「五他连得、二他连得、一

他连得」，「他连得」(Talent) 是犹太人最大的币制单位，每「他连得」折合 6000 得拿利乌，比喻属灵的恩赐和机会，英文 Talent 就是来自这个比喻。当时普通人 1 天的工钱是 1 得拿利乌，这三个仆人分别得到了普通人 82 年、33 年和 16 年半的工钱，没有一个人可以说自己得到的恩赐小！

【太廿五 16】「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

「随即」表示没有耽搁。「做买卖」比喻把主量给我们的恩赐善加运用，好增加属灵的产业。

【太廿五 17】「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

「照样」表示他的忠心程度与那领五千的没有差别。

【太廿五 18】「但那领一千的去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

「埋藏」象征埋没恩赐，不肯运用恩赐去事奉。

【太廿五 19】「过了许久，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和他们算账。」

「算账」比喻主在基督台前对教会的审判（林后五 10）。「算账」一词说明主人当初给他们银子的目的，就是让他们去赚钱。

【太廿五 20】「那领五千银子的又带着那另外的五千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五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五千。”」

我们今天在地上所有的事奉，将来都要在主面前一一交帐。我们工作的恩赐和成果都是属于主的，千万不可据为己有。

【太廿五 21】「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

「良善」指有美好善良的存心和动机，体会主的心意，并且又顺服主；「忠心」指有信实可靠的态度和行为，一心一意地把主所交托的事做得最好。「不多的事」指信徒今生的事奉，「许多事」指我们将来的国度里的事奉，「管理」指接受权柄去管理国度里的事务，「享受你主人的快乐」代表国度的奖赏。我们今天不管有多少事奉，都是「不多的事」，它们不过是为着将来能管理「许多事」所必须经历的实习。我们真实的事奉，乃是在永世里的「许多事」。

【太廿五 22】「那领二千的也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二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二千。”」

【太廿五 23】「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

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

主人对那领二千银子的仆人的称赞和奖赏，和对那领五千的完全一样（21节）。主耶稣所看重的是每一个信徒的「忠心」，而不是我们所领受的恩赐大小、眼见的工作果效。信徒的恩赐大小、成就多寡与得赏赐无关，所以我们不必羡慕别人的恩赐大、成就多，而要在意自己是否「良善」、「忠心」，事奉和恩赐的比例是否一样，因为主「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十二 48）。

【太廿五 24】「那领一千的也来，说：“主啊，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

「忍心」意思是心肠坚硬，如同铁石。这个仆人认为他的主人是一个严厉又刻薄的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是俗语，意思是没有付出，却想有所得。

【太廿五 25】「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银子埋藏在地里。请看，你的原银子在这里。」

这个仆人是「害怕」把所领的银子赔掉了，将来难以交帐，因此不敢动用。许多信徒也按照地上工作的想法来揣摩主的心思，以为多做事多犯错，少做事少犯错，不做事不犯错。

【太廿五 26】「主人回答说：“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你既知道我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

天国工作的规则是不做事、肯定错。「又恶又懒」与「又良善又忠心」相对。「恶」指仆人不体贴主人的心意，又妄论主人。「懒」指仆人未尽主人的托付。

【太廿五 27】「就当把我的银子放给兑换银钱的人，到我来的时候，可以连本带利收回。」

主人只给这仆人一千银子，说明主人并不指望他做大事，他只要体贴主人的心意，起码可以赚一点利息。「兑换银钱的人」指在通商海口帮助生意人兑换银钱的人，是当时的小型银行。

【太廿五 28】「夺过他这一千来，给那有一万的。」

将来在基督台前交不出账的信徒，不但要失去主在天国里所预备的奖赏，并且连在天国里的喜乐也将被夺去。

【太廿五 29】「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

主要我们去「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 14)，有些人却觉得自己淡泊名利，能上天堂就行，不必追求功名利禄。殊不知天国的规则是「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对神所预备的奖赏不肯追求的人，恐怕能不能进天国都不一定。

【太廿五 30】「把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神救赎我们，是要恢复我们成为祂的儿子和仆人（出四 22-23），「无用的仆人」辜负了主耶稣救赎的目的。「外面黑暗」不一定就是地狱灭亡，但至少要被关在千年国度的门外，在那里「哀哭切齿」一千年。

【太廿五 31】「当人子在祂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

「人子」是主耶稣在祂的国度中所特有的名称，「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是为着审判。主耶稣再来以后的审判至少有 3 种：1、「基督台」前的审判（林后五 10），受审的是复活和活着被提的信徒（彼前四 17；帖前四 16-17），为要让得胜的信徒进入千年国度「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启二十 4）。2、「基督荣耀宝座」前的审判（31-46 节），受审的是主再来时地上还活着的人（徒十 42；提后四 1），包括外邦人（耶三 17）和原来不信主的犹太人（十九 28），为要判断谁有资格进入千年国度做百姓（赛六十 10-12；珥三 1-12）。3、「白色大宝座」前的审判（启二十 11），受审的是在头一次复活（启二十 5-6）里无分的死人，时间在千年国度以后、新天新地以前，为要判断谁有资格进入新天新地（启二十 11-15）。

【太廿五 32】「万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祂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

「万民」原文是「外邦人」，他们不是以色列人或得救的信徒。分别绵羊山羊的审判是为了判断地上那些经过大灾难还活着的二分之一外邦人（启六 8，九 15）谁有资格进入千年国度，是「基督荣耀宝座」前的「国度的审判」中对外邦人的审判。当主耶稣降临到地上时，得救的信徒已经在空中接受了「基督台前」的审判（林后五 10；彼前四 17，帖前四

16-17），以色列的十二支派也由十二使徒在「十二个宝座上」另外审判（十九 28），所以他们都不在这山羊和绵羊之中。旧约预言神要「聚集万民」进行国度的审判（珥三 1-12），但在实际审判的时候，「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因为祂是人子，就赐给祂行审判的权柄」（约五 22,27）。



上图：文艺复兴时期佛罗伦萨艺术家弗拉·安杰利科 1432-1435 年所画的《分羊的比喻》。

【太廿五 33】「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

「右边」是指尊贵和有福的一边（王上二 19；诗四十五 9）。

【太廿五 34】「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

主耶稣是千年国度里的「王」，得胜的信徒将在千年国度里「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启二十 4），以色列人将在千年国度中被恢复成「祭司的国度」（出十九 6；亚十四 16-21），而这些义人将在千年国度里做百姓（亚八 20-23），「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

【太廿五 35】「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

在国度的审判中，判断是否是「义人」的依据是人对待主耶稣的态度。

【太廿五 36】「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

「饿了、渴了、作客旅」（35 节）和「赤身露体、病了、在监里」都

是形容信徒和以色列人所受的苦难(十章, 林后十一 23-27, 赛五十八 7)。

【太廿五 37】「义人就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

「义人」并不是没有犯罪的人，而是那些在国度的审判中被判为「义」的人。

【太廿五 38】「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

【太廿五 39】「又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呢？」

【太廿五 40】「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主耶稣是天国之王，天国之王的「弟兄」就是凡遵行天父旨意的信徒(十二 48-50)；主耶稣也是以色列之王，以色列之王的「弟兄」就是以色列人(诗二十二 22-23)。无论这位与主耶稣有关系的「弟兄」多么微不足道，服事他就是服事了主耶稣，因为这服事表明了人对主耶稣的态度，这态度就是国度审判的依据。

【太廿五 41】「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

人若拒绝主耶稣，国度审判的判决就是「离开我」。地狱就是与神隔绝的地方。人若离开神，只能和魔鬼、邪灵和罪人一起在与神隔绝的地方直到永永远远。神是公义、是慈爱、是光明，与神隔绝的地方就没有爱、没有公义、没有光明，所以圣经用「永火」来描述这种刑罚给灵魂带来的痛苦感受。至于这些灵魂经过刑罚以后会不会被消灭，从此「一了百了」、「人死如灯灭」，圣经并没有明确说明，实际上，如果神不允许，灵魂是不灭的。这「永火」本来神是「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预备的」，不是为人预备的，神为人预备的原来是伊甸园，将来是天国。主耶稣这样预先启示我们，是要还没信祂的人赶快做出正确的选择，接受永远的福分，远离永远的「咒诅」。

【太廿五 42】「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

【太廿五 43】「我作客旅，你们不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不给我穿；我病了，我在监里，你们不来看顾我。」

【太廿五 44】「他们也要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或渴了，或作客旅，或赤身露体，或病了，或在监里，不伺候你呢？』」

【太廿五 45】「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

这些人「被咒诅」的原因不是做了不应该做事，而是没有去做应该做的事，没有善待受逼迫的信徒和以色列人。连信徒没做应该做的事都会受罚（二十五 12,30），何况那些不信主的外邦人呢。

【太廿五 46】「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永刑」就是进入「永火」里（41 节），也就是被扔在「火湖」里（启二十 15）。这些不是信徒的「义人」可以进入千年国度，有机会「往永生里去」，但能否继续进入新天新地，还要看他们能否拒绝千年国度之后撒但的迷惑（启二十 8）。

读经有感：生息取利

人除了求生存之外，一生在世活着最大的意义或许就是做有用的人。从耶稣的比喻里，我们知道祂对蒙恩得救的人也有这样相同的要求和看法。上帝透过耶稣替死的惨重代价把我们死在罪恶过犯中的人白白救赎过来，当然不会真的不为了什么。祂当然不会对我们真的毫无期盼，就为了让我们游手好闲、荒废时光、浪费生命、一事无成！父母养儿防老当然有点太功利，但如果他们出于自己至高至爱的期盼，愿意儿女长大成人，大有作为，大有出息，当然神圣可贵。可想而知，创造父母的上帝对我们当然更必如此，心里总念叨着我们快高长大，成器成才，在祂永恒的天国里大派用场！显然，比喻中的前两者都是稍具才干的人，虽则在交帐时在数码上相差还是很多，但因两者都同样尽心竭力、善用所有、忠于所托，所以所得的称赞和奖赏基本上却毫无分别。对于埋没一切天赋而被称为又恶又懒的第三者，耶稣提出了那人当将所领受之一切放在银行里让别人代为生利的可行之法。信徒人人都按圣灵的意思领受不同的恩赐，不论通才或专才为何，不论层次及数量如何？信徒而能独立为主开展属天生意的，就该尽心竭力。若自觉所有甚少，就该学习融资或生息之道，掏出自己先天后天的所有、所能、所是，让隶属基督的有关肢体接手代劳。埋没恩赐不对，滥用所托更不对！

默然自问：我真明白爱主就是爱属主的人吗？服事主就是服事属主的人吗？

第 26 章

【太廿六 1】「耶稣说完了这一切的话，就对门徒说：」

「这一切的话」指主耶稣在橄榄山上最后向门徒启示天国的进展（二十四 3-二十五 46），马太有意使用摩西申明完毕时的标志性句式（申命记二 45），表明主耶稣在地上传道的阶段结束了，接下来天国之王要走向登上天国宝座的十字架之路。这是主耶稣在地上工作的顶峰和主要目的，祂一再预言这个神所预定的时刻的到来（十六 21，十七 22-23，二十 18-19）。最后三章一面是顺服的主毅然推进天国，一面是悖逆的人联合抵挡天国，最后以主耶稣被提为万有之主的伟大胜利为剧终。

【太廿六 2】「『你们知道，过两天是逾越节，人子将要被交给人，钉在十字架上。』」

主耶稣启示完天国的进展之后，马上就说到祂将要在逾越节被害，表明十字架乃是带进国度的必要途径。「逾越节」是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埃及奴役的日子，当夜他们宰杀羔羊，涂血在门楣和门框上，得免被神的使者击杀（出十二 21-23）。逾越节本来是羔羊被交和被杀，现在变成了人子被交和被钉，表明主耶稣就是「逾越节的羔羊」（林前五 7），为我们被杀献祭，要「除去世人罪孽」（约一 29）。「过两天」可能是「后天」的意思。逾越节从正月（尼散月）十四日傍晚宰杀羔羊开始，吃逾越节晚宴已经是正月十五日（犹太人以日落开始算第二天）。

【太廿六 3】「那时，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聚集在大祭司称为该亚法的院里。」

「该亚法」是主后 18-36 年在任的大祭司，他是曾任过大祭司的亚那的女婿（约十八 13）。文士和法利赛人没有参加这个会议，可能因为耶路撒冷是祭司和贵族集团的天下。

【太廿六 4】「大家商议要用诡计拿住耶稣，杀祂，」

若没有人的「诡计」，有关逾越节羊羔的预表仍不能应验在主身上。人的「诡计」终究仍为神所用，成就祂的计划。

【太廿六 5】「只是说，当节的日子不可，恐怕民间生乱。」

「当节的日子」指从逾越节晚餐开始的七天除酵节期间（出十二 17-18）。「恐怕民间生乱」表明主耶稣很得民心，逾越节期间各地成千上万的犹太人都上耶路撒冷来过节，不易维持秩序。但也不能等到节日之后，因为那时主耶稣很可能已经离开耶路撒冷。正在两难之境，犹大出来卖主请赏，使他们的难题迎刃而解（14-16 节）。这恰是神的计划，因为神的羔羊必须在逾越节被杀。

【太廿六 6】「耶稣在伯大尼长大麻风的西门家里，」

西门的病早已被主耶稣治好了，否则他没有可能设宴待客，只是人们仍按习惯呼他「长大麻风的西门」。

【太廿六 7】「有一个女人拿着一玉瓶极贵的香膏来，趁耶稣坐席的时候，浇在祂的头上。」

这「一个女人」就是伯大尼的马利亚（约十二 3）。「极贵的香膏」就是「真哪哒」，一种由印度进口的甘松香油，价格昂贵。在宴席间以香膏涂抹贵宾是古代中东的习俗，不过使用如此昂贵的香膏显得很奢侈。

【太廿六 8】「门徒看见就很不喜悦，说：『何用这样的枉费呢！』

最虔诚的基督徒也难免受世俗价值观的左右，而将奉献给基督这样的「美事」视为「枉费」。

【太廿六 9】「这香膏可以卖许多钱，周济穷人。」

这香膏值三十两银子（约十二 5），就是 300 得拿利乌，相当于普通人 300 天的工资，是寡妇两个小钱的 19200 倍。这些人可能觉得主耶稣的做法很矛盾，刚刚称赞寡妇两个小钱的奉献（可十二 43），现在又接受这么昂贵的香膏，为什么不拿来赒济那寡妇呢？香膏用在主身上就「枉费」，「赒济穷人」就不枉费，基督徒太容易被一些看起来属灵、善良的理由，夺取了主在我们心中该有的地位。我们有太多的事奉，不是为着主的喜悦而作，只是为着眼见的需要，表面上好像是为主「赒济穷人」，让主居首位，其实并不是为着主。

【太廿六 10】「耶稣看出他们的意思，就说：『为什么难为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

【太廿六 11】「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

主耶稣并不是否定「周济穷人」的义务（申十五 11），而是要门徒不要把人的需要看得高于主，只有做在主身上的「行善」，才有永远的价值。现在主的需要乃是要显明祂就是「受膏者」，是将要为我们代死的神的羔羊，显明天国之王要借着死登上宝座。所以香膏虽是极贵，但主是完全配得的。

【太廿六 12】「她将这香膏浇在我身上是为我安葬做的。」

古时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是用香膏膏死人的身体，并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起来。「真哪哒」既可以用来膏抹尊贵的客人，也可以给死者膏身。伯大尼的马利亚在主死之前，抓住机会膏了主，抹大拉的马利亚在主死之后想要去膏主，却没得机会（可十六 1）。

【太廿六 13】「我实在告诉你们，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行的，作个纪念。」

「这女人所行的」即马利亚因为被主的爱所摸着，不惜代价地爱主，成为主耶稣借着十字架打开天国之门的见证，成为天国之王借着死登上天国宝座的见证。

【太廿六 14】「当下，十二门徒里有一个称为加略人犹大的，去见祭司长，」

「当下」是马利亚膏抹主的时候，犹大却出卖主。「祭司长」原文是复数。圣经并没有明说犹大卖主的动机，但提到他是个贪财的人（约十二 6）。

【太廿六 15】「说：『我把祂交给你们，你们愿意给我多少钱？』他们就给了他三十块钱。」

「三十块钱」原文是「三十块阿居利（Argyron）」，指犹太银子 30 舍客勒，折合 120 得拿利乌，相当于普通人 120 天的工资。马利亚因为爱主，用 300 天工资的香膏来膏主，犹大因为爱钱，以 120 天工资的价格出卖了主，其实是出卖了自己的灵魂（二十七 3-5；徒一 18）。主耶稣在犹大和祭司长的眼中，不过如同一个「三十舍客勒」的奴隶（出二十一

32)，那被弃的牧者的「工价」也是这个数额（亚十一 12），我们对主的估价是多少呢？

【太廿六 16】「从那时候，他就找机会要把耶稣交给他们。」

马利亚是抓住机会向主献上爱，犹大是「找机会」把主交给黑暗的权势。

【太廿六 17】「除酵节的第一天，门徒来问耶稣说：『你吃逾越节的筵席，要我们在哪里给你预备？』」

「逾越节的筵席」正是主耶稣「最后的晚餐」（17-30 节），主耶稣要赋予「逾越节的筵席」崭新的意义。除酵节共有七天，「除酵节的第一天」指正月十四日日落至十五日日落，也就是逾越节（出十二 15-20）。犹太人在正月十四日傍晚宰杀逾越节的羊羔，晚上「吃逾越节的筵席」。

【太廿六 18】「耶稣说：『你们进城去，到某人那里，对他说：‘夫子说：我的时候快到了，我与门徒要在你家里守逾越节。’』」

这「某人」可能是马可福音的作者马可的父亲（可十四 12-16）。「我的时候快到了」指主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即将来临。「你家」可能是五旬节之前，一百二十名门徒聚集祷告的楼房（路二十二 12；徒一 13-15）。

【太廿六 19】「门徒遵着耶稣所吩咐的就去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

按约翰福音的记载（约十三 1，十八 28，十九 14），主耶稣最后的晚餐应该是正月十三日的夜晚，比「犹太人的逾越节」（约二 13，六 4，十一 55）提前一天，而在十字架上断气是在正月十四日下午 3 点，正是犹太人宰杀逾越节羔羊的时刻，所以保罗说「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林前五 7）。以色列立国后使用的国历可能从日出前旧月牙消失开始算新的一年，日出到日出为一天，所以主耶稣时代的撒马利亚人、一些爱色尼人、奋锐党人、加利利人，都可能使用被掳前的国历，正月十三日晚上吃逾越节的筵席。从约雅敬王臣服于尼布甲尼撒以后，犹大国开始使用巴比伦历，日落后看到新月开始算新的一年，日落到日落为一天，所以法利赛人按巴比伦历，在正月十四日晚上吃逾越节的筵席。

【太廿六 20】「到了晚上，耶稣和十二个门徒坐席。」

「坐席」原意「斜倚」，这是犹太人在逾越节筵席上的落座方式，表

示从埃及被释放得自由。

【太廿六 21】「正吃的时候，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主耶稣的话在马可福音（可十四 18）和约翰福音（约十三 18）中还加有「与我同吃的」几个字，主耶稣的话引用了诗四十一 9，表明祂心中的伤痛应验了「连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也用脚踢我」（诗四十一 9）。

【太廿六 22】「他们就甚忧愁，一个一个的问祂说：『主，是我吗？』」

【太廿六 23】「耶稣回答说：『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就是他要卖我。』」

「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犹太人的逾越节筵席是大家共享羊肉、饼、苦菜等食物，各人拿一小块饼蘸着盘里的调味酱吃。

【太廿六 24】「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

神能使用正面的人来成全祂的旨意，也能使用反面的人来促成祂的旨意。这一切事正如经上所写的那样发生，但又不能为犹大卖主开脱罪责。「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此刻浮现在主耶稣心中的，可能是诗二十二和赛五十三的预言。

【太廿六 25】「卖耶稣的犹大问祂说：『拉比，是我吗？』耶稣说：『你说的是。』」

「拉比」是称呼犹太教师的一般用语，犹大没有象其他门徒那样称主耶稣为「主」。这段对话很可能是私下进行的。「你说的是」在二十六 64 和二十七 11 里，主耶稣也以同样的形式作了回答，表示利用对方问题中隐含的答案来答复对方，肯定并接受其答案。

【太廿六 26】「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福，就擘开，递给门徒，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

在逾越节的筵席上，由一家之主负责擘饼。这块「饼」应该是第一杯酒之后藏起来的半块无酵饼 Afikomen，这半块无酵饼在逾越节的筵席的仪式上被掰开、藏起来、又被找到，正对应主耶稣的受死、埋葬和复活。这半块无酵饼（Afikomen）是源于希腊文「那将要来的」，正好指向那将要来的弥赛亚基督。「擘开」象征祂的身体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裂开。「吃」

象征分享基督的所是。此时卖主的犹大已经出去了（约十三 26-30），主在逾越节筵席上设立了新约圣餐，表明祂是我们真正的逾越节羔羊。

【太廿六 27】「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

这「杯」是犹太人逾越节筵席上四杯酒的第三杯「救恩之杯」（*Cup of Redemption*），主耶稣自己很可能并没有喝这第三杯，而是用这杯酒代表「立约的血」（28 节）。只有路加福音提到祂用这「杯」本身代表先知耶利米所预言的「新约」（路二十二 20；耶三十一 31-34）。「血」是立约的方法，「杯」才是所立的约。

【太廿六 28】「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

「约」就是先知耶利米预言的「新约」（耶三十一 31-34）。「为多人流出来」是先知以赛亚的预言（赛五十三 12），神的仆人作了所有人的「赎罪祭」（赛五十三 10）。马太特别提到「使罪得赦」，呼应一开始天使宣告的「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一 21）。西奈之约以祭牲「立约的血」为「立约的凭据」（出二十四 8），新约则用主耶稣为我们所流的宝血作为立约的凭据（来九 14-15；十二 24）。当年的逾越节建立了与神订立西奈之约的以色列，主耶稣的死建立了与神订立新约的教会，它的成员就是那些「吃」主、「喝」主的人，恩典救赎的时代开始了。

【太廿六 29】「但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直到我在我父的国里同你们喝新的那日子。」

「葡萄汁」原文是「葡萄的产品」，包括葡萄汁和葡萄酒。逾越节的筵席在最后唱完「哈利路篇」（30 节）之后，还要喝第四杯「哈利路杯」（*Cup of Harrel*）。但主耶稣没有和门徒们一起喝这第四杯，而是说「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因为祂的第四杯不是「葡萄汁」，而是十字架的痛苦（39 节），最后，主耶稣独自在十字架上喝完了这第四杯发酸的酒，就是「醋」（二十七 48，约十九 30），完成了真正的逾越节筵席。「在我父的国里，同你们喝新的那日子」指在千年国度中，得胜者与主一同坐席的日子。复活的主保证了国度的实现，主与门徒一同在父的国中喝新的日子也一定要来到。

【太廿六 30】「他们唱了诗，就出来往橄榄山去。」

「他们唱了诗」犹太人在逾越节筵席结束时要唱「哈利路篇」，即诗篇一百一十五至一百一十八篇。「橄榄山」就在出耶路撒冷去伯大尼的路上，他们在橄榄山上过夜。

【太廿六 31】「那时，耶稣对他们说：『今夜，你们为我的缘故都要跌倒。因为经上记着说：我要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了。』」

「都要跌倒」指门徒们离开主四散逃走（56 节）和彼得三次否认主（69-75 节）。人最不容易认识自己的软弱，也不容易承认自己的软弱，神要借着十字架来显露人的软弱、去掉人的软弱，好把人带进天国的丰富、荣耀和权柄里。本节引自亚十三 7 的预言。

【太廿六 32】「但我复活以后，要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

主不单启示祂的死，也启示祂的复活，不单启示羊群的分散，也启示羊群的聚集。「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是主耶稣在去客西马尼园路上与十一门徒的私下谈话，所以这句话将被用来证明妇女们确实见到复活的主耶稣了（在二十八 7、10）。天国之王开始传「天国近了」（四 17）是在「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四 15），复活之后更广大的使命也要从那里展开（二十八 16），门徒们的大使命就是延续天国之王所开始的使命（二十八 18-20）。代表选民的耶路撒冷既已弃绝了主，就不再与天国的进展有分了，「外邦人的加利利地」才是恩典时代出现「大光」的地方（四 16）。

【太廿六 33】「彼得说：『众人虽然为你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

不认识自己的人，常会以为自己比别人更刚强、更爱主，结果那些自以为刚强的人往往跌倒得最厉害。所以「凡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太廿六 34】「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今夜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环境是神用来显明我们本相的最佳工具。主有时会量给我们一些黑暗的环境，容许我们经历一些挫折、跌倒，使我们能认识自己、不敢再靠自己，而完全依靠祂。

【太廿六 35】「彼得说：『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也总不能不认你。』众门徒都是这样说。」

彼得和众门徒确实有与主同死的心志，有属灵的知识，也有属灵的热

情，但是他们并不认识自己的本相，也不知道这将是一个多么艰难的抉择。只有当十字架真正临到的时候，人才会发现自己的肉体的本相，才能真正认识自己。

【太廿六 36】「耶稣同门徒来到一个地方，名叫客西马尼，就对他们说：『你们坐在这里，等我到那边去祷告。』」

「客西马尼」是希腊文，意思是「榨油之处」，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里的祷告，就像祂在那里独自被压榨。这是位于耶路撒冷城东 1.2 公里的一个橄榄园，在汲沦溪的另一边，是主耶稣和门徒们常去之处（约十八 1-2），所以犹大可以在那里找到他们。

【太廿六 37】「于是带着彼得，和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同去，就忧愁起来，极其难过，」

跟随主耶稣登山变像的就是这三个门徒（十七 1），「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就是雅各和约翰（十 2；二十 20），这次主耶稣仍要他们三个陪同见证。「忧愁起来，极其难过」主耶稣是完全的人，也会哭，也会忧伤难过（约十一 33，35），所以祂「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 15）。主耶稣在此所忧伤难过的，并不是怕死，而是因为祂站在人子的地位上，背起了人一切的重担。难处重到一个地步，连主也好像担不起来。但主耶稣看神的旨意比难处更重，祂不求父同意祂逃避难处，只求父帮助祂接受神的旨意（39 节）。这是顺服的生命，主耶稣把最完全人的生命摆在父的面前。

【太廿六 38】「便对他们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你们在这里等候，和我一同警醒。』」

「一同警醒」主耶稣并不是指望门徒的扶持（40 节），而是希望他们「免得入了迷惑」（41 节）。主耶稣的话引自诗四十二 5，11。

【太廿六 39】「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祢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

「这杯」是主耶稣还没有喝的逾越节筵席的第四杯，祂要喝的第四杯不是「葡萄汁」（29 节），而是盛满神忿怒的杯。它原是我们该得的分，但神差遣主耶稣来到地上，就是要祂代替我们喝这杯，在十字架上担罪受死。最后，主耶稣独自在十字架上喝完了这第四杯发酸的酒，就是「醋」

(二十七 48, 约十九 30)。「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完全顺从父的旨意，这是主耶稣得胜的秘诀。这是圣经记载中主耶稣唯一的一次「俯伏在地」，表示祂强烈需要向父神祷告。

【太廿六 40】「来到门徒那里，见他们睡着了，就对彼得说：『怎么样？你们不能同我警醒片时吗？』」

彼得愿意与主同死 (35 节)，却不能与主一同「警醒片时」。不能「警醒片时」的，十字架临到的时候必然会跌倒。

【太廿六 41】「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

「迷惑」或译「试探」，指留给敌人趁隙而入的机会。要想免受撒但的迷惑，惟一的办法就是「警醒祷告」。

【太廿六 42】「第二次又去祷告说：『我父啊，这杯若不能离开我，必要我喝，就愿祢的意旨成全。』」

主耶稣第一次是求问「倘若可行」(39 节)，第二次是坚定的「愿祢的旨意成全」。

【太廿六 43】「又来，见他们睡着了，因为他们的眼睛困倦。」

主耶稣三次祷告，与彼得三次不认主的事 (69-75 节) 相呼应。在关键时刻跌倒，正是门徒们未能与主耶稣一同警醒祷告的结果。

【太廿六 44】「耶稣又离开他们去了。第三次祷告，说的话还是与先前一样。」

我们的祷告不可用许多空洞重复的话 (六 7)，但为同一件事反复祷告，一直祷告进神的旨意里，一直祷告到得着神的扶持 (路二十二 43)，这也是主耶稣给我们的榜样。

【太廿六 45】「于是来到门徒那里，对他们说：『现在你们仍然睡觉安歇吧（吧：或译吗？）！时候到了，人子被卖在罪人手里了。』」

主耶稣三次祷告完了，每次都回到门徒那里。此刻正是祂受煎熬最痛苦的时候，但祂仍然记挂门徒。门徒因为软弱，不能同主警醒分担苦难，但主耶稣并不勉强门徒，因为祂此时最重要的任务是上十字架，祂复活升天后，就会赐下圣灵来从里面兴起门徒。

【太廿六 46】「起来！我们走吧。看哪，卖我的人近了！」

「起来，我们走罢」不是逃避，乃是去面对、迎接。

【太廿六 47】「说话之间，那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来了，并有许多人带着刀棒，从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那里与他同来。」

这「许多人」是圣殿的犹太警卫，并非罗马士兵。

【太廿六 48】「那卖耶稣的给了他们一个暗号，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祂。你们可以拿住祂。』」

照犹太人的习俗，「亲嘴」乃是亲密和尊敬的表示，它竟被作为出卖主的「暗号」。当时天黑人多，必须要一个「暗号」，才能确保抓住主耶稣。

【太廿六 49】「犹大随即到耶稣跟前，说：『请拉比安』，就与祂亲嘴。」

犹大再次称主耶稣为「拉比」。

【太廿六 50】「耶稣对他说：『朋友，你来要做的事，就做吧。』于是那些人上前，下手拿住耶稣。」

就在这样的情况之下，主仍然称呼犹大为「朋友」，从祂的口中找不出一句苦毒的话。

【太廿六 51】「有跟随耶稣的一个人伸手拔出刀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个耳朵。」

「跟随耶稣的一个人」就是彼得（约十八 10）。

【太廿六 52】「耶稣对他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

【太廿六 53】「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

「营」是罗马的军事用语，当时罗马军队一营士兵的人数从三千到六千不等。「十二营天使」表示很多天使，也可能用来与十二个门徒作对比。主耶稣并不是个可怜无助的受害者，需要门徒的保护。祂之所以被捕是出于自愿，为要成就父神的旨意。

【太廿六 54】「若是这样，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

主耶稣不是走投无路，而是为着父神旨意的成就而放弃自己的权益，这才是真正舍己的十字架之路。

【太廿六 55】「当时，耶稣对众人说：『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如同拿强盗吗？我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你们并没有拿我。』」

主耶稣坦坦荡荡，「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但犹太宗教领袖们却不敢公开抓祂。

【太廿六 56】「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当下，门徒都离开祂，逃走了。」

众门徒誓死忠心的话言犹在耳（35 节），但试验一到便显明了人的真相。所以信徒一切属灵的美德，都要经过试验才会「更显宝贵」（彼前一 7）。55 节应验了「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赛五十三 12），56 节应验了「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亚十三 7）。

【太廿六 57】「拿耶稣的人把祂带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文士和长老已经在那裡聚会。」

主就是逾越节的羊羔，所以在被杀献祭之前，必须先送到祭司那里察看，验明确无残疾，才可作为祭物（出十二 5；申十七 1）。

【太廿六 58】「彼得远远的跟着耶稣，直到大祭司的院子，进到里面，就和差役同坐，要看这事到底怎样。」

「差役」指大祭司的佣人，可能也包括圣殿的警卫。我们是在跟随主，还是「远远的跟着耶稣」？

【太廿六 59】「祭司长和公会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祂。」

「公会」指由祭司长、长老和文士所组成的七十一人议会，是当时政教合一的犹太最高统治机构，大祭司为主席，有二十三位就构成有效的法定人数。「寻找假见证」判处死刑按律法需要两个证人（民三十五 30；申十七 6）。

【太廿六 60】「虽有好些人来作假见证，总得不着实据。末后有两个人前来，说：」

【太廿六 61】「这个人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

本节的指控是故意歪曲主的话（十二 6；约二 19）。

【太廿六 62】「大祭司就站起来，对耶稣说：『祢什么都不回答吗？这些人作见证告祢的是什么呢？』」

主在公会面前不为自己表白，正应验了「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祂也是这样不开口」（赛五十三 7）。

【太廿六 63】「耶稣却不言语。大祭司对祂说：『我指着永生神叫祢

起誓告诉我们，祢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

撒迦利亚预言「那名称为大卫苗裔的，祂要在本处长起来，并要建造耶和华的殿」（亚六 12），大祭司清楚重建圣殿和弥赛亚有关，所以讥讽「你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

【太廿六 64】「耶稣对他说：『你说的是。然而，我告诉你们，后来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

大祭司的话虽是讥讽，但主耶稣用「你说的是」肯定了大祭司的话，表明祂是由大祭司察验过的逾越节的羔羊（出十二 5；申十七 1）。大祭司问主耶稣是不是「神的儿子」，主却宣告祂正是预言中的那位「人子」，要在人性里受苦，也站在人子的身份地位上得胜、死而复活、升天，并要「驾着天上的云降临」（但七 13）。

【太廿六 65】「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祂说了僭妄的话，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这僭妄的话，现在你们都听见了。』」

「撕开衣服」是犹太人在哀恸或悲愤时的一种表示，大祭司连死了家人也不可撕开衣服（利十 6，二十一 10），仅在听到僭妄的话时可例外。「僭妄的话」即诽谤、亵渎神的话，按照律法，亵渎神名的要用石头打死（利二十四 10-23）。

【太廿六 66】「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回答说：『祂是该死的。』」

「祂是该死的」犹太人当时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并无执行死刑的权利，所以公会宣判主耶稣该死，还需要由罗马巡抚来做最后的判决和执行。公会定主耶稣的罪，是因为祂见证自己是神的儿子，但公会并不关心神的事，所以根本不想去证明主耶稣究竟是不是神的儿子，只不过是因为主耶稣的言行严重威胁了他们的权益，需要找一个定罪的借口而已。

【太廿六 67】「他们就吐唾沫在祂脸上，用拳头打祂，也有用手掌打祂的，说：」

【太廿六 68】「『基督啊！祢是先知，告诉我们打祢的是谁？』」

本节是讥诮的话。

【太廿六 69】「彼得在外面院子里坐着，有一个使女前来，说：『你素来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稣一伙的。』」

这使女可能见过彼得之前在大庭广众之下当首席门徒的风光情形。

「使女」指大祭司家中的女佣人（可十四 66）。

【太廿六 70】「彼得在众人面前却不承认！说：『我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

自认刚强、爱主的彼得（35 节），竟被弱小使女的一句话吓倒了，「所以，自己以为站立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太廿六 71】「既出去，到了门口，又有一个使女看见他，就对那里的人说：『这个人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

【太廿六 72】「彼得又不承认，并且起誓说：『我不认得那个人。』」

彼得第一次只是「不承认」，现在又加上「起誓」。人开头时的堕落，常是微小而不自觉的，但一次小的失败，常常会引进更大的失败。这个「起誓」指一般的立誓。

【太廿六 73】「过了不多的时候，旁边站着的人前来，对彼得说：『你真是他们一党的，你的口音把你露出来了。』」

加利利人有很浓重的口音，与犹太地的人明显不同。

【太廿六 74】「彼得就发咒起誓的说：『我不认得那个人。』立时，鸡就叫了。」

彼得第三次否认主，比第二次更厉害。「发咒」指咒诅，这个「起誓」指极力的发誓，程度比第二次的「起誓」更严重（72 节）。

【太廿六 75】「彼得想起耶稣所说的话：『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他就出去痛哭。」

我们都难免失败跌倒，但跌倒不要紧，要紧的是要在「鸡叫」中，「想起耶稣所说的话」，被主的话摸着，从心里忧伤痛悔，「出去痛哭」。十字架显明了人的软弱，彼得的自信被打碎了，自尊也维持不下去了，他完全被拆毁了。肉体里的彼得跌倒了，新造里的彼得却站起来了，我们也要不住地经历十字架的对付，基督的生命才能在里面成形。主借着「鸡叫」提醒彼得对祂的亏欠，主是否也已经借着遭遇和环境提醒了我们？

读经有感：击打牧人

众所周知，顾全了牧人，羊的温饱和安全就有着落。牧人若不幸遭遇击打，羊就必漂流失散，后果不堪设想。问题是，上帝既爱惜羊，也明知牧人的重要性，为何不对牧人予以保护，反而一开始就定意让祂借恶人之

手备受击打？尤其是作为众信徒之牧人的耶稣，明知道自己被击打的灾难转瞬即到，为何还束手待缚，自投罗网？哦，原来圣子明白，要寻回招聚我们这些已经因罪而漂流分散的羊，就非得为了爱，甘心流血舍命不可。而且非但如此，圣子既是全能全智的造化之主，既知道必能战胜死权，成就一切，所以毅然接受撒但对自己「脚跟」的伤害，换取自己对撒但头颅的致命一击，成功地把我们这些明白而愿意的人，从魔鬼的挟制下拯救出来！

默然自问：我在何事上曾像平凡不过的小女子对主赤诚摆上，被主视为「美事」呢？

第 27 章

【太廿七 1】「到了早晨，众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大家商议要治死耶稣。」

「到了早晨」公会不能在晚上举行合法的会议，所以在早晨特地聚集开会，以正式定主耶稣死罪。

【太廿七 2】「就把祂捆绑，解去，交给巡抚彼拉多。」

「彼拉多」是主后 26-36 年罗马帝国派驻犹太地的行政长官，他通常驻镇凯撒利亚，逾越节期间移驻耶路撒冷，防备随时可能发生的骚动事件。根据犹太史家约瑟夫的描绘，彼拉多个性倔强冷酷无情，从不愿意屈尊俯就犹太人。当时犹太人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被付予有限的自治权力，除了对擅闯圣殿内院的外邦人之外，公会并无执行死刑的权柄（约十八 31），所以必须将主耶稣解交给罗马巡抚，让他按罗马帝国的律法定罪并处死刑。

【太廿七 3】「这时候，卖耶稣的犹大看见耶稣已经定了罪，就后悔，把那三十块钱拿回来给祭司长和长老，说：」

犹大是绝望的「后悔」，彼得是悔改的「痛哭」（二十六 75），结局不同，但都应验了主耶稣的预言（二十六 24， 34）。

【太廿七 4】「『我卖了无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他们说：『那与我们有什么相干？你自己承当吧！』」

表面上是主耶稣被定了罪，实际上是卖主的犹大和犹太首领们被神定为「有罪的」。他们的良心一同见证主耶稣乃是「无辜之人」，但他们又不愿意承当罪的后果，所以都不肯接受「那三十块钱」卖主的代价（3节）。

【太廿七 5】「犹大就把那银钱丢在殿里，出去吊死了。」

「把银钱丢在殿里」应验了亚书十一 13。

【太廿七 6】「祭司长拾起银钱来，说：『这是血价，不可放在库里。』」

「血价」就是出卖主耶稣，流「无辜之人的血」的代价。「库里」指圣殿里存放供献给神的财物处所，祭司长心里明白这种钱不能讨神的喜欢。

【太廿七 7】「他们商议，就用那银钱买了窑户的一块田，为要埋葬外乡人。」

「窑户的一块田」在欣嫩子谷，是产陶土的地方。

【太廿七 8】「所以那块田直到今日还叫作『血田』。」

【太廿七 9】「这就应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他们用那三十块钱，就是被估定之人的价钱，是以色列人中所估定的，』

9-10 节引自亚十一 13，可能马太是用撒迦利亚书的话来解释先知耶利米行动的属灵意义。神的百姓以色列人原在神的手中如同泥在窑匠的手中一样（耶十八 6），但因他们顽梗作恶，神要激动他们的仇敌来灭掉他们，正如人打碎窑匠的瓦器，以致无处葬埋尸首（耶十九 11）。但因着神的怜悯，神将与他们另立新约（耶三十一 31-34），就吩咐耶利米去赎回他的堂兄弟原已落入仇敌迦勒底人手中的那块地（耶三十二 6-15），借此行动预言被掳之人将要归回，以色列国将要复兴（耶三十二 36-44）。

【太廿七 10】「买了窑户的一块田；这是照着主所吩咐我的。」

【太廿七 11】「耶稣站在巡抚面前；巡抚问祂说：『祢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说：『你说的是。』」

「祢是犹太人的王吗」可能是重复犹太领袖诉状上的罪名。彼拉多是罗马的巡抚，只要不牵涉到罗马政权，通常不过问犹太人的宗教纷争，因此公会没有以宗教的罪名来控告主耶稣，而是以政治罪名诬陷祂。主耶稣如果承认是「犹太人的王」，即表示与罗马政权对抗。

【太廿七 12】「祂被祭司长和长老控告的时候，什么都不回答。」

【太廿七 13】「彼拉多就对祂说：『他们作见证告祢这么多的事，祢

没有听见吗？』」

【太廿七 14】「耶稣仍不回答，连一句话也不说，以致巡抚甚觉希奇。」

主耶稣的沉默（赛五十三 7）使巡抚不知如何判决，因为「无论什么人，被告还没有和原告对质，未得机会分诉告他的事，就先定他的罪，这不是罗马人的条例」（徒二十五 16）。

【太廿七 15】「巡抚有一个常例，每逢这节期，随众人所要的释放一个囚犯给他们。」

【太廿七 16】「当时有一个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

「巴拉巴」原文是「耶稣巴拉巴」，和主耶稣同名，是当时作乱的杀人犯（可十五 7）。所以许多圣经抄本有意将「耶稣」去掉了。

【太廿七 17】「众人聚集的时候，彼拉多就对他们说：『你们要我释放那一个给你们？是巴拉巴呢？是称为基督的耶稣呢？』」

原文中彼拉多是问：「你们要我释放那一个给你们？是耶稣巴拉巴呢，是称为基督的耶稣呢？」，有讽刺的意思。

【太廿七 18】「巡抚原知道他们是因为嫉妒才把祂解了来。」

「嫉妒」这是宗教上的嫉妒，公会的领袖们深感主耶稣的言行威胁到他们的权势。

【太廿七 19】「正坐堂的时候，他的夫人打发人来说：『这义人的事，你一点不可管，因为我今天在梦中为祂受了许多的苦。』」

连一个异教妇女都听到了神的声音，犹太宗教领袖们反而听不到。

【太廿七 20】「祭司长和长老挑唆众人，求释放巴拉巴，除灭耶稣。」

当时上耶路撒冷过节的人成千上万，这些「众人」不一定是主耶稣骑驴进耶路撒冷时欢迎祂的那些人。公会领袖们「恐怕民间生乱」（二十六 5），一定会安排站在他们一边的「众人」来到巡抚门口支持他们的诉讼。

【太廿七 21】「巡抚对众人说：『这两个人，你们要我释放哪一个给你们呢？』他们说：『巴拉巴。』」

百姓宁要罪犯巴拉巴，不要主耶稣基督，表明救赎的基本法则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彼前三 18）。

【太廿七 22】「彼拉多说：『这样，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我怎么办祂呢？』他们都说：『把祂钉十字架！』」

「钉十字架」是当时罗马帝国处决重大人犯的酷刑，只对强盗、杀人放火、叛国等罪大恶极的囚犯施此刑罚，罗马的公民不受此刑。彼拉多说「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为了与「耶稣巴拉巴」(16,17节)区分开来。

【太廿七 23】「巡抚说：『为什么呢？祂做了什么恶事呢？』他们便极力的喊着说：『把祂钉十字架。』」

【太廿七 24】「彼拉多见说也无济于事，反要生乱，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

彼拉多的作为就像今天许多政客和公众人物一样，为了「要叫众人喜悦」(可十五 15)，宁可牺牲真理原则，但又想在良心上把自己摘清。「洗手」以洗手表清白是犹太人的宗教仪式(申廿一 6-7；诗二十六 6)，而非罗马人的习俗。

【太廿七 25】「众人都回答说：『祂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

「祂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只是在场「众人」无知妄言，而不是神对犹太人世世代代的咒诅。当时在场的只是一小部分犹太人，马太和其他门徒也是犹太人，使徒时代耶路撒冷教会有几万犹太人(徒二十一 20)，他们都没有被神咒诅。

【太廿七 26】「于是彼拉多释放巴拉巴给他们，把耶稣鞭打了，交给人钉十字架。」

罗马人打罪犯的鞭子用皮带做成，上面嵌有小块骨头或金属，能令挨打的人皮开肉绽。「钉十字架」不但应验了主耶稣自己的预言(二十 19，二十六 2)，也应验了旧约的预言，「为我们受了咒诅」(申二十一 23；民二十一 8-9；加三 13)。

【太廿七 27】「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祂那里。」

主耶稣经历了犹太人的侮辱(二十六 67-68)，又要经历外邦人的侮辱。「巡抚的兵」不是罗马的正规营队，而是从周围地区的腓尼基人、亚述人或撒马利亚人中临时抽调的后援队伍。他们对犹太人绝无好感，把一个「犹太人的王」交给他们任意摆布，正可借此发泄他们的反犹情绪。「全营的兵」约有六百人。

【太廿七 28】「他们给祂脱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

「朱红色袍子」本为罗马士兵的外袍，褪色后颜色接近皇室所穿的紫色，用来将主耶稣打扮成犹太人的王来戏弄凌辱祂。「朱红色」乃是罪的颜色（赛一 18），主耶稣为我们「成为罪身的形状，作了赎罪祭，在肉体中定了罪案」（罗八 3）。

【太廿七 29】「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祂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祂右手里，跪在祂面前，戏弄祂，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

以带刺的冠冕替代王冠，以苇子替代国王的王节，将主耶稣打扮成犹太人的王，目的乃在戏弄祂。

【太廿七 30】「又吐唾沫在祂脸上，拿苇子打祂的头。」

【太廿七 31】「戏弄完了，就给祂脱了袍子，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带祂出去，要钉十字架。」

罗马罪犯通常都是光着身子拉出去钉十字架的，这里让主耶稣「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是罗马巡抚对犹太人传统的让步。

【太廿七 32】「他们出来的时候，遇见一个吉利奈人，名叫西门，就勉强他同去，好背着耶稣的十字架。」

十字架应该由囚犯本人背负，但主耶稣经过鞭打，此刻已经力不能支。吉利奈人西门是鲁孚的父亲（可十五 21），全家人竟因他「背着耶稣的十字架」（罗十六 13）而得救。「吉利奈」是北非的地名。「西门」是犹太名字，他可能是居住在吉利奈的犹太人，来耶路撒冷过逾越节。

【太廿七 33】「到了一个地方名叫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

「各各他」是希伯来文，意思是「死人的头骨」。英文名「加略」是从拉丁文转译。据说这个小山丘的形状像死人的头颅，故有此名。现在耶路撒冷的圣墓教堂在希律时期位于耶路撒冷城墙外面，很可能是各各他的原址。

【太廿七 34】「兵丁拿苦胆调和的酒给耶稣喝；祂尝了，就不肯喝。」

「苦胆调和的酒」应验了诗六十九 21 的预言。「酒」原文是「醋」，酒醋同源，酒继续发酵就成了醋，可以用于减轻被钉的痛苦。「祂尝了，就不肯喝」表明主耶稣要亲身担当十字架的苦难，拒绝接受任何从人来的帮助和安慰，真正背负十字架的人，绝不要求神以外任何的帮助和安慰。

【太廿七 35】「他们既将祂钉在十字架上，就拈阄分祂的衣服，」

「拈阄分祂的衣服」应验了诗二十二 18 的预言。

【太廿七 36】「又坐在那里看守祂。」

【太廿七 37】「在祂头以上安一个牌子，写着祂的罪状，说：『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

这个牌子是用希伯来、罗马和希腊三种文字写成的（约十九 20），罗马帝国境内所有的人都能看懂。罗马兵丁对主耶稣的讽刺，却成了在世人面前对「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二 2）的公开见证。天国之王的登基仪式，竟然是在十字架上完成的！「在祂头上」说明主耶稣的十字架是十字形，而不是丁字形。

【太廿七 38】「当时，有两个强盗和祂同钉十字架，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

本节应验了「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赛五十三 12）的预言。「强盗」可能是政治暴乱犯。

【太廿七 39】「从那里经过的人讥诮祂，摇着头，说：」

本节应验了诗二十二 7。39-44 节所有讥诮的话都有一个共同的内容，就是「离开十字架吧！」当主耶稣刚出生的时候，撒但要杀死祂，不叫祂出现；当主耶稣开始工作的时候，撒但试探祂，要祂放弃十字架的道路；当主耶稣被钉上十字架的时候，撒但又要把主从十字架上拉下来。但主一点也没有离开十字架的地位。

【太廿七 40】「『祢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吧！祢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

「祢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这话表明他们不明白神做事的原则，主耶稣不从十字架上下来，正是要「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一 4）。「祢如果是神的儿子」正是撒但试探主耶稣时所用的话（四 3、6），我们可以隐隐看见躲在路人后面的撒但。

【太廿七 41】「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是这样戏弄祂，说：」

这里像二十六 57 一样，把犹太宗教领袖的各种职称全部罗列出来，凸显犹太教官方对主耶稣的否定和拒绝。

【太廿七 42】「『祂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祂是以色列的王，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祂。』」

十字架就是「舍己」(十六 24)，所以十字架的意义就是救别人而不救自己，「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林后四 12)。

【太廿七 43】「祂倚靠神，神若喜悦祂，现在可以救祂；因为祂曾说：“我是神的儿子。”」

本节应验了诗二十二 8。

【太廿七 44】「那和祂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地讥诮祂。」

除了犹太教领袖和过路人，连犹太罪犯也参与了这场戏弄。

【太廿七 45】「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

「午正」原文是「第六小时」，即中午 12 点，「申初」原文是「第九小时」，即下午 3 点。主耶稣是在「巳初」(上午 9 点)被钉(可十五 25)，到申初一共有 6 个钟头，前 3 个钟头受尽人的讥诮，后 3 个钟头「遍地都黑暗了」，可能是因为神转脸不顾。

【太廿七 46】「约在申初，耶稣大声喊着说：『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以利！以利！」是希伯来文，「拉马撒巴各大尼？」是亚兰文。「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是诗二十二 1，这是主耶稣在对观福音中唯一一次没有称神为「父」。「大声喊」原文是个表达强烈感情的字，主耶稣一生时刻都与神同在，只有这 3 个钟头不得不与神疏远，这是神儿子极度痛苦的「大声喊」。此刻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前二 24)，「替我们成为罪」(林后五 21)，因为「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赛五十三 6)，让祂「舍命作多人的赎价」(二十八)，所以公义的神不能不离弃祂(诗二十二 1)。

【太廿七 47】「站在那里的人，有的听见就说：『这个人呼叫以利亚呢！』」

「以利亚」是犹太人心目中弥赛亚的先锋，在场的人听见主耶稣喊叫「以利」，误以为祂在呼叫以利亚。

【太廿七 48】「内中有一个人赶紧跑去，拿海绒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送给祂喝。」

本节是第二次应验诗六十九 21 (34 节)。这「醋」就是发酸的酒，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喝完了逾越节的第四杯酒(二十六 29)，完成了真正的

逾越节筵席。

【太廿七 49】「其余的人说：『且等着，看以利亚来救祂不来。』」

【太廿七 50】「耶稣又大声喊叫，气就断了。」

「气就断了」原文的写法表明主耶稣的死不同于被杀或自然的死。主耶稣断气的时刻是申初（46 节），正是犹太人宰杀逾越节羔羊的时刻。

【太廿七 51】「忽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地也震动，磐石也崩裂，」

「殿里的幔子」指隔开圣所和至圣所的内层幔子（出二十六 33），普通人不能直接来到至圣所的施恩宝座前。「从上到下裂为两半」表明这是神的作为，象征主耶稣的肉身为我们裂开，打开了天国的道路，「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祂的身体」（来十 20），因此我们「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来十 19），「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 16）。

【太廿七 52】「坟墓也开了，已睡圣徒的身体多有起来的。」

「已睡圣徒」指死了的圣徒。坟墓在主耶稣断气时裂开，但圣徒的复活是在主耶稣复活以后（53 节）。

【太廿七 53】「到耶稣复活以后，他们从坟墓里出来，进了圣城，向许多人显现。」

主耶稣是复活「初熟的果子」，所以要等到「耶稣复活以后」，才有圣徒复活「从坟墓里出来」。初熟节「初熟的庄稼」并非仅是一根麦穗，而是一捆（利二十三 10），所以有圣徒在基督里一同复活。

【太廿七 54】「百夫长和一同看守耶稣的人看见地震并所经历的事，就极其害怕，说：『这真是神的儿子了！』」

百夫长和士兵见惯了受十字架刑罚的一般人断气时的情形，现在见到主耶稣独一无二的断气，认定祂必不是平常的人。百夫长和士兵都是外邦人，犹太人讥讽主耶稣是「神的儿子」（40, 43 节），外邦人却因着看见主死所发生的功效，承认「这真是神的儿子了」。这是马太福音中的两个高峰之一，身为犹太人的彼得已经承认主耶稣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十六 16），现在一位外邦的百夫长也照样承认祂是「神的儿子」。



上图：百夫长是罗马军团中最重要的职业军官，平时负责训练，战时负责指挥。普通百夫长相当于今日的中尉，领导一个百人队，首席百夫长则相当于今日的上校。要想成为百夫长，必须获得数位重要人物的推荐信，年满 30 岁，具备读写能力，所以百夫长都具有良好的社会地位和丰富的经验，受教育程度比较高，连这样见多识广的百夫长都觉得主耶稣的死非常特别。百夫长的铠甲是银色的，短剑置于身体左侧而不是右侧，身体右侧可能放置匕首，腿上有护胫，他们执盾，穿旧式的锁子甲，在胸前或者其他显著位置佩戴奖章。百夫长最显著的标志是头顶上的马毛或羽毛装饰，与普通士兵不同，他们的饰板是横排而不是纵列。因为百夫长并身先士卒，而且服饰不同，所以百夫长在战斗中的伤亡率比普通士兵高得多。

【太廿七 55】「有好些妇女在那里，远远的观看；她们是从加利利跟随耶稣来服事祂的。」

当其他的门徒弃主而逃的时候，这些卑微、软弱的妇女却从加利利一直跟随主到十字架下，这是何等的美！所以神就拣选她们作基督死而复活的见证人。

【太廿七 56】「内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又有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并有西庇太两个儿子的母亲。」

「抹大拉的马利亚」主耶稣曾从她身上赶出七个鬼（十六 9；路八 2）。

「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就是主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十三 55）。「西庇太两个儿子的母亲」可能是撒罗米（可十六 1），她可能是主耶稣母亲马利亚的姊妹（约十九 25）。

【太廿七 57】「到了晚上，有一个财主，名叫约瑟，是亚利马太来的，他也是耶稣的门徒。」

「晚上」原文是指黄昏逐渐接近日落之时，而安息日是从当天下午六点日落之后，到翌日下午六点日落为止，所以这时仍算是「安息日的前一日」（可十五 42）。「亚利马太」是以法莲山地的一个小镇，位于耶路撒冷西北约 30 公里。约瑟和尼哥德慕一样，原是暗暗的作主门徒的（约十九 38-39），但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后，却大胆表明自己的身份。这里特别指明他是个「财主」，应验了主耶稣「与财主同葬」的预言（赛五十三 9）。

【太廿七 58】「这人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彼拉多就吩咐给他。」

罗马人一般不为钉死在十字架上的人下葬，只将尸体卸下丢在地上。犹太人按照律法，挂在木头上的尸体必须在天黑之前下葬（申二十一 22-23），但只把被处死的犯人埋在公墓里。约瑟安排的葬礼既符合犹太律法，又不同一般，高贵得体。

【太廿七 59】「约瑟取了身体，用干净细麻布裹好，」

【太廿七 60】「安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就是他凿在磐石里的。他又把大石头滚到墓门口，就去了。」

至今在耶路撒冷可见在山壁磐石里凿的坟墓，有的坟墓里有不止一个室，室壁上各有数个壁龛，可安放多具尸体，不过入口只有一个，外面有一个凹槽，可以滚过一块大石头挡在墓口。「新坟墓」指从未使用过的坟墓，说明复活的只能是主耶稣，而不会误会是别人。



上图：拿撒勒村凿在磐石里的坟墓。

【太廿七 61】「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那个马利亚在那里，对着坟墓坐着。」

「那个马利亚」可能是主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可十五 47）。

【太廿七 62】「次日，就是预备日的第二天，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来见彼拉多，说：」

「预备日的第二天」指逾越节那天，是安息日。法利赛人和他们的敌人祭司长在安息日来见彼拉多，表明他们因为惧怕主耶稣的影响，不惜违反法利赛人有关安息日的规定。

【太廿七 63】「『大人，我们记得那诱惑人的还活着的时候曾说：“三日后我要复活。”』

「三日后我要复活」可能指十二 40 主耶稣说过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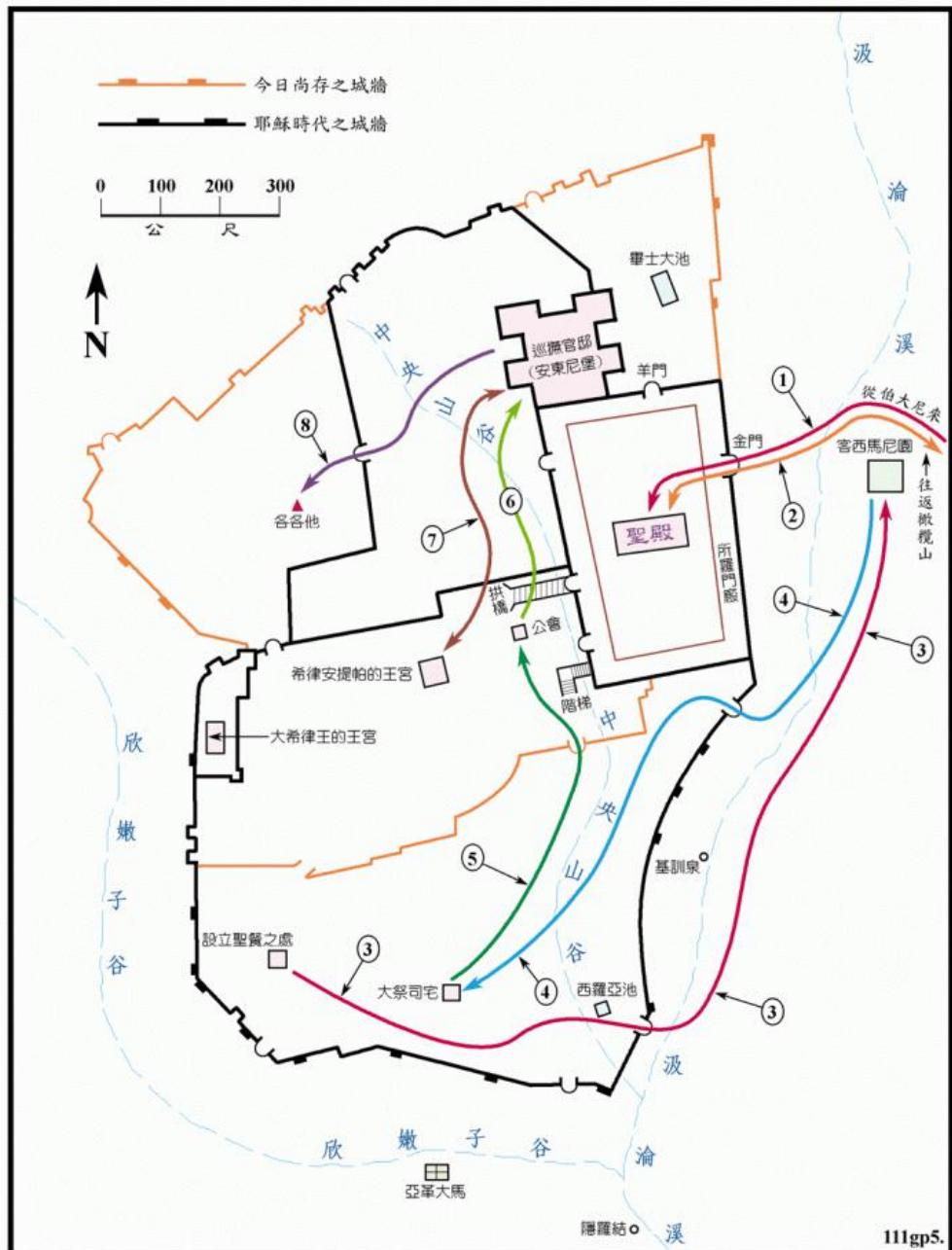
【太廿七 64】「因此，请吩咐人将坟墓把守妥当，直到第三日，恐怕祂的门徒来，把祂偷了去，就告诉百姓说：“祂从死里复活了。”这样，那后来的迷惑比先前的更厉害了！』」

【太廿七 65】「彼拉多说：『你们有看守的兵，去吧！尽你们所能的把守妥当。』」

「你们有看守的兵」意思就是「我把一队看守的兵交给你们」。

【太廿七 66】「他们就带着看守的兵同去，封了石头，将坟墓把守妥当。」

其他福音书中没有提到这些「看守的兵」，马太之所以提及，可能因为当时有谣传说主耶稣的尸体可能被门徒偷去。但谣传本身恰好证明了空坟墓的事实。



上图：耶稣的最后一周：1、逾越节前六天，耶稣从伯大尼骑驴进入耶路撒冷，群众拿着棕树枝迎接祂（太二十一 1-9，可十一 1-10，路十九 28-44，约十二 12-19）；2、耶稣在耶路撒冷的前四、五天，每天早上到圣殿教训人，晚上出城在橄榄山住宿（太二十一 10-二十六 13，可十一 11-十四 9，路十九 45-二十二 2，约十二 20-十三 38）；3、逾越节前一晚，耶

稣和门徒在城内吃逾越节的筵席，设立圣餐，然后去橄榄山上的客西马尼园祷告（太二十六 17-46，可十四 12-42，路二十二 7-46，约十四 1-十七 26）；4、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被捉拿，先带到大祭司的岳父亚那的住处审问，再押去大祭司该亚法处受审。彼得在屋外等候时三次不认主（太二十六 47-75，可十四 43-72，路二十二 47-65，约十八 1-27）；5、第二天，耶稣被带到七十二人公会受审定罪（太二十七 1，可十五 1，路二十二 66-71）；6、犹太人把耶稣带给巡抚彼拉多审问，彼拉多因耶稣是加利利人，就推给希律王安提帕去审理（太二十七 2-14，可十五 2-5，路二十三 1-7，约十八 29-38）；7、希律王查不出耶稣有罪，就再把他送回彼拉多那里（路二十三 7-11，二十三 15）；8、耶稣被鞭打后，背着十字架走到各各他，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吉利奈人西门在半途为耶稣背十字架（太二十七 32，可十五 21-38，路二十三 26-49，约十九 17-37）。

读经有感：犹大后悔

信徒都知道，后悔是我们蒙恩得救的前提。不知罪、不知死、不知悔的「信徒」是绝对上不了天堂的！犹大确实是后悔了，不但在理知上，在感情上，而且也在行动上。犹大对祭司长和长老说耶稣是无辜的人，说自己卖主有罪，又把钱一分不少的还了回去，还后悔难过到一个地步，出去吊死了一一比许多「基督徒」认真彻底多了！耶稣因犹大的罪而死，不也因我的罪而死？犹大一看耶稣因他而被定罪就深深后悔，我知道耶稣因我而被钉死是否却淡淡后悔？当然，犹大后悔却没相信接受主，所以耶稣因他而死，却没为他而死！犹大赚到手的是不干净的血钱，我赚到手的难道就全是干净的血汗钱？犹大没把钱花在自己身上，或转到自己家人手里，可我这「信主」的人呢？犹大把钱全丢在殿里，而我这「信主」的人却又如何？犹大死了，他的血钱无巧不成书被用去买了一块血田，在象征地狱的欣嫩子谷作为埋葬与上帝应许之约无分无关之外人永远的坟场。我将来死了，血钱也好，血汗钱也好，最后又将如何辗转被用呢？

默然自问：如果我是彼拉多，在群情汹涌反对耶稣的声浪中，我会怎么表态？怎么应对？

第 28 章

【太廿八 1】「安息日将尽，七日的头一日，天快亮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那个马利亚来看坟墓。」

「将尽」应译「过后」或「已过」，因安息日在日落即已结束，犹太人的历法是一周七天，以第七天为安息日，就是今天的星期六。「七日的头一日」是一个新的开始，就是现在的星期天，也是基督徒所称的「礼拜天、主日」。主耶稣在「七日的头一日」复活，祂的复活带来一个新的开始，「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 17），所以新约信徒在星期天「聚会擘饼」，敬拜主、记念主耶稣的复活。这「七日的头一日」正是逾越节后的「安息日的次日」初熟节（利二十三 11）。初熟节所献的是第一天的收割，主耶稣是初熟节第一个复活「初熟的果子」（利二十三 9-14；林前十五 20, 23）；五旬节所献的是第一茬的收割（夏收）（利二十三 16），教会是五旬节第一批「初熟的果子」（利二十三 15-17；雅一 18）。逾越节叫我们看见羔羊的死，但是只有死去的羔羊复活了，那救恩才有把握，所以如果没有初熟节的复活，逾越节的果效就没有保证。「那个马利亚」可能是主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可十六 1）。主耶稣复活的第一批见证人都是妇女，从反面证明这不是一个虚构的故事，因为在当时犹太人的社会里，妇女是不可以作见证的。

【太廿八 2】「忽然，地大震动；因为有主的使者从天上来，把石头滚开，坐在上面。」

「忽然地大震动」原文是过去式。2-4 节是回述在妇女们即将走近坟墓之前就已发生的事（可十六 2-6；路二十四 1-7；约二十 1）。「有主的使者，从天上来」主降生时有天使来传报大喜的信息（路二 10），主复活时也有天使来证实，因为两者都是惊天动地的大事。「把石头滚开」挪开石头的目的，并不是为了让主耶稣能出来，乃是为了邀请妇女们去看空坟墓（6 节）。

【太廿八 3】「他的相貌如同闪电，衣服洁白如雪。」

【太廿八 4】「看守的人就因他吓得浑身乱战，甚至和死人一样。」

【太廿八 5】「天使对妇女说：『不要害怕！我知道你们是寻找那钉十字架的耶稣。』」

【太廿八 6】「祂不在这里，照祂所说的，已经复活了。你们来看安放主的地方。」

「祂不在这里」主耶稣虽然经过坟墓，但坟墓并非祂的终站，祂已经复活离开了。「照祂所说的，已经复活了」主耶稣曾再三预言祂将被杀且要复活（十六 21；十七 23；二十 19），「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林前十五 14）。这些妇女之前是看着主被安葬的（二十七 60-61），她们再被天使邀请「来看安放主的地方」，不会找错坟墓。

【太廿八 7】「快去告诉祂的门徒，说：祂从死里复活了，并且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里你们要见祂。看哪，我已经告诉你们了。」」

「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是主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之后去客西马尼园的路上，对十一门徒的私下嘱咐（二十六 32），所以这句话可以在门徒面前证明妇女们的见证。「看哪，我已经告诉你们了」表示郑重其事的吩咐。

【太廿八 8】「妇女们就急忙离开坟墓，又害怕，又大大地欢喜，跑去要报给祂的门徒。」

「害怕」是因为天使的面貌荣耀可畏（3-4 节），「大大地欢喜」是因为天使的信息可喜可乐。

【太廿八 9】「忽然，耶稣遇见她们，说：『愿你们平安！』她们就上前抱住祂的脚拜祂。」

「抱住祂的脚」是犹太地的妇女们欢迎贵宾的礼仪，侧面证明复活的主耶稣有一个实在的身体，而不是一个幻影。

【太廿八 10】「耶稣对她们说：『不要害怕！你们去告诉我的弟兄，叫他们往加利利去，在那里必见我。』」

天使说「祂的门徒」，主耶稣却说「我的弟兄」。复活的天国之王不但没有弃绝跌倒的门徒，反而称他们为「我的弟兄」，因为天国里的弟兄关系不在于外面一时一事的表现，而在于里面复活生命里的联结。主耶稣再次叮嘱「叫他们往加利利去」（7 节），让妇女们能在门徒面前证明自己确实见到复活的主耶稣了。

【太廿八 11】「她们去的时候，看守的兵有几个进城去，将所经历的事都报给祭司长。」

「都报给祭司长」这些兵是彼拉多暂拨调给公会看守坟墓的（二十六 65-66），他们并不是主耶稣复活的见证人，而是空坟墓的见证人。

【太廿八 12】「祭司长和长老聚集商议，就拿许多银钱给兵丁，说：」

「就拿许多银钱给兵丁」兵丁失职反得银钱，表明祭司长和长老也相信兵丁的报告属实，但他们却并未因此产生敬畏的心，反而蓄意掩盖基督复活的事实。

【太廿八 13】「『你们要这样说：‘夜间我们睡觉的时候，祂的门徒来，把祂偷去了。’』」

既然兵丁「睡觉」了，怎么能知道是「祂的门徒来把祂偷去了」呢？这个谎言非常不合理。

【太廿八 14】「倘若这话被巡抚听见，有我们劝他，保你们无事。」」

祭司长和长老们出的主意会给兵丁们带来危险，因为在岗位上睡觉是严重的过失，甚至有被处死的可能。

【太廿八 15】「兵丁受了银钱，就照所嘱咐他们的去行。这话就传说在犹太人中间，直到今日。」

「今日」指马太福音成书的时候，表明当时还有许多犹太人以这个不合逻辑的「传说」来抵挡基督复活的信息。在刚硬不信的人看来，再低级的谎言也比承认基督复活更好。

【太廿八 16】「十一个门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约定的山上。」

天国之王开始传「天国近了」（四 17）是在「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四 15），复活之后更广大的使命也要从加利利展开，门徒们的大使命就是延续天国之王所开始的使命（18-20 节）。「十一个门徒」犹大出卖主后吊死了（二十七 5），在马提亚递补职分以前（徒一 26），当时仅剩十一位门徒。「耶稣约定的山上」可能是加利利海西边的阿尔贝（Arbel）山，这座山的形状和高度在加利利海周围非常醒目。除了卖主的犹大，其他十一位门徒都是加利利人，回加利利就是回到家乡。



上图：从加利利湖西边的 Arbel 山向东北俯瞰。Arbel 山在加利利湖周围非常醒目，传统认为这就是「耶稣约定的山」（太二十八 16），被称为「大使命山」

【太廿八 17】「他们见了耶稣就拜祂，然而还有人疑惑。」

门徒们虽然远远地「见了耶稣」，但「还有人疑惑」，这是历史的真实反应。表明一些门徒心中的复杂心情，也表明主耶稣复活后荣耀的身体与在世时的肉身不尽相同。抹大拉的马利亚面对面看见主耶稣，一开始也没认出是主耶稣（约二十 14）。

【太廿八 18】「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

见到「有人疑惑」（17 节），主耶稣便主动「进前来」消除他们的疑虑。主耶稣原本就有掌管万有的权能（来一 3），传道的时候已经带着天上的权柄（七 29，九 6、8，十一 27，二十一 23），但在祂「人子」的身份里，要死而复活之后才获得「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主耶稣拒绝了撒但地上权柄的诱惑（四 9），走过了十字架的道路，借着死而复活得着

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所有的权柄」原文是单数，不是指许多各种各样的权柄，而是指一个完全的权柄，是从父手中接过来的属天的权柄，我们正是靠着这权柄与祂一起有分天国降临的大使命（多二 15）。「所有的」这个希腊词在第 19 节（「万」）和 20 节（「都」，「常」）中不断被重复、强调。主耶稣的这个宣告以但七 14 的预言为基础，祂在二十六 64 已经引用过但七 14，并说「后来」必要实现，现在正是应验的时候。

【太廿八 19】「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

- 「所以」表明主耶稣使天国降临到地上的大使命（19-20 节），必须根据祂所得的「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18 节）。

- 「使万民作我的门徒」，表明大使命不只是传福音、让人信主得救，而是要「使万民」成为天国之王的「门徒」，预备进入天国「与基督一同作王」（启二十）。主耶稣要先得着许多能与祂一同坐宝座的「门徒」，实现神起初造人时的计划：「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创一 28），然后才让天国降临到地上，使伊甸园的疆界扩展到全地。

- 「门徒」就是主自己的学生，主耶稣没有教导做门徒的方法，只教导了做门徒的道路，就是主耶稣自己走过的十字架的道路：「不背着他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十 38 节）。

- 「父、子、圣灵」有三个位格，却只有一个单数的「名」，表明了三位一体的真理。

- 「施洗」原文是「将他们浸入水中」。「约翰的洗」只是领人悔改（徒十九 3-4），但基督徒的受洗是要借着「受洗与祂一同埋葬，也就在此与祂一同复活」（西二 12），得着基督复活的生命，「归于父、子、圣灵的名」，进入与三一神联合的实际里。「门徒」不是以种族为限，而完全决定于人们透过基督与神建立的生命联合。

【太廿八 20】「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凡我所吩咐你们的」指主教训门徒的一切话，包括大使命。「都」表示我们的教训不可偏颇极端，乃要全面均衡。「教训」的目的是为了「遵守」，不但要明白主的心意，更要接受主的权柄、遵守主所吩咐的，这样

才能成为在天国里「与基督一同作王」的「门徒」。不接受主的权柄就不能作主的「门徒」，因为主是绝对顺服父的子，祂的生命也是顺服权柄的生命，有基督生命的「门徒」必然会接受主的权柄，也能显出祂的权柄，与天国之王一同坐宝座。所以教会一开始就「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徒二 42）。「就」字是条件式的应许，表明履行大使命是主「常与你们同在」的先决条件。「直到世界的末了」原文是「直到这世代的终结」，也就是直到主再来的时候，可见大使命是对主再来之前所有信徒的吩咐。主耶稣是「以马内利」（一 23），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祂如今在圣灵里带着「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来与我们同在（十八 20），只有主与我们同在，我们才能得着属天的权柄，完成大使命。

读经有感：空的坟墓

对许多人而言，耶稣的空墓说明：1) 耶稣根本是虚构的人物；2) 耶稣其实并没有死；3) 耶稣的尸体被人搬走了。我们都知道，事实、信仰、动机、行动四者都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世界所以动乱、党派所以蜂起、论说所以纷纭、信仰所以各异，全视乎每个人以至全人类，对上述四者先后次序的认同和采纳。敌对耶稣的人，从不良的动机开始，选择性地不听解释、不查事实，因信耶稣的空墓会给他们带来麻烦不便，所以制造解释，歪曲事实，处心积虑逼迫基督徒！两个马利亚本身不存在主观偏见，看到了空墓的事实，听到了天使的解释，相信了耶稣的复活，所以怀着纯良的动机把福音传开，爱主爱人！

信仰决定了人的动机和行动。但信仰必须建基于事实。人必须运用上帝所赋予神圣的意识和责任，寻根究底，先把自己赖以为信的事实真相确定下来，不能人云亦云，自我忽悠！

默然自问：我是聚焦在传福音、教圣经、施水礼的事上，或定睛在使万民作主门徒的事上？

马可福音导读

《马可福音》背景

《马可福音》被早期教会公认为是马可在罗马写成的，马可是使徒彼得的亲密同工（彼前五 13），可能就是客西马尼园丢了麻布赤身逃走的少年（十四 51-52），他的母亲马利亚也是个基督徒，门徒们曾在她家聚会，彼得蒙天使拯救出监之后，径自前往马可家去（徒十二 12）。马可曾与保罗和巴拿巴同工（徒十二 25，提后四 11），是巴拿巴的表弟（徒四 10）。

《马可福音》的资料可能很多来自彼得在罗马的讲道，所以对主耶稣的服事有许多生动的细节，因为彼得就是目击者。彼得是个感情强烈的人，所以马可多次记录主耶稣的感受和反应。马可福音节奏明快、措辞生动，也反应了彼得的特点。

《马可福音》的最初读者是外邦基督徒，所以比较少提及摩西律法，需要经常解释犹太人的各种习俗和犹太地的地名、植物、钱币价值、亚兰文等等，比其他福音更多地使用拉丁词语。成书时间可能是主后 60-65 年。

《马可福音》挑选题材的目的是为了介绍神的儿子来作服事人、替人受苦的仆人，所以有人称之为「附有大量引言的受难故事」，其中没有提到主耶稣的降生、家谱、许多称号，而是一开始就提到主耶稣的服事（一 14），最后以十字架为服事的巅峰（十五章）。

主耶稣到地上来，不但在十字架上成就了救赎的大工，也透过祂自己把父神向人启示出来。圣灵感动人写下四卷福音书，让我们能从四个不同的角度去认识神的所是、所作和旨意。《马太福音》启示主耶稣是天国之王，最初的读者是犹太基督徒，所以用一份天国之王的「家谱」来介绍祂，家谱从亚伯拉罕和大卫开始；《马可福音》启示主耶稣是神的儿子降卑自己来服事人，最初的读者是外邦基督徒，所以立刻谈到「福音的起头」，不必提服事仆人的降生、家谱；《路加福音》启示主耶稣是全人类的救主，最初的读者是慕道的朋友，所以要「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把家谱追溯

到全人类的始祖亚当；《约翰福音》启示主耶稣就是神，最初的读者是比较成熟的基督徒，所以直接从「太初」开始，不必提神的降生和家谱。

《马太福音》所用的材料与《马可福音》相似的约占全书的 45%，与《路加福音》相似的约占 65%，因此这三卷福音被称为「对观福音」，即可以互相对照阅读的福音书。对于同一件事的记述，《马太福音》突出了天国之王的权柄，《马可福音》突出了神的儿子服事的能力，《路加福音》则突出了人类救主的爱。

读经有感：往别处去（38 节）

许多信徒祷告，都求主清楚指示在生活上买这车或那车、搬这里或那里、任这职或那职。可惜主更多时候却不开口指点迷津。原来生活中绝大多数抉择取舍、处事待人之事，主都早已提供充份有余的教导和原则，让人可以随心所欲，游刃有余，什么都好，什么都行。显然，在人今生舞台上，不论怎么选择，包括工作和配偶，都必具一定契机和危机，没有绝对的完善。耶稣传福音做好事。世人绝对欢迎的是祂的好事，尤其是不断做在自己和亲友身上的好事。至于福音，却都觉得是因人而异，不可强求。但其实耶稣降世的唯一目的是拯救罪人；活着的主要目的是传讲福音。祂行神迹是为了证明祂是神的儿子；做好事若非为传福音铺路，就是出于祂圣爱本性在必要处境中自然的流露！如果我们已经蒙恩得救，有了神儿子的生命和地位，就当以主的心为心，以主的事为念。应该一生效法耶稣，不为吃饭、赚钱、享乐而活，不为人情世故、济贫救苦而活，而单单为追随主的脚踪，为不停地「往别处去」广传福音、拓展天国而活！

默然自问：我真有必要放下鱼、放下网，才能跟从主「得人如鱼」吗？
(18 节)

第 1 章

【可一 1】「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

马可福音的主题是启示主耶稣是降卑自己来服事人的「神的儿子」(一 11；三 11；五 7；九 7；十四 61；十五 39)，所以一开始就要谈到「福音的起头」，不必提仆人的降生、家谱。马可福音记录了许多主耶稣服事的行动，却比较少记录讲道。「耶稣」是主耶稣的名字，是希伯来文「约书亚」的希腊文形式，意思是「耶和华是拯救」，祂被差遣到地上的使命是「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一 21)。「基督」是主耶稣的职分，是希伯来文「弥赛亚」的希腊文形式，意思是「受膏者」，祂被差遣来做神国度里受膏的君王、祭司与先知(旧约以色列的君王、祭司与先知承接职分时要用油膏抹)。「福音」就是「消息」，但后来意思变成「好消息」。本书的实际名称是「耶稣基督的福音」，而不是「马可福音」。

【可一 2】「正如先知以赛亚书上记着说(有古卷无以赛亚三字)：『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

本节引自玛书三 1，下一节引自赛四十 3，所以有的古卷并无「以赛亚」三个字。马可福音最初的读者是不太熟悉旧约的罗马基督徒，所以引用旧约圣经没有马太福音那么频繁。

【可一 3】「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祂的路。”」

本节引自赛四十 3。「预备主的道，修直祂的路」指明施洗约翰的任务就是替主铺路，促使人的心思回转归向主，好让主有平坦的道路能进入到人的心中，掌权作王。以赛亚说「修平神的路」，而马可在这里用「修直祂的路」。

【可一 4】「照这话，约翰来了，在旷野施洗，传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

「悔改的洗礼」表明人有悔改的心，承认自己在神面前有罪，宣告自己只配死，「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罗六 23)，借着被浸入水中，将已往离弃神的罪行作个结束。「悔改的洗礼」不是归入基督，而基督徒的受洗是「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罗六 3)，表明与基督同死、又与基督同活(罗

六 3-5)。施洗约翰把犹太人认为只适用于不洁之外邦人的洗礼用在犹太人身上，打碎了犹太人的安全感。「旷野」是从犹太山区到死海的一片土地，约翰在这一带传道，可能与附近的昆兰爱色尼派集体苦修社团有关系。死海古卷就是昆兰爱色尼派社团保存的文献。



上图：犹大旷野位于犹大山地和约旦河谷之间。从橄榄山东面不远处开始就是绵延的山坡，草木稀疏，人迹罕至，从海拔 900 多米的犹大山地向东一直下降到海平面以下 400 多米的死海，南北约长 100 公里，东西宽约 20-25 公里。犹大旷野的地势由西至东下降约 1300 米，开始是许多平滑光秃的白垩山头连绵起伏，溪谷与沟壑纵横交错，靠近死海时逐渐变成陡峭的峡谷，到死海边成为嶙峋的悬崖。犹大旷野位于中央山地分水岭以东，地中海的雨云由西吹来，大部分雨水落在分水岭西面，分水岭东面的犹大旷野非常干旱，又有干燥的东风吹刮，雨季才偶尔有阵雨。在雨季的几个星期，干涸的旱溪（Wadi）中会激流奔涌，旷野中会长出少许植物。

大卫曾在犹大旷野躲避扫罗和押沙龙的追杀（撒上二十三 14,24；二

十四 1；撒下十五 23），他将犹大旷野描述为「干旱疲乏无水之地」（诗六十三 1）。每年赎罪日，「归于阿撒泻勒的山羊」从圣殿被放到犹大旷野（利十六 10）。以西结在异象中看见一条溪流从圣殿流出，经过这片旷野，灌溉两岸繁茂的树木（结四十七 1-10）。施洗约翰在死海北面的那片犹大旷野开始传道（太三 1-6），主耶稣很可能也在犹大旷野受魔鬼引诱（太四 1）。

【可一 5】「犹太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约翰那里，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他的洗。」

施洗约翰所传的信息非常简单，所过的生活非常简陋，却能影响犹太全地的人，这都是神预备人心的结果。约翰的影响非常大，他的门徒在犹太教内组织起一个独立的团体，一直到新约以后的时期，主后一世纪犹太史学家约瑟夫的《犹太古史记》对施洗约翰的记载比对主耶稣的记载还要多。「洗」原文是「浸」，即全身浸入水中。

【可一 6】「约翰穿骆驼毛的衣服，腰束皮带，吃的是蝗虫、野蜜。」

施洗约翰的父亲是祭司（路一 8-13），但约翰却身在旷野，装束和食物完全不是祭司的，却与先知以利亚相同（王下一 8），他后来与小希律的冲突也和以利亚很相似，主耶稣说他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太十一 14）。施洗约翰甘心过简朴生活，住在「旷野」；放弃人前的荣耀，「穿骆驼毛的衣服」；不仰赖人的供应，「吃的是蝗虫野蜜」。有这样的心志，才能脱离人情的顾虑牵挂，单单做神话语的出口，自由地作基督的先锋。

【可一 7】「他传道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弯腰给祂解鞋带也是不配的。』」

许多人都很尊重施洗约翰，但他却要把众人的眼光引向「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把神的儿子介绍出来。悔改不是目的，而是一条道路，要把人引向那「在我以后来的」的耶稣基督。「提鞋」古代犹太人一般都穿无鞋帮的拖鞋，进入室内要脱鞋。替主人或来客脱鞋、提鞋、洗脚，是最低微的仆人所做的工作。

【可一 8】「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祂却要用圣灵给你们施洗。」

「用水给你们施洗」是施洗约翰的服事，就是将悔改的人埋葬在水里，终结其旧生命。「用圣灵给你们施洗」是神的儿子的服事，对于真实悔改

信主的人，祂要把他们浸到圣灵里，使他们得着神的生命，成为基督的身体教会（林前十二 13；徒二 2-4）。水浸是旧生命的结束，灵浸是新生命的开始，前者需要悔改（4 节），后者需要悔改且相信福音（15 节）。

【可一 9】「那时，耶稣从加利利的拿撒勒来，在约旦河里受了约翰的洗。」

「那时」就是施洗约翰在约旦河给人施浸的期间。「加利利」指加利利海西边的一带地方，有许多外邦人杂居期间，在当时为一般犹太人所藐视（约七 52）；「拿撒勒」是位于加利利海和地中海之间的一个小乡镇，也是被犹太人所瞧不起的小地方（约一 46），主耶稣在此长大（太二 23）。「在约旦河里受了约翰的洗」主耶稣并没有像一般人那样承认自己的罪（5 节），因为祂并没有罪。祂受约翰的洗，是站在「人子」的地位上，顺服神对人的定意，「尽诸般的义」（太三 15）。但主耶稣是无罪可悔改的，虽然祂具有完全的人性，但罪并不是人性的根本属性。

【可一 10】「祂从水里一上来，就看见天裂开了，圣灵彷彿鸽子，降在祂身上。」

受洗是神的儿子久已准备的服事的开始。「天忽然为祂开了」显明了神国的景象。圣灵降在主耶稣身上，为神的儿子显出印证，证明祂就是神用圣灵所膏的基督（就是「受膏者」的意思）。教会要受水洗与灵洗之先，主在此都受了，教会一切属灵的原则和实际都先积蓄在元首的里面，丰满的基督乃是一切属灵丰富的源头。「从水里上来」表明主耶稣受洗时，是全身浸入水里。

【可一 11】「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祢是我的爱子，我喜悦祢。』」

正如神在创世纪中是借着祂的话、透过祂的灵来创造（创一 2-3），在神重新创造的新工作开始，也是神再次说话，圣灵再次运行在水面上（10 节）。父神自己为祂的儿子作见证，这位甘心降卑自己到地上为人的儿子，让神在地上得着了祂在创世以来所要得着的那一个人，这一个人满足父的心意，做成就父所要做的荣耀的计划。「这是我的爱子」是父神的宣告，表明主耶稣的神性，祂到地上来彰显父神（约一 18）。「我所喜悦的」是承认在此之前主耶稣在地上三十年为人，完全满足了父神心意中的完美人性，而祂所要开始的服事，正是要把一切父神所喜悦的表达出来，因此

我们都要听从祂（太十七 5）。父神的宣告综合了诗二 7 和赛四十二 1，前者是对王的宣告，后者是对神仆的宣告，清楚地宣告：主耶稣是神的儿子、又是神的仆人，负着为神的子民赎罪的使命。

【可一 12】「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里去。」

马太和路加福音都记载圣灵将祂「引到」旷野（太四 1；路四 1），但马可福音的「催」字更显出行动的急迫。神的儿子要立刻开始服事，所以圣灵刚刚降在主耶稣身上，接着就立刻「催」祂到旷野「受撒但的试探」。圣经并没有教导我们主动去受试探，但是当我们达到一个属灵高峰的时候，神也常常允许前面有试探来临，因为顺服神的人是魔鬼首先攻击的目标，魔鬼不会浪费时间对付那些对神冷淡的人，因为他们早已是牠的囊中之物，另一面神也允许借着这试探要显明我们的得胜是靠着神的话语。「旷野」指犹大旷野，就在主耶稣受洗的约旦河西岸不远。

【可一 13】「祂在旷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试探，并与野兽同在一处，且有天使来伺候祂。」

「四十天」神的仆人摩西（出三十四 28）和先知以利亚（王上十九 8）也曾四十昼夜不吃不喝。摩西预言神要从以色列人中间「兴起一位先知象我，你们要听从祂」（申十八 15）。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后，在旷野四十年之久受神的苦炼与试验，借以显明他们是神的选民，肯遵守神的诫命（申八 1-5）。所以主耶稣在旷野四十天相当于以色列人四十年的旷野生涯，主动地接受撒但的试探，显明主耶稣是神的爱子（11 节）。传统认为撒但原是神起初创造的天使长之一，因为骄傲而堕落成为「魔鬼」（赛十四 12-15），被中世纪教会称为「路西法」（拉丁语 Lucifer），即「明亮之星」（赛十四 12）。圣经称牠「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启十二 9），并指出「牠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启十二 4），可能指三分之一的天使跟随撒但一起堕落，成为邪灵，又称污鬼。

【可一 14】「约翰下监以后，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神的福音，」

施洗约翰因批评希律安提帕强娶自己兄弟的妻子希罗底而被下监（太十四 3-4），主耶稣听见施洗约翰被下监的消息，反而从犹太地回到希律安提帕管辖的加利利，表明这并不是退却，而是工作地点和方式的改变。

主耶稣受洗后的第一年在犹太地和加利利之间事奉（约三 22-五 47），呼应施洗约翰的事奉（约三 22-24）。此时是第二年，施洗约翰已经下监（三 20），神结束了他的铺路工作，主耶稣回到加利利正式开始独立的事奉，显明祂的服事。「加利利」当时是外邦人所聚居的地区，素为犹太人所藐视，主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神的福音」，正应验了旧约的预言（太四 14-16 节）。

【可一 15】「说：『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

「日期满了」指根据神救赎的计划，差遣祂儿子耶稣基督建立神国的时机已经成熟了。「神的国」就是接受神掌权治理的范围。神国的建立首先要求人心的悔改，悔改不是人进入神国的资格，却是走向神国的第一步，只有悔改才能使人心转向神，而福音就是进入神国的路。主耶稣受差遣到人中间来，最中心的服事乃是要挽回人，恢复人和神的关系。

【可一 16】「耶稣顺着加利利的海边走，看见西门和西门的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他们本是打鱼的。」

「加利利海」又名革尼撒勒湖（路五 1），也叫提比哩亚海（约六 1；二十一 1），古时原名基尼烈湖（民三十四 11），捕鱼业昌盛，人口密集，许多村庄环绕湖而立。犹太人并非不知道海有多大，他们很熟悉地中海，但犹太人都根据传统称加利利湖为「海」。西门和安得烈是伯赛大人（约一 44），可是已经搬到迦百农定居（29 节）。「西门」是个犹太名字，而「安得烈」却是希腊名字，反映了加利利地区的混杂文化。主耶稣给「西门」起的名字「彼得」也是希腊名字，是亚兰文「矶法」翻译来的，意思是「磐石」（约一 42）。

【可一 17】「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

彼得和安得烈原来是施洗约翰的门徒，曾经跟从过主耶稣（约一 35-42），后来又回去捕鱼为生。现在主第二次呼召他们，要他们放下职业，从事更有价值的「得人」工作，把人带进神的国度。「来跟从我」就是做主门徒，当时犹太拉比不只是传授道理，而且和门徒生活在一起，以自己的日常行事为人言传身教。

【可一 18】「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祂。」

彼得和安得烈已经在约旦河边见过主耶稣（约一 35-42），所以可以「立刻舍了网」跟从主耶稣巡回传道，但这并不是说他们抛弃了家产或与家人断绝关系（29 节）。

【可一 19】「耶稣稍往前走，又见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在船上补网。」

雅各和约翰是彼得和安得烈的伙伴（路五 10），雅各和约翰的母亲撒罗米是主耶稣母亲马利亚的亲姊妹（约十九 25；十五 40），因此他们弟兄二人是主的表兄弟。西庇太可能比较富有，所以有雇工（20 节），他儿子约翰也能认识大祭司（约十八 15）。「补网」包括洗网、修补，并把网挂起晒干，以备次日捕鱼作业之用。约翰蒙召时正在「船上补网」，后来他在教会中的主要工作，也是修补破口漏洞，防备异端的入侵（约翰壹、贰、叁书）。

【可一 20】「耶稣随即招呼他们，他们就把父亲西庇太和雇工人留在船上，跟从耶稣去了。」

这四个渔夫除了打鱼没有什么特别的技能，鱼网和船是他们唯一的生活倚靠。现在他们却要丢开熟练的生活技能，离开故乡和亲友，去从事一个一无所知、毫无把握的事业，这样的「转换人生跑道」实在是太冒险了。在人看来，他们的「立刻」和「跟从」（18 节）实在是一件盲目的事，但在神眼中却是最宝贵的反应。约翰很可能已经在约旦河边见过主耶稣（约一 35），所以可以「立刻舍了船」（太四 22）跟从主耶稣。

【可一 21】「到了迦百农，耶稣就在安息日进了会堂教训人。」

「迦百农」位于加利利海的北边，主耶稣曾有一段时期在迦百农居住并传道（太九 1；十一 23）。「会堂」（Synagogue）是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后才开始有的，那时圣殿被毁，犹太人就建立会堂，聚集祷告并讲解律法。犹太成年男人每天必须由 10 人以上聚集在一起祷告三次，会堂最初是为此目的设立的。主耶稣「进了会堂教训人」，对象都是犹太人。主耶稣的时代，撒都该人掌控着圣殿，法利赛人掌控着会堂。

【可一 22】「众人很希奇祂的教训；因为祂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文士。」

圣灵记载主耶稣的第一件服事，就是用神的话语去服事人，把人带回

到神的权柄之下。「众人都希奇」的不只是主耶稣的「教训」，更是祂话里的「权柄」。因为「从来没有像祂这样说话的」（约七 46），祂的教训是出于神，而不是凭着自己说的（约七 16-17）。「文士」是解说律法的教师，他们只是解释道理和字句，但主耶稣却叫人在祂的话语中遇见了神的权柄，因为祂就是神的儿子，身上带着神的权柄。

【可一 23】「在会堂里，有一个人被污鬼附着。祂喊叫说：」

【可一 24】「『拿撒勒人耶稣，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你来灭我们吗？我知道你是谁，乃是神的圣者。』」

- 「污鬼」（23 节）就是邪灵，是跟随撒但背叛神的堕落天使。「被污鬼附着」（23 节）的人与精神病不同，因受邪灵的操纵，往往有异常的力量和行为。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竟然能在犹太人的「会堂里」（23 节）敬拜神，却没有任何不协调的感觉，直到他遇见了主耶稣。

- 「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24 节）原文是「这跟我们与你有何干」，是希伯来成语。污鬼虽然认识耶稣基督是「神的圣者」（24 节），但却拒绝接受祂做主，所以仍与祂没有相干。这个态度代表了今天许多人，他们承认宇宙中有神，却不愿意让神来干涉他们的人生。「鬼魔也信，却是战惊」（雅二 19），因为鬼魔的知识并未伴随着信、望、爱，这种客观道理上的认识，若没有加上信而顺服的心，仍与我们无益。污鬼先自称「我们」（24 节），后来自称「我」（24 节），可能那人里面有许多污鬼，由其中一个污鬼代表牠们说话。「神的圣者」（24 节）指「分别为圣归于神的那一位」，是神儿子的别称（路四 34；约六 69）。

【可一 25】「耶稣责备牠说：『不要作声！从这人身上出来吧。』」

「不要作声」意思就是「闭嘴」。虽然污鬼说的没有错，好像是把荣耀和称赞归于主，但主耶稣却拒绝接受邪灵为祂作见证，因为这见证的源头不是出于神。污鬼的见证再有力量，也不能使荣耀归于神，不但不能把人领到神面前，反而会迷惑人，混乱主的所是和所作，模糊神与鬼的界线，甚至使人不是接受鬼的作为、就是说主耶稣是靠着鬼王赶鬼（三 22）。因此一切掺杂的见证和荣耀，主都不接受，一切表面上美好、但不是出于神的事物，主一概拒绝。神所要的是那些清心爱主的人的见证，我们不能随便拿异教、异端的东西来见证神，一定要注意那见证的源头是否出于神。

主耶稣赶鬼并不需要用复杂的咒语，祂只需要「责备」就能显出神儿子的权柄。

【可一 26】「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阵疯，大声喊叫，就出来了。」

【可一 27】「众人都惊讶，以致彼此对问说：『这是什么事？是个新道理啊！祂用权柄吩咐污鬼，连污鬼也听从了祂。』」

圣灵记载主耶稣的第二件服事，就是用神的权柄把人从黑暗的权势下释放出来，叫人得着真理的自由，享用神所赐的安息。在马可福音中，神迹的主要功用是要确认主耶稣的权柄，同时也是慈爱与怜悯的工作（41节），也是国度来临的兆头（三 26）。

【可一 28】「耶稣的名声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

【可一 29】「他们一出会堂，就同着雅各、约翰，进了西门和安得烈的家。」

西门·彼得的家离迦百农的会堂没有几步路。西门·彼得的妻子后来在她丈夫宣教旅行时同行（林前九 5）。

【可一 30】「西门的岳母正害热病躺着，就有人告诉耶稣。」

【可一 31】「耶稣进前拉着她的手，扶她起来，热就退了，她就服事他们。」

圣灵记载主耶稣的第三件服事，就是用神的能力医治人，让人能起来服事。

【可一 32】「天晚日落的时候，有人带着一切害病的，和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

圣灵记载主耶稣的第四件服事，是叫人进入安息的服事。「天晚日落的时候」安息日就结束了，犹太人才可以走远路和工作，所以群众可以聚集前来寻求医治。他们在安息日里得不着安息，到主面前就能得着安息。这些人现在还只是为了解决人的需要，而不是来寻求神，但主耶稣还是以怜悯的心服事他们。

【可一 33】「合城的人都聚集在门前。」

【可一 34】「耶稣治好了许多害各样病的人，又赶出许多鬼，不许鬼说话，因为鬼认识祂。」

污鬼比那些自以为虔诚的人更早认出祂，但主耶稣却「不许鬼说话，

因为鬼认识祂」。主耶稣拒绝接受鬼魔为祂所作的见证，祂要人们因着祂的话语和作为来认识祂，而不是因着鬼魔的见证。祂要等候父神自己的启示，只有那样，每一个门徒才能够与彼得一起承认「祢是基督」（八 29），对神有真正的敬畏。

【可一 35】「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时候，耶稣起来，到旷野地方去，在那里祷告。」

【可一 36】「西门和同伴追了祂去，」

【可一 37】「遇见了就对祂说：『众人都找你。』」

此时众人来找主，并不是因为想听道，而是为了医病赶鬼（32 节）。

【可一 38】「耶稣对他们说：『我们可以往别处去，到邻近的乡村，我也好在那里传道，因为我是为这事出来的。』」

- 主耶稣拒绝众人的寻找，因为祂奉差遣来服事的目的是要传神的道，而不是为了医病赶鬼。主耶稣甘心服事人，但祂的服事并不是根据人的需要，而是根据神的心意。人都是看重肉身的需要、眼前的好处，主耶稣却要让人看重神的心意过于肉身的需要，注意永恒的事情过于眼前的好处，把人带回到神永远的计划里。

- 同样，今天我们也不能用扶贫济困、慈善福利、社会公义、民族解放等「社会福音、解放福音」来代替悔改得生命的「神的福音」（14 节），或者把福音当作社会改良、道德教育的手段。

【可一 39】「于是在加利利全地，进了会堂，传道，赶鬼。」

主耶稣服事的次序是先「传道」，再「赶鬼」，看重神的见证过于工作。

【可一 40】「有一个长大麻风的来求耶稣，向祂跪下说：『你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

这个人认识自己的败坏，需要得医治，他也认识在主没有「能」或「不能」，只有「肯」或「不肯」。圣经里的「大麻风」包括各种皮肤病，也包括严重的麻风病，麻风病会使人变得腥臭腐烂至死，和罪很相似。在旧约里所记长大麻风的人通常都是因为罪，是不洁净的，应该隔离（利十三至十四章），而医治「大麻风」是弥赛亚身份的标志之一（路七 22）。人的天然肉体本性满了罪污，在神的眼中看，都是「长了大麻风」。长大麻风的人进到城里是违反律法的（利十三 46），这次相遇可能是发生在郊外，

也可能这个人迫切到不惜违反律法的规定进了城，而「向祂跪下」这个谦卑的举动表示他认识主的权柄。

【可一 41】「耶稣动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

- 律法规定大麻风病人必须隔离，主耶稣本可以只用一句话就医治他，但主却「伸手摸他」，表明祂愿意与污秽的罪人联合，因为人的洁净不能传给人，但救主的洁净却能传给人；也表明祂「肯」怜悯我们，对我们的痛苦感同身受：「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 15），祂要从里面医治我们。

- 「我肯」原文「我是肯」或「我确实肯」，「能」不是问题，「肯」更是救主基督到地上来的目的，主巴不得所有的人都认识祂心中的「肯」，也经历祂慈手的「能」。

- 「你洁净了吧」，表明神的儿子话中有权柄，祂的服事工作大部分是用话语命令来成就的。

【可一 42】「大麻风实时离开他，他就洁净了。」

【可一 43】「耶稣严厉地嘱咐他，就打发他走」

【可一 44】「对他说：『你要谨慎，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又因为你洁净了，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

按照律法，大麻风痊愈后，要先给祭司察看，经祭司认定已洁净后，才可以献祭，在众人面前见证（利十四 2-20）。在主耶稣上十字架完成救赎大工、进入恩典时代之前，犹太信徒还必须按照律法的规条行事。

【可一 45】「那人出去，倒说许多的话，把这件事传扬开了，叫耶稣以后不得再明明地进城，只好在外边旷野地方。人从各处都就了祂来。」

- 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虽然「治好了许多害各样病的人，又赶出许多鬼」（34 节），却没有医治当时所有的疾病，也没有赶出所有的污鬼；虽然「动了慈心」（41 节），却没有解决当时所有人的需要。因为主耶稣道成肉身、来到地上服事人，目的并不是医病赶鬼、解决人肉身的需要，而是「宣传神的福音」（14 节）。因此，主耶稣吩咐那人「要谨慎，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44 节），因为主的时候还没有到。

- 那人没有顺服主的话，「把这件事传扬开了」；虽然是出于好心，结

果却是好心办坏事：「叫耶稣以后不得再明明地进城」，不能再自由地在城里传道。同样，我们若有意无意地把主耶稣传讲成一位医病赶鬼的慈善家、教人行善的道德家，实际上就是「另传一个耶稣」（林后十一 14），叫人「另受一个灵」、「另得一个福音」（林后十一 14）。这种「别的福音」（加一 6）会妨碍「神的福音」（14 节）自由地在人心中扎根，让人以自己为中心，看重肉身的需要过于神永远的计划，注意眼前的好处过于永恒的生命。传讲福音必须「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罗十一 36），动机、过程、结果都根据基督，才能真正传扬「神的福音」。

第 2 章

【可二 1】「过了些日子，耶稣又进了迦百农。人听见祂在房子里，」

【可二 2】「就有许多人聚集，甚至连门前都没有空地；耶稣就对他们讲道。」

- 「房子」（1 节）可能是彼得的家（一 29）。主耶稣暂时离开，完成在加利利巡回传道以后（一 38-39），又回到迦百农。

- 这次「许多人聚集」（2 节），与上一章不同，他们不仅是为了医病赶鬼，也是为了要听神的道。「甚至连门前都没有空地」（2 节）即挤得水泄不通。「讲」原文含有不断地进行的意思。

【可二 3】「有人带着一个瘫子来见耶稣，是用四个人抬来的；」

【可二 4】「因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稣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顶，既拆通了，就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缒下来。」

- 在马太福音九 1-8 节里，没有记录这里 3-4 节的细节，而是重点突出对话，好显明天国之王赦罪的权柄。

- 「拆了房顶」（4 节）古代犹太人的房子大都是为平顶，人可以从房外的石阶拾级而上。房顶通常是用树枝编成的席子横排在木梁上，在其上铺一层很厚的黏土，用石轮压过。这种房顶易于拆开。

【可二 5】「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

- 「他们的信心」包括抬瘫子之人和瘫子本人的信心，他们虽然没有说什么话，但这信心是用行动表现出来的。

- 「你的罪赦了」，表明这位瘫子外面的症状是不能行走，里面的病因却是罪，主耶稣首先医治人里面。「罪」原文是复数。「瘫子」知道如何行走，但却无力行走，正如人有心为善，却无力行出来。

【可二 6】「有几个文士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

【可二 7】「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祂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

- 「文士」(6 节) 是讲解旧约律法的法利赛人。这是第一次提到「文士」与主耶稣的对立。

- 「僭妄的话」(7 节) 犹太人认为除了神自己之外，任何人都没有赦罪的权柄，所以认为主耶稣说话越过本分，窃夺了神所专有的赦罪权柄。

【可二 8】「耶稣心中知道他们心里这样议论，就说：『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

【可二 9】「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样容易呢？」

【可二 10】「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

【可二 11】「『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

- 在人看，「你的罪赦了」(9 节) 只是口里说说而已，谁也看不见立刻的果效，而叫人「起来行走」(9 节) 则立竿见影，故前者较后者容易。人看重外表的「行走」，主耶稣却看重属灵的实际「赦罪」。

- 主耶稣赦免人的罪，是祂与罪人之间的事，外人无从「知道」(10 节)，但主耶稣也愿意借着人们所认为比较难的事，即瘫子能行走，来宣布神的儿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10 节)，祂要用这权柄来服事人。

- 「人子」(10 节) 指主耶稣，祂以人子自称，表明祂具有完全的人性，祂就是先知但以理所预言的「人子」基督（但七 13-14）。

【可二 12】「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

「那人就起来」证明他已得着医治，而他的得医治，又证明他的罪已

蒙赦免，所以主耶稣确实有赦罪的权柄。主耶稣用从神而来的权柄来服事人，这样的服事把人带进神的荣耀里，以致众人都「归荣耀与神」。众人都相信这是从神而来的权柄，却没有进一步追问主耶稣究竟是谁。

【可二 13】「耶稣又出到海边去，众人都就了祂来，祂便教训他们。」

医治瘫子显明了主耶稣的赦罪权柄，但祂从来不忘记自己最主要的服事是传道（一 38）。主耶稣经常在露天场合讲道，加利利海边倾斜的海岸可以容纳大量的听众，主耶稣也可以在离岸不远的小船上向岸上的群众讲道（三 9，四 1）。

【可二 14】「耶稣经过的时候，看见亚勒腓的儿子利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利未就是使徒马太（太九 9），是替罗马政府征收税款的税吏。当时的税吏帮助罗马帝国压榨同族，被犹太人视为罪人。马太在上班的时候蒙主呼召，立刻丢下了铁饭碗来跟从主，成为十二使徒之一。「税关」是缴税点，迦百农位于埃及和叙利亚之间的贸易通道上，向东不远就是希律安提帕和腓力二世的辖区分界约旦河，所以此地设有税关。利未跟从主比彼得要付出更大的代价，如果渔夫们感觉跟从主耶稣不划算，可以毫无困难地回到本行，但税吏一旦放弃铁饭碗，他的工作马上就有人填补，就再也回不去了。利未跟从主耶稣是一个决定性的委身，他一定已经计算清楚了代价。

【可二 15】「耶稣在利未家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与耶稣并门徒一同坐席；因为这样的人多，他们也跟随耶稣。」

利未所能找到的陪客，都是和他有来往的、被一般犹太人所不齿的税吏和罪人。但税吏更容易带领税吏跟随主，罪人更容易带领罪人归主，一个得救的罪人是不会愿意单独上天堂的。主耶稣也愿意俯就卑微的罪人，服事他们，把他们带到神的面前。

【可二 16】「法利赛人中的文士（有古卷作文士和法利赛人）看见耶稣和罪人并税吏一同吃饭，就对祂门徒说：『祂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吗？』」

【可二 17】「耶稣听见，就对他们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

- 主耶稣虽然与罪人来往，但在罪上却「远离罪人」（来七 26）。只有在罪上「远离罪人」的人，才能亲近罪人。
- 「法利赛人」（16 节）是犹太教中最严谨的教派之一，自恃圣洁敬虔，不接近罪人。文士大多数属于法利赛人。
- 犹太人所说的「罪人」（16 节）不是指触犯刑法的人，而是指不遵守律法的人。
- 主耶稣被差遣到地上，是以医生医治病人的态度来服事人。病人必须承认自己有病，才会去接受医生的帮助，罪人必须承认自己有罪，才能接受主耶稣的救恩。神救人的方法，是先赐下律法，使人知道自己是个有病的罪人，然后差派恩典的医生主耶稣，让人得着医治拯救。世人的难处不在认识神，乃在不认识自己。「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17 节）教会是世上唯一以「不配」作会员资格的团体，事实上，这世上并没有配进神国的义人（罗三 10），自以为义的人会失去得救的机会。

【可二 18】「当下，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禁食。他们来问耶稣说：『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的门徒禁食，你的门徒倒不禁食，这是为什么呢？』」

每周例常禁食并不是摩西律法的一部分，而是法利赛人的遗传规条，施洗约翰的门徒也小心翼翼地遵守。

【可二 19】「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陪伴之人岂能禁食呢？新郎还同在，他们不能禁食。』」

【可二 20】「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日他们就要禁食。」

• 门徒们活在与主面对面的交通里，就能尽情地享用与主的交通实际，而不必凭借禁食的仪式。「新郎」（19 节）指主自己。「陪伴之人」（19 节）指祂的门徒。「同在的时候」（19 节）指主在肉身里与门徒们同在的时候。古时中东地方的人在婚礼以前，新郎有年轻亲友作「陪伴之人」，和他一起饮酒欢闹，持续数日，然后才起程前往迎娶新娘。

• 「日子将到」（20 节）预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日子即将来临。

【可二 21】「没有人把新布缝在旧衣服上，恐怕所补上的新布带坏了旧衣服，破的就更大了。」

【可二 22】「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恐怕酒把皮袋裂开，酒

和皮袋就都坏了；惟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

- 宗教的仪文不但不能带来神国的显现，相反还会产生对属天权柄的抗拒。神国不是建立在律法上，乃是建立在属天的权柄上。人所要做的不是显出外表的虔诚，而是里面真实地接受神国的权柄。新布因未缩过水，若用来「补在旧衣服上」（21节），当洗衣后晾干时，新布会收缩，把旧衣服撕破。

- 律法活泼的「精意」（林后三6），不能被限制在死板教条的「旧皮袋」（22节）里。「新酒」（22节）指新近酿造的酒。「皮袋」（22节）是犹太人用来盛装饮料的羊皮袋。「新酒」发酵的力量较大，「旧皮袋」因陈旧而缺乏弹性，经不住新酒发酵膨胀所产生的压力，容易爆裂。

【可二23】「耶稣当安息日从麦地经过。祂门徒行路的时候，掐了麦穗。」

「安息日」即一周的第七日，相当于现在的星期六，从星期五日落时开始，到星期六出现两颗星星以后结束。神定此日为圣日（创二3），不准以色列人做工，以记念神完成创造之工（出二十8-11）。根据摩西律法，在别人的田里用手摘麦穗吃是可以的（申二十三25），但并无明文规定在安息日是否可摘。

【可二24】「法利赛人对耶稣说：『看哪，他们在安息日为什么作不可作的事呢？』」

法利赛人可能认为掐麦穗相当于收割，用手搓相当于打谷，把壳抛开相当于簸糠，吃则证明他们已经预备了食物，一点食物竟然违反了四个安息日的禁令。法利赛人关于安息日的规定已经繁琐到一个程度，没有相当的学问就不知道安息日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心里完全失去了安息。但法利赛人此时批评门徒的动机更可能是出于嫉妒，是想指责他们的老师并没有在拉比学校受过律法的训练，所以带出的门徒在律法的细节上也怠慢疏忽。

【可二25】「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缺乏饥饿之时所做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

【可二26】「他当亚比亚他作大祭司的时候，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又给跟从他的人吃。这饼除了祭司以外，人都不可吃。』』

根据摩西律法的规定，神殿内的「陈设饼」只有祭司才可以吃（出二十九 32-33）。但大卫在逃避扫罗王的追杀时，他和跟从他的人吃了陈设饼（撒上二十一 1-6），却没有被神定罪，因为神以怜悯为怀，祂重视人的生命过于律法的条文。

【可二 27】「又对他们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

法利赛人都承认大卫的行为在圣经上并没有受到责备，但他们也会认为这只是主耶稣为门徒开脱的辩解。所以主耶稣更进一步宣告，法利赛人众多遗传的规条，已经使安息日成为人的重担。神设立安息日是为了叫人得安息，但死守安息日教条就叫人被捆绑。

【可二 28】「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

主耶稣是「安息日的主」，表明祂有权柄支配安息日，有权柄解释安息日的律法。主耶稣要把人带进神国，就是叫人到祂面前得着安息、在神国里享用安息。祂喜欢赐给人真安息，而不喜欢人受安息日规条的束缚。

读经有感：抬来瘫子（3-4 节）

疾病和医生的关系其实并非想象中自然而然，一步到位。除了嗷嗷待哺的婴孩及不省人事的老人，一般上有病的人所以会去找医生，总因为他知道自己有问题，也知道医生有办法。圣经里瘫子最可怜，不但需要人指点、带领、或搀扶着去见医生，还需要好几个同心合意的人抬着，拆了房顶、缒了下去，才能来到耶稣的面前！世人都有罪恶的病，唯耶稣有赦罪之恩。深愿我们都体贴主的肺腑心肠，愿意尽本分、付代价，不但独自把人一个个指点、带领、搀扶，领去见耶稣，而且在必要的时候，还几个人同心配搭，几经辛苦，把人一个个抬着去见耶稣！

默然自问：我怎么化理论为实际，从人为努力的「守」安息，跨越到基督应许的「享」安息？（27-28 节）

第 3 章

【可三 1】「耶稣又进了会堂，在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

早期教会有传统认为这个人是一个泥水匠，因此能灵活使用双手非常重要。

【可三 2】「众人窥探耶稣，在安息日医治不医治，意思是要控告耶稣。」

犹太拉比禁止人在安息日医治不存在死亡危险的疾病。如果主耶稣医治了，他们就说主犯了律法。如果主耶稣不医治，他们又会说祂没有「怜恤」。这些人如此「窥探」，表明他们相信主耶稣一定能行神迹医治，但医治的神迹并不能改变刚硬的心。



上图：哭墙晨祷。左边的男人披着祷告巾 (Tallit Shawl)，右手缠着经文匣 (Arm Tefillin)。右边的男孩前额头上戴着经文匣(Head Tefillin)。经文匣里面藏着「示马」经文 (申六 4-9；十一 13-21)。

【可三 3】「耶稣对那枯干一只手的人说：『起来，站在当中。』」

这个人肯在会众面前站出来，说明对主耶稣有信心。

【可三 4】「又问众人说：『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哪样是可以的呢？』他们都不作声。」

【可三 5】「耶稣怒目周围看他们，忧愁他们的心刚硬，就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

- 在主耶稣的眼里，不是「行善」（4 节）就是「行恶」（4 节），不是「救命」（4 节）就是「害命」（4 节），没有中间的道路。因此我们不肯「行善」就等于「行恶」，不肯「救命」就等于「害命」。「他们都不作声」（4 节）他们若回答说可以，就不能控告主耶稣，若回答说不可以，则违背良心。因此故意不回答主的问题，「心里刚硬」（5 节）。

- 那人勇敢地伸出本不能动弹的那只手，就是信心的表现。「怒目周围看」（5 节）指忿怒地向四周瞪目，主耶稣这些细微的感情很可能是被彼得注意到的。这是马可福音中头一次提及耶稣遭到有人「心刚硬」，自以为义的人比税吏和罪人更容易「心刚硬」。

【可三 6】「法利赛人出去，同希律一党的人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法利赛人」是热心犹太遗传规条的教派，不喜欢罗马帝国；「希律一党」则支持希律安提帕政权，间接为罗马帝国效力。法利赛人只懂为律法的字句热心，忽略了律法的真意，竟然不惜与宿敌同谋，以致杀人还以为是事奉神（约十六 2）。这里第一次提到法利赛人策划杀掉主耶稣。

【可三 7】「耶稣和门徒退到海边去，有许多人从加利利跟随祂。」

主耶稣没有继续与法利赛人与希律一党争辩律法与字句，而是隐藏神儿子的权柄和力量，离开他们「退到海边去」，接着神差遣祂的目的在加利利海沿岸继续服事。

【可三 8】「还有许多人听见祂所做的大事，就从犹太、耶路撒冷、以土买、约旦河外，并推罗、西顿的四方来到祂那里。」

主耶稣被犹太教官方弃绝，却得到众人的欢迎。「犹太」指南国犹大的故地，在加利利和撒马利亚的南方；「耶路撒冷」是犹太的首邑，犹太教的中心；「以土买」指犹太南面的南面山地，以东人亡国后迁到此地，以土买人希律在主耶稣降生时被罗马帝国封为犹太地的王；「约旦河外」指约旦河的东面，又名比利亚；「推罗、西顿」是加利利西北腓尼基人的海港，在今黎巴嫩境内。主耶稣的影响吸引了除撒马利亚以外的整个前以色列地区的人，因此引起犹太政教人士的焦虑。

【可三 9】「祂因为人多，就吩咐门徒叫一只小船伺候着，免得众人

拥挤祂。」

虽然门徒已经撇下工作来跟随主了，但他们的工作技能和工具仍经常被主使用，或上船讲道，或乘船渡海，或钓鱼得银，或下网捕鱼。我们只要跟随主，一切正当的工作、技能都可以被主所用。

【可三 10】「祂治好了许多人，所以凡有灾病的，都挤进来要摸祂。」

【可三 11】「污鬼无论何时看见祂，就俯伏在祂面前，喊着说：『你是神的儿子。』」

「祢是神的儿子」污鬼竟然比法利赛人更认识主，钻研圣经的文士与法利赛人反而把主耶稣赶鬼的能力归诸于鬼魔的权势（22 节）。

【可三 12】「耶稣再三的嘱咐牠们，不要把祂显露出来。」

虽然污鬼说的没有错，但主耶稣却拒绝接受邪灵为祂作见证，因为这见证的源头不是出于神。污鬼的见证再有力量，也不能使荣耀归于神，不能把人领到神面前，反而会迷惑人，甚至说主耶稣是靠着鬼王赶鬼（22 节）。我们不能随便拿异教、异端的东西来见证神，一定要注意那见证的源头是否出于神。「嘱咐」原文意思是「吩咐，责备，斥责，严词警诫」。

【可三 13】「耶稣上了山，随自己的意思叫人来；他们便来到祂那里。」

【可三 14】「祂就设立十二个人，要他们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他们去传道，」

【可三 15】「并给他们权柄赶鬼。」

- 主耶稣可能是到加利利的丘陵区，而不是迦百农附近的小山。主耶稣「整夜祷告神」（路六 12），才慎重地挑选了「十二门徒」，这「十二门徒」都是经过神的手安排的，包括卖主的犹大。

- 主耶稣带门徒的榜样，是「要他们常和自己同在」（14 节），把自己生命和生活都开放在他们面前，让他们与自己有密切的交通，并且有机会与祂同工。我们如果要与主同工，必须先常和主同在。

- 主耶稣在地上的服事扩展了，从一个人服事，变成十二个人服事。主所差遣的，祂必然会「给他们权柄」（15 节）。主的差遣与托付，从不会超过祂所赐的恩典和能力。

【可三 16】「这十二个人有西门（耶稣又给他起名叫彼得），」

「彼得」是亚兰文「矶法」的希腊文，意思是「石头」。主耶稣传道、

与门徒说话都是用犹太人在被掳回归之后通用的亚兰文，而不是希伯来文。这十二使徒在人看都是普通的小人物，除了彼得在使徒行传有所记载之外，圣经中很少提到他们的丰功伟绩，因为神所注重的不是他们的工作，而是圣灵如何借着他们工作。「十二个使徒」将来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支派」（太十九 28）。

【可三 17】「还有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又给这两个人起名叫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

「半尼其」意思是「躁怒之子，大声疾呼者」，是由亚兰文转变来的希腊文。雅各和约翰名叫「雷子」，可见他们的脾气非常大，暴躁如雷的人，也能为主所用。

【可三 18】「又有安得烈、腓力、巴多罗买、马太、多马、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并奋锐党的西门，」

「巴多罗买」又名拿但业（约一 45）。「奋锐党」是一个犹太的革命组织，以武力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

【可三 19】「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加略」是以法莲支派的城，距撒马利亚很近。卖主的犹大居然也身列十二门徒之一，表明主和任何人配搭相处都是为了神的旨意成就，也提醒我们，为主做工的人也可能卖主。

【可三 20】「耶稣进了一个屋子，众人又聚集，甚至祂连饭也顾不得吃。」

主耶稣呼召了十二门徒，但祂自己的服事不但没有减少，反而忙到「连饭也顾不得吃」。因为祂所留意是神的旨意有没有成就，只有神的旨意成就了，祂才有满足。

【可三 21】「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祂，因为他们说祂癫狂了。」

当主耶稣在地上服事的时候，连祂在地上至亲至近的人都误解祂，以致说祂「癫狂」了。但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后，祂的肉身兄弟雅各却成了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这正证明祂复活的事实。「癫狂」指害了宗教狂热，连吃饭的时间都腾不出来（20 节）。

【可三 22】「从耶路撒冷下来的文士说：『祂是被别西卜附着』，又说：

『祂是靠着鬼王赶鬼』;」

对主耶稣的这个控告很严重，因为实行巫术是该当死罪的。「别西卜」是以革伦的苍蝇神巴力西卜（王下一2），犹太人稍加变音后用于称呼「鬼王」。「耶路撒冷」当时是南方的犹太教中心。「文士」大部分都是法利赛人，这些文士是被派到加利利来窥探主耶稣的。

【可三 23】「耶稣叫他们来，用比喻对他们说：『撒但怎能赶出撒但呢？』」

【可三 24】「若一国自相纷争，那国就站立不住；」

【可三 25】「若一家自相纷争，那家就站立不住。」

【可三 26】「若撒但自相攻打纷争，牠就站立不住，必要灭亡。」

【可三 27】「没有人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必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

「壮士」指刚强、有力的人，象征撒但；「壮士家」指撒但的国度；「他的家具」指被撒但所利用的工具，亦即被牠利用的世人。

【可三 28】「我实在告诉你们，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亵渎的话都可得赦免；」

【可三 29】「凡亵渎圣灵的，却永不得赦免，乃要担当永远的罪。」」

主耶稣靠着圣灵赶鬼，法利赛人却说是靠着「鬼王」（太九34），所以是「亵渎圣灵」（29节）。人没有一样行为上的罪是得不着赦免的，但若存心敌对圣灵，刚硬到底，就没有被赦免的可能。法利赛人明明看见了圣灵的权柄，却存心拒绝接受，拒绝在恩典里悔改，所以「永不得赦免」（29节），「要担当永远的罪」（29节）。这是新约圣经中最严肃的宣告与警告。

【可三 30】「这话是因为他们说：『祂是被污鬼附着的。』」

【可三 31】「当下，耶稣的母亲和弟兄来，站在外边，打发人去叫祂。」

主耶稣的亲属误解了祂的服事，以为「祂癫狂了」（21节），准备拉祂回家。

【可三 32】「有许多人在耶稣周围坐着，他们就告诉祂说：『看哪，祢母亲和祢弟兄在外边找你。』」

【可三 33】「耶稣回答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

【可三 34】「就四面观看那周围坐着的人，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

主耶稣宣告了神国里新的亲属关系、新的族类的诞生。

【可三 35】「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亲了。」」

神国里的关系不是建立在肉身生命关系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属天新造生命的基础上。只有那些有神生命的人才可能遵行神的旨意，所以「凡遵行神旨意的人」，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里面都有从神而来的新生的生命，这生命使他们都成为神儿子的亲人，带来了新的亲属关系，所以基督徒彼此都称「弟兄姐妹」。

读经有感：忧愤交集（5 节）

耶稣到世上来，做事，是要叫人得益，让人从经历中认识祂；为人，是要活出见证，让人从观察中认识祂。显然，「看」本身无善恶可言。但为何看、怎么看，却存在着该不该、对不对、好不好存心问题。非常可惜，许多人因为自己预存的偏见，所以用「窥探」的心去看耶稣，结果非但不能从祂身上领略得益，反而越来越把祂视为该被定罪、该上十架的恶人。耶稣有正义感，面对心里刚硬的群众，非常忿怒，所以怒目看着他们。从经文的记载，祂发怒并不是因为自己受了委屈羞辱，而是因为看到他们心硬到了一个地步，无可救药，必死无疑，所以为他们心里忧愁难过之故，就像父母看着孩子硬心干坏事，把大好前程都给葬送了，心里忧愤交集一样！仁爱和正义都是主的性情，也应该是信徒的性情。主待人既有圣爱又有圣义，信徒待人也应该如此。耶稣自己被藐视欺侮，默默无声，不动肝火，仁爱不绝。但当祂看到别人被藐视欺侮，却自然挺身而出，不怕得罪人而招惹麻烦，大义凛然——在爱神爱人的前提下。信徒当然也都应该如此！

默然自问：我是否以主的心为心，以主的事为念，除了永生和永义，连吃饭都顾不得了？（21-22 节）

第 4 章

【可四 1】「耶稣又在海边教训人。有许多人到祂那里聚集，祂只得上船坐下。船在海里，众人都靠近海，站在岸上。」

「坐下」是犹太拉比教导人时的标准姿势（太十三 3）。

<http://res.bible.vip/comments/image/cmcsjzhjd/41-4-capernaum-and-the-lake-of-galilee.jpg>

上图：位于加利利湖北岸的迦百农城遗址，主耶稣把这座城称为自己的城（太九 1）。

【可四 2】「耶稣就用比喻教训他们许多道理。在教训之间，对他们说：」

马可福音从第四章开始，才正式地把主耶稣教导的话记录下来。

【可四 3】「『你们听啊！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

【可四 4】「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

【可四 5】「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

【可四 6】「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

【可四 7】「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就不结实；」

【可四 8】「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发生长大，结实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

【可四 9】「又说：『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撒种的比喻在三卷对观福音（马太、马可、路加）中都列于一系列比喻之首，主耶稣亲自向门徒作了解释，所以是解开这系列中其它比喻含义的钥匙。主耶稣要用这个比喻来回答众人心中最大的问题：为什么文士与法利赛人会如此拒绝主耶稣？为什么连主耶稣的亲属也会误解祂？为什么主耶稣同样的传道和医病赶鬼不能在每一个人内心中产生相同的回应？

【可四 10】「无人的时候，跟随耶稣的人和十二个门徒问祂这比喻的意思。」

这段对话可能是门徒和主耶稣在船上进行的，船已划离了岸边的群众。

听众中显然有些人无法领悟比喻的意义。

【可四 11】「耶稣对他们说：『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若是对外人讲，凡事就用比喻，』」

【可四 12】「叫他们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听是听见，却不明白；恐怕他们回转过来，就得赦免。」」

• 由于犹太教领袖对主的拒绝，主耶稣服事的方式变了，起初祂宣告「神的国近了」（一 15），现在却成了「奥秘」（11 节）。「比喻」（11 节）使无心追求神国的人「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听是听见，却不明白」（12 节），因为对于敌对者和仅仅出于好奇的人来说，这些比喻只不过是些故事罢了。而对于有心追求神国的人，「比喻」却使他们容易记忆，容易明白。

• 12 节引自赛六 9-10。

【可四 13】「又对他们说：『你们不明白这比喻吗？这样怎能明白一切的比喻呢？』」

「这样怎能明白一切的比喻呢」撒种的比喻是解开这一系列比喻的钥匙，人若不明白撒种的比喻，就不可能明白其他一切的比喻。

【可四 14】「撒种之人所撒的就是道。」

撒种的比喻之所以占有特殊的地位，是因为在主耶稣讲这个比喻的同时，祂自己正在撒种，就是祂的「道」。主耶稣要用撒种的比喻说明，为什么福音所得到的反应是如此不同（二至三章）。

【可四 15】「那撒在路旁的，就是人听了道，撒但立刻来，把撒在他心里的道夺了去。」

「路旁」的心无心接受主的道，听了却不去行，就不能真正「明白」（太十三 19），所以很容易被撒但夺去。

【可四 16】「那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立刻欢喜领受」

【可四 17】「但他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

主的道若没有进到我们心里，成为我们生命的一部分，心里就「没有根」，一时的热心也「不过是暂时的」。

【可四 18】「还有那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

【可四 19】「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进来，把道挤住了，就不能结实。」

「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都会阻挡人把神的道从生命中活出来。

【可四 20】「那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又领受，并且结实，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

人只有真正明白、领受主的道，才能「结实」，让神的话从我们身上活出来。

【可四 21】「耶稣又对他们说：『人拿灯来，岂是要放在斗底下，床底下，不放在灯台上吗？』」

「斗」是用来量取粮食的木头量器。「放在灯台上」灯台才是放置灯的正确位置，可以照亮周围。



上图：以色列拿撒勒村复制的陶制油灯，当地出土了许多这样的油灯碎片。

【可四 22】「因为掩藏的事，没有不显出来的；隐瞒的事，没有不露

出来的。」

【可四 23】「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马可福音把 21-22 节插在两个撒种比喻的中间，与马太福音中使用这个比喻（太五 15-16）的用意不同。这里是比喻主的道是光，光是为了照亮众人，所以主耶稣使用比喻教导人，不是为了把真理向外人隐藏起来（11-12 节），乃是为了启示它。因此门徒们「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23 节），准备将来把现在暂时「掩藏、隐瞒」（22 节）的真理传给众人。他们把所学的道传给别人越多，将会赐给他们更多（24-25 节）。

【可四 24】「又说：『你们所听的要留心。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并且要多给你们。』」

【可四 25】「因为有的，还要给他；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

- 24 节的这个比喻与太七 2 和路六 38 所比喻的对象不同，是比喻我们把所领受的神国奥秘传授给别人更多，神也必让我们明白神国奥秘更多。「量器」（24 节）指量取食物的器具，比喻我们给别人分享神国奥秘的程度。

- 25 节的这个比喻与马太福音十三 12 所说的用意不同，是比喻神国的福音传得越多，领会得也越多。不传福音的，连原来所有的也要被夺去。

【可四 26】「又说：『神的国如同人把种撒在地上。』」

这个比喻是撒种比喻的进一步解释。

【可四 27】「黑夜睡觉，白日起来，这种就发芽渐长，那人却不晓得如何这样。」

「那人却不晓得如何这样」不是说主耶稣不知道祂的话如何在人的心里产生功效，而是表明神国的成长在于神（林前三 6-7），并不是人所能充分了解的。

【可四 28】「地生五谷是出于自然的：先发苗，后长穗，再后穗上结成饱满的子粒；」

神国就是人有了神的生命，接受神的权柄的范围。所以神国的成长是照着生命的规律循序渐进的，只要有神的道播撒在人心里面，就自然会「先发苗，后长穗，再后穗上结成饱满的子粒」，不能急于求成。

【可四 29】「谷既熟了，就用镰刀去割，因为收成的时候到了。」

当世界的末了，乃是「收成的时候」，神要差遣天使在地上来收割庄稼（太十三 39），把成熟的收在仓里（太十三 30），就是有分于神国的实现。

【可四 30】「又说：『神的国，我们可用什么比较呢？可用什么比喻表明呢？』」

此时门徒们还不明白神国的真正含义，他们一直期盼着弥赛亚的国度能在他们有生之年建立起来（十 35；徒一 6）。神国要从最小的生命种子开始循序渐进地成长，不是门徒所能明白的，但他们全都非常熟悉芥菜种的成长，所以主耶稣就继续用芥菜种来比喻神的国。

【可四 31】「好像一粒芥菜种，种在地里的时候，虽比地上的百种都小，」

【可四 32】「但种上以后，就长起来，比各样的菜都大，又长出大枝来，甚至天上的飞鸟可以宿在它的荫下。」

- 主耶稣并没有解释这个比喻的意思，但可能与上一个撒种的比喻一样，是向门徒指出，从神生命的种子撒下时起，庄稼也好、芥菜也好，神国成长过程已经开始了，无论开始怎样微小、生长过程中遇到什么挫折，神国最后都能照着神的计划成就。

- 中东一带地方有一种芥菜树 *Salvadora persica*，种子非常小，但可长成高达 5 米高，可供雀鸟栖息。

【可四 33】「耶稣用许多这样的比喻，照他们所能听的，对他们讲道。」

「照他们所能听的」指根据门徒对神国的奥秘所能理解的程度。根据门徒此时的程度，芥菜种的比喻应该是按正面理解的非常简单、浅显的比喻，而不是需要按负面理解的复杂深奥的比喻。

【可四 34】「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讲；没有人的时候，就把一切的道讲给门徒听。」

【可四 35】「当那天晚上，耶稣对门徒说：『我们渡到那边去吧。』」

「那边」指「格拉森人的地方」（五 1），是外邦人居住的地区。主耶稣主动要去服事外邦人。

【可四 36】「门徒离开众人，耶稣仍在船上，他们就把祂一同带去；也有别的船和祂同行。」

只有马可福音记载了「也有别的船和祂同行」，所以主耶稣的拯救对象不仅是饱受惊吓的门徒。

【可四 37】「忽然起了暴风，波浪打入船内，甚至船要满了水。」

加利利海常常有突然而来的暴风，狂风从北面吹袭约旦河谷，经过狭谷时风势加速，海面訇訇不平，对船只十分危险。主耶稣是完全的人，虽然渡海只需要一、两个小时，但祂因为整日的传道，已经疲倦地睡着了。

【可四 38】「耶稣在船尾上，枕着枕头睡觉。门徒叫醒了祂，说：『夫子！我们丧命，你不顾吗？』」

许多人在险恶环境中只会埋怨主「不顾」，其实不是主不顾，而是自己「还没有信心」（40 节）。

【可四 39】「耶稣醒了，斥责风，向海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就止住，大大地平静了。」

主耶稣斥责风和海，是行使祂对大自然的权柄。有解经家认为风和海是没有位格和知觉的，所以主耶稣其实是在斥责背后的空中掌权者（第二 2）。但从 41 节看，这风很可能是自然现象。「睡觉」（38 节）表明主耶稣有完全的人性，也表明祂内心的平静，平静风和海表明祂有完全的神性。

【可四 40】「耶稣对他们说：『为什么胆怯？你们还没有信心吗？』」

主耶稣责备门徒，是因为他们还不认识祂是神的儿子，对祂的权柄「还没有信心」，以致看到环境就胆怯。

【可四 41】「他们就大大地惧怕，彼此说：『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祂了。』」

主耶稣不但用医病、赶鬼、赦罪的权柄来服事人，也用对大自然的权柄来服事人。风浪使门徒们经历了主耶稣的权柄，但他们还没有认识祂就是神的儿子。

读经有感：没有信心（40-41 节）

信心是人所特有极其神奇的东西。信心就像能量，是真实却又看不见的东西——直到它化为可见的工作和行动！其实门徒所以跟从主，说明他们对主早就具有相当起码的信心，那能说没有信心？但原来在人里边实存之信心的大小有无，都必须在他所面对活生生大小挑战，有可用武之地的

舞台上，以可见可闻的方式显明出来！信心固然必以个人所理解明白之理论及所见闻经历之体悟为依据。但信心不论真假强弱，都是内存不可见的实际，既须借流露在外的心态和言行表现出来，也须借更多更深的认识和经历不断增强增加！感谢主，容许我们在得救信心的既有基础上，还有继续发展的时空契机！

默然自问：是否我在应该燃烧自己、照亮世界的事上却隐约含糊，不见踪影；而在不该显扬自己、沽名钓誉的事上却又粉墨登场，不死不休？

（21 节）

第 5 章

【可五 1】「他们来到海那边格拉森人的地方。」

「那边」是加利利海的东岸低加坡里地区（20 节），是外邦人居住的地方，被称为「加大拉人的地方」（太八 28）或「格拉森人的地方」。

【可五 2】「耶稣一下船，就有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祂。」

马太福音记录了同一件赶鬼的事（太八 28-34），没有这么多细节，但提到一共有两个人。马可只记录了其中一个人，可能因为他后来成了门徒（20 节）。

【可五 3】「那人常住在坟茔里，没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铁链也不能；」

【可五 4】「因为人屡次用脚镣和铁链捆锁他，铁链竟被他挣断了，脚镣也被他弄碎了；总没有人能制伏他。」

【可五 5】「他昼夜常在坟茔里和山中喊叫，又用石头砍自己，」

【可五 6】「他远远的看见耶稣，就跑过去拜祂；」

【可五 7】「大声呼叫说：『至高神的儿子耶稣，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指着神恳求你，不要叫我受苦！』」

「至高神的儿子」表明污鬼比文士和法利赛人更快更清楚地认识主耶

稣的身份，这并不奇怪，因为「鬼魔也信，却是战惊」（雅二 19），惧怕就像爱一样可以叫眼睛明亮。「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污鬼的态度代表了今天许多人，他们承认宇宙中有神，却不愿意让神来干涉他们的人生。这种客观道理上的认识，若没有加上信而顺服的心，仍与我们无益。污鬼亲自否认主耶稣与牠有任何关系，这是对法利赛人指控（三 22）的最好答辩。「不要叫我受苦」污鬼知道牠们将来的结局乃是永火，但他们知道最后审判的时间还没有到，只求不要现在就去无底坑里受苦。

【可五 8】「是因耶稣曾吩咐他说：『污鬼啊，从这人身上出来吧！』」这句话表明是主耶稣先主动去服事这位被污鬼附着的人。

【可五 9】「耶稣问他说：『你名叫什么？』回答说：『我名叫“群”，因为我们多的缘故；』」

主耶稣是向那人提问题，但污鬼替他做了回答。主耶稣这样问，是要将这人的需要显明在周围的所有人面前，让大家明白这人正置身在何等可怕的境地。「群」原文指「军团」（legion），一个罗马军团约有三至六千名士兵。辖制这人的是一支名副其实的邪恶「军团」，难怪「没有人能捆住他」（4 节）。

【可五 10】「就再三的求耶稣，不要叫他们离开那地方。」

【可五 11】「在那里山坡上，有一大群猪吃食；」

【可五 12】「鬼就央求耶稣说：『求你打发我们往猪群里，附着猪去。』」

- 「猪」（11 节）在律法中是不洁净的（利十一 7），所以犹太人不养猪，这一大群猪是外邦人养的。

- 鬼被赶出人身，就需要一个住处（太十二 43），猪是不洁的动物，是鬼最喜欢的去处之一。

【可五 13】「耶稣准了牠们，污鬼就出来，进入猪里去。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猪的数目约有二千。」

主耶稣「准了」，鬼才能行动，若主不准，连鬼也不能随便行动。主耶稣容许污鬼进入猪群，表明在最后的审判之前，那些不洁净的地方是被允许作为邪灵活动的范围的。鬼带着猪群投到海里，可能因为鬼在有水的地方才能安歇（太十二 43），也可能为了继续愚弄人，叫当地人只看见物质的损失，却看不见人得释放的喜悦。



上图：格拉森（今 Kursi）的山崖，传统认为这就是二千猪闯下山崖投在海里的地方。

【可五 14】「放猪的就逃跑了，去告诉城里和乡下的人。众人就来，要看是什么事。」

【可五 15】「他们来到耶稣那里，看见那被鬼附着的人，就是从前被群鬼所附的，坐着，穿上衣服，心里明白过来，他们就害怕。」

【可五 16】「看见这事的，便将鬼附之人所遇见的和那群猪的事都告诉了众人；」

【可五 17】「众人就央求耶稣离开他们的境界。」

撒但利用财物来控制人心，无论是得着或损失，都有可能使我们拒绝主。「众人」一致拒绝主，可见他们关心财物比被鬼附的同胞更多。最可悲的是，主耶稣照着他们所「央求」的离开他们了，有的时候最糟之事可能莫过于主答应了我们的祷告，「祂将他们所求的赐给他们，却使他们的心灵软弱」（诗一百零六 15）。格拉森人只希望主耶稣离他们远远的。主耶稣的确离开了，而且再也没有回来过，这就是对他们的审判。

【可五 18】「耶稣上船的时候，那从前被鬼附着的人恳求和耶稣同在。」

【可五 19】「耶稣不许，却对他说：『你回家去，到你的亲属那里，

将主为你所做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样怜悯你，都告诉他们。』』

格拉森人「央求耶稣离开」(17 节)，主耶稣就「上船」(18 节)；从前被鬼附着的人「恳求和耶稣同在」(18 节)，主耶稣却「不许」。主耶稣曾经「严严地嘱咐」得医治的大麻风病人「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一 43-44)，因为在犹太人的地区已经有无数的群众想要得医治，而主耶稣的主要服事工作不是医病赶鬼，而是传道 (一 38)，祂不要犹太人误会祂的使命。主耶稣现在却要这个人去见证主为他做的大事，因为主耶稣要使用他向外邦人见证神的「怜悯」，外邦人不会象有民族主义情结的犹太人那样误解弥赛亚的使命。主耶稣不管是嘱咐人见证、还是不见证，都是为了让人能正确地认识祂自己。

【可五 20】「那人就走了，在低加坡里传扬耶稣为他作了何等大的事，众人就都希奇。」

主耶稣是叫人从黑暗权势里面释放的主，也是让人起来服事的主。那人成了一位门徒，他不但在格拉森向亲属作见证，更在整个「低加坡里」为主作见证。「低加坡里」是指加利利海东面的广大地区，那里有十座希腊人建的城市。

【可五 21】「耶稣坐船又渡到那边去，就有许多人到祂那里聚集，祂正在海边上。」

「那边」指迦百农。

【可五 22】「有一个管会堂的人，名叫睚鲁，来见耶稣，就俯伏在祂脚前，」

【可五 23】「再三地求祂，说：『我的小女儿快要死了，求祢去按手在她身上，使她痊愈，得以活了。』』

- 「管会堂的」(22 节)是在犹太会堂里主持崇拜秩序的人，在犹太人中有相当高的地位。管会堂的睚鲁不顾自己的身份和地位，在众人面前俯伏拜主，表明他的谦卑与信心。

- 「求你去按手在她身上」(23 节)表明睚鲁对主的认识还不够，不知道只要主的「一句话」就能治好他的女儿 (太八 8, 13)。

【可五 24】「耶稣就和他同去。有许多人跟随拥挤祂。」

睚鲁对主的认识虽然还不够，但主却马上「和他同去」。主耶稣是服

事人的主，祂是何等迁就需要祂的人！

【可五 25】「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

【可五 26】「在好些医生手里受了许多的苦，又花尽了她所有的，一点也不见好，病势反倒更重了。」

- 「血漏」(25 节) 就是漏掉生命，因为肉身的生命是在血里(利十七 11)，这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那个死了的女孩刚好是十二岁(42 节)，这两个神迹都指向生命的丧失。

- 血漏「花尽了她所有的」(26 节)，她是一个里里外外都枯干的人。

【可五 27】「她听见耶稣的事，就从后头来，杂在众人中间，摸耶稣的衣裳，」

【可五 28】「意思说：『我只摸祂的衣裳，就必痊愈。』」

- 按照律法，「血漏」是不洁净的，凡接触患血漏的女人的，也会成为不洁(利十五 25-30)，可能因此这女人不想让人知道，而偷偷来摸主耶稣的衣裳。

- 「摸祂的衣裳」(28 节) 是她信心的行动，但是这个信心是在暗中的。

【可五 29】「于是她血漏的源头立刻干了；她便觉得身上的灾病好了。」

【可五 30】「耶稣顿时心里觉得有能力从自己身上出去，就在众人中间转过来，说：『谁摸我的衣裳？』」

主耶稣是全知的，祂并非不知道谁摸祂的衣裳，祂之所以问这句话，乃是要这女人不要在暗中蒙恩，而要勇敢地在光明中做蒙恩的见证。

【可五 31】「门徒对祂说：『你看众人拥挤你，还说谁摸我吗？』」

「拥挤」主的有许多人，但「摸」祂的只有一个。「拥挤」只是热情的冲动，但「摸」必须用信心的手。

【可五 32】「耶稣周围观看，要见做这事的女人。」

本节表明主耶稣知道是谁在摸祂。

【可五 33】「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惧战兢，来俯伏在耶稣跟前，将实情全告诉祂。」

【可五 34】「耶稣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你的灾病痊愈了。』」

「你的信救了你」说明她摸主衣裳的行动，乃是出于里面的信，是「信」而不是「摸」救了她。「女儿」这是四福音所记载唯一被主耶稣如此称呼的女人（路八 48；太九 22）。主耶稣所说的「痊愈」与其他人的「痊愈」（23,28 节；太九 21-22）并不是同一个字，意思是「健全的、正确的」。那女人原来只想她的疾病能「得医治」，但主耶稣不仅要叫她肉身生命的枯干停止，也要让她属灵的生命「健全、正确」。主的医治不只是肉身的「痊愈」，更是属灵生命的「痊愈」。

【可五 35】「还说话的时候，有人从管会堂的家里来，说：『你的女儿死了，何必还劳动先生呢？』」

【可五 36】「耶稣听见所说的话，就对管会堂的说：『不要怕，只要信！』」

- 主耶稣回过头去医治群众中的一个妇人，试炼了睚鲁的耐心。血漏的女人「痊愈」（34 节）了，睚鲁的女儿「痊愈」（23 节）的机会似乎已经消失了。「劳动」（35 节）意思是「麻烦」。

- 当人绝望的时候，在眼见里已经没有可能的时候，主耶稣说：「不要怕，只要信」（36 节）。这「信」不是自信，也不是相信自己的意愿一定能实现，而是单单信靠主耶稣自己。主耶稣服事人不是根据人的意愿、人的信心，而是根据父神的旨意，祂应允人的请求不是因为人的要求迫切，而是因为神本来就要做那件事。所以有时人带着意愿来寻求主，主反而离开（一 38），有时人根本没有意愿，主却主动给他们解决难处（8 节）。那个被污鬼附着的人根本就没有意愿、没有信心，没有主动寻求主；血漏的妇人有意愿，却没有胆量表达信心，不敢公开寻求主；睚鲁的女儿在人看已经绝望了，「何必还劳动先生呢」（35 节），没有必要再寻求主。但主耶稣在地上所有的服事都是根据祂自己的方式、祂自己的时间，为要显明祂生命的权柄、能力和丰富，显明祂是谁，好叫人认识祂、接受祂、寻求祂，背起十字架来跟随祂。

【可五 37】「于是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同去，不许别人跟随祂。」

血漏妇人的神迹发生的时候没有人注意到，但主耶稣却坚持要使它变得众所周知。叫人死里复活是件大事，但主耶稣却「不许」看热闹的人来

看复活的大能。可能这三个门徒将承受更多的托付，所以需要领受更进一步的启示（九2）。

【可五38】「他们来到管会堂的家里；耶稣看见那里乱嚷，并有人大大地哭泣哀号。」

【可五39】「进到里面，就对他们说：『为什么乱嚷哭泣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

- 许多人「乱嚷」（38节），是受雇在葬仪中为死者哀悼、哭叫的女人。

- 眼见的事实是真实的，但主耶稣说「不要怕，只要信」（36节），叫人只要认定主是谁，就不要再看眼见的环境。因为在神儿子生命的大能里，只有「睡着」（39节），没有「死」（39节）。

【可五40】「他们就嗤笑耶稣。耶稣把他们都撵出去，就带着孩子的父母和跟随的人进了孩子所在的地方，」

【可五41】「就拉着孩子的手，对她说：『大利大，古米！』（翻出来就是说：『闺女，我吩咐你起来！』）」

管会堂的请主耶稣为他女儿按手（23节），主却直接拉着孩子的手叫她起来了。神的儿子不必按照人既定的方法行事，我们的祷告不应限制主一定要怎么做。「大利大」是亚兰文「小女孩」，「古米」是亚兰文「起来」。主耶稣对那女孩子所说的话是她的母语亚兰文，这幅景象给彼得深刻的印象，以致在很久以后，仍然可以把主耶稣当时所说的话转告马可。马可为外邦读者将亚兰文译成了希腊文。

【可五42】「那闺女立时起来走。他们就大大地惊奇；闺女已经十二岁了。」

「闺女已经十二岁了」那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25节），可见这闺女诞生之时，正是那女人开始患血漏之时。这两个人可以看作是一个人，象征人的一生都在虚耗生命。

【可五43】「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不要叫人知道这事，又吩咐给她东西吃。」

「不要叫人知道这事」「不要把所作的事告诉人」神不单是要人用口传来作见证，祂更需要人活出祂的见证。这位从死里复活的女孩不必多说

话，她活在人面前就是神的见证。真信徒都是从死里复活的人，不单是在死的形状上与主联合，也在活的形状上与主联合，主是怎样活着，我们也该是怎样活着。主不一定要我们多说话，但祂却要我们有活的见证，活出来的见证比说出来的见证更是主所要的。「又吩咐给她东西吃」这是生命力恢复的表现。圣灵在本章按着顺序记录的这三件事，被污鬼附着的人是黑暗的权势，血漏的妇人是生命的枯干，睚鲁的女儿是生命的死亡，一个比一个严重，而主耶稣用生命的权能来服事人，救人脱离罪和死的权势，也一个比一个深入、一个比一个明确。主耶稣不仅来传生命的道，也让人享用祂生命的服事，祂是用生命来服事人的主。

读经有感：鬼入猪群（11-13 节）

许多人都听过鬼附的事，但极少听过被附的是在人之外的动物。当然，鬼所以附人身体一定有牠短期或长期的歹毒用心，所以除非是人自己引狼入室去招惹牠，否则神绝不会容许牠肆无忌惮、倒行逆施。像天使一样，鬼也有不同层次的权能。但就算曾为天使长的魔鬼撒但，权能毕竟还是有限，与圣父圣子圣灵三一真神，至高无限的权能相比，仍存在着无限的差距。污鬼在耶稣的驱逐令下，无可奈何，必须离开被附之人的身体。耶稣在世上的目的是救人助人，魔鬼在世上的目的是害人损人。污鬼知道耶稣不可能允许牠去附在牠目所能及之任何人的身上，所以苦苦央求主，容牠附在附近的两千头猪身上。我们未必知道耶稣所以答应污鬼要求的全部理由，但从两千头猪一下子闯下山崖、淹死海里的惨烈事实看，魔鬼和牠手下群鬼那种处心积虑、邪恶毒辣，极尽毁灭破坏之能事的可怕凶相，让看见过听见的人都不寒而栗，久久不能也不敢忘怀。若不是上帝给灵界黑帮设了底线，相信人早就像那群猪，一个也不留了！

默然自问：面对我不为人所知的苦衷，我为何还迟疑不决，不肯穿过人群，伸出手来摸耶稣——哪怕只摸穿在耶稣身上的衣裳？（27,28 节）

第 6 章

【可六 1】「耶稣离开那里，来到自己的家乡；门徒也跟从祂。」

「自己的家乡」就是位于加利利山区的拿撒勒（太二 22-23）。主耶稣带着许多门徒从加利利海回到拿撒勒，爬了 50 公里的山路，但那里的人却「厌恶」祂（3 节）。然而跟从主的门徒却并没有因为家乡的人不尊重而轻看主。

【可六 2】「到了安息日，祂在会堂里教训人。众人听见，就甚希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些事呢？所赐给祂的是什么智慧？祂手所做的是何等的异能呢？』」

【可六 3】「这不是那木匠吗？不是马利亚的儿子雅各、约西、犹大、西门的长兄吗？祂妹妹们不也是在我们这里么？」他们就厌恶祂（厌恶祂：原文作因祂跌倒）。

- 「智慧」（2 节）指主耶稣所说的话，「异能」（2 节）指祂所做的事。众人希奇祂所说和所做的，但他们最关心的是这权柄的源头，这正是文士和法利赛人所操心的问题（十一 28）。这源头将会在八 29 由彼得明确地宣告出来。

- 拿撒勒人详述主耶稣的家世出身，表明他们是凭着外貌认人。他们正确地拒绝了以主耶稣属地的背景和关系作为祂智慧和能力的来源，却不愿意将这智慧与能力归于属天的源头，所以就「因祂跌倒」（3 节）。「木匠」（3 节）也可以译成「石匠、建筑工人」，当时木匠的工作也包括建筑工在内，当时以色列的房子主要是用石头建造的。主耶稣很少使用源自木工的隐喻，却经常使用那些来自建筑的隐喻，有人认为祂其实是建筑工。「马利亚的儿子」（3 节）可能此时约瑟已经去世，所以单提马利亚的名字。可能在约瑟去世后，主耶稣身为长兄，为了维持家计做过木匠。「雅各」（3 节）后来成了教会的领袖（加一 19），「犹大」（3 节）可能是犹大书第 1 节里的「雅各的弟兄」犹大。



上图：古罗马圆形露天剧场，位于拿撒勒北方 6 公里的 Tzippori 遗址。Tzippori 是希律安提帕在加利利的首都，修建了罗马式剧场和许多豪宅，建筑业非常兴旺。传统认为这里是马利亚的老家，木匠约瑟和主耶稣很可能都在此打过工。

【可六 4】「耶稣对他们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亲属、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

「本地本家」的人因为认得先知的家世，容易以貌取人，看见了主却不认识主。

【可六 5】「耶稣就在那里不得行什么异能，不过按手在几个病人身上，治好他们。」

【可六 6】「祂也诧异他们不信，就往周围乡村教训人去了。」

这些人在主耶稣身上遇见了属天的权柄，却跳不出以貌取人的限制，结果就得不着主的恩典。人若还没信主，也可以得着主的恩典，就象那个被污鬼附着的人；但人若拒绝主，就一定会挡住主做工的路，就像这些主耶稣家乡的人。

【可六 7】「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差遣他们两个两个地出去，也赐给他们权柄，制伏污鬼；」

【可六 8】「并且嘱咐他们：『行路的时候不要带食物和口袋，腰袋里也不要带钱，除了拐杖以外，什么都不要带；』

【可六 9】「只要穿鞋，也不要穿两件褂子；」

• 主耶稣「差遣」(7 节) 了，就必然会「赐给他们权柄」(7 节)，主耶稣所呼召的工人，祂必负责赐给足够的能力，主的呼召与托付从不超过祂恩典的预备。「两个两个地出去」(7 节) 不仅因为两个人作见证更具可信性 (申十七 6)，也是让他们学习彼此配搭。

• 主耶稣此时吩咐门徒不要随身携带钱和日常生活必需品，是为了让门徒们在实际的操练里学习单单信靠主，经历主的信实和供应。但主的功课不是死板的教条，这个指示到主耶稣要被捉拿之前就取消了 (路二十二 35-38)，因为那时门徒们已经学会不依赖物质，而是单单仰望主，同时犹太教的领袖即将对付主耶稣和祂的门徒。「口袋」(8 节) 用来置放食物，「腰袋」(8 节) 指犹太人外袍腰带的折叠部分，可以放置财物。

• 「褂子」(9 节) 指里衣。

【可六 10】「又对他们说：『你们无论到何处，进了人的家，就住在那里，直到离开那地方。』

【可六 11】「何处的人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你们离开那里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对他们作见证。」

「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11 节) 当时法利赛人离开外邦人地区时，做此动作表示与外邦人的不洁无分无关。那些拒绝门徒所传福音的人，对于神的国来说，就在这「两个见证人」(申十七 6) 面前成了「外邦人」。

【可六 12】「门徒就出去传道，叫人悔改，」

【可六 13】「又赶出许多的鬼，用油抹了许多病人，治好他们。」

• 这是门徒奉主差遣出去传道的开始 (三 14-15)，他们和主耶稣一样传道、赶鬼、医治病人，而「传道，叫人悔改」(12 节) 是最重要的服事。

• 「用油抹了许多病人」(13 节) 古时橄榄油被犹太人广泛地用为药物 (路十 34)，当疾病与罪和黑暗权势有关时，抹油就不是药物治疗，而

是一个属灵的象征（雅五 14）。

【可六 14】「耶稣的名声传扬出来。希律王听见了，就说：『施洗的约翰从死里复活了，所以这些异能由祂里面发出来。』」

异教徒希律安提帕相信灵界的事，以为主耶稣不过是许多行异能者之一，并不认识祂是神的儿子。单单行异能，仍不能叫人认识主。「希律王」是大希律（太二 1）的四个儿子之一希律安提帕，当时统治加利利和比利亚地区。这是主耶稣第一次引起希律的注意。

【可六 15】「但别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先知，正像先知中的一位。』」

此时犹太人对主耶稣的本性与工作有着几种不同的解释，正如主耶稣后来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问门徒时一样（八 28）。直到凯撒利亚腓立比以前，没有人公开认信主耶稣就是基督。

【可六 16】「希律听见却说：『是我所斩的约翰，他复活了。』」

可能希律因为杀害施洗约翰，良心不安，又因为迷信，惧怕施洗约翰的鬼魂回来向他作祟。

【可六 17】「先是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差人去拿住约翰，锁在监里，因为希律已经娶了那妇人。」

「腓力」是希律的同父异母兄弟，又称希律腓力一世，他没有作王，住在罗马。「希罗底」是大希律的孙女，先嫁给在罗马的叔父腓力，后改嫁另一叔父希律安提帕。施洗约翰被囚在死海东岸的马克路斯堡（Machaerus，《犹太古史记》卷 18 第 5 章）。

【可六 18】「约翰曾对希律说：『你娶你兄弟的妻子是不合理的。』」

【可六 19】「于是希罗底怀恨他，想要杀他，只是不能；」

希律安提帕强娶其同父异母兄弟之妻希罗底，违反摩西律法（利十八 16）。施洗约翰的反对代表正统犹太人的看法，有损于希律安提帕在犹太人中的威望。

【可六 20】「因为希律知道约翰是义人，是圣人，所以敬畏他，保护他，听他讲论，就多照着行（多照着行有古卷作游移不定），并且乐意听他。」

【可六 21】「有一天，恰巧是希律的生日，希律摆设筵席，请了大臣

和千夫长，并加利利作首领的。」

【可六 22】「希罗底的女儿进来跳舞，使希律和同席的人都欢喜。王就对女子说：『你随意向我求什么，我必给你。』」

【可六 23】「又对她起誓说：『随你向我求什么，就是我国的一半，我也必给你。』」

【可六 24】「她就出去对她母亲说：『我可以求什么呢？』她母亲说：『施洗约翰的头。』」

【可六 25】「她就急忙进去见王，求他说：『我愿王立时把施洗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给我。』」

「盘子」是一种木制的扁平盘子，用来盛肉款客。希罗底的女儿是要残忍地把「施洗约翰的头」当作一道菜。

【可六 26】「王就甚忧愁；但因他所起的誓，又因同席的人，就不肯推辞，」

【可六 27】「随即差一个护卫兵，吩咐拿约翰的头来。护卫兵就去，在监里斩了约翰，」

【可六 28】「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女子，女子就给她母亲。」

希律安提帕随着肉体的情欲行事随便许诺，情欲使人失去理性，他原先因怕百姓而不敢杀约翰（太十四 5），在信仰的事上也「游移不定」（20 节），现在却因放纵情欲而无所顾忌。

【可六 29】「约翰的门徒听见了，就来把他的尸首领去，葬在坟墓里。」

【可六 30】「使徒聚集到耶稣那里，将一切所做的事、所传的道全告诉祂。」

「使徒」意思是「使者，奉差遣的人」，这是马可福音惟一使用「使徒」一词的地方，指十二门徒（三 14）。

【可六 31】「祂就说：『你们来，同我暗暗地到旷野地方去歇一歇。』这是因为来往的人多，他们连吃饭也没有工夫。」

殷勤工作固然重要，但也不可忽略与主一起「歇一歇」。主耶稣并不需要我们靠着自己的努力，劳累过度地来事奉祂。与主同在的歇息，不但能使我们得着安息，更能使我们重新得力。

【可六 32】「他们就坐船，暗暗地往旷野地方去。」

「旷野地方」就是在伯赛大城外的荒野（路九 10）。

【可六 33】「众人看见他们去，有许多认识他们的，就从各城步行，一同跑到那里，比他们先赶到了。」

加利利海很小，群众很容易沿着湖岸步行，甚至超过小船。疲惫的门徒看见这批难以摆脱的群众「比他们先赶到了」，心里难免满了抱怨。

【可六 34】「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开口教训他们许多道理。」

主耶稣虽然已经很劳累（31 节），但因顾念人的需要，还是继续殷勤服事。事奉神不是按时间「上班」，乃是出于需要和负担。但主耶稣并没有叫门徒参与这服事，而是让他们在疲惫的传道旅程之后可以「歇一歇」（31 节），我们也应当以忠心来对待自己的事奉，以怜恤来对待同工。「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是描写以色列的百姓没有神照顾的可怜光景（民二十七 17）。

【可六 35】「天已经晚了，门徒进前来，说：『这是野地，天已经晚了，』」

【可六 36】「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四面乡村里去，自己买什么吃。」

「天已经晚了」（35 节）犹太人的傍晚从下午三时开始，晚上从下午六时日落之后开始。

【可六 37】「耶稣回答说：『你们给他们吃吧。』门徒说：『我们可以去买二十两银子的饼给他们吃吗？』」

这里离附近的乡镇并不太远，这些人可以回家吃饭，少吃一顿也没有问题。但主耶稣说「你们给他们吃罢」，与其说是为解决人们身体的需要，不如说是逼着门徒转向祂，认识并经历这位满有怜悯和能力的主。主耶稣像当年以利沙一样指示门徒怎样做（王下四 42-43），有意要他们亲自参与，记住并学到功课。「二十两银子」原文是「二百个得拿利乌（Denarius）」，当时一个普通工人一天的工资是一个得拿利乌（太二十 2），这是一笔需要工作大半年才能赚得的巨款。

【可六 38】「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可以去看看。』他们知道了，就说：『五个饼，两条鱼。』」

「饼」和「鱼」是加利利地区常见的食物。主耶稣差遣他们「去看看」，

结果他们自己什么都没有，是一个小孩提供了五饼二鱼（约六 9）。

【可六 39】「耶稣吩咐他们，叫众人一帮一帮地坐在青草地上。」

「坐」直译「斜倚」，是古代以色列人参加正式筵席的标准姿势（约十三 25）。

【可六 40】「众人就一排一排地坐下，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一排的。」

主耶稣是一位有次序的主，甚至在崇拜中也喜爱次序（林前十四 40），以防人滥用属灵的自由而引起混乱。众人井然有序地坐着，是出于对主耶稣权柄的顺服。

【可六 41】「耶稣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擘开饼，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也把那两条鱼分给众人。」

【可六 42】「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

「祝福」（41 节）是谢饭仪式，由犹太家庭的家长来做。这不是一次随意的聚餐，而是圣餐和弥赛亚筵席的预演。圣经对两次喂饱众人（本节，八 6）、以马忤斯坐席（路二十四 30）和最后的晚餐（可十四 22，太二十六 26，路二十二 19，林前十一 23-24）的描述，用的都是同样四个动词：「拿着、祝福、擘开、递给」（41 节）。这是犹太人每日三餐的仪式，但对神国子民却有更深的意思，无论是在野地里进餐，还是最后的晚餐，人们所想到的必是那最大的筵席，那时神的儿子以主人的身份，接待祂在万邦万族中的全体子民。

【可六 43】「门徒就把碎饼碎鱼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

【可六 44】「吃饼的男人共有五千。」

- 主耶稣的供应永远是够用而且有余的，但祂也绝不允许浪费，所以我们应该学习成为神丰盛恩典和恩赐的好管家。门徒所收回来的「十二个篮子」（42 节），比所摆上的「五个饼，两条鱼」（38 节）多得多。「篮子」（42 节）指犹太人随身携带、可挂在臂上盛载食物和杂物的柳条篮，可能 12 个门徒把剩下的零碎装满了各自的篮子。

- 按当时犹太人的规矩，在公共场合不允许妇女和小孩与男人一同进食，因此妇孺必须另聚一处领受饼和鱼，人数不详。

【可六 45】「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伯赛大去，等祂叫众人散开。」

「催」原意是「强迫」，语气很重。众人对主耶稣喂饱他们的反应是一致称颂祂为「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要「强逼祂作王」（约六 14-15），做他们的政治领袖。门徒们也很有可能产生同样错误的认识，所以主耶稣催他们迅速离开。

【可六 46】「祂既辞别了他们，就往山上去祷告。」

【可六 47】「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稣独自在岸上；」

【可六 48】「看见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夜里约有四更天，就在海面上走，往他们那里去，意思要走过他们去。」

「四更天」即指凌晨三时至六时。根据罗马计时法，夜间共分四更：晚间六时至九时、晚间九时至半夜、半夜至凌晨三时、凌晨三时至六时。

【可六 49】「但门徒看见祂在海面上走，以为是鬼怪，就喊叫起来；」

【可六 50】「因为他们都看见了祂，且甚惊慌。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

「放心」并不是说危机不存在了，而是说有主耶稣在，无须害怕。「是我」直译是「我是」。神的名字是「我是那我是」（出三 14），主耶稣一说「我就是」，人就退后倒在地上（约十八 4-5），因为祂就是神。

【可六 51】「于是到他们那里，上了船，风就住了；他们心里十分惊奇。」

【可六 52】「这是因为他们不明白那分饼的事，心里还是愚顽。」

就像前一次在湖面上的暴风一样（四 37-41），主耶稣的同在再次带来平安。但门徒们却还没有从喂饱五千人的神迹学到功课，所以显露出惧怕与惊讶，因为「心里还是愚顽」，还是不能认识主耶稣身份的真正意义。可见五饼二鱼神迹的主要目的不是为了叫五千人吃饱，而是为了让门徒认识主耶稣是谁。对着这样一批愚顽的门徒，主耶稣并没有失望，祂今天也还是用爱心和耐心来宽容、忍耐我们。门徒们经历了这些难处，经历了主耶稣的权柄，就会一步步认识祂「真是神的儿子」（太十四 33）。

【可六 53】「既渡过去，来到革尼撒勒地方，就靠了岸，」

【可六 54】「一下船，众人认得是耶稣，」

【可六 55】「就跑遍那一带地方，听见祂在何处，便将有病的人，用褥子抬到那里。」

• 主耶稣可能先到「伯赛大」(45 节)，再到「革尼撒勒地方」(53 节)。「革尼撒勒地方」可能是加利利海西岸近北端的一片平原地区。加利利海又称革尼撒勒湖(路五 1)。主耶稣又回到希律安提帕的辖区，说明祂之前和门徒「暗暗地到旷野地方去歇一歇」(31 节)，并不是因为害怕政治镇压。

• 这里的人非常热心，他们打发人到周围去找来所有的病人，把他们带到主耶稣那里得医治。病人虽然得了医治，但还是没有人认识主是谁。人只有在里面遇见了主，才能真实地接触属天的权柄。

【可六 56】「凡耶稣所到的地方，或村中，或城里，或乡间，他们都将病人放在街市上，求耶稣只容他们摸祂的衣裳縫子；凡摸着的人就都好了。」

读经有感：大失所望（3-4 节）

从原文字义和上下文意看，译文的所谓厌恶或绊跌，其实不难从属灵的大道理、大常识来掌握理解。可惜的是，人因所常存无可奈何、挥之不去的先入为主普遍意识，要从耶稣有力的讲论和见证、从圣经清楚而具体的描述、甚至从圣灵的光照和感动中，权衡对照自己因熟悉耶稣卑微平凡背景所引致的困惑不解(disillusionment)，在自己心里做出意识上及意志上「信念」的选择，真是谈何容易？第一种人，觉得议题无关宏旨，没有价值，所以消极地不理不睬，一笑置之。第二种人，意识到议题生死攸关，极其重要，所以积极地着手探究。第三种人，即经文中所载，心中期盼所应许之基督的众人，却因觉得与自己对基督背景形象所预存的主观概念相去甚远而大失所望，所以弃绝不信，甚或坚决反对。第四种人，固然也觉得所传之基督与自己的想法大相径庭，在观念上大跌眼镜，但奈诸事实，就愿意反思自己固有之认识的准确性，终致毅然相信并接受耶稣为神子、为救主！很奇怪，人一方面因亲情之故，宁愿拥护自己家人做总统，也不把选票投给其他比自己家人更优秀的候选人；但另一方面，却又因本地姜不辣之故，宁愿放弃基督而信从远在印度某村落诸 Guru 圣人中的一个！情也，理也？是也，非也？我也，祂也？相对也，绝对也？祈愿天地之主帮助指引我这无知、无能、无望的可怜人！

默然自问：我是否也常因「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而振振有词，自我原谅？（20,26,27 节）

第 7 章

【可七 1】「有法利赛人和几个文士从耶路撒冷来，到耶稣那里聚集。」

「耶路撒冷」当时是南方的犹太教中心。这些「法利赛人」和「文士」是犹太教官方派来的，他们走了三天的路到北方的加利利，花了代价，目的却是为了寻找证据抵挡主。「文士」大部分都是法利赛人，之前已经有文士被派到加利利窥探并毁谤过主耶稣（三 22），法利赛人更已经与希律一党的人商议怎样除灭主耶稣（三 6）。

【可七 2】「他们曾看见祂的门徒中，有人用俗手，就是没有洗的手，吃饭。」

「俗手」指未遵照法利赛人的宗教洁净礼仪洗过的手。

【可七 3】「(原来法利赛人和犹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遗传，若不仔细洗手就不吃饭；」

【可七 4】「从市上来，若不洗浴也不吃饭；还有好些别的规矩，他们历代拘守，就是洗杯、罐、铜器等物。)」

- 「古人的遗传」（3 节）指历代犹太拉比对摩西律法的诠释和引伸，以口传方式保存下来，被法利赛人所恪守。法利赛人所指的「洗手」（3 节）不是为了清洁，而是一种宗教礼仪。摩西律法规定祭司进圣所供职前必须洗手洗脚（出三十 19），但这些口传的规条却扩大到一般百姓的生活细节。马可福音最初的读者是外邦人，所以需要解释犹太人的规矩。

- 「从市上来，若不洗浴，也不吃饭」（4 节）因为在街市上恐会接触到外邦人或一些不守礼仪的犹太人，以致自己被沾染污秽了，所以须要先经过洗浴等洁净的手续，才可以吃饭。「洗」（4 节）指浸到水里。

【可七 5】「法利赛人和文士问祂说：『你的门徒为什么不照古人的遗传，用俗手吃饭呢？』」

撒都该人拒绝「古人的遗传」，但也反对主耶稣关于复活的教训（十二 24）。

【可七 6】「耶稣说：『以赛亚指着你们假冒为善之人所说的预言是不错的。如经上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

【可七 7】「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

【可七 8】「你们是离弃神的诫命，拘守人的遗传；」

• 「假冒为善」（6 节）意思是「演戏，表演」。本节引自赛二十九 13。

• 虽然法利赛人很认真，但他们所在意的不是神怎么说，乃是人怎么说。因为动机不对，所以敬拜神也没有用。

【可七 9】「又说：『你们诚然是废弃神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

【可七 10】「摩西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

【可七 11】「你们倒说：“人若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供献的意思），」

【可七 12】「以后你们就不容他再奉养父母。」

【可七 13】「这就是你们承接遗传，废了神的道。你们还做许多这样的事。」

• 「当孝敬父母」（10 节）是十诫中人际关系的第一条，咒骂父母的，表明他和神的关系出了问题，其结果乃是属灵的死亡（罗八 6）。

• 「各耳板」（11 节）是将财物作一种许愿式的奉献，凡经拥有者指定为「各耳板」的财物，别人就没有权利动用。但这笔奉献的钱并不一定是要用在宗教的用途上，可随奉献者的心意，最后仍归自己享用。因此，「各耳板」的誓词，变成了一种手段，让作儿女的可以逃避律法上明定对父母应尽的责任。

• 法利赛人用「不可食言」的圣经教训（民三十 2），来支持「各耳板」的借口，表面上是以「神的道」维护「神的道」，实际上是「承接遗传，废了神的道」（13 节）。因为他们只按着一段经文的字句，而忽略了全部圣经的精神。

【可七 14】「耶稣又叫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都要听我的话，也

要明白。」

【可七 15】「从外面进去的不能污秽人，惟有从里面出来的乃能污秽人。」

- 虽然主耶稣暂时叫这些文士哑口无言，但并不代表门徒们已经无罪了，除非这个口头遗传背后的整个原则被推翻掉。因此主耶稣接下来的教导非常重要，所以祂特意「叫众人来」(14 节)，要宣布一个新的原则(15-16 节)。

- 犹太拉比认为人刚开始是在一种洁净的状态中，污秽的来源是外面。主耶稣却宣告，污秽的来源不在外面，而是在里面。在神国里，污秽不是外面的，乃是里面的；不是物质的，乃是心灵的。

【可七 16】「(有古卷加：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可七 17】「耶稣离开众人，进了屋子，门徒就问祂这比喻的意思。」

【可七 18】「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也是这样不明白吗？岂不晓得凡从外面进入的，不能污秽人，』」

【可七 19】「因为不是入他的心，乃是入他的肚腹，又落到茅厕里。(这是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

「这是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有人认为这句话不是主耶稣的原话，而是马可的评论，是对罗马的外邦基督徒说的。

【可七 20】「又说：『从人里面出来的，那才能污秽人；』」

【可七 21】「因为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

【可七 22】「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

【可七 23】「这一切的恶都是从里面出来，且能污秽人。」

- 在主耶稣眼里，思想的罪与行为的罪都是罪。

- 「苟合」(21 节) 指破坏婚姻关系的性行为。「奸淫」(22 节) 指在婚姻以外不正当的性关系。「淫荡」(22 节) 指不知羞耻、不受约束的性放纵行为，「谤讟」(22 节) 主要是指对神的亵渎，也可兼指以言语中伤他人名誉的行为。

【可七 24】「耶稣从那里起身，往推罗、西顿的境内去，进了一家，不愿意人知道，却隐藏不住。」

- 「那里」指加利利海边的革尼撒勒地方（六 53）。「推罗、西顿」位于加利利以北，是腓尼基人的地中海港口市镇，乃是被神咒诅之地（赛二十三；珥三 4）。先知以利亚曾在西顿的撒勒法行神迹救活寡妇的儿子（王上十七 9）。

- 主耶稣说出了那番关乎「洁净」与「不洁净」的话以后（1-23 节），立即前往推罗，医好了外邦妇人的女儿。祂不但用行动除去了洁净与不洁净食物的区别，也用行动除去了犹太人与外邦人的区分。

【可七 25】「当下，有一个妇人，她的小女儿被污鬼附着，听见耶稣的事，就来俯伏在祂脚前。」

【可七 26】「这妇人是希腊人，属叙利腓尼基族。她求耶稣赶出那鬼离开她的女儿。」

这妇人是个外邦人。「属叙利腓尼基族」指属叙利亚辖区的腓尼基人，不是北非的利比亚腓尼基人（迦太基人）。

【可七 27】「耶稣对她说：『让儿女们先吃饱，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

【可七 28】「妇人回答说：『主啊，不错；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们的碎渣儿。』」

- 「狗」（27 节）是当时犹太人对外邦人的蔑称，主耶稣故意用迦南妇人常从犹太人口中听到的蔑称来和她说话，好在众人面前显明她的信心。主人会喂养家狗，但次序是儿女先吃，狗后吃。主耶稣并不蔑视迦南妇人，而是借此表明祂事工的次序，祂来原是要使救恩先临到犹太人，然后才临到外邦人。

- 离弃神的人，在神面前如同没有灵的畜类。但迦南妇人却不因主以「狗」比喻她而见怪，反倒承认自己在神眼中的本相，甘心站在「狗」不配的地位向主求恩。神必然赐恩给谦卑的人，阻挡骄傲的人。

【可七 29】「耶稣对她说：『因这句话，你回去吧；鬼已经离开你的女儿了。』」

「因这句话」就是她甘心站在狗的地位上求碎渣儿的话，这是她信心的表现。

【可七 30】「她就回家去，见小孩子躺在床上，鬼已经出去了。」

【可七 31】「耶稣又离了推罗的境界，经过西顿，就从低加坡里境内来到加利利海。」

主耶稣从加利利向北走好几天到推罗、西顿，然后再走十几天迂回向东经过「从低加坡里境内」、再向南「来到加利利海」，表明这次旅行是主耶稣特意为外邦人安排的，因为一路都经过外邦人的地方。「低加坡里境内」就是主耶稣赶逐群鬼的格拉森人的地方（五 1-17）。



上图：加利利海东岸低加坡里地区。

【可七 32】「有人带着一个耳聋舌结的人来见耶稣，求祂按手在他身上。」

【可七 33】「耶稣领他离开众人，到一边去，就用指头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头，」

【可七 34】「望天叹息，对他说：『以法大！』就是说：开了吧！」

- 聋哑人听不见主的话，所以主耶稣用哑剧的形式让他明白主对他的医治。

- 主耶稣没有照人的请求「按手在他身上」（32 节），祂可能是「叹息」（34 节）人怎么这样不认识祂做工的方法，一定要限制主做工的方式。「以法大」（34 节）是亚兰话，是说给众人听的。

【可七 35】「他的耳朵就开了，舌结也解了，说话也清楚了。」

【可七 36】「耶稣嘱咐他们不要告诉人；但祂越发嘱咐，他们越发传扬开了。」

这个「耳聋舌结的人」(32 节)很可能是犹太人，所以主耶稣嘱咐他们不要张扬，免得犹太众人只把祂看作是个施行神迹的人。

【可七 37】「众人分外希奇，说：『祂所做的事都好，祂连聋子也叫他们听见，哑巴也叫他们说话。』」

读经有感：仔细洗手（3 节）

谁都知道，在生活中仔细洗手才吃饭是好事。就算在宗教礼仪上，人能战战兢兢跟着在密云中说话之上帝所指示「山上」的样式一丝不苟地照着做，也应该是极美之事。问题是，上帝所看重的是人内在的心灵诚实，不是外在流于形式的东西。古人和今人对上帝话语的解释和引申都同具丰富有力的参考价值，但什么时候我们把人的解释和引申当做与圣经等量齐观的道理，什么时候我们的信仰就开始分门别类，危机四伏。但时至今日，最可怕的其实还是我们新时代打倒属灵「孔家店」的每一个「唯独圣经、唯独信心」的独立人士！圣经学者必须慎防唯我独尊，无意间渐渐走上自己对圣经的解释和引申自成一派的念想。普罗大众的信徒更必须慎防自己无意间为了肉体的慾念和血气的模式，而把圣经当工具和利器使用！文以载道，愿我们都从上帝所赐为文的圣经，摸索到上帝的圣心，谦卑俯伏在祂的面前，仰望祂的怜悯，尊祂为大，归祂为圣！

默然自问：我是否在金钱、时间、精力的使用上，随心所欲，以爱人的名堂去亏欠神，又以爱神的名堂去亏欠人？（8-13 节）

第 8 章

【可八 1】「那时，又有许多人聚集，并没有什么吃的。耶稣叫门徒来，说：」

【可八 2】「我怜悯这众人；因为他们同我在这里已经三天，也没有吃的了。」

【可八 3】「我若打发他们饿着回家，就必在路上困乏，因为其中有从远处来的。」

- 「那时」(1 节) 指他们还在外邦人居住的低加坡里境内的时候 (七 31)，这许多人中可能大部分是许多外邦人。

- 第二次喂饱众人的神迹，对象是刚刚「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太十五 31) 的外邦人，显明神的儿子同样「怜悯」(2 节) 外邦人。这次与上次喂饱五千人时不同 (六 34-35)，是主耶稣主动提议给众人弄些吃的。

【可八 4】「门徒回答说：『在这野地，从哪里能得饼，叫这些人吃饱呢？』」

尽管门徒们已有了上次的经验 (六 30-44)，但还是只从提供食物的角度去考虑问题。可能他们没有指望主耶稣会为这群外邦人行使权柄。

【可八 5】「耶稣问他们说：『你们有多少饼？』他们说：『七个。』」

「你们有多少饼」主不是用我们没有的，乃是用我们有的来祝福人。无论我们多么幼稚、贫穷，总还有一点东西可以献给主，让祂用来喂饱四千人！

【可八 6】「祂吩咐众人坐在地上，就拿着这七个饼，祝谢了，擘开，递给门徒，叫他们摆开，门徒就摆在众人面前。」

【可八 7】「又有几条小鱼；耶稣祝了福，就吩咐也摆在众人面前。」

【可八 8】「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有七筐子。」

- 「递给门徒叫他们摆开，门徒就摆在众人面前」(6 节)，门徒是传递主丰富恩典的管道，先从主有所领受，然后就有东西可以传递给别人。「祝谢了」(6 节) 一词，进一步预示主的晚餐。

- 外邦人常用的「筐子」(8 节) 是用灯芯草和藤条混织而成的贮物

器具，比犹太人常用的「篮子」大（六 43）。把保罗从城墙上缒下去的也是这种筐（徒九 25）。

【可八 9】「人数约有四千。耶稣打发他们走了，」

【可八 10】「随即同门徒上船，来到大玛努他境内。」

- 与之前五饼二鱼所喂饱的五千人不同（六 44），这四千人中可能大部分是外邦人（太十五 31）。

- 「大玛努他」（10 节）可能在加利利海西岸，又名「马加丹」（太十五 39）。

【可八 11】「法利赛人出来盘问耶稣，求祂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想要试探祂。」

主耶稣已经「在地上」显出无数次的神迹，包括刚刚喂饱四千人的神迹，但法利赛人还是不信，反而认为祂是靠鬼王的力量赶鬼（三 22），所以要求主耶稣「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借此以证明祂的确是从神来的。他们的目的不是为了诚心认识主，而是为了「试探祂」。

【可八 12】「耶稣心里深深地叹息，说：『这世代为什么求神迹呢？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神迹给这世代看。』」

对于根本不打算信的人，更多的神迹奇事也无济于事，所以主耶稣「心里深深地叹息」。这可能是彼得注意到的感情细节。

【可八 13】「祂就离开他们，又上船往海那边去了。」

「往海那边去」可能是从马加丹渡到彼得的故乡伯赛大（22 节），然后从伯赛大向北上行到凯撒利亚腓立比（27 节）。「离开」意思是「放弃，撇弃，拂袖而去」。

【可八 14】「门徒忘了带饼；在船上除了一个饼，没有别的食物。」

【可八 15】「耶稣嘱咐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和希律的酵。』」

「酵」在这里指错误的教训（太十六 12）。「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太十六 12）大部分都是彼此针锋相对的，希律也从未以「教训」闻名。但这三类人有一个共同点，就是他们都不相信主耶稣是神的儿子，对主耶稣持抵挡的态度，这使他们无法从主耶稣的教训和神迹中明白神的旨意，这就是他们的「酵」。

【可八 16】「他们彼此议论说：『这是因为我们没有饼吧。』」

门徒忘了带饼，主耶稣并没有责备他们，但他们可能因此很自责，注意力都集中在「饼」上，以致误解了主耶稣的意思。他们可能以为主耶稣是说没饼也别接受法利赛人和希律的救济。属地的牵挂常常是我们属灵认识的障碍。

【可八 17】「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就议论呢？你们还不省悟，还不明白吗？你们的心还是愚顽么？』」

【可八 18】「你们有眼睛，看不见吗？有耳朵，听不见吗？也不记得吗？」

【可八 19】「我擘开那五个饼分给五千人，你们收拾的零碎装满了多少篮子呢？」他们说：『十二个。』」

【可八 20】「『又擘开那七个饼分给四千人，你们收拾的零碎装满了多少筐子呢？』他们说：『七个。』」

【可八 21】「耶稣说：『你们还是不明白吗？』」

- 「愚顽」(17 节) 指门徒们做事只凭眼见，不凭信心。在圣灵降临之前，人因为太定睛在「饼」(17 节) 上，所以不能领悟主耶稣隐喻的教训；即使单从「饼」的角度看，也没能从主耶稣喂饱众人的神迹中学到教训。

- 19 节的神迹详见六 34-44。

- 20 节的神迹详见本章 1-9 节。

【可八 22】「他们来到伯赛大，有人带一个瞎子来，求耶稣摸他。」

门徒们心灵的「愚顽」(17 节)，就和这个瞎子一样。而主耶稣使彼得故乡伯赛大的瞎子的眼睛被开启，也正如神使彼得的眼睛被开启一样(29 节)。

【可八 23】「耶稣拉着瞎子的手，领他到村外，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按手在他身上，问他说：『你看见什么了？』」

【可八 24】「他就抬头一看，说：『我看见人了；他们好像树木，并且行走。』」

【可八 25】「随后又按手在他眼睛上，他定睛一看，就复了原，样样都看得清楚了。」

• 这是主耶稣第二次带领病人离开群众，用「吐唾沫」（23 节）的方式来医治（七 32-35）。「吐唾沫、按手」（23 节）都是为了吸引人注意主耶稣所要做的事，正如第二次喂饱四千人一样，这是主耶稣对门徒的再三启发、教导。本章主耶稣所做的事情，主要目的都是训练门徒。

• 这瞎子经主耶稣两次「按手」（23 节），才逐渐恢复视力，并不说明他第一次没有得着医治，而是因为他不敢相信自己已经恢复视力了。主耶稣「按手在他身上」（23 节）之后，知道这个瞎子缺乏信心，所以问他是否「看见什么了」（23 节），接着体谅他的软弱和小信，「又按手在他眼睛上」（25 节）。祂对其他的人不需要问这样的问题，因为祂的话语一出，人就已经完全得着医治。

【可八 26】「耶稣打发他回家，说：『连这村子你也不要进去。』」

主耶稣此时的目标是去「凯撒利亚腓立比」（27 节），可能因此不要这人去张扬，免得耽误最主要的目标。 伯赛大是抵挡主耶稣而受到咒诅的村庄之一（太十一 21）。

【可八 27】「耶稣和门徒出去，往凯撒利亚・腓立比的村庄去；在路上问门徒说：『人说我是谁？』」

「凯撒利亚・腓立比」位于加利利以北的黑门山麓，当地人崇拜各种外邦偶像。主耶稣特意带领门徒们从加利利海跋涉 60 多公里山路来到这里，远离犹太群众，在外邦众偶像之间问了两个问题，为要让门徒们正确地认识祂是谁。

【可八 28】「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以先知里的一位。』」

施洗约翰、以利亚、耶利米等先知都是被神重用的仆人，他们在某些方面像基督，却不是基督。犹太人只看见神迹，却没有留心听主耶稣自己说的话，所以他们还是不能认识主、不能跳出「先知」的认识。从前的人是这样，现在许多追求神迹奇事的人也是一样。

【可八 29】「又问他们说：『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

主耶稣不能让祂的门徒和别人一样糊涂，他们必须有确切的把握知道祂是谁，才能跟主走十字架的道路，建立神国。所以主耶稣直接问门徒「你

们说我是谁」，对主耶稣的二手认识（「有人说」）不算数，亲身的认识（「你们说」）才算数。彼得一语道破「你是基督」，主耶稣在加利利公开传道至此发展到了高潮。

【可八 30】「耶稣就禁戒他们，不要告诉人。」

主耶稣嘱咐门徒「不要告诉人」，因为此时连彼得都还没彻底明白基督使命的实质（32-33 节），其他犹太人更是认定弥赛亚是他们民族的救星，要来率领犹太人反抗异族的统治。如果现在把「祂是基督」宣扬出去了，会影响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使命。主耶稣要借着十字架来显明祂就是基督，显明祂所要成就的救赎。

【可八 31】「从此，祂教训他们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

因为门徒有了基督的启示，祂就可以进一步向门徒启示十字架的道路。这是主耶稣第一次宣布自己将受难，这是彼得还不能明白的地方。「长老、祭司长、文士」是犹太人的最高统治机构犹太公会的主要成员。「从此」主耶稣的传道工作进入新的阶段，祂的讲道方式由公开讲道转为单独教训门徒，讲道内容转为启示十字架的道路。门徒们可能并不完全明白「过三天复活」的意思，以为「复活」是像何六 2-3 里说的象征以色列民族的再生。主耶稣三次向十二门徒详细解释基督的使命要经过十字架的道路，这是头一次（八 31，九 31，十 33）。

【可八 32】「耶稣明的说这话，彼得就拉着祂，劝祂。」

【可八 33】「耶稣转过来，看着门徒，就责备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

- 彼得实在不能理解十字架竟是成就神永远旨意的唯一道路，因为天然的人不可能认识十字架，也不肯接受十字架。他好像没有听进去「过三天复活」（31 节），只听到「受许多的苦」（31 节）和「被杀」（31 节），他所注意到的只是人的感觉，而没有留心神的目的。「劝」（32 节）原文有「严厉告诫」的意思。

- 彼得刚刚承认基督，但一旦他用人的思想来思想，就会拒绝十字架、阻拦建立天国的路，成为「撒但」（33 节）试探主的工具，连满有爱心的话也是来自「撒但」的。任何法利赛人所受到的责备，也没有比彼得所受

的更严厉。「撒但」就是「敌对者，控告者」的意思。

• 「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33节)原文直译「不思念神，只思念人」，这是彼得被「撒但」利用的原因。因此我们不但要认识基督，也要认识十字架，「体贴神的意思」。

【可八 34】「于是叫众人和门徒来，对他们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

十字架是神国显现的道路，十字架显明了基督，十字架也预备了配得神国的人。所以主耶稣必须拣选十字架的道路，跟从祂的人也必须像祂一样拣选十字架的道路。当时被罗马判钉十字架处死的犯人，要「背起他的十字架」走向刑场，一路受尽凌辱。因此「背十字架」的意思就是「舍己」，否认、弃绝「自己」。主耶稣建立神国的过程中遇到的最大阻挡不是来自撒但，而是来自人的「自己」，不管是「好的自己」还是「坏的自己」，结果都是阻挡神国的权柄施行在「自己」身上。只有十字架能除掉人的「自己」，在跟从主的路上，没有一个人可以凭着「自己」走下去，必须舍去「自己」，接受十字架来除去「自己」。

【可八 35】「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或译：灵魂；下同）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

背十字架一定会叫人感觉痛苦。凡不能叫人感觉痛苦的，还算不得十字架。背十字架在人看是接受难处，在主看是借着难处来拆毁人的「自己」，然后再把祂的成分加进来。人的「自己」被拆毁得越多，基督的成分在人身上就显明得越多。人若不愿意接受十字架的对付，一直活在「自己」里面，圣灵就不能在他里面自由运行，基督的生命就不能在他里面成长。人必须弃绝「自己」，才能让圣灵自由运行在他里面，主才能完全地住在他里面，基督的生命才能成为他的生命。只有马可福音里有「和福音」这几个字，清楚说明为主耶稣「丧掉生命」的人，目的是要事奉祂，广传福音，因为基督与祂的福音、祂的服事是一体的。

【可八 36】「人就是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

人里面若是满了世界，里面再也没有地位给主，就得不着主，得不着永生的生命。因此，主要我们借着接受十字架来除掉人的「自己」，为要叫我们得着主、得着永生。「赚、赔、益处」都是生意人熟悉的术语，主

耶稣用这些通俗的语言，要这些加利利的渔夫、税吏、可能还有生意人明白，神国是世界上最好的事业、最好的买卖，值得付上任何代价。

【可八 37】「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

【可八 38】「凡在这淫乱罪恶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当作可耻的，人子在祂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作可耻的。」

人若把任何地上的人、事、物看作比基督和福音更宝贵，就是把主耶稣和祂的道「当作可耻的」，将来主耶稣再来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作可耻的」。

读经有感：还不醒悟（17 节）

醒悟对人生而言，是再重要不过的事；对基督徒而言，更是如此。人人都有眼看，有耳听，也有头脑做联想、做思考，或问问题、或说看法、或提意见。在耶稣对门徒的提示里，显然有一种联想和思考是出于醒悟，另一种是出于不醒悟。门徒从耶稣所说法利赛人和希律的酵，联想到他们除了一个饼，没有别的食物，思考到饼的苦恼和供应的问题。耶稣认为他们都应该做有醒悟的联想和思考，就算还没有足够的知识和慧心，可以直接联想思考到法利赛人和希律的酵到底指何而言，但至少也不应该与只有今生视野和盼望的人一样，什么都联想思考到当前当下的衣食住行、吃喝嫁娶、买卖盖造之事而已！人若弃置与生俱来的属灵意识，就是把自己降到禽畜的位次那里去。基督的门徒若不懂得把生活中一切所见、所闻、所历，联想思考到已知、已懂、已明的属灵位次上去，就是心里愚顽、灵里沉睡，还处在没有醒悟的状态里！

默然自问：我作为耶稣所分别为圣的信徒，在怎样的情况下，言行思想才会被撒但拉着鼻子走？

第 9 章

【可九 1】「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

「在没尝死味以前」即离世以前。「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指主耶稣在祂的国度里掌权，这以 2-8 节的登山变像作为预表，而应验在主耶稣复活后掌握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之时（太二十八 18）。

【可九 2】「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

【可九 3】「衣服放光，极其洁白，地上漂布的，没有一个能漂得那样白。」

- 从彼得承认主耶稣是基督之日（八 29），也就是主耶稣说有人「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之日（1 节），到上高山的那一天，中间「过了六天」（2 节）。路加福音将头尾两天也算在内，所以说「约有八天」（路九 28）。传统认为这「高山」（2 节）是耶斯列平原的他泊山，「六天」正好足够从凯撒利亚腓立比走到此地，而且山下有犹太人的村庄（14 节）。

- 「暗暗地」（2 节）是因为登山变像是在复活里的荣耀的启示，但「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9 节）。主耶稣在与神单独交通时往往带「彼得、雅各、约翰」与祂作伴（太二十六 37，可五 37），摩西在山上也有三个同伴（出二十四 9）。

- 「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2 节）指门徒们在清醒状态下看见主改变形像。

- 第 3 节是神国的小影，是神的儿子在荣耀中显明祂本来的面目。门徒平时所看见的主，「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赛五十二 14），「祂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祂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赛五十三 2）。这样一位隐藏在憔悴的人里面的主，竟是神的儿子，祂原是圣洁光明无比！

【可九 4】「忽然，有以利亚同摩西向他们显现，并且和耶稣说话。」

「摩西」代表律法，「以利亚」代表先知，这两个人在犹太人眼中都是伟人，但在主的荣耀显明的时候，他们都成了陪衬。因为律法和先知都是为基督作见证的（约五 39），律法和先知所指向的就是基督，基督正是按着律法和先知的预言显现在人的眼前。「向他们显现」表明摩西和以利亚的显现是为了让门徒们能认识神的儿子基督。「和耶稣说话」是谈论关于主耶稣将要在耶路撒冷受死的事（路九 31）。摩西曾死在摩押地（申三十四 5-6），可以代表死而复活的人，以利亚未曾经过死而被提升天（王下二 11），可以代表活着被提的人。有人认为他们很可能是千年国度来临之前，被神使用的「那两个见证人」（启十一 3-12）。

【可九 5】「彼得对耶稣说：『拉比(拉比就是夫子)，我们在这里真好！可以搭三座棚，一座为祢，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

「搭三座棚」表示不但要留住基督，也要留住摩西和以利亚，把与基督有关的人、事、物提高到与基督同等的地位上。「搭三座棚」也表示只愿停留在山上荣耀、享受的光景中，而不愿下山去面对苦难、背十字架，忘了十字架是神国在地上显明的道路（八 31,34）。这两样都是基督徒常犯的毛病。「棚」是用树枝搭起的临时遮蔽处所，就像住棚节的棚一样。

【可九 6】「彼得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因为他们甚是惧怕。」

门徒们听到主耶稣正式承认自己就是基督，一时兴奋不已，主耶稣却立刻告诉他们祂和门徒都要背十字架受难（八 31,34），这个打击非同小可。紧接着主耶稣又登山变像，让三位门徒亲身经历神国的荣耀显现，显明祂确确实实是神的儿子基督，这使他们又如释重负。在十字架的道路上，苦难和荣耀总是紧密相连、缺一不可的。彼得以后虽然多经软弱，但这次经历照亮了他的一生（彼后一 16-19），使他软弱了但不灰心，跌倒了就爬起来。

【可九 7】「有一朵云彩来遮盖他们；也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祂。』」

「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神不让彼得糊涂下去，亲自出声打断彼得的话，向门徒肯定了只有祂的儿子能带进神国的荣耀。「我的爱子」当主耶稣受洗时，天父也说过同样的话（一 11），表明祂三十年来的「为人」，满足了父神的心意；此处是表明祂三年来的「事工」，也满足了天父的心

意。天父喜悦祂爱子的两个样式：一个是卑微顺服，一个是尊贵荣耀；一面是被杀的羔羊，一面是犹大支派的狮子（启五 5-6）。「你们要听祂」神的宣告应验了摩西的预言：「耶和华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祂」（申十八 15），主耶稣就是那位新摩西。

【可九 8】「门徒忽然周围一看，不再见一人，只见耶稣同他们在那里。」

2-8 节正是神国的小影，神的儿子是神国里唯一的权柄，众人都要听从祂。主耶稣是唯一配得高举的，活在祂的同在中，就能享用祂作喜乐与安慰。生命成熟的人，眼目会逐渐从主之外的人事物转向基督自己，「不再见一人，只见耶稣」。一切属灵的人事物，只不过是为了帮助我们寻见基督。

【可九 9】「下山的时候，耶稣嘱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

主耶稣要经历十字架的道路，用十字架来显明祂的所是和所作。在祂「从死里复活」之前的张扬，并不能帮助犹太人正确地认识弥赛亚，也会让未经历十字架的门徒们骄傲自满。只有在主耶稣复活之后，登山变像的意义才能完全显明出来。

【可九 10】「门徒将这话存记在心，彼此议论『从死里复活』是什么意思。」

门徒并非不知道「从死里复活」的字面意思，他们所感到困惑的，乃是这位大能的基督，为何须要先经过受苦和受死，然后才要复活。

【可九 11】「他们就问耶稣说：『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

「文士」熟悉旧约圣经，他们根据旧约圣经认为，基督未到之前，以利亚必须先来（玛四 5）。门徒所以问此问题，可能是因为刚见过主耶稣登山形像，认定祂就是那要来的基督。他们刚才既然已经看见以利亚来了，为什么还不能宣布主耶稣就是基督呢？

【可九 12】「耶稣说：『以利亚固然先来复兴万事；经上不是指着人子说，祂要受许多的苦被人轻慢呢？』」

【可九 13】「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他们也任意待他，正如经上所指着他的事。」

• 主耶稣肯定了文士的圣经知识，「复兴万事」（12 节）指为弥赛亚的来临预先铺路（玛四 5-6）。

• 「经上不是指着人子说，祂要受许多的苦，被人轻慢呢」（12 节）意思是说，旧约圣经不单讲到以利亚要再来的事，也提到「人子」弥赛亚的事（但七 13），施洗约翰和主耶稣将受苦的事都在圣经上预言了。正如施洗约翰来了，犹太人因为不认识他而「任意待他」（13 节）；犹太人也因为不认识主耶稣，而轻慢祂、弃绝祂，并且迫害祂，叫祂受许多的苦（赛五十三）。

• 「以利亚已经来了」（13 节）指施洗约翰就是那位为基督开路的以利亚（太十一 14；路一 17）。

• 「正如经上所指着他的话」（13 节）指旧约所记以利亚被亚哈王和耶洗别迫害（王上十九 1-10），是预表施洗约翰也将被希律王和希罗底「任意对待」（六 14-28）。

【可九 14】「耶稣到了门徒那里，看见有许多人围着他们，又有文士和他们辩论。」

「又有文士和他们辩论」可能因为其他九位门徒赶鬼失败，文士们趁机质问门徒和他们拉比的神学资格。这些文士一心想给门徒难堪，却不亲自动手赶鬼来证明他们的正统神学。摩西下山后，便立即面对以色列人的背叛（出三十二 17-19），主耶稣下山后，也立即面对众人的不信（19 节）和门徒的小信（29 节）。

【可九 15】「众人一见耶稣，都甚希奇，就跑上去问祂的安。」

「都甚希奇」大概是希奇正说到祂的时候，祂就来了。

【可九 16】「耶稣问他们说：『你们和他们辩论的是什么？』」

主耶稣的问题不是表明祂不知道所发生的事，而是要转移众人的注意力，将众人的眼目转到祂自己身上。

【可九 17】「众人中间有一个人回答说：『夫子，我带了我的儿子到祢这里来，他被哑巴鬼附着。』

【可九 18】「无论在哪里，鬼捉弄他，把他摔倒，他就口中流沫，咬牙切齿，身体枯干。我请过祢的门徒把鬼赶出去，他们却是不能。』」

门徒们应该是有权柄去医治这个病人的（三 15）。他们的失败表明，

他们虽然具有主耶稣所给的权柄，却缺乏行使权柄所应有的信心。

【可九 19】「耶稣说：『嗳！不信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把他带到我这里来吧。』」

「不信」指对于主耶稣的权柄没有信心，不能在信心里支取主的权柄。这些人对主耶稣的权柄的「不信」，正代表了主耶稣那世代的人的典型态度。主耶稣的回应部分引自诗九十五 10。

【可九 20】「他们就带了他来。他一见耶稣，鬼便叫他重重地抽风，倒在地上，翻来覆去，口中流沫。」

这个鬼与之前其他的污鬼不同，很难被赶出去。

【可九 21】「耶稣问他父亲说：『他得这病有多少日子呢？』回答说：『从小的时候。』」

【可九 22】「鬼屡次把他扔在火里、水里，要灭他。祢若能做什么，求祢怜悯我们，帮助我们。」」

- 主耶稣把正在受鬼折磨的孩子放在一边，却与这位父亲谈孩子的病史，用意是在帮助这位父亲承认他的需要是多么迫切、多么无助，要把他带到有信心的地步（23-24 节）。

- 「祢若能做什么」（22 节）这话表明他对主的「能」（22 节）还抱着怀疑的态度。他一面怀疑主，一面求主，正代表了许多人祷告求主时的态度，我们常常好像是相信祂，却又不能肯定祂「能」（22 节）为我们做什么。

【可九 23】「耶稣对他说：『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你若能信」许多古卷并无「信」字，而只有「你若能」，这在希腊文是不完整的语法，可能是主在引述那个父亲在 22 节的话，责备他怎么可以说「祢若能」（22 节），意思是「问题不是主能不能，乃是人信不信」。信心不是「自信」，不是人的主观愿望，乃是对神所要做的事有把握的看见，看见了主的权柄、主的计划，相信神的旨意必要如此。真信心让人与主合而为一，照着主的心意去做事，所以「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可九 24】「孩子的父亲立时喊着说（有古卷作立时流泪的喊着说）：『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

信心不在乎大小，乃在乎有无（太十七 20）。「信不足」不是真信，

而是愿意信，但承认自己还信不来，需要「求主帮助」，因为信心「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弗二 8）。

【可九 25】「耶稣看见众人都跑上来，就斥责那污鬼，说：『你这聋哑的鬼，我吩咐你从他里头出来，再不要进去！』」

主耶稣不想给那些人看热闹。

【可九 26】「那鬼喊叫，使孩子大大地抽了一阵风，就出来了。孩子好像死了一般，以致众人多半说：『他是死了。』」

【可九 27】「但耶稣拉着他的手，扶他起来，他就站起来了。」

【可九 28】「耶稣进了屋子，门徒就暗暗的问祂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牠去呢？』」

【可九 29】「耶稣说：『非用祷告(有古卷在此有禁食二字)，这一类的鬼总不能出来(或作不能赶他出来)。』」

赶鬼不是人的所有所能做得到的，必须在信心中支取神的权柄去对付鬼。「祷告禁食」就是认识自己的欠缺，因而舍弃自己合理合法的权利，付上代价，在神面前承认自己的「没有」和「不能」，专一地寻求主的「有」和「能」，让主的「有」和「能」来盖过我们的「没有」和「不能」。「禁食」的功效并不是因为其行为，乃是因为其存心和态度。「这一类的鬼」指很难被赶出去的污鬼（20,26 节）。

【可九 30】「他们离开那地方，经过加利利；耶稣不愿意人知道。」

「经过加利利」指在他们即将跟随主踏上往耶路撒冷最后一段旅程（十 1, 32）之前的时候。主耶稣「不愿意人知道」这次加利利之旅，因为祂要单独教导门徒十字架的道路。

【可九 31】「于是教训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他们要杀害祂；被杀以后，过三天祂要复活。』」

这是主耶稣第二次预言自己在十字架上的死（八 31，九 31，十 33），祂自己望定十字架，也不让门徒忘记十字架，每次提到十字架，都有新的功课给门徒去学习。

【可九 32】「门徒却不明白这话，又不敢问祂。」

门徒听得懂「他们要杀害祂」，却听不懂「过三天祂要复活」。主每次说到十字架的时候，必定提到复活的事，但门徒们还不能领会复活的启示

(10 节), 所以还不能欢喜快乐地接受十字架。

【可九 33】「他们来到迦百农。耶稣在屋里问门徒说：『你们在路上议论的是什么？』」

【可九 34】「门徒不作声，因为他们在路上彼此争论谁为大。」

• 门徒们一路争辩不休。主耶稣并没有当众责备门徒，却是私下教导他们。

• 「门徒不作声」(34 节) 表明他们所议论的题目让他们很尴尬。当主耶稣准备走向十字架的时候，人的天然生命却走向与主相反的方向。

• 门徒「彼此争论谁为大」(34 节)，表明他们在登山变像看见了神国的荣耀以后，一直思想的是自己在这荣耀中能占有多少，却不是思想主耶稣关于十字架的教导。

【可九 35】「耶稣坐下，叫十二个门徒来，说：『若有人愿意作首先的，他必作众人末后的，作众人的用人。』」

神的儿子降卑自己来服事人，这就是十字架的道路，祂的门徒也照样要走降卑自己服事人的道路。

【可九 36】「于是领过一个小孩来，叫他站在门徒中间，又抱起他来，对他们说：」

【可九 37】「『凡为我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凡接待我的，不是接待我，乃是接待那差我来的。』」

• 「小孩子」(36 节) 在犹太社会里是极微小的，不受人重视和尊敬。

• 「为我的名」(37 节) 指为着荣耀归主，因为对方是「属基督」的(41 节)。「接待」(37 节) 指欢迎、关心、乐意接纳。「小孩子」(37 节) 指任何一个谦卑追求主的神国子民，他们都是与基督联合在一起的，主耶稣看重这样单纯向着祂的人。在神眼中，人的价值高低，不在乎他的年纪大小、地位尊卑、学识高低、财富多寡，只要那人谦卑单纯地寻求神，与基督联合，他在神国中就是最大的。

【可九 38】「约翰对耶稣说：『夫子，我们看见一个人奉祢的名赶鬼，我们就禁止他，因为他不跟从我们。』」

与太十八 5-6 比较，38-41 节是在主耶稣完整的教导中插进去的一段话。这段插话可能是因为约翰听了主耶稣关于「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

就是接待我」的教导（37 节），立刻明白自己禁止别人赶鬼是不对的，也可能他们「在路上议论的」（33 节）就包括这件事。无论哪种原因，主耶稣都把话题带回到「彼此争论谁为大」（34 节）上。约翰此时是性格急躁的「雷子」（三 17），将来却要被称为爱的使徒。

【可九 39】「耶稣说：『不要禁止他；因为没有人奉我名行异能，反倒轻易毁谤我。』」

【可九 40】「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

• 既然那人奉主耶稣的名行异能，就必须在众人面前承认主耶稣的名，福音就被传开了，所以主说「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40 节）。但这并不代表那人一定能得救，因为不是奉主的名传道、赶鬼、行异能就能进神国，惟独遵行天父旨意的才能进去（太七 21-23）。只传福音、却不行道的人，恐怕「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林前九 27）。

• 神国的工人在事奉上的做法可以有所不同，应该用爱彼此包容，在事奉的工作上「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有的传基督是出于嫉妒纷争，也有的是出于好意。这一等是出于爱心……那一等传基督是出于结党，并不诚实……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无论怎样，基督究竟被传开了」（腓一 15-18）。但在主耶稣的身份、祂的能力是来自神还是鬼王的基本真理立场上，不可以有不同，在基本的真理立场上「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太十二 30）。

【可九 41】「凡因你们是属基督，给你们一杯水喝的，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不能不得赏赐。」

被赏赐的原因不是因为「一杯水」，而是「因你们是属基督，给你们一杯水喝」。人因为看到门徒与基督联合的实际而给他们「一杯水喝」，就「不能不得赏赐」，可见与基督联合有多么重要。主耶稣以这句话为过渡，继续把话题带回「彼此争论谁为大」（34 节），教导门徒不能妨碍人与基督联合。

【可九 42】「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扔在海里。」

「小子」就是「小孩子」。根据上文，这里「跌倒」的原因可能指门徒「彼此争论谁为大」（34 节），以致轻视、藐视看起来最不起眼的门徒，

妨碍了他与基督联合。「大磨石」原文直译是「驴子推转的磨石」，比一般家用的磨石（太二十四 41）大得多，非常沉重。「扔在海里」比喻妨碍人与基督联合的后果非常严重，必须尽快除去这种行为，并非使人「跌倒」会失去永生。

【可九 43】「倘若你一只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

人之所以会被别人绊倒，固然有外面环境的原因，但首先是因为自己有容易「跌倒」的「手、脚、眼」，实际上许多人是自己绊倒了自己。如果一个人不想被绊倒，首先不是把责任推给别人，而要付出代价，接受主对付并除去自己身上任何会使自己「跌倒」的「手、脚、眼」，竭力维持自己在神面前的谦卑和单纯。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有过类似的比喻（太五 29-30），但这里的教导重点是指不要因为「彼此争论谁为大」（34 节）而跌倒。

【可九 44】「你缺了肢体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手落到地狱，入那不灭的火里去。」

神国可以接受外面有残缺的人，但不能接受里面悖逆的生命。所有的亚当后裔都是残缺的，但神可以用基督来医治人的残缺。人里面的悖逆却会拒绝神的生命，所以神国里容不下亚当的生命。「地狱」一词原为耶路撒冷城外一处深谷的地名，又叫「欣嫩子谷」（书十八 16）。那里曾经是拜偶像摩洛的人焚烧儿女的地方（耶七 31），后来犹太人改用来焚烧犯罪者的尸首和一切不洁的垃圾，所以该处的火常年不止息，比喻地狱里永远的刑罚，也表明拒绝创造主的人，就像垃圾一样失去了被造的用途。

【可九 45】「倘若你一只脚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

【可九 46】「你瘸腿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脚被丢在地狱里。」

【可九 47】「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去掉它；你只有一只眼进入神的国，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里。」

【可九 48】「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

地狱就是与神隔绝的地方。人若离开神，只能和魔鬼、邪灵和罪人一起在与神隔绝的地方直到永永远远。神是公义、是慈爱、是光明，与神隔绝的地方就没有爱、没有公义、没有光明，所以圣经用「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48 节）、「不灭的火」（44 节）用来描述这种刑罚给灵魂带来

的痛苦感受。至于这些灵魂经过刑罚以后会不会被消灭，从此「一了百了」、「人死如灯灭」，圣经并没有明确说明，实际上，如果神不允许，灵魂当然是不灭的。本节引自赛六十六 24。

【可九 49】「因为必用火当盐腌各人（有古卷在此有凡祭物必用盐腌）。」

「凡祭物必用盐腌」盐是神和百姓立约的象征，「凡献为素祭的供物都要用盐调和，在素祭上不可缺了你神立约的盐，一切的供物都要配盐而献」（利二 13）。旧约也预言基督将「如炼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碱。祂必坐下如洗净银子的，必洁净利未人，熬炼他们像金银一样，他们就凭公义献供物给耶和华」（玛三 2）。我们要逃避地狱「不灭的火」（44 节），就要经历「炼金之人的火」（玛三 2），接受主耶稣「用火当盐」，「洗净、洁净、熬炼」我们，让我们因着洁净的属天生命而蒙神悦纳。被主洁净的属天生命必然能活出属天的智慧，所以又引出下一节的「盐」所代表的另一个含义。

【可九 50】「盐本是好的，若失了味，可用什么叫它再咸呢？你们里头应当有盐，彼此和睦。」

犹太拉比常用「盐」来比喻智慧（西四 6），「失了味」的希腊原文又有「成为愚笨」的意思，主耶稣很可能用的是同时有这两个意思的亚兰语「*tapel*」。「你们里头应当有盐」指门徒若有属天的生命，就「应当」有属天的智慧，这智慧在门徒的生活里能带出和睦、洁净、防腐的功用，因此能「彼此和睦」，而不是「彼此争论谁为大」（34 节）。与基督联合的人不是靠着自己的努力在外面「做盐」，而是因为有被主洁净的属天生命而「里头应当有盐」。「若失了味」古代以色列和中东的盐大多是「矿盐」或「井盐」，等咸味完全消失以后，原先的盐块就成为石头，很可能象征没有属天智慧的门徒就和世人无异。49-50 节是新约中最难解的经文之一，许多人对「火」、「盐」比喻什么有不同的见解，但都应放在主耶稣教导的上下文背景里来理解。

读经有感：听神爱子（6-7 节）

彼得是很被主特别器重的门徒，不但有特殊的造诣，还有特殊的经历。

他在山上亲眼目睹耶稣荣耀形象的机遇，不但令人羡慕，甚至连他自己也感觉惧怕，不知说什么才好。在荣耀之主面前，人本来就应该非常崇敬，脚步谨慎、言语寡少，不冒失开口、心急发言（传 5:2）。可惜彼得在当时那种「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之至荣幸至光彩时刻，虽不知所言，却还冒失发言。人最大的智慧就是确知自己在无限智慧之主面前一无所知的窘相，就是明白与其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还按自己的意思和感觉开口建议，倒不如接受上帝从云彩中所发出来很及时「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祂」的郑重宣告，老老实实按主的指示和心意说话行事！

默然自问：我是否有意无意间，竟为当前花花世界及个人世界卖命埋命？（36 节）

第 10 章

【可十 1】「耶稣从那里起身，来到犹太的境界并约旦河外。众人又聚集到祂那里，祂又照常教训他们。」

「来到犹太的境界」一至九章记录的都是主耶稣在加利利的服事，十至十五章将记录主耶稣在犹太地的服事。主耶稣现在正在上耶路撒冷的途中，祂正在走一条向着十字架的道路，经过「约旦河外」希律安提帕管辖的比利亚，终点在耶路撒冷的十字架上。南方的犹太地与北方的加利利截然不同。加利利山地由希律安提帕管辖，有许多外邦人杂居期间，是国际商路经过的地方，历来是犹太革命的中心，在主后 70 年的犹太革命中是罗马人难以攻击的一个堡垒。犹太地由罗马巡抚直接管辖，中心是耶路撒冷，耶路撒冷的中心是圣殿，控制圣殿的是撒都该祭司贵族与公会，他们都是宗教和政治上的既得利益者。

【可十 2】「有法利赛人来问祂说：『人休妻可以不可以？』意思要试探祂。」

【可十 3】「耶稣回答说：『摩西吩咐你们的是什么？』」

- 犹太拉比根据「人若娶妻以后，见她有什么不合理的事，不喜悦她，就可以写休书交在她手中，打发她离开夫家」（申二十四1），允许人休妻，但对休妻的合法理由争论不休。撒买学派强调「不合理的事」，认为婚姻上的不忠贞是允许休妻的惟一理由；希列学派则强调「不喜悦她」，认为只要妻子做了任何让她丈夫不喜悦的事，便可休妻。

- 主耶稣询问摩西的「吩咐」（3节），但法利赛人熟悉律法，不敢说摩西「吩咐」人离婚，所以他们退一步说摩西「许」（4节）。

【可十4】「他们说：『摩西许人写了休书便可以休妻。』」

摩西律法中休妻的条例（申二十四1）并非「许」，连肯定都没有，只不过是因为现实中不能避免休妻的事，需要保护被休妻子的权益。

【可十5】「耶稣说：『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写这条例给你们；』」

【可十6】「但从起初创造的时候，神造人是造男造女。」

【可十7】「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

【可十8】「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

【可十9】「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

- 摩西准许人休妻，乃因人「心硬」（5节），并非神「起初」（6节）的心意，不是表示神喜悦人休妻，因为神绝不改变祂起初的心意。

- 主耶稣的答话，是要把人带回到「起初」（6节）的光景，回到神起初的定意。

- 第7节引自创二24。婚姻是神所命定的，并且神的命定是一男一女，而不是一男多女，或一女多男，也不是两个男人，或两个女人。

- 男女二人一经婚姻的结合，在神眼里就不再是两个人，而是一个人。每一对夫妻都是「神配合的」，在神面前都是「一体的」（8节）。因为他们的婚姻背负着神的见证，表达神要与人联合的心意，不管人怎样悖逆，神永远不改变与人联合的心意，所以「人不可分开」（9节）。

【可十10】「到了屋里，门徒就问祂这事。」

【可十11】「耶稣对他们说：『凡休妻另娶的，就是犯奸淫，辜负他的妻子；

【可十12】「妻子若离弃丈夫另嫁，也是犯奸淫了。』」

- 正当的离婚只有一种理由，就是有一方犯了淫乱，破坏了夫妻的合

一。以任何其他理由离婚，都是破坏夫妻的合一，在神眼里都是「犯奸淫」（11 节）。

- 犹太律法原本不容许妻子主动向丈夫提出离异的要求，但因和罗马、希腊、以东等外邦人杂处，妻子「离弃丈夫另嫁」（12 节）。的外邦风俗也侵入犹太社会中。12 节肯定了施洗约翰的谴责，希律不该娶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六 17-18）。

【可十 13】「有人带着小孩子来见耶稣，要耶稣摸他们，门徒便责备那些人。」

「摸」指按手祷告，为小孩子祝福（16 节）。「门徒便责备那些人」，门徒可能因为他们认为小孩子微小、幼稚、无知，不应为此小事阻延主耶稣上耶路撒冷的行程。

【可十 14】「耶稣看见就恼怒，对门徒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在神国的，正是这样的人。』」

【可十 15】「我实在告诉你们，凡要承受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

- 像小孩子「这样的人」（14 节）单纯、谦卑，正是进神国的必要条件（15 节），是主所喜爱的。「恼怒」（14 节）意思是「生气，很不喜悦」，主耶稣的这个感情细节可能是彼得注意到的。

- 「像小孩子」（15 节）不是指无知（林前三 1-3）、不能分辨好坏（弗四 14）、不能吃干粮（来五 12-14），而是指「谦卑」（太十八 4）。小孩子的「谦卑」乃是诚实的「谦卑」，人只有诚实地承认自己一无所是、一无所有、一无所能，才能单纯地仰望神、接受神的权柄，所以「谦卑像这小孩子的」（太十八 4）才有进神国的资格。

【可十 16】「于是抱着小孩子，给他们按手，为他们祝福。」

【可十 17】「耶稣出来行路的时候，有一个人跑来，跪在祂面前，问祂说：『良善的夫子，我当做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有一个人」这个人是一个年轻的财主（太十九 22），也是一个官（路十八 18）。他看待主耶稣不是救人的「主」，而是教导人的「夫子」。他问「当做什么事，才能得永生」，说明他认识「永生」的重要性，也承认在自己里面没有「永生」，但他以为永生可以靠作「事」换来，只是不知道

还缺哪些事。「承受永生」就是「得着神永远的生命」，得以免去永远的沉沦（约三 16），「永生」是神借着主耶稣基督赏给人的恩典，不是人凭着善行向神赢得的报偿。他在公众面前「跑」、「跪」，显出他切慕永生的态度。

【可十 18】「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

【可十 19】「诫命你是晓得的：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不可亏负人；当孝敬父母。」」

• 「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18 节）意思是「你如果认为我是一个普通的夫子，就不该称我是良善的」，因为「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主耶稣是启发这人认识自己并未真正明白圣经。

• 19 节是十诫中关于人与人关系的第 5-9 条「诫命」（出二十 12-16），「不可亏负人」（19 节）是这几条诫命的总结。

【可十 20】「他对耶稣说：『夫子，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

这人真诚地声称「从小都遵守了」，因为他只想到外面的行为，却未想到里面的思想。但他虽然对自己外面的行为很满意，在心中仍知道自己缺少些什么，否则他就不会「跑」、「跪」到主耶稣这里来寻求永生（17 节）。

【可十 21】「耶稣看着他，就爱他，对他说：『你还缺少一件：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

「你还缺少一件」表明即使少年人遵行了一切外面的行为，在主看仍是不完全的。他的「所有」正是他不完全的明证，因为他不能「爱人如己」（利十九 18），让别人来分享自己的「所有」。如果他愿意变卖所有「分给穷人」，证明他确实能「爱人如己」，而愿意「跟从主」就是「爱主你的神」，这两条正是律法的总纲（太二十二 40）。主耶稣并非要每一个基督徒变卖所有分给穷人，而是要叫这人知道他并不能完全遵守诫命，永远都「还缺少一件」，因此明白人并不能靠做善事换取永生（17 节），只能在圣灵里重生来承受永生（约三 3,5）。只有马可福音提到「耶稣看着他，就爱他」，主耶稣实在是很爱这个年轻人切慕永生的心，也许这个人以后还是有机会回转得救的。

【可十 22】「他听见这话，脸上就变了色，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

「产业很多」反而使人不完全，因为他舍不得与人分享自己的富足，做不到「爱人如己」。人若靠恩典，小孩子也能蒙主按手祝福（13-16 节）；人若靠行为，即使自以为遵守了一切的诫命，结果仍是「忧忧愁愁地走了」。

【可十 23】「耶稣周围一看，对门徒说：『有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的难哪！』」

重生是进神国的条件（约三 3,5），我们只要相信主就能得重生，所以财主进神国并不难。但「进神的国」，也包括今生就要活出神国子民的实际，「舍己」（太十六 24），撇下属地的一切来接受神的权柄。因为财主舍不得撇下他们的「钱财」，所以「有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的难哪」。我们也许没有那么多「钱财」可以撇下，但总有舍不得撇下的家庭、事业、学问、地位、骄傲、自义……，凡是自己还「有」的人，总是「还缺少一件」（21 节）。

【可十 24】「门徒希奇祂的话。耶稣又对他们说：『小子，倚靠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的难哪！』」

【可十 25】「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 「钱财」（24 节）本身不是进神国的阻拦，「倚靠钱财」（24 节）的心才是阻拦。即使是穷人，只要「倚靠钱财」，照样难以「进神的国」（24 节）。我们可能没有多少钱财，但是有学问，可能没有多少学问，但是有道德……不只是「倚靠钱财」，倚靠任何基督以外的其它事物，都一样难以「进神的国」。

- 「骆驼穿过针的眼」（25 节）可能是当时的一句谚语，形容不可能的事。

【可十 26】「门徒就分外希奇，对祂说：『这样谁能得救呢？』」

【可十 27】「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是不能，在神却不然，因为神凡事都能。』」

「在人是不能」这是宣告人不能凭着自己的行为进入神国。「神凡事都能」是宣告神的恩典，不但得救是祂白白的恩赐，得救的人行善事也是圣灵在人里面运行动工的结果。什么时候人的眼睛不再看地，不依靠任何

属地的人、事、物，而是把眼目从地转到天上，神就会改变我们的生命，从里面活出神国的实际，财主也能撇下一切来跟从主。

【可十 28】「彼得就对祂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祢了。』」

彼得不知道自己就是一个属灵的「财主」，一句「看哪」就说出他的「有」，他还有可夸的地方。一直到经过三次不认主的跌倒经历，彼得才能真正看到自己在主面前真的是毫无可夸，「思想起来，就哭了」（十四 72），那时他才能真正撇下一切来跟从主。我们也需要经历十字架的对付，才能认识到自己所舍不得撇下的实在都是「粪土」，甚至连事奉的经历和果效、属灵的抱负和荣耀、为主的「撇下」和摆上，也常常成为阻拦我们进神国的「有」，让我们总是「还缺少一件」（21 节），唯有基督是需要我们去追求的「至宝」（腓三 8）。

【可十 29】「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

【可十 30】「没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

- 虽然彼得问了一个很功利的问题，但主耶稣还是要把神的心意启示给门徒。「撇下」（29 节）不是扔掉，而是把主权交到主的手里，让主来掌管、使用。凡我们不愿「撇下」的东西，最后终究会失去。凡我们愿意为主的名「撇下」的东西，最后必要在今世和永生里得着更丰盛的奖赏。

- 十字架不是只让我们「撇下」，更是要叫我们「得」（30 节）。我们只有先看见十字架要让我们「得」的是基督里的丰盛，然后才能有甘心的「撇下」。因此我们追求的目标不是为了得着恩典，而是要得着基督自己，当我们得着基督的时候，就在祂里面得着了「神本性一切的丰盛」（西二 9-10）。

- 「今世得百倍」（30 节）形容活在神国实际里的人今世就能得着基督里因万事互相效力而得的丰富、平安和喜乐。在犹太人的观念中，历史可以分为现今的世代和弥赛亚来临之后的未来的世代，即「今世、来世」（太十二 32；可十 30；路十八 30），但新约进一步教导，「来世」因主耶稣已经临到了。现在是两个世代互相重叠的「末世」（林前十 11），信徒已经被拯救脱离了现今「罪恶的世代」（加一 4），并且已经开始尝到「来

世权能」(来六 5)。

【可十 31】「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是一句警告，我们若和彼得一样满足于目前光景(8 节)，炫耀自己为主所摆上的，就必落到「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是一句鼓励，虽然在起头的时候落在人后，但并不就此决定一切，因此仍有可能变成超前。

【可十 32】「他们行路上耶路撒冷去。耶稣在前头走，门徒就希奇，跟从的人也害怕。耶稣又叫过十二个门徒来，把自己将要遭遇的事告诉他们说：」

神的儿子在地上的服事最后是透过十字架的凌辱来成就的，但主耶稣「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十二 2)，因为十字架的终点是荣耀的神，在主耶稣的心思里只有神自己。这是主耶稣在上耶路撒冷的路上第三次很严肃地对门徒们宣布十字架的道路(八 31，九 31，十 33)，这次是最详尽的预言。门徒「希奇、害怕」的原因可能是因为主耶稣从来没有这样神情严肃地「在前头走」。主耶稣是好牧人，祂「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祂」(约十 4)，祂要作群羊的榜样，亲自「在前头走」十字架的道路。

【可十 33】「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人子将要被交给祭司长和文士，他们要定祂死罪，交给外邦人。」

【可十 34】「他们要戏弄祂，吐唾沫在祂脸上，鞭打祂，杀害祂。过了三天，祂要复活。」

- 门徒以为主耶稣上耶路撒冷是要在地上建立弥赛亚国(亚九 9；徒一 6)，在那里作王，所以引起他们之间的地位之争(35-39 节)。但是主却说祂此去耶路撒冷乃是要受死，门徒并没有把这话听进去。

- 「祭司长和文士」(33 节)分别是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的代表，他们和民间的长老组成的公会是犹太人政教合一的最高统治机构。

- 「外邦人」(33 节)指罗马人，主耶稣是由罗马巡抚彼拉多判死罪而被钉十字架的(十五 1-15)。犹太教高层弃绝以色列的弥赛亚，竟然将祂交给外邦人。

- 主耶稣在被钉十字架之前，曾遭罗马兵丁的戏弄鞭打(十五 15-20)。

这次受难预言的细节是最多的。

【可十 35】「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进前来，对耶稣说：『夫子，我们无论求祢什么，愿祢给我们做。』」

【可十 36】「耶稣说：『要我给你们做什么？』」

【可十 37】「他们说：『赐我们在祢的荣耀里，一个坐在祢右边，一个坐在祢左边。』」

- 「西庇太的儿子」(35 节) 就是雅各和约翰，他们的母亲很可能是主耶稣的肉身姨母撒罗米 (十五 40；太二十七 56；约十九 25)。主耶稣让这两兄弟说出他们所求的目标，好显明他们的本相，让他们能认识真实的自己。

- 主耶稣正在忍受十字架阴影的重压，祂最亲近的门徒却在为自己求荣耀，可见当时门徒们都以为主耶稣此次上耶路撒冷是要赶逐罗马人，在地上建立弥赛亚国，在荣耀中作王。主的左右座位指在弥赛亚国里仅次于主的地位。雅各与约翰是与主耶稣最亲近的三个门徒中的两个，大卫也有三个勇士最接近他宝座 (撒下二十三 8-12)，而且这两个弟兄是祭司长所认识的 (约十八 15)，可能因此他们觉得自己配得高位。他们所追求的只是地上国度里的荣耀和地位，但跟随主的人不但不追求世界的荣耀和高位，甚至也不追求地上教会的荣耀和高位，而是「为要得着基督」祂自己 (腓三 8)，单单仰望神在永世里为我们预备的荣耀和赏赐。

【可十 38】「耶稣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我所喝的杯，你们能喝吗？我所受的洗，你们能受吗？』」

【可十 39】「他们说：『我们能。』耶稣说：『我所喝的杯，你们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们也要受；』」

【可十 40】「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

- 「我将要喝的杯」(38 节) 主耶稣即将在十字架上担当罪人所该受的刑罚，因此祂所要喝的「杯」是指神忿怒的杯，祂所要受的「洗」(38 节) 是指十字架上的受死。实际上，当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荣耀得胜的时刻，在祂两边的是两个被钉十字架的强盗 (十五 27)！

- 他们说「我们能」(39 节)，是因为他们还不认识自己，不知道自

己求的是什么。

- 「我所喝的杯，你们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们也要受」(39 节)，果然后来他们都为主受苦、殉道（徒十二 1；启一 9），十字架的路主怎样走过，跟从主的人也一样要走过，因为受主的「洗」，就是「受洗归入祂的死」(罗六 3)。

- 「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40 节) 主耶稣站在人子的地位上，甘愿降卑自己做仆人，绝对尊重父神的主权，把一切都交在父神的手中。

【可十 41】「那十个门徒听见，就恼怒雅各、约翰。」

这表明十二个门徒没有一个例外，彼此争论谁为大，互不相让，以致嫉妒、恼怒。

【可十 42】「耶稣叫他们来，对他们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尊为君王的，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

【可十 43】「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

【可十 44】「在你们中间，谁愿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

【可十 45】「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 我们这些从地上来的人深受属地国度的影响，免不了跟随世界的样式，把属地权柄的观念带进教会。

- 「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43 节) 属天的权柄和属地的权柄完全不同，谁能降卑自己、甘心作服事弟兄的「用人」(43 节)，属天的权柄就自然从他身上流出来。「用人」指执事，管家。在神国里，所有的「为大」(43 节) 都是为着服事、照顾、成全、牧养别人（彼前五 1-3；徒二十 28；弗四 11），没有地位的不同，只有恩赐、职事、功用的不同（罗十二 4；林前十二 4-6）。

- 在神国里，越是「为首」(44 节) 就越没有自由；越是自己卑微、受苦，越是放弃自己的自由和权利，就越显出为大。「仆人」(44 节) 指失去主权的奴隶。每一个在教会里「为首」的人都应当有做「众人的仆人」(44 节) 的心志，甘心服事人，但神并不允许我们轻视这些「仆人」，却

教导我们要「顺服」他们（来十三 17）、「敬重」他们（帖前五 12）、「用爱心格外尊重他们」（帖前五 13）。

- 「服事人、舍命」（45 节）是主耶稣作神国之王的方式，我们若要将来「与基督一同做王」（启二十二 5），现在就要效法祂，走十字架的舍己道路来服事人。「赎价」（45 节）原文通常是指买回奴隶的赎价，基督以祂自己的生命为赎价，把我们从罪的奴役中释放出来。

【可十 46】「到了耶利哥；耶稣同门徒并许多人出耶利哥的时候，有一个讨饭的瞎子，是底买的儿子巴底买，坐在路旁。」

「出耶利哥的时候」路加福音记载此事是发生在将近耶利哥的时候（路十八 35）。耶利哥在当时有新、旧二城，新城是大希律王所建，两城之间有一条道路相通。马太和马可是记载主耶稣出旧城之时，而路加是记载主耶稣进新城之时。此时主耶稣即将进入耶路撒冷了，主耶稣在进耶路撒冷之前的传道以医治瞎子的神迹结束。「许多人」可能包括许多去耶路撒冷守逾越节的犹太人。马太福音记载「有两个瞎子」，马可和路加福音均只提到一个瞎子，马可更提到他的名字是「巴底买」，可能因为许多基督徒都认识这位后来做了门徒的巴底买，所以马可和路加福音只提到他。

【可十 47】「他听见是拿撒勒的耶稣，就喊着说：『大卫的子孙耶稣啊！可怜我吧！』」

圣灵刚刚记载众门徒争夺地上国度的高位，接着就记载这个瞎子。门徒就像这个瞎子，因为瞎了心眼，不认识神国的事，所以彼此争夺高位。主在此医治瞎子，正如医治他们一样。「拿撒勒的耶稣」是早期教会用来形容主耶稣的用词。「大卫的子孙」是犹太人对弥赛亚基督的称呼，只有犹太人有权力这样叫祂，以这个名字来求告主耶稣，本身就是信心的表现。

【可十 48】「有许多人责备他，不许他作声。他却越发大声喊着说：『大卫的子孙哪，可怜我吧！』」

此时已经行近耶路撒冷，主耶稣在一大群激情满怀的群众簇拥下前行，可能群众认为请弥赛亚来医治瞎子，太降低祂的身份了。

【可十 49】「耶稣就站住，说：『叫过他来。』他们就叫那瞎子，对他说：『放心，起来！祂叫你啦。』」

主耶稣再一次更改了门徒对弥赛亚使命的观念。主耶稣已经接近十字

架，却对别人动了慈心，祂即将面临的极大苦难并不阻碍祂去服事人。

【可十 50】「瞎子就丢下衣服，跳起来，走到耶稣那里。」

当一个人的心灵向着主耶稣的呼召有所响应的时候，总是充满了无可抑制的喜乐和不顾一切的反应。西门与安得烈撇下了他们的渔网（一 18），雅各与约翰撇下了他们的船（一 20），利未撇下了他的税吏工作（二 14），这个讨饭的瞎子则是撇下了他最重要的财产衣服。「衣服」是古代犹太人的重要财物。

【可十 51】「耶稣说：『要我为你作什么？』瞎子说：『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我要能看见。』」

这瞎子什么也不要，单单要「我要能看见」，我们这些跟随主的人，岂不也应该要求主开我们的心眼，让我们能看见什么是「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 14）吗？那最好的赏赐是基督自己（腓三 8），而不是荣耀和高位（37 节）。

【可十 52】「耶稣说：『你去吧！你的信救了你了。』瞎子立刻看见了，就在路上跟随耶稣。」

瞎眼的人不认识主的宝贵，所以斤斤计较地上的地位（37，41 节）。一旦心眼得开，便会以认识基督为至宝，甘心跟从主走十字架的道路，为祂「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 8）。那被「看作粪土」的，包括所有地上的「万事」，不但包括世界上的荣耀和地位，也包括地上教会里的荣耀和地位（37 节），包括除「基督」自己之外一切被我们以为是「属灵」的「万事」。

<http://res.bible.vip/comments/image/cmcsjzhjd/41-10-110.gif>

上图：耶稣传道后期：1、耶稣最后一次前往耶路撒冷，途中在撒马利亚境内某地被拒（太十九 1，路九 51-56，约七 10）；2、去约旦河外工作（路十 25-十七 10，约十 22-42）；3、在伯大尼叫拉撒路复活（约十一 1-44）；4、离开犹太，到旷野中的以法莲城去和门徒同住，犹太人开始商议要杀耶稣（约十一 54-57）；5、经过撒马利亚和加利利去耶路撒冷（路十七 11）；6、再到约旦河外去工作（太十九 1-二十 28，可十 1-45，路十八 1-34）；7、在耶利哥医治好瞎子，见税吏长撒该（太二十 29-34，可十

46-52, 路十八 35-十九 27); 8、去伯大尼马大的家 (约十二 1)。

读经有感: 变了脸色 (21-22 节)

少年官才华出众, 品德高尚, 令人佩服, 连耶稣也刮目相看, 很喜爱他。如果耶稣叫他去上个神学课、带个查经班、领个合唱团, 或办个什么讲座的, 相信他一定会喜出望外, 乐意听从。对许多人来说, 做什么都可以, 就是不能谈钱。叫他出钱吗, 就等于割他的肉、要他的命, 比要孩子手中的糖果还难! 当然, 周济穷人或捐献教会其实只关系我们将来在永恒天国里丰盛程度的光景, 并不直接影响我们蒙恩得救的事。但话虽如此, 爱耶稣和爱世界毕竟是两件此消彼长的事, 不管人面貌怎么岸然, 话语怎么甜蜜, 只要他爱世界多了, 他爱耶稣就必然少了。在钱的考验下, 这个主动跑来当街跪在耶稣面前求问永生之道的虔诚人, 马上变了脸色, 忧忧愁愁的走了。今天教会里谈钱色变的信徒和同工应该也不在少数。

默然自问: 抿心自问, 我究竟为基督和福音撇下了什么自己所重视、所爱慕具体的事物? (28 节)

第 11 章

【可十一 1】「耶稣和门徒将近耶路撒冷, 到了伯法其和伯大尼, 在橄榄山那里; 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

「伯法其」意思是「初熟无花果之家」, 位于耶路撒冷东郊, 橄榄山之东南坡, 伯大尼西北 1 公里 (17 节), 再往前走不到一公里, 耶路撒冷城就在眼前了。成千上万的犹太人沿此路线涌往耶路撒冷守逾越节, 主耶稣将在前呼后拥的人群中入城, 以神国之王的身份进入祂的京城, 但却没有登上宝座, 而是上了十字架。十字架的阴影虽是浓重, 但却不能掩盖神国之王的权柄。

【可十一 2】「对他们说: 『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 一进去的时候, 必看见一匹驴驹拴在那里, 是从来没有人骑过的, 可以解开, 牵来。』

【可十一 3】「若有人对你们说: “为什么做这事?” 你们就说: “主

要用它。”那人必立时让你们牵来。』』

- 「驴」（2 节）是温驯的动物，曾被用作君王的座骑（士十 4；十二 14；撒下十六 2）。它不像战马那样威风，骑驴代表谦和、温柔（亚九 9-10）。马太福音提到有两匹驴，而马可福音强调那匹「从来没有人骑过的」（2 节）的驴驹。「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2 节）主耶稣在伯法其打发门徒去对面的村子（太二十一 1），所以「对面村子」指伯大尼。主耶稣和门徒当天晚上出城往伯大尼住宿（11 节），可以顺便把驴驹归还主人。献给神的果子是初熟的（利二十三 10），献给神为祭物的牛是没有负过轭的（民十九 2，申二十一 3），给主骑的驴也是「从来没有人骑过的」。主能骑一匹「从来没有人骑过的」驴，主也能降服一个从来未曾顺服过的人。

- 伯法其距离耶路撒冷大约两公里，其实并不需要骑驴，而是「主要用它」（3 节），因为主耶稣要特意安排一个谦卑的神国之王的入城仪式。

【可十一 4】「他们去了，便看见一匹驴驹拴在门外街道上，就把它解开。」

【可十一 5】「在那里站着的人，有几个说：『你们解驴驹做什么？』」

【可十一 6】「门徒照着耶稣所说的回答，那些人就任凭他们牵去了。」

【可十一 7】「他们把驴驹牵到耶稣那里，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耶稣就骑上。」

【可十一 8】「有许多人把衣服铺在路上，也有人把田间的树枝砍下来，铺在路上。」

「许多人」因逾越节将至，有极多的人从各地前来耶路撒冷过节。「把衣服铺在路上」和「把田间的树枝砍下来，铺在路上」都是向君王表示效忠致敬的举动（王下九 13）。

【可十一 9】「前行后随的人都喊着说：『和散那（和散那：原有求救的意思，在此乃是称颂的话）！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

【可十一 10】「那将要来的我祖大卫之国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

- 「和散那」（9 节）是希腊语对希伯来词的音译，意思是「求你立刻拯救」（诗一百一十八 25），亦可转用作称颂的话，含有「你有大能，惟你是配」之意。「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9 节）这个颂词原是向

朝圣者祝福的话（诗一百一十八 26），此处指那要来的弥赛亚。诗一百一十八是六篇哈利路篇（Halle）的最后一篇，以色列人每逢重大节日，便用哈利路篇来应答对唱，其中 25-26 两节更是赞美的高潮。主耶稣和门徒在结束最后晚餐的时候唱了诗一百一十八（十四 26）。

- 「那将要来的我祖大卫之国」（10 节）指弥赛亚的国度。群众如此向主耶稣欢呼称颂，是因为他们心目中的弥赛亚将解放以色列民族，率领犹太人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在地上建立弥赛亚国。「高高在上和散那」（10 节）指因弥赛亚的来临而将荣耀归给天上的神，愿那些天使天军也从天上高唱「和散那」。

【可十一 11】「耶稣进了耶路撒冷，入了圣殿，周围看了各样物件。天色已晚，就和十二个门徒出城，往伯大尼去了。」

「伯大尼」意思是「无花果之家，苦难之家」，位于耶路撒冷东郊，橄榄山之东南麓。主耶稣在受难周里，每天晚上都出城到伯大尼去住宿（路二十一 37，太二十二 39）。那里有清心爱主的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三姐弟一家人（约十一 1-5，18），还有长大麻风的西门一家（十四 3），马利亚就在他家里用香膏膏了耶稣（十四 3-6；约十二 3）。

【可十一 12】「第二天，他们从伯大尼出来，耶稣饿了。」

【可十一 13】「远远的看见一棵无花果树，树上有叶子，就往那里去，或者在树上可以找着什么。到了树下，竟找不着什么，不过有叶子，因为不是收无花果的时候。」

无花果树在阳历二月份开始结果，然后发芽长叶，四、五月份绿荫茂密，叶子下面有果子，大多数果子必须等到六月份才成熟。此时已经靠近逾越节（十四 1），大约是阳历三、四月间，因此那棵无花果树不应该光有叶子没有果子。

【可十一 14】「耶稣就对树说：『从今以后，永没有人吃你的果子。』祂的门徒也听见了。」

「从今以后，永没有人吃你的果子」是预言徒有仪文外表、没有敬虔实际的犹太教将被弃绝，而白占地土没有见证功用的教会，神也会把那「灯台从原处挪去」（启二 5）。主耶稣一生行的神迹都显明了祂的慈爱，只是这一次是显明祂的忿怒，却又行在树而不是人身上，在祂的忿怒中仍是满

了怜悯，向人预作警告。旧约常常用无花果树来代表以色列，所以有人认为这是对以色列的咒诅，但主耶稣并不是说犹太人「永不结果子」，使徒时代的信徒大部分是犹太人，今天在以色列也有许多犹太基督徒。

【可十一 15】「他们来到耶路撒冷。耶稣进入圣殿，赶出殿里做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

【可十一 16】「也不许人拿着器具从殿里经过；」

【可十一 17】「便教训他们说：『经上不是记着说：‘我的殿必称为万国祷告的殿’吗？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

- 15 节是神国之王入城仪式的结局和高潮，主耶稣在犹太人视为最神圣的圣殿显明祂神国之王的权柄。当时圣殿的祭司允许商人在圣殿的外邦人院售卖献祭用的牛羊鸽子及其他祭品；又因圣殿不收希腊和罗马的钱币，犹太人缴纳丁税或奉献必须用指定的推罗舍客勒，所以有兑换银钱的人提供方便。这类「买卖」(15 节) 表面似乎并无不妥，实际已成为「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提前六 5)，玷污了圣殿。「殿」(15 节) 原文是「神圣的处所」，包括圣殿本身及四围和院子的全部地区；「殿里」(15 节) 指圣殿开放给外邦人敬拜用的外邦人院子。先知已预言，主要忽然进入自己的殿中洁净那里的敬拜和事奉(玛三 1-4)，圣殿里不再有做买卖的人(亚十四 21)。主耶稣进殿和洁净圣殿之间有一夜的间隔，表明祂的行动不是一时冲动，而是事先计划的。

- 只有马可福音记载了 16 节这个细节，可能圣殿的院子被一般人当作来往耶路撒冷城内和橄榄山之间的捷径。

- 主耶稣在开始地上的工作之时，曾洁净过一次圣殿(约二 13-17)，这是祂在地上的工作即将结束时第二次洁净圣殿。第一次祂称殿为「我父的殿」(约二 16)，是以神儿子的身份来洁净圣殿；此时祂称「我的殿」(17 节)，是以神国之王的身份来洁净圣殿，祂就是神自己。17 节引自赛五十六 7 和耶七 11。

【可十一 18】「祭司长和文士听见这话，就想法子要除灭耶稣，却又怕祂，因为众人都希奇祂的教训。」

这里把「祭司长和文士」放在一起提是不寻常的。过去反对主耶稣的人主要是法利赛人和文士，现在主耶稣洁净圣殿，使作为撒都该人的祭司

长们也和文士联合起来了。文士大都是法利赛人，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宗教见解不同，平时彼此敌对。

【可十一 19】「每天晚上，耶稣出城去。」

【可十一 20】「早晨，他们从那里经过，看见无花果树连根都枯干了。」

马太福音记载那无花果树「立刻」就枯干了（太二十一 19），「立刻」意思是「事情发生得很快」，一棵树在二十四小时内枯干，也可用「立刻」来形容。无花果树染上班嵌病毒（mosaic virus）会容易落果，染上根霉菌（rhizopus）会使果实不熟而落，现代农夫如果发现无花果树感染到这些病毒，会立刻连根砍除，以免感染其他果树。因此主耶稣让这棵无花果树枯干是正确的。

【可十一 21】「彼得想起耶稣的话来，就对祂说：『拉比，请看！祢所咒诅的无花果树已经枯干了。』」

【可十一 22】「耶稣回答说：『你们当信服神。』」

无花果树的枯干乃是出于主耶稣的话，祂却说「你们当信服神」，表明在祂的话里有神的权能。

【可十一 23】「我实在告诉你们，无论何人对这座山说：“你挪开此地，投在海里！”他若心里不疑惑，只信他所说的必成，就必给他成了。」

【可十一 24】「所以我告诉你们，凡你们祷告祈求的，无论是什么，只要信是得着的，就必得着。」

【可十一 25】「你们站着祷告的时候，若想起有人得罪你们，就当饶恕他，好叫你们在天上的父也饶恕你们的过犯。」

【可十一 26】「你们若不饶恕人，你们在天上的父也不饶恕你们的过犯。」（有古卷无此节）

- 主耶稣咒诅无花果树并不是根据祂自己，乃是根据神的定意。因此祷告是要祷告进神的旨意里去，而不是用祷告去改变神的旨意。如果对神的旨意「不疑惑，只信」（23 节），连移山填海这样不可能的事也会成为可能。

- 「信」（24 节）是对神的旨意的信心，不是自信，也不是相信神一定会照着祷告者的意愿成就。我们祷告时「无论求什么」（24 节），都要祷告进神的心意里去，当我们对神的旨意「信是得着的」（24 节）的时候，

「就必得着」(24 节)，因为我们在祷告中已经知道是神自己要做那事。

- 我们并没有资格要求神应允我们的祷告，祷告蒙应允是神白白的恩典。除非我们愿意白白饶恕人，否则就表明我们根本不懂自己所蒙的恩典是白白得来的。主耶稣并不是说「饶恕」(25 节)人是得救的前提条件，而是说天父既先赦免我们的罪，就要求蒙赦免的人尽自己的义务，也「饶恕」人的过犯，我们所施的饶恕和所蒙的饶恕应该是成正比的(太十八 23-35)。已经得救的信徒若要蒙神饶恕我们得救以后的过犯，必须先饶恕别人的过犯。

- 我们对别人的态度如何，关系到将来神对我们的态度如何，「那不怜悯人的，也必受无怜悯的审判」(雅二 13)。神很愿意饶恕我们的过犯，但我们不肯饶恕别人的心会妨碍我们与神的交通，阻碍我们接受神白白赐下的赦免。

【可十一 27】「他们又来到耶路撒冷。耶稣在殿里行走的时候，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进前来，」

【可十一 28】「问祂说：『祢仗着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给你这权柄的是谁呢？』」

- 「祭司长」(27 节)是犹太教的领袖，「文士」(27 节)是法利赛人的领袖，「长老」(27 节)是百姓的领袖。「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共同组成犹太最高公会，掌管民事和宗教事务。

- 「这些事」(28 节)指主耶稣骑驴驹进耶路撒冷后所做的事，尤其是指洁净圣殿(15-17 节)。他们质问主「仗着什么权柄」(28 节)洁净圣殿，表明他们并不承认主耶稣的身份，也不尊重祂的权柄，反而要来抵挡祂。

【可十一 29】「耶稣对他们说：『我要问你们一句话，你们回答我，我就告诉你们我仗着什么权柄作这些事。』」

【可十一 30】「约翰的洗礼是从天上来？是从人间来的呢？你们可以回答我。』」

- 对于这些硬着心故意不认识主的领袖，主不正面回答他们的问题，而是用拉比在论战时常常使用的反问法来回答他们。

- 主耶稣的意思是，施洗约翰的权柄来源就是祂的权柄来源。主的回

答已经清楚地宣告：祂的权柄「是从天上的」（30节），这个属天的权柄是为了建立神国。施洗约翰凭着这权柄宣告神国近了（太三2），主耶稣凭着这权柄使「神的国临到」地上（路十一20）。

【可十一31】「他们彼此商议说：『我们若说“从天上来”，祂必说：“这样，你们为什么不信他呢？”』

【可十一32】「若说“从人间来”，却又怕百姓，因为众人真以约翰为先知。」

【可十一33】「于是回答耶稣说：『我们不知道。』耶稣说：『我也不告诉你们我仗着什么权柄做这些事。』」

• 「不信」（31节）和「怕人」（32节）乃是不敬畏神的人的两大特点。

• 人若存心拒绝天上的权柄，主就不再向他们说话。祭司长、文士和长老明知答案，却推说「不知道」（33节），这是撒谎；主知道而「不告诉」（33节），这是诚实。因为他们对属天权柄的态度，已经使他们在神的计划中被弃绝了。

读经有感：圣灵指示（2-3节）

人有限的超觉其实是上帝所赋予超越物理性、生理性、心理性范畴的知觉或预感。显然，人这种超觉，在亚当犯罪堕落后虽未完全消失，但就像良心一样，已经面目全非、今非昔比，功能很不明显、很不靠谱。耶稣作为神所新造没有罪性玷污干扰的第二个亚当，固然具备人原初被造时这种健康正常的超觉，但就祂的人性说，作为有限的人子，祂绝非全能、全在、全知！无可置疑，具神人二性的耶稣是我们基督徒在凡事上的典范和榜样。耶稣一方面要我们效法祂准确跟随圣经的教导行事为人、生活事奉，另一方面也要我们效法祂随时听候圣灵超然的指示和引导，更准确地活在父神的旨意里。耶稣一般上都以祂有限的人性活在地上，只有在必要时，住在祂里面没有限量的圣灵才会赐给祂超然的能力和指示。非常清楚，耶稣那一天所以能预知门徒一到对面村子里去的人事际遇，并不是出于祂为人的先见之明，或出于祂无罪人性的有限超觉，而是出于圣灵。基督徒里面既然都有基督的灵，所以应该操练安静，让圣灵随时按自己的意思以微小的声音对自己开口说话！

默然自问：是否我对人或对主发问，常常是为了所预设不荣神不益人的动机？（28节）

第 12 章

【可十二 1】「耶稣就用比喻对他们说：『有人栽了一个葡萄园，周围圈上篱笆，挖了一个压酒池，盖了一座楼，租给园户，就往外国去了。』」

「压酒池」指在岩石中凿成一个压酒、存酒的地方，分成上下两层，上层用来踩压葡萄，上层岩石穿有一小孔，挤出的葡萄汁可以流入下层。「楼」指用木头搭建的瞭望台，在葡萄成熟时看守葡萄园。本节很像赛五2，那里也讲了一个葡萄园的故事，祭司长、文士和长老（十一27）一听说就知道园主就是赛五里所说的神。葡萄园是「租」给园户的，主权仍归园主，神把神的群羊交给祂的仆人们管理，但群羊的主权仍在神的手中。

【可十二 2】「到了时候，打发一个仆人到园户那里，要从园户收葡萄园的果子。」

【可十二 3】「园户拿住他，打了他，叫他空手回去。」

【可十二 4】「再打发一个仆人到他们那里。他们打伤他的头，并且凌辱他。」

【可十二 5】「又打发一个仆人去，他们就杀了他。后又打发好些仆人去，有被他们打的；有被他们杀的。」

神将祂属灵的产业交托（租）给我们，是要我们按时交果子，把神的生命和见证活出来。

【可十二 6】「园主还有一位是他的爱子，末后又打发他去，意思说：“他们必尊敬我的儿子。”」

【可十二 7】「不料，那些园户彼此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产业就归我们了！』」

【可十二 8】「于是拿住他，杀了他，把他丢在园外。」

- 「他的爱子」（6节）就是神的独生子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来到犹太

人中间。

- 「园户」(7节)比喻犹太教的领袖，他们认出了神儿子的身份，却拒绝祂，起意要杀祂。「使产业归于我们」(7节)，根据犹太律法，地主不住在产权所在地时，园户可以要求他们所耕种之地的所有权(《他勒目 Talmud》，Baba Bathra, 35b, 40b)。如果土地的所有权不清楚，凡是曾经使用那块地三年的人，可以在继承人不在的情况下自行拥有它(《密西拿 Mishnah》，Baba Bathra 3：1)。这些园户可以把杀害继承人说成是自卫，他们只是在抵抗一个想来夺取他们土地的强盗。

- 「杀了他，把他丢在园外」(8节)，主耶稣被钉死在耶路撒冷城外(约十九 17；来十三 12)。园户们不能在葡萄园内杀人，因为尸体会玷污他们的地，他们就很难卖出园中所出的果子了。

【可十二 9】「这样，葡萄园的主人要怎么办呢？他要来除灭那些园户，将葡萄园转给别人。」

神要把祂的产业托付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太二十一 43)。「别人」并非专指外邦人，而是指神从各族类中拣选的教会，是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在内的「圣洁的国度、属神的子民」(彼前二 9)。因着犹太教领袖弃绝主耶稣，神国的实际便转到教会，神的国仍然继续，神国子民不但要与神立约(「租约」)，而且要在神面前结出生命的果子、活出属天生命的见证。

【可十二 10】「经上写着说：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

【可十二 11】「这是主所做的，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

- 「匠人」(10节)指祭司长、文士、法利赛人、长老等；「石头」(10节)指主耶稣。主耶稣被犹太教的领袖弃绝，且被钉在十字架上，神却叫祂复活，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诗一百一十八 22-23；徒四 11)，就是用以建造教会最基本、最重要、连络全体的房角石(赛二十八 16；弗二 20-21；彼前二 4-7)。「儿子 ben」和「石头 eben」在希伯来文中是谐音词。第 10 节引自逾越节所唱的诗篇一百一十八 22，与主耶稣骑驴进耶路撒冷时群众所呼喊的「和散那」(十一 9)出自同一篇。

- 主耶稣引用诗篇来告诉我们，转租葡萄园的计划不是新的，乃是神

做工的永恒法则，「因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玛三 6）。「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11 节），是对那些研读圣经却不认识神旨意的人的讽刺。

【可十二 12】「他们看出这比喻是指着他们说的，就想要捉拿祂，只是惧怕百姓，于是离开祂走了。」

犹太教领袖明白了主的话，却没有悔改的心。读圣经若没有愿意遵行的心，读了也是没有益处。之前「法利赛人同希律一党」（三 6），「祭司长和文士」（十一 8）商议准备除灭主耶稣，现在则是「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十一 27），即整个公会一起合谋除掉主耶稣。

【可十二 13】「后来，他们打发几个法利赛人和几个希律党的人到耶稣那里，要就着他的话陷害祂。」

「希律党的人」不是宗教团体，而是罗马帝国的傀儡政权希律王朝的支持者，在政治上间接效忠罗马帝国。法利赛人通常不热衷政治，不喜欢罗马帝国统治犹太人，所以痛恨希律党人。为了除掉主耶稣，这两种人却联起手来，抵挡神的人在抵挡神的事情上总是很容易走到一起。

【可十二 14】「他们来了，就对祂说：『夫子，我们知道你是诚实的，什么人你都不徇情面；因为你不看人的外貌，乃是诚诚实实传神的道。纳税给凯撒可以不可以？』」

【可十二 15】「我们该纳不该纳？」耶稣知道他们的假意，就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试探我？拿一个银钱来给我看！』」

- 这个问题非常险恶，主耶稣如果说可以，法利赛人就会向犹太人宣告祂对犹太民族不忠；如果说不可以，希律党的人就会向罗马巡抚控告祂谋反。「税」（14 节）原文指「人头税」，在罗马帝国直接管辖的省分，凡男人在十四岁以上，女人在十二岁以上，至六十五岁为止，每人均须缴纳人头税。「凯撒」（14 节）是罗马皇帝的称号，代表罗马帝国。罗马帝国向犹太人强行征税，曾激起主后 6 年加利利人犹大的起义，他的追随者被称为「奋锐党」，所以这个问题对犹太人和罗马帝国都非常敏感，尤其是在成千上万犹太人拥入耶路撒冷的逾越节期间。「神的道」（14 节）原文是「神的道路」。

- 一个「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四 13）的人不会论断人，但却能「知道」（15 节）人隐藏的心怀意念，因为「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却没

有一人能看透了他」(林前二 15)。当时在犹太地通行三种银币：罗马银币得拿利乌 (Denarius)，希腊银币德拉克马 (Drachma) 和推罗银币舍客勒 (Shelkel)。上税的钱指罗马银币得拿利乌。

【可十二 16】「他们就拿了来。耶稣说：『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凯撒的。』」

【可十二 17】「耶稣说：『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神的物当归给神。』他们就很希奇祂。」

- 当时的罗马银币上刻有罗马皇帝凯撒的肖像，并用拉丁文刻着凯撒的字号。

- 「凯撒」(17 节) 代表罗马政权，神国子民在地上也要顺服在上掌权的，「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十三 1)，即使是不合理的税收、腐败的政府，如果没有神的允许，也不会临到神的百姓身上，所以「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17 节)，「当得税的，给他上税」(罗十三 7)。

- 「归给」(17 节) 意思是偿还所欠的债。奋锐党人为了忠于神，反对向罗马缴税，主耶稣却指出，神国子民如果能看见凯撒的权柄之上是神的权柄，就可以在寄居在地的时候安心生活在异教政权之下，顺服掌权者，按着地上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去参与政治，「因为他是神的用人，是与你有益的」(罗十三 4)。

- 但「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也表明，一切不属神的，神绝对不要，属地的不能与属天的混合在一起。神要建立的是神国，内容、方法、权柄都必须是属天的，所以教会不应该参与「凯撒」的活动，也不应该让「凯撒」进来。如果把属地的和属天的内容勉强调和在一起，虽然出发点是善良的，是想为神发热心，但结果往往事与愿违，总是属地的破坏属天的，教会的历史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 另一方面，「神的物当归给神」(17 节)，一切属于神的，神绝不容许被侵夺。当属地的权柄越过界限，侵犯到更高的属天的权柄时，神国子民便要「顺从神，不顺从人」(徒五 29)，这是应当的！

- 但我们也要谨慎，当我们决定「顺从神，不顺从人」之前，请先用诗一百一十九篇来逐条省察自己，如果自己对圣经里神明显的旨意都达不

到那样爱慕、敬畏和殷勤遵守的地步，恐怕「顺从神，不顺从人」只是我们自己不愿意顺服的借口，将来经不住神的审判。

【可十二 18】「撒都该人常说没有复活的事。他们来问耶稣说：」

法利赛人和希律党的人刚走，撒都该人接着就来了。「撒都该人」大多是祭司和贵族，是政治上的既得利益者，所以接受希腊化思想，与罗马帝国妥协，是犹太教中的「理性主义者」，就像今天自称基督教的新派、自由派、不信派，只注重今生，不考虑来世，不相信复活、灵魂、天使。他们只接受摩西五经，不接受希伯来圣经的另两个部分先知书与圣卷，也不接受法利赛人的遗传规条。当时的祭司长和大祭司都是撒都该人，控制耶路撒冷的圣殿，而法利赛人则控制各地的会堂。撒都该人的著作在圣殿被毁后没有存留下来，只能透过法利赛人的著作来了解他们的立场。

【可十二 19】「『夫子，摩西为我们写着说：『人若死了，撇下妻子，没有孩子，他兄弟当娶他的妻，为哥哥生子立后。』』」

【可十二 20】「有弟兄七人，第一个娶了妻，死了，没有留下孩子。」

【可十二 21】「第二个娶了她，也死了，没有留下孩子。第三个也是这样。」

【可十二 22】「那七个人都没有留下孩子；末了，那妇人也死了。」

【可十二 23】「当复活的时候，她是哪一个的妻子呢？因为他们七个人都娶过她。」

- 19 节是摩西律法（申二十五 5-6），表明神要人在祂面前永远蒙记念，神所赐的产业可以永远存留下去。

- 正如撒都该人以属地的眼光无法想象将来复活后属天里的光景，我们若是活在属地里，行事为人只凭眼见，不凭信心（林后五 7），也就无法领会属天的事。实际上，当时法利赛人认定这样的妻子在复活时属于第一个丈夫。

【可十二 24】「耶稣说：『你们所以错了，岂不是因为不明白圣经，不晓得神的大能吗？』」

【可十二 25】「人从死里复活，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

【可十二 26】「论到死人复活，你们没有念过摩西的书荆棘篇上所载的吗？神对摩西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

【可十二 27】「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你们是大错了。」

- 撒都该人自以为明白圣经，其实明白得非常肤浅，并未深入理解其属灵意义，自然也就无法晓得神的大能，所以不相信神能使死人复活。今天的不信派、自由派、新派神学，他们的错误也是「因为不明白圣经，不晓得神的大能」。他们以属地的眼光来看圣经，自然无法接受一位能行神迹的属天的神。

- 我们现在的形体，是必朽坏的、羞辱的、软弱的、血气的、属血气的、属土的血肉之体；将来复活之后的形体，是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属灵的、属天的灵体（林前十五 35-50）。属地的人总是根据今天这个身体来推断复活之后的情形，所以无法认识属天的事情。「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25 节）指在属天的境界里，复活后的人像天使一样不需要嫁娶。主耶稣特意提到「天上的使者」，因为撒都该人不相信天使。

- 撒都该人的根本问题还不是婚姻嫁娶，而是有没有复活。撒都该人只接受摩西五经，所以主耶稣用摩西五经上的话作为依据。第 26 节引自神在荆棘的火焰中亲自向摩西所说的话（出三 6）。神也正是在这段对话里向摩西启示祂的名字是「我是自有永有的」（出三 14），是永恒不变的神。

- 神既然宣布自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26 节），就表明永恒不变的神和他们建立了永恒不变的关系，自然不会让他们死去而中止这种永恒不变的关系。所以说「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27 节），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虽然已经死了，但神必定叫他们复活，否则祂就要变成死人的神了。神国是在生命中建立起来的，神国里所充满的都是复活的生命，没有重生复活的生命，就不能进神的国。

【可十二 28】「有一个文士来，听见他们辩论，晓得耶稣回答的好，就问他说：『诫命中哪是第一要紧的呢？』」

犹太拉比所公认的律法共有 613 条，其中有 248 条是必须做的，365 条是不能做的。每一条诫命都很重要，人「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二 10）。但人如果能掌握某几条诫命的精髓，提纲挈领，也就掌握了全部诫命，所以有「第一要紧」的说法。如果主耶稣回答得稍有不慎，就可能被控告为否定某些诫命。这位「文士」是熟悉律法的法利赛人，

并不赞成撒都该人反对复活，所以认为「耶稣回答的好」。

【可十二 29】「耶稣回答说：『第一要紧的就是说：「以色列啊，你要听！主——我们神是独一的主。』」

【可十二 30】「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

【可十二 31】「其次就是说，“要爱人如己。”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

- 29-30 节引自申命记六章 4-5 节。申六 4-9 被称为「示马」(Shema，即希伯来文「听啊」)，虔诚的犹太人每日早晚两次用「示马」来祷告。

- 人即使遵守了一切的诫命，但若不是出于「爱神」的缘故，在神面前便毫无价值。所以爱神是「第一要紧的」(29 节)。

- 31 节引自利未记十九章 18 节。人要先爱神，爱神的人才能爱人如己。掌握了爱神爱人的原则，守律法才不会成为教条主义的仪文。十诫可分为「爱神」和「爱人」两大部分 (出二十 3-17)。

【可十二 32】「那文士对耶稣说：『夫子说，神是一位，实在不错；除了祂以外，再没有别的神；』

【可十二 33】「并且尽心、尽智、尽力爱祂，又爱人如己，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样祭祀好的多。」

【可十二 34】「耶稣见他回答的有智慧，就对他说：『你离神的国不远了。』从此以后，没有人敢再问祂什么。」

- 这位文士原来可能是存心挑错，结果却很赞赏主耶稣的回答，他至少在这点上是诚实的。

- 凡认识里面属灵的实际比外面的宗教仪文「好的多」的 (33 节)，在主眼里就是「有智慧」(34 节)，并且「离神的国不远了」(34 节)。后来耶路撒冷的公会成员也有人信了耶稣 (十五 43)，使徒时代也有祭司和法利赛人成为基督徒。主耶稣进入圣殿后的一连串辩论，以主耶稣全胜而告终，从此主耶稣不再与犹太教领袖辩论，而是直接教导群众。

【可十二 35】「耶稣在殿里教训人，就问他们说：『文士怎么说基督是大卫的子孙呢？』

【可十二 36】「大卫被圣灵感动，说：主对我主说：祢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祢仇敌作祢的脚凳。」

【可十二 37】「大卫既自己称祂为主，祂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呢？」
众人都喜欢听祂。」

- 法利赛人熟悉旧约，自然知道旧约预言的基督是「大卫的子孙」(35 节)。「基督」(35 节)是「受膏者」的意思，是神要差派来拯救祂百姓的受膏之君王、大祭司和先知。犹太教领袖们只顾与主耶稣辩论律法字句，却完全忽略了他们所盼望等候的那位「基督」，所以主耶稣要把人的注意力带回到基督，因为世人最重要的问题，乃是对基督的认识，惟有基督是一切问题的答案，因此使徒保罗定意「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二 2)。

- 「主对我主说」(36 节)第一个「主」是指神，第二个「主」是指基督。

- 法利赛人仅能根据先知字面上的预言，知道那要来的基督是「大卫的子孙」(36 节)，所以狭隘地以为弥赛亚只是另一个大卫，是一个带领犹太人复国的政治领袖。法利赛人既不能明白大卫被圣灵感动所写下的话(诗一百一十 1)，所以就不能明白弥赛亚的身份比大卫大得太多了。基督是「大卫的子孙」，说出祂降卑人性的一面；基督是「大卫的主」，说出祂荣耀神性的一面。

【可十二 38】「耶稣在教训之间，说：『你们要防备文士：他们好穿长衣游行，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他们的安，』

【可十二 39】「又喜爱会堂里的高位，筵席上的首座。」

【可十二 40】「他们侵吞寡妇的家产，假意作很长的祷告。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罚！」

- 「长衣」(38 节)是文士执行职务时才穿的衣服，是白色、带有縫子、长及脚背的麻布长袍，主耶稣责备他们平时也穿「长衣」来显耀身份。「在街市上问他安」即在公众面前被人奉承、尊重。文士能讲对的事，但却不能把对的事行出来，他们所作的不是因为敬畏神，而是为了表现自己，所以都成了虚假的仪文。

- 人的天然肉体生命总是介意名分地位，喜欢被人尊重、高举。「会堂里的高位」(39 节)代表属灵的地位，「筵席上的首座」(39 节)代表属世的地位。神国子民常常可以轻看「筵席上的首座」，却很难放下「会

堂里的高位」。

- 「他们侵吞寡妇的家产」(40节)，当日在圣殿里可能设有照顾敬虔寡妇的制度，让她们在殿内作息(二37；提前五3-16)，而她们原有的财产则交给文士等人管理。「假意作很长的祷告」(40节)指一面陷别人于困境，一面在外表维持虔诚的模样。

【可十二41】「耶稣对银库坐着，看众人怎样投钱入库。有好些财主往里投了若干的钱。」

主耶稣时代圣殿的最外围是外邦人院(外邦人仅容许到此为止)，从那里经过石级可进到妇女院(犹太妇女仅容许到此为止)，再进一层就是内院(仅容许犹太男人进去)。在妇女院的柱廊安放着十三个奉献箱，专供前来敬拜神的人投入奉献之用。投钱口形状似喇叭，钱币滚入箱内时会发出响声。「看众人怎样投钱入库」表明主耶稣对奉献相当重视，但祂不是在那里数钱，而是在监察人奉献时的存心。

【可十二42】「有一个穷寡妇来，往里投了两个小钱，就是一个大钱。」

「小钱」(Lepton)是当时面额最小的犹太铜币，「大钱」(Quadrans)是罗马铜币；「两个小钱」在币值上等于「一个大钱」。

【可十二43】「耶稣叫门徒来，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穷寡妇投入库里的，比众人所投的更多。』」

【可十二44】「因为，他们都是自己有余，拿出来投在里头；但这寡妇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

- 有的信徒常常谦称自己的奉献不过是寡妇的两个小钱，本意虽是自谦，却把穷寡妇的两个小钱低估了，因为它们在主的眼中「比众人所投的更多」(43节)。

- 人所看的是「投在里头」(44节)多少，主所看的却是人还剩多少。因为神要得着的是人，而不是人所有的。人即使把所有的都给神，却单单留下人自己，神对这个人还是一无所得。这位寡妇可以为自己留下一个小钱，但她却没有这么做，而是「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44节)，因为她把自己完全交托给神，相信神会负责供应她的生活。这是完全顺服的信心，神所要得着的就是这样单纯向着祂的人。

读经有感：看为希奇(11节)

园主栽了葡萄园，租给园户，竟出国去了，希奇。园户竟不交租，希奇。园户竟还打人、辱人、杀人，希奇。园主竟派自己的儿子去收租，希奇。园户竟把儿子杀了，丢在园外，希奇。许多人来向耶稣请教，意思是要就着祂的话陷害祂，希奇。但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希奇。这是主所做的，希奇。原来主从一开始就知道一切，就掌控万有。祂所以设置舞台、安排程序，与人对唱，纯是为了给人机会，让人显明对祂的立场。当然，大结局迟早总会来到。园主最终要回来除灭园户，把园子转给别人！

默然自问：是否我明白透彻，回答有智慧，却还总是处于「离神的国不远」而已？

第 13 章

【可十三 1】「耶稣从殿里出来的时候，有一个门徒对祂说：『夫子，请看，这是何等的石头！何等的殿宇！』」

在宣告「你们的家要成为荒场留给你们」（太二十三 38）之后，主耶稣离开了圣殿，正如当年神的荣耀离开第一圣殿一样（结九 3，十 4，十一 23）。「圣殿」原文指殿的整个范围。「殿宇」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犹太古史记》卷 15 第 11 章记载，大希律为了讨好犹太人，拆除了第二圣殿（拉三 8）原有的基石，把圣殿重建在另外铺好的基石上，加高 60 肘，富丽堂皇，宏伟壮观。主耶稣在世时，圣殿已经费了四十六年（约二 20）尚未完全竣工。

<http://res.bible.vip/comments/image/cmcsjzhjd/41-13-western-wall-tunnel.jpg>

【可十三 2】「耶稣对他说：『你看见这大殿宇吗？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

人注意外表，注意工作的果效，但神注意的是里面，注意的是得着人。人看为美的殿，在神的眼中却是丑陋荒凉，凡外面很美、里面却没有敬畏

实际的事奉，都逃不掉神的「拆毁」。圣殿的被毁表明这殿从此与神国的进展无关了，堕落了的犹太教对神国的显现已经失去了作用。凡外表兴盛，却失去神同在的教会，迟早必要四分五裂，「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因为神容许人「拆毁」的手加在这样的教会身上。这预言应验在主后 70 年第二圣殿被提多王子率领的罗马军队彻底摧毁，甚至石头也被撬开，「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以取得圣殿被烧毁时从屋顶上熔流其间的金箔。之前主耶稣已经三次用比喻来预言此事（太二十一 41；太二十二 7；太二十三 38）。主耶稣时代犹太人的信念是圣殿不可能被毁，所以主耶稣受审讯（十四 58）和被钉十字架（十五 29）的时候，这预言被人用来歪曲诽谤主。

【可十三 3】「耶稣在橄榄山上对圣殿而坐。彼得、雅各、约翰，和安得烈暗暗地问祂说：」

【可十三 4】「『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呢？这一切事将成的时候有什么预兆呢？』」

- 主耶稣离开圣殿，「在橄榄山上对圣殿而坐」（3 节），正如当年神的荣耀离开第一圣殿后，「耶和华的荣耀从城中上升，停在城东的那座山上」（结十一 23）。「橄榄山」（3 节）位于耶路撒冷以东的汲沦溪外，是一条约两公里长的山脊，比耶路撒冷地势稍高。只有马可福音提到安得烈在此与那三个经常从主耶稣领受特别教导的同伴一起出现。

- 门徒问圣殿被毁的时日，但主耶稣却要他们明白，圣殿被毁还不是「末期」（7 节），末期还需要一段时间才到。主的回答与但以理书九章所提到的「七十个七」有关。

【可十三 5】「耶稣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

【可十三 6】「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

- 主耶稣在启示「预兆」（4 节）之前，先提出警告：小心被「迷惑」（5 节）。我们「要谨慎」（5 节），持守圣经、持守住基督里的地位，不要偏离基督。是否清楚知道眼见的末世预兆不是最重要，不被「迷惑」、警醒等候才最重要。

- 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曾记载，在耶路撒冷被毁以前的四十年里，犹

太人中出现了好几个假基督。过去两千年中，有许多犹太人曾起来自称基督，并有许多跟随者，但最后都被证明是假的。

【可十三 7】「你们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不要惊慌。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

【可十三 8】「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多处必有地震、饥荒。这都是灾难的起头（灾难：原文是生产之难）。」

- 虽然将有战争，但是「末期还没有到」（7 节），因为战争在堕落的人类历史里始终存在，在神带进神国的计划中「是必须有的」（7 节），但并不能据此确定「末期」（7 节）何时到来。

- 「打仗的风声」（7 节），马可在写本书时，罗马大军要来镇压犹太人的风声甚嚣。

- 「不要惊慌」（7 节）的原因，是「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惊慌」并无帮助。

- 「末期」（7 节）意思是「终了，结局」，就是进入神国的时候。

- 旧约曾预言「我必激动埃及人攻击埃及人，弟兄攻击弟兄，邻舍攻击邻舍，这城攻击那城，这国攻击那国」（赛十九 2），因此战争并非末期特有的现象。

- 「民要攻打民」（8 节）指民族、部落之间的战争，「国要攻打国」（8 节）指国家间的战争。末期之前固然会有战争、饥荒、地震，但这些只是「灾难的起头」（8 节），并不能凭它们来判断末期的远近。

- 「灾难的起头」（8 节）本意是「产前的阵痛」，用来指末期到来之前的频繁阵痛阶段，真正厉害的「大灾难」还在后面（太二十四 21 节）。

【可十三 9】「但你们要谨慎；因为人要把你们交给公会，并且你们在会堂里要受鞭打，又为我的缘故站在诸侯与君王面前，对他们作见证。」

【可十三 10】「然而，福音必须先传给万民。」

- 「你们」（9 节）指门徒，「人」（9 节）指犹太人。

- 「公会」（9 节）可以指由七十个议员组成的耶路撒冷最高犹太议会，也可以指负责地方犹太会堂纪律的二十三人公会。

- 「会堂」（9 节）供各地犹太人聚集查读圣经、敬拜神的场所。神国子民遭遇的迫害都是神允许的，为要成就神的旨意。

- 「诸侯」(9节)指外邦统治者，包括巡抚，表明门徒的传道范围将到达外邦人的地方。

- 「万民」(10节)原文是「外邦人」。福音的传遍天下，是结束这世代的先决条件(太二十四 14)。

【可十三 11】「人把你们拉去交官的时候，不要预先思虑说什么；到那时候，赐给你们什么话；你们就说什么因为说话的不是你们，乃是圣灵。」

当我们遇见逼迫和反对的时候，千万不要凭自己的血气说话，圣灵自然会带领我们怎么说、说什么。人若自己要强出头说话，圣灵就没有机会说话；人若肯不说自己的话，圣灵就会显明祂的话。

【可十三 12】「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起来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

【可十三 13】「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 12节引自弥七 6。一个家庭会因信仰上的冲突而发生分裂，这种事情历来已很常见，将来会更剧烈。

- 这里的「得救」(13节)并不是指救恩，而是指脱离灾难。没有人能靠自己「忍耐到底」(13节)，唯有「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犹 21)，靠着基督在逼迫的环境中「忍耐到底」，持守祂的道和祂的名，也只有基督能拯救「忍耐到底」的人脱离灾难。

- 「到底」(13节)的意思是「过去」，并不是指「末期」。

【可十三 14】「你们看见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不当站的地方。(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

【可十三 15】「在房上的，不要下来，也不要进去拿家里的东西；」

【可十三 16】「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

- 主耶稣引用但十一 31，预言大灾难期间敌基督将高抬自己，「坐在神的殿里自称是神」(帖后二 3-4，启十三 14-15)。「行毁坏」(14节)指敌基督(但九 27)，「可憎的」(14节)指拜偶像(申二十九 17)。「不当站的地方」(14节)指圣殿内的圣所。「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14节)，可能是要读但以理书的人省察自己，因为「必有许多人使自己清净洁白，且被熬炼，但恶人仍必行恶，一切恶人都不明白，惟独智慧人能明白」(但

十二 10)。

- 当敌基督进入圣殿，自封为神的时候，就是末期「大灾难」开始的信号，也是提示犹太人赶快逃走的信号，因为敌基督要大大逼迫犹太人。这危机来得很突然，在犹太地（即今日之以色列）的人应当立刻逃到山上，在屋顶上休息的人来不及进屋收拾行李（15 节），在田里耕作的人也来不及回家换上外套（16 节）。通常在打仗的时候，乡下人会进到有城墙的城市里面以求保护。但主耶稣却要门徒尽可能地远离耶路撒冷，因为耶路撒冷的毁灭迫在眉睫。早期教父优西比乌提到，主后 70 年罗马人开始围攻耶路撒冷之前，有些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受到「神谕的启示」逃往约旦河外彼拉城（Pella）。

- 古代犹太人的房子是平顶屋，屋外有阶梯可上屋顶，所以下来时可以不用进屋，直接逃跑。

- 「衣裳」（16 节）指外袍。

【可十三 17】「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

【可十三 18】「你们应当祈求，叫这些事不在冬天临到。」

【可十三 19】「因为在那些日子必有灾难，自从神创造万物直到如今，并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

- 「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17 节）指她们行动不便，逃起来很辛苦。

- 「冬天」（18 节）是雨雪季节，道路泥泞难行，平时干涸的旱溪（Wadis）会充满了水，很难渡过。

- 这「大灾难」（太二十四 21）就是但以理所预言的最后「一七之半」（但九 27）和「一载、二载、半载」（但七 25，十二 7），也是启示录所预言的「一千二百六十日」（启十一 3，十二 6）、「四十二个月」（启十一 2，十三 5）和「一载、二载、半载」（启十二 14），那时敌基督将大大迫害犹太人三年半。「大灾难」的程度是空前绝后的（但十二 1），人无法凭想象来了解，只能用「大」来形容其可怕。据犹太史学家约瑟夫记载，主后 70 年圣殿被毁时，耶路撒冷有一百多万犹太人被饿死或杀死，数万人被卖作奴隶。但这种情形与末期的「大灾难」比较，还是难以望其项背（启六 8；九 15）。

【可十三 20】「若不是主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主的选民，祂将那日子减少了。」

大灾难如果持续下去，全世界没有一个人能活得了，但是为了犹太人的缘故，神限定灾期只有三年半，即一千二百六十天（但九 27；启十二 6）。「选民」指犹太人，他们是神所拣选的百姓。

【可十三 21】「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

【可十三 22】「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神迹奇事，倘若能行，就把选民迷惑了。」

【可十三 23】「你们要谨慎。看哪，凡事我都预先告诉你们了。」

• 「那时」（21 节）指这三年半大灾难期间。「基督在这里……在那里」（21 节）都是指某一处地方，表明他们所讲的「基督」（21 节）都是冒牌的假基督，只有少数人看见。因为主耶稣再来的时候不会只向一小部分人显现，而是要让全以色列的人都看见（26 节）。

• 「假基督、假先知」（22 节）原文都是复数，表示不只一个。「显神迹奇事」这些假基督、假先知照着撒但的运行，「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后二 9），连「选民」（22 节）犹太人也会被他们迷惑。

• 主耶稣预先将此事告诉我们（23 节），不是为了满足我们对末世的好奇心，而是要我们格外小心谨慎，不要因为有人「显神迹奇事」（22 节），就以为他们必是从神来的。

【可十三 24】「在那些日子，那灾难以后，日头要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

【可十三 25】「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

• 主耶稣再来的时间，是在「那灾难以后」（24 节），大灾难结束之时。

• 在祂降临时，天象可能会有极大的变异（亚十四 5-6；珥二 31；彼后三 10）。但主耶稣使用的话来自赛十三 10 和三十四 4，前者是形容神对巴比伦的审判，后者是形容神对以东的审判，因此不一定能按字面解释为自然界的灾难。

【可十三 26】「那时，他们（马太二十四章三十节是地上的万族）要看见人子有大能力、大荣耀，驾云降临，」

【可十三 27】「祂要差遣天使，把祂的选民，从四方（方：原文作风），从地极直到天边，都招聚了来。」

- 「地上的万族」（太二十四 30）原文指在以色列的以色列各族，不是指全世界的人，那时以色列十二支派都要悔改哀哭（亚十二 10-14）。「人子」（26 节）是主耶稣道成肉身、受苦的称号，祂再来的时候将特别显出「能力」（26 节）和「大荣耀」（26 节），要用「口中的气」（能力）灭绝那敌基督，并用「降临的荣光」（大荣耀）废掉他（帖后二 8）。主耶稣再来时是驾着天上的云降临，而不是在地上出现，祂不是需要用云来做交通工具，而是要用「驾着天云」作为「人子」身份的标志（但七 13-14）。预兆的目的是指着主的自己，从留意预兆转而注意主自己，这样预兆才能成为我们的安慰，才能扶持我们专心等候主的再来。

- 当主耶稣再来的时候，「主必亲自从天降临」，先在空中设立审判台来审判教会，那时「有呼叫的声音和天使长的声音，又有神的号吹响」（帖前四 16），「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帖前四 16），地上还活着的信徒和复活的信徒将「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帖前四 17），接受「基督台前」的审判（林后五 10）。主耶稣审判教会完毕，就带着得胜的信徒一同降临到地上（启十九 14），对付敌基督的势力，结束大灾难。然后「祂要差遣天使」（27 节）把「祂的选民」（27 节）犹太人从全世界「招聚」（27 节）回到以色列，恢复他们祭司国度的地位，在地上建立千年国度。吹角节就是预表这号筒吹响的日子。

【可十三 28】「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

【可十三 29】「这样，你们几时看见这些事成就，也该知道人子近了（人子：或译神的国），正在门口了。」

- 以色列有大量的长青树，所以冬天无花果树的秃枝很显眼。这种树不到晚春不长叶子，所以一见有叶子出现，便知「夏天近了」。因为无花果树在旧约里象征以色列，所以许多人认为无花果树「发嫩长叶」预表以色列复国，但不能确定。

- 「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太二十四 33)，指所预言的事逐一应验的时候。「也该知道人子近了」(29 节) 原文无「人子」(29 节) 一词，即将临近的不但是「人子」，也是「神的国」(路二十一 31)。

【可十三 30】「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

【可十三 31】「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 「这些事」(30 节) 指圣殿被毁 (2 节)。「这世代」(30 节) 可能指实际的一个「世代」，即 40 年。主耶稣预言之后不到 40 年，犹太人于主后 66 年发动起义，遭到罗马帝国镇压，主后 70 年圣殿被罗马军队彻底摧毁。

- 「天」(31 节) 原文为单数，表明是与地相对的天。将来有一天，旧的天与地都要被废去 (彼后三 10；来一 11-12)。

【可十三 32】「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

【可十三 33】「你们要谨慎，警醒祈祷，因为你们不晓得那日期几时来到。」

- 「那日子、那时辰」(32 节) 指基督的再来 (太二十四 3)。虽然种种预兆都显示这世代的末日已迫近，主即将再来，但决定「那日子、那时辰」的权柄在父神，主耶稣站在人子顺服的地位上，也宁愿有所不知。主耶稣所教导的不是猜测、计算祂何时再来，而是要我们一生时刻预备好、警醒等待 (33-37 节)。如果有人宣称他知道主将在某日某时再来，必然是假先知。

- 我们不要以为得救了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因为真正得救的人必然會照着主耶稣的吩咐，从信主的第一天开始就保持「警醒」(33 节)。我们如果知道主在哪一天来到，就不必天天警醒，可以每天照过自己的日子了，只要等到最后那天警醒即可。正「因为你们不晓得那日期几时来到」，我们才必须随时警醒，天天以等候主耶稣今天就来的态度生活为人，思想言行都是为着迎见主、讨祂喜悦，以致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越来越长大，配得承受神的国。一个警醒等候主的人，基督无论何时再来，在他都是一样的，因为他早已在神国的权柄之下，在属灵的实际中已经进入神国了。这

就是神让我们得救以后不是立刻上天堂，而是警醒等候的美意。

【可十三 34】「这事正如一个人离开本家，寄居外邦，把权柄交给仆人，分派各人当做的工，又吩咐看门的警醒。」

【可十三 35】「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你们不知道家主什么时候来，或晚上，或半夜，或鸡叫，或早晨；」

【可十三 36】「恐怕他忽然来到，看见你们睡着了。」

- 主耶稣复活升天以后，祂不再以肉身的形态与我们同在，而是把圣灵和属灵的权柄赐给我们，叫我们凭以在地上事奉祂，各人都尽事奉的本分，看守自己心灵和教会的大门，警醒等候主的再来。

- 「或晚上，或半夜，或鸡叫，或早晨」（35 节）这是罗马的四更天分法，「晚上」指一更，「半夜」指二更，「鸡叫」指三更，「早晨」指四更。

- 「看见你们睡着了」（36 节），即看见我们并没有警醒。

【可十三 37】「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也是对众人说：要警醒！」

主耶稣特别强调：关于「警醒」的教导，不只是对那些门徒说的，也是对每一个基督徒说的。

读经有感：请求预兆（4 节）

门徒和常人都是人，所以在许多事上的看法、想法、做法都一样。门徒看见堂皇的殿宇，自然就有了人当下平面的观念，而且还憋不住对主说了出来。耶稣不同，祂从外面看到里面、从今天看到明天、从变局看到结局、从地上看到天上。但耶稣还是体贴门徒的软弱，不要求他们效法祂单单用心灵的眼睛去看万物，反而答应了他们的要求，以一连串看得见的预兆作为末日来到之前最及时的警报和提醒。然而，是否预兆到时果真就能唤起人们的警觉之心，让世人翻转归主，让信徒积极为主吗？会否到那时绝大多数人倒天天忙着应对一件件突如其来的事，根本不将所发生的事联系到主的预兆那里去？其实，若非人自甘堕落、自我封闭，岂能看不见上帝透过天上人间所摆设陈列、所运作管治，重复出现极鲜明恒常的预兆和证据？显然，对于定意闭上心眼的死人而言，历史和经验、预兆和证据、以至圣经和圣灵，都未必能起到当头棒喝的苏醒作用！

默然自问：我真认同主所说「你们不晓得那日期几时来到」吗？我该怎样才能一直活在切实谨慎、警醒、祈祷的状态中？

第 14 章

【可十四 1】「过两天是逾越节，又是除酵节，祭司长和文士想法子怎么用诡计捉拿耶稣，杀祂。」

【可十四 2】「只是说：『当节的日子不可，恐怕百姓生乱。』」

- 主耶稣启示完神国的进展之后，马上就说到祂将要在逾越节被害，表明十字架乃是带进国度的必要途径。「逾越节」(1 节) 是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埃及奴役的日子，当夜他们宰杀羔羊，涂血在门楣和门框上，得免被神的使者击杀 (出十二 21-23)。逾越节本来是羔羊被交和被杀，现在变成了人子被交和被钉，表明主耶稣就是「逾越节的羔羊」(林前五 7)，为我们被杀献祭，要「除去世人罪孽」(约一 29)。「过两天」(1 节) 可能是「后天」的意思。逾越节从正月 (尼散月) 十四日傍晚宰杀羔羊开始，吃逾越节晚宴已经是正月十五日 (犹太人以日落开始算第二天)。若没有人的「诡计」(1 节)，有关逾越节羔羊的预表仍不能应验在主身上。人的「诡计」终究仍为神所用，成就祂的计划。

- 「当节的日子」(2 节) 指从逾越节晚餐开始的七天除酵节期间 (出十二 17-18)。「恐怕民间生乱」(2 节) 表明主耶稣很得民心，逾越节期间各地成千上万的犹太人都上耶路撒冷来过节，不易维持秩序。但也不能等到节日之后，因为那时主耶稣很可能已经离开耶路撒冷。正在两难之境，犹大出来卖主请赏，使他们的难题迎刃而解 (10 节)。这恰是神的计划，因为神的羔羊必须在逾越节被杀。

【可十四 3】「耶稣在伯大尼长大麻风的西门家里坐席的时候，有一个女人拿着一玉瓶至贵的真哪哒香膏来，打破玉瓶，把膏浇在耶稣的头上。」

- 西门的病早已被主耶稣治好了，否则他没有可能设宴待客，只是人们仍按习惯呼他「长大麻风的西门」。

- 「坐席」原文是「斜靠」，是古时犹太人吃筵席所惯用的姿态。

- 这「一个女人」就是伯大尼的马利亚 (约十二 3)。

- 「真哪哒香膏」是一种昂贵的芬芳油膏，从产于印度的名叫哪哒的植物根茎提炼出来的香油制成。在宴席间以香膏涂抹贵宾是古代中东的习

俗，不过使用如此昂贵的香膏显得很奢侈。

- 「打破玉瓶」装香膏的长颈瓶子是密封的，用时须打破其瓶颈部分，让封存在瓶里的香膏能流出来。瓶颈一经打破，便不能再保存香膏。

【可十四 4】「有几个人心中很不喜悦，说：『何用这样枉费香膏呢？』」

【可十四 5】「这香膏可以卖三十多两银子周济穷人。」他们就向那女人生气。」

- 最虔诚的基督徒也难免受世俗价值观的左右，而将奉献给基督这样的「美事」视为「枉费」(4 节)。

- 这香膏值「三十两银子」(5 节)，就是 300 得拿利乌，相当于普通人 300 天的工资，是寡妇两个小钱的 19200 倍。这些人可能觉得主耶稣的做法很矛盾，刚刚称赞寡妇两个小钱的奉献 (十二 43)，现在又接受那么昂贵的香膏，为什么不拿来周济那寡妇呢？香膏用在主身上就「枉费」，「周济穷人」(5 节)就不枉费，基督徒太容易被一些看起来属灵、善良的理由，夺取了主在我们心中该有的地位。我们有太多的事奉，不是为着主的喜悦而作，只是为着眼见的需要，表面上好像是为主「周济穷人」，让主居首位，其实并不是为着主。

【可十四 6】「耶稣说：『由她吧！为什么难为她呢？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

【可十四 7】「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要向他们行善随时都可以；只是你们不常有我。」

【可十四 8】「她所做的，是尽她所能的；她是为我安葬的事把香膏预先浇在我身上。」

【可十四 9】「我实在告诉你们，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做的，以为记念。」」

- 在那些自以为属灵的人眼里，寡妇的两个小钱太少了，马利亚的香膏又太浪费了。但在主耶稣的眼里，无论是寡妇的两个小钱，还是马利亚值 38400 个小钱的香膏，都是无价的奉献，都是主所悦纳的「一件美事」。

- 主耶稣并不是否定「周济穷人」(5 节)的义务 (申十五 11)，而是要门徒不要把人的需要看得高于主，只有做在主身上的「行善」(7 节)，才有永远的价值。现在主的需要乃是要显明祂就是「受膏者」，是将要为

我们代死的神的羔羊，显明神国之主要借着死登上宝座。所以香膏虽是极贵，但主是完全配得的。

- 古时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是用香膏膏死人的身体，并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起来。「真哪哒」（3 节）既可以用来膏抹尊贵的客人，也可以给死者膏身。伯大尼的马利亚在主死之前，抓住机会膏了主，抹大拉的马利亚在主死之后想要去膏主，却没得机会（十六 1）。

- 「这女人所作的」（9 节），就是马利亚全然接受主所说的、不惜代价地爱主。虽然马利亚和其他门徒一样，还不能完全领会主耶稣为什么要上十字架（九 32），但她却不像其他门徒那样，带着自己的心思来跟随主（十 35），甚至争权夺利（九 34；十 37）；而是毫无保留地接受主所说的，因此成为主耶稣借着十字架打开神国之门的见证，成为神的儿子借着死登上天国宝座的见证。

【可十四 10】「十二门徒之中，有一个加略人犹大去见祭司长，要把耶稣交给他们。」

【可十四 11】「他们听见就欢喜，又应许给他银子；他就寻思如何得便把耶稣交给他们。」

- 当马利亚膏抹主的时候，犹大却出卖主。「祭司长」原文是复数（10 节）。圣经并没有明说犹大卖主的动机，但提到他是个贪财的人（约十二 6）。

- 「又应许给他银子」（11 节），一共「三十块钱」（太二十六 15），指犹太银子 30 舍客勒，折合 120 得拿利乌，相当于普通人 120 天的工资。马利亚因为爱主，用 300 天工资的香膏来膏主，犹大因为爱钱，以 120 天工资的价格出卖了主，其实是出卖了自己的灵魂（太二十七 3-5；徒一 18）。主耶稣在犹大和祭司长的眼中，不过如同一个「三十舍客勒」的奴隶（出二十一 32），那被弃的牧者的「工价」也是这个数额（亚十一 12），我们对主的估价是多少呢？

【可十四 12】「除酵节的第一天，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门徒对耶稣说：『祢吃逾越节的筵席要我们往哪里去预备呢？』」

「逾越节的筵席」正是主耶稣「最后的晚餐」，主耶稣要赋予「逾越节的筵席」崭新的意义。除酵节共有七天，「除酵节的第一天」指正月十

四日日落至十五日日落，也就是逾越节（出十二 15-20）。犹太人在正月十四日傍晚宰杀逾越节的羊羔，晚上「吃逾越节的筵席」。

【可十四 13】「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对他们说：『你们进城去，必有人拿着一瓶水，迎面而来，你们就跟着他。』」

【可十四 14】「他进哪家去，你们就对那家的主人说：“夫子说：客房在哪里？我与门徒好在那里吃逾越节的筵席。”」

【可十四 15】「他必指给你们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你们就在那里为我们预备。」

- 「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13 节），这两个门徒是彼得和约翰（路二十二 8）。「有人拿着一瓶水」（13 节），「人」原文是指男人，按犹太人习俗，妇人才拿水瓶，所以男人拿着水瓶，比较容易辨认。

- 「那家的主人」（14 节）可能是本书作者马可的父母。

- 「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15 节），可能是五旬节之前，一百二十名门徒聚集祷告的楼房（路二十二 12；徒一 13-15）。

【可十四 16】「门徒出去，进了城，所遇见的正如耶稣所说的。他们就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

【可十四 17】「到了晚上，耶稣和十二个门徒都来了。」

按约翰福音的记载（约十三 1，十八 28，十九 14），主耶稣最后的晚餐应该是正月十三日的夜晚，比「犹太人的逾越节」（约二 13，六 4，十一 55）提前一天，而在十字架上断气是在正月十四日下午 3 点，正是犹太人宰杀逾越节羔羊的时刻，所以保罗说「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林前五 7）。以色列立国后使用的国历可能从日出前旧月牙消失算开始新的一年，日出到日出为一天，所以主耶稣时代的撒马利亚人、一些爱色尼人、奋锐党人、加利利人，都可能使用被掳前的国历，正月十三日晚上吃逾越节的筵席。从约雅敬王在臣服于尼布甲尼撒之后，犹大国开始使用巴比伦历，日落后看到新月算开始新的一年，日落到日落为一天，所以法利赛人按巴比伦历，在正月十四日晚上吃逾越节的筵席。

【可十四 18】「他们坐席正吃的时候，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与我同吃的人要卖我了。』」

「坐席」原意「斜倚」，这是犹太人在逾越节筵席上的落座方式，表

示从埃及被释放得自由。「与我同吃的」主耶稣的话引用了诗四十一 9，表明祂心中的伤痛应验了「连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也用脚踢我」（诗四十一 9）。

【可十四 19】「他们就忧愁起来，一个一个的问祂说：『是我吗？』」

【可十四 20】「耶稣对他们说：『是十二个门徒中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那个人。』」

【可十四 21】「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

- 「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20 节），犹太人的逾越节筵席是大家共享羊肉、饼、苦菜等食物，各人拿一小块饼蘸着盘里的调味酱吃。

- 神能使用正面的人来成全祂的旨意，也能使用反面的人来促成祂的旨意。这一切事正如经上所写的那样发生，但又不能为犹大卖主开脱罪责。「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20 节），此刻浮现在主耶稣心中的，可能是诗二十二和赛五十三的预言。

【可十四 22】「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了福，就擘开，递给他们，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

【可十四 23】「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他们都喝了。」

【可十四 24】「耶稣说：『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的。』」

【可十四 25】「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再喝这葡萄汁，直到我在神的国里喝新的那日子。』」

- 在逾越节的筵席上，由一家之主负责擘饼。这块「饼」（22 节）应该是第一杯酒之后藏起来的半块无酵饼（Afikomen），这半块无酵饼在逾越节的筵席的仪式上被掰开、藏起来、又被找到，正对应主耶稣的受死、埋葬和复活。这半块无酵饼（Afikomen），源于希腊文「那将要来的」，正好指向那将要来的弥赛亚基督。「擘开」（22 节）象征祂的身体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裂开。「吃」象征分享基督的所是。此时卖主的犹大已经出去了（约十三 26-30），主在逾越节筵席上设立了新约圣餐，表明祂是我们真正的逾越节羔羊。

- 「杯」（23 节）是犹太人逾越节筵席上四杯酒的第三杯「救恩之杯」（Cup of Redemption），主耶稣自己很可能并没有喝这第三杯，而是用这

杯酒代表「立约的血」(24 节)。只有路加福音提到祂用这「杯」本身代表先知耶利米所预言的「新约」(路二十二 20；耶三十一 31-34)。「血」是立约的方法，「杯」才是所立的约。

- 「约」(24 节) 就是先知耶利米预言的「新约」(耶三十一 31-34)。「为多人流出来」(24 节) 是先知以赛亚的预言 (赛五十三 12)，神的仆人作了所有人的「赎罪祭」(赛五十三 10)。西奈之约以祭牲「立约的血」(24 节) 为「立约的凭据」(出二十四 8)，新约则用主耶稣为我们所流的宝血作为立约的凭据 (来九 14-15；十二 24)。当年的逾越节建立了与神订立西奈之约的以色列，主耶稣的死建立了与神订立新约的教会，它的成员就是那些「吃」(22 节) 主、「喝」(23 节) 主的人，恩典救赎的时代开始了。

- 「葡萄汁」(25 节) 原文是「葡萄的产品」，包括葡萄汁和葡萄酒。逾越节的筵席在最后唱完「哈利路篇」(30 节) 之后，还要喝第四杯「哈利路杯」(Cup of Harrel)。但主耶稣没有和门徒们一起喝这第四杯，而是说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25 节)，因为祂的第四杯不是「葡萄汁」，而是十字架的痛苦 (39 节)，最后，主耶稣独自在十字架上喝完了这第四杯发酸的酒，就是「醋」(十五 36，约十九 30)，完成了真正的逾越节筵席。「在神的国里，喝新的那日子」指在千年国度中，得胜者与主一同坐席的日子。复活的主保证了国度的实现，主与门徒一同在神的国中喝新的日子也一定要来到。

【可十四 26】「他们唱了诗，就出来，往橄榄山去。」

「他们唱了诗」犹太人在逾越节筵席结束时要唱「哈利路篇」，即诗篇一百一十五至一百一十八篇。「橄榄山」就在出耶路撒冷去伯大尼的路上，他们在橄榄山上过夜。

【可十四 27】「耶稣对他们说：『你们都要跌倒了，因为经上记着说：『我要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了。』』」

【可十四 28】「但我复活以后，要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

- 「都要跌倒」(27 节) 指门徒们离开主四散逃走 (50 节) 和彼得三次否认主 (66-72 节)。人最不容易认识自己的软弱，也不容易承认自己的软弱，神要借着十字架来显露人的软弱、去掉人的软弱，好把人带进

天国的丰富、荣耀和权柄里。27 节引自亚十三 7 的预言。

- 主不单启示祂的死，也启示祂的复活，不单启示羊群的分散，也启示羊群的聚集。「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28 节)，是主耶稣在去客西马尼园路上与十一门徒的私下谈话，所以这句话将被用来证明妇女们确实见到复活的主耶稣了(十六 7)。神的儿子开始传「神的国近了」(可一 15)是在加利利，复活之后更广大的使命也要从那里展开(太二十八 16)，门徒们的大使命就是延续天国之王所开始的使命(太二十八 18-20)。代表选民的耶路撒冷既已弃绝了主，就不再与神国的进展有分了，「外邦人的加利利地」才是恩典时代出现「大光」的地方(太四 16)。

【可十四 29】「彼得说：『众人虽然跌倒，我总不能。』」

【可十四 30】「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就在今天夜里，鸡叫两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可十四 31】「彼得却极力地说：『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也总不能不认你。』众门徒都是这样说。」

- 不认识自己的人，常会以为自己比别人更刚强、更爱主，结果那些自以为刚强的人往往是跌倒得最厉害的。所以「凡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 环境是神用来显明我们本相的最佳工具。主有时会量给我们一些黑暗的环境，容许我们经历一些挫折、跌倒，使我们能认识自己、不敢再靠自己，而完全依靠祂。

- 彼得和众门徒确实有与主同死的心志，有属灵的知识，也有属灵的热情，但是他们并不认识自己的本相，也不知道这将是一个多么艰难的抉择。只有当十字架真正临到的时候，人才会发现自己的肉体的本相，才能真正认识自己。

【可十四 32】「他们来到一个地方，名叫客西马尼。耶稣对门徒说：『你们坐在这里，等我祷告。』」

「客西马尼」是希腊文，意思是「榨油之处」，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里的祷告，就像祂在那里独自被压榨。这是位于耶路撒冷城东 1.2 公里的一个橄榄园，在汲沦溪的另一边，是主耶稣和门徒们常去之处(约十八 1-2)，所以犹大可以在那里找到他们。

【可十四 33】「于是带着彼得、雅各、约翰同去，就惊恐起来，极其难过，」

【可十四 34】「对他们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你们在这里等候，警醒。』」

- 跟随主耶稣登山变像的就是这三个门徒，这次主耶稣仍要他们三个陪同见证。

- 「惊恐起来，极其难过」(33 节)，主耶稣是个完全的人，也会哭，也会忧伤难过(约十一 33, 35)，所以祂「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 15)。主耶稣在此所忧伤难过的，并不是怕死，而是因为祂站在人子的地位上，背起了人一切的重担。难处重到一个地步，连主也好像担不起来了。但主耶稣看神的旨意比难处更重，祂不求父同意祂逃避难处，只求父帮助祂接受神的旨意(36 节)。这是顺服的生命，主耶稣把最完全人的生命摆在父的面前。

- 「等候，警醒」(34 节)，主耶稣并不是指望门徒的扶持，而是希望他们「免得入了迷惑」(38 节)。主耶稣的话引自诗四十二 5、11。

【可十四 35】「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倘若可行，便叫那时候过去。』」

这是圣经记载中耶稣唯一的一次「俯伏在地」，表示祂强烈需要向父神祷告。「那时候」指钉十字架的时候。

【可十四 36】「祂说：『阿爸！父啊！在祢凡事都能；求祢将这杯撤去。然而，不要从我的意思，只要从祢的意思。』」

「阿爸」是亚兰文对父亲的亲密称呼。「这杯」是主耶稣还没有喝的逾越节筵席的第四杯，祂要喝的第四杯不是「葡萄汁」(25 节)，而是盛满神忿怒的杯。它原是我们该得的分，但神差遣主耶稣来到地上，就是要祂代替我们喝这杯，在十字架上担罪受死。最后，主耶稣独自在十字架上喝完了这第四杯发酸的酒，就是「醋」(十五 36，约十九 30)。「不要从我的意思，只要从你的意思」完全顺从父的旨意，这是主耶稣得胜的秘诀。

【可十四 37】「耶稣回来，见他们睡着了，就对彼得说：『西门，你睡觉吗？不能警醒片时吗？』」

【可十四 38】「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你们心灵固然愿意，

肉体却软弱了。』』

- 彼得愿意与主同死(31节)，却不能与主一同「警醒片时」(37节)。不能「警醒片时」的，十字架临到的时候必然会跌倒。

- 「迷惑」(38节)或译「试探」，指留给敌人趁隙而入的机会。要想免受撒但的迷惑，惟一的办法就是「警醒祷告」(38节)。

【可十四 39】「耶稣又去祷告，说的话还是与先前一样，」

【可十四 40】「又来见他们睡着了，因为他们的眼睛甚是困倦；他们也不知道怎么回答。」

- 我们的祷告不可用许多空洞重复的话(太六 7)，但为同一件事反复祷告，一直祷告进神的旨意里，一直祷告到得着神的扶持(路二十二 43)，这也是主耶稣给我们的榜样。

- 主耶稣三次祷告，与彼得三次不认主的事相呼应。在关键时刻跌倒，正是门徒们未能与主耶稣一同警醒祷告的结果。

【可十四 41】「第三次来，对他们说：『现在你们仍然睡觉安歇吧(吧或作吗)！够了，时候到了。看哪，人子被卖在罪人手里了。』」

【可十四 42】「起来！我们走吧。看哪，那卖我的人近了！」

- 主耶稣三次祷告完了，每次都回到门徒那里。此刻正是祂受煎熬最痛苦的时候，但祂仍然记挂门徒。门徒因为软弱，不能同主警醒分担苦难，但主耶稣并不勉强门徒，因为祂此时最重要的任务是上十字架，祂复活升天后，就会赐下圣灵来从里面兴起门徒。

- 「起来，我们走罢」(42节)不是逃避，乃是去迎接。

【可十四 43】「说话之间，忽然那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来了，并有许多人带着刀棒，从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那里与他同来。」

这「许多人」是圣殿的犹太警卫，并非罗马兵士。「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是组成公会的主要分子。

【可十四 44】「卖耶稣的人曾给他们一个暗号，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祂。你们把祂拿住，牢牢靠靠地带去。』」

照犹太人的习俗，「亲嘴」乃是亲密和尊敬的表示，它竟被用作出卖主的「暗号」。当时天黑人多，必须要一个「暗号」，才能确保抓住主耶稣。

【可十四 45】「犹大来了，随即到耶稣跟前说：『拉比』，便与祂亲嘴。」

【可十四 46】「他们就下手拿住祂。」

【可十四 47】「旁边站着的人，有一个拔出刀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个耳朵。」

这位「拔出刀来」的人，就是彼得（约十八 10）。

【可十四 48】「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如同拿强盗吗？』」

【可十四 49】「我天天教训人，同你们在殿里，你们并没有拿我。但这事成就，为要应验经上的话。」

主耶稣坦坦荡荡，「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但犹太宗教领袖们却不敢公开抓祂。

【可十四 50】「门徒都离开祂，逃走了。」

• 众门徒誓死忠心的话言犹在耳（31 节），但试验一到便显明了人的真相。所以信徒一切属灵的美德，都要经过试验才会「更显宝贵」（彼前一 7）。

• 本节应验了「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亚十三 7）。

【可十四 51】「有一个少年人，赤身披着一块麻布，跟随耶稣，众人就捉拿他。」

【可十四 52】「他却丢了麻布，赤身逃走了。」

「有一个少年人」（51 节）很可能就是本书的作者马可。

【可十四 53】「他们把耶稣带到大祭司那里，又有众祭司长和长老并文士都来和大祭司一同聚集。」

主就是逾越节的羊羔，所以在被杀献祭之前，必须先送到祭司那里察看，验明确无残疾，才可作为祭物（出十二 5； 申十七 1）。

【可十四 54】「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一直进入大祭司的院里，和差役一同坐在火光里烤火。」

「差役」指大祭司的佣人，可能也包括圣殿的警卫。逾越节是阳历三、四月间，位于山区的耶路撒冷晚上还比较冷。我们是在跟随主，还是「远远的跟着耶稣」？

【可十四 55】「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祂，却寻不着。」

「公会」指由祭司长、长老和文士所组成的七十一人议会，是当时政教合一的犹太最高统治机构，大祭司为主席，有二十三位就构成有效的法定人数。「寻找见证」，判处死刑按照律法需要两个证人（民三十五 30；申十七 6）。

【可十四 56】「因为有好些人作假见证告祂，只是他们的见证各不相合。」

【可十四 57】「又有几个人站起来作假见证告祂，说：」

【可十四 58】「『我们听见祂说：『我要拆毁这人手所造的殿，三日内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

【可十四 59】「他们就是这么作见证，也是各不相合。」

58 节的指控是故意歪曲主的话（约二 19）。

【可十四 60】「大祭司起来站在中间，问耶稣说：『祢什么都不回答吗？这些人作见证告祢的是什么呢？』」

主在公会面前不为自己表白，正应验了「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祂也是这样不开口」（赛五十三 7）。

【可十四 61】「耶稣却不言语，一句也不回答。大祭司又问祂说：『祢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基督不是？』」

【可十四 62】「耶稣说：『我是。你们必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

• 撒迦利亚预言「那名称为大卫苗裔的，祂要在本处长起来，并要建造耶和华的殿」（亚六 12），大祭司清楚重建圣殿和弥赛亚有关，所以讽刺主耶稣「祢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基督不是」（61 节）。

• 大祭司的话虽是讽刺，但主耶稣却以神自己的名字「我是」（62 节；出三 14）肯定了大祭司的话，表明祂是由大祭司察验过的逾越节的羔羊（出十二 5；申十七 1）。大祭司问主耶稣是不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主却宣告祂正是预言中的那位「人子」（62 节），要在人性里受苦，也站在人子的身份地位上得胜、死而复活、升天，并要「驾着天上的云降临」（但七 13）。

【可十四 63】「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

【可十四 64】「你们已经听见祂这僭妄的话了。你们的意见如何？」

他们都定祂该死的罪。」

- 「撕开衣服」(63 节)是犹太人在哀恸或悲愤时的一种表示，大祭司连死了家人也不可撕开衣服(利十 6, 二十一 10)，仅在听到僭妄的话时可例外。

- 「僭妄的话」(64 节)即诽谤、亵渎神的话，按照律法，亵渎神名的要用石头打死(利二十四 10-23)。「该死的罪」(64 节)犹太人当时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并无执行死刑的权利，所以公会宣判主耶稣该死，还需要由罗马巡抚来做最后的判决和执行。公会定主耶稣的罪，是因为祂见证自己是神的儿子，但公会并不关心神的事，所以根本不想去证明主耶稣究竟是不是神的儿子，只不过是因为主耶稣的言行严重威胁了他们的权益，需要找一个定罪的借口而已。

【可十四 65】「就有人吐唾沫在祂脸上，又蒙着祂的脸，用拳头打祂，对祂说：『你说预言吧！』差役接过祂来，用手掌打祂。」

「你说预言吧」是讽刺祂：你说「打你的是谁」吧(太二十六 68)。

【可十四 66】「彼得在下边院子里；来了大祭司的一个使女，」

【可十四 67】「见彼得烤火，就看着他说：『你素来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

【可十四 68】「彼得却不承认，说：『我不知道，也不明白你说的是什么。』于是出来，到了前院，鸡就叫了。」

【可十四 69】「那使女看见他，又对旁边站着的人说：『这也是他们一党的。』」

【可十四 70】「彼得又不承认。过了不多的时候，旁边站着的人又对彼得说：『你真是他们一党的！因为你是加利利人。』」

【可十四 71】「彼得就发咒起誓地说：『我不认得你们说的这个人。』」

- 这使女可能见过彼得之前在大庭广众之下当首席门徒的风光情形。
- 自认刚强、爱主的彼得(31 节)，竟被弱小使女的一句话吓倒了，「所以，自己以为站立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 加利利人有很浓重的口音，与犹太地的人明显不同。

- 彼得三次否认主，一次比一次更厉害(太二十六 70,72,74)。

【可十四 72】「立时鸡叫了第二遍。彼得想起耶稣对他所说的话：『鸡

叫两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思想起来，就哭了。」

我们都难免失败跌倒，但跌倒不要紧，要紧的是要在「鸡叫」中，「想起耶稣所说的话」，被主的话摸着，从心里忧伤痛悔，「出去痛哭」。十字架显明了人的软弱，彼得的自信被打碎了，自尊也维持不下去了，他完全被拆毁了。肉体里的彼得跌倒了，新造里的彼得却站起来了，我们也要不住地经历十字架的对付，基督的生命才能在里面成形。主借着「鸡叫」提醒彼得对祂的亏欠，主是否也已经借着遭遇和环境提醒了我们？

读经有感：不生倒好（21 节）

蝼蚁尚且贪生，何况是人。言外之意就是人比蝼蚁贵重。其实，从上帝造万物后只说好，造人之后才说「甚好」看来，人比万物都高贵应该是造物主自己心里的评价。但如果单单比身体和生理，就算人再自吹自擂，充其量也只比其他万物相对优越而已，哪说得上是万物之灵？显然，上帝所以肯定人有更高的价值，与其说人是已经完成了的最完美制成品，倒不如说人是具特殊功能，可以配合上帝至高至美的程序、等待进一步成功成全的半成品！那特殊功能就是人永存灵魂性自由抉择的神圣权柄。就是说，每个人都可以自由决定是否配合上帝的选召，让上帝在自己的身上完成祂最后的一笔。许多人因贪图在今生进入坟墓之前多挣点、多吃点、多玩点、多活点，而自我淘汰，可惜非常。而「出卖人子」的犹大，照耶稣所说，更是有祸了，宁可不生在世上倒好——比「出卖自己」的亚哈更为可怜！认识而接受主的人蒙恩得救了，不认识不接受主的人自我淘汰了，认识而弃绝主的人可能不生在世上倒好！

默然自问：

- 认识主的人才出卖得了主，我是否处处谨慎，绝不容许任何私慾将我掳去出卖主？
- 在我许多非正义的生气中，究竟隐含了多少不良、不对、不纯的动机？（5 节）

第 15 章

【可十五 1】「一到早晨，祭司长和长老、文士、全公会的人大家商议，就把耶稣捆绑，解去交给彼拉多。」

「到了早晨」公会不能在晚上举行合法的会议，所以在早晨特地聚集开会，以正式定主耶稣死罪。「彼拉多」是主后 26-36 年罗马帝国派驻犹太地的行政长官，他通常驻镇凯撒利亚，逾越节期间移驻耶路撒冷，防备随时可能发生的骚动事件。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描绘，彼拉多个性倔强冷酷无情，从不愿意屈尊俯就犹太人。当时犹太人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被付予有限的自治权力，除了对擅闯圣殿内院的外邦人之外，公会并无执行死刑的权柄（约十八 31），所以必须将主耶稣解交给罗马巡抚，让他按罗马帝国的律法定罪并处死刑。

【可十五 2】「彼拉多问祂说：『祢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的是。』」

「祢是犹太人的王吗」可能是重复犹太领袖诉状上的罪名。彼拉多是罗马的巡抚，只要不牵涉到罗马政权，通常不过问犹太人的宗教纷争，因此公会没有以宗教的罪名来控告主耶稣，而是以政治罪名诬陷祂。主耶稣如果承认是「犹太人的王」，即表示与罗马政权对抗。

【可十五 3】「祭司长告祂许多的事。」

【可十五 4】「彼拉多又问祂说：『祢看，他们告祢这么多的事，祢什么都不回答吗？』」

【可十五 5】「耶稣仍不回答，以致彼拉多觉得希奇。」

主耶稣的沉默（赛五十三 7）使巡抚不知如何判决，因为「无论什么人，被告还没有和原告对质，未得机会分诉告他的事，就先定他的罪，这不是罗马人的条例」（徒二十五 16）。

【可十五 6】「每逢这节期，巡抚照众人所求的，释放一个囚犯给他们。」

【可十五 7】「有一个人名叫巴拉巴，和作乱的人一同捆绑。他们作乱的时候，曾杀过人。」

「巴拉巴」可能是犹太革命组织奋锐党的首领，曾在一次叛乱事件中杀人。

【可十五 8】「众人上去求巡抚，照常例给他们办。」

【可十五 9】「彼拉多说：『你们要我释放犹太人的王给你们吗？』」

【可十五 10】「他原晓得，祭司长是因为嫉妒才把耶稣解了来。」

【可十五 11】「只是祭司长挑唆众人，宁可释放巴拉巴给他们。」

- 「嫉妒」(10 节)，这是宗教上的嫉妒，公会的领袖们深感主耶稣的言行威胁到他们的权势。

- 百姓宁要罪犯巴拉巴，不要主耶稣基督，表明救赎的基本法则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彼前三 18)。当时上耶路撒冷过节的人成千上万，这些「众人」(11 节)不一定是主耶稣骑驴进耶路撒冷时欢迎祂的那些人。公会领袖们「恐怕民间生乱」(二十六 5)，一定会安排站在他们一边的「众人」来到巡抚门口支持他们的诉讼。

【可十五 12】「彼拉多又说：『那么样，你们所称为犹太人的王，我怎么办祂呢？』」

【可十五 13】「他们又喊着说：『把祂钉十字架！』」

【可十五 14】「彼拉多说：『为什么呢？祂做了什么恶事呢？』他们便极力地喊着说：『把祂钉十字架！』」

- 「钉十字架」(13 节)是当时罗马帝国处决重大人犯的酷刑，只对强盗、杀人放火、叛国等罪大恶极的囚犯施此刑罚，罗马的公民不受此刑。「把祂钉十字架」(13 节)正应验了主自己早先说的预言(太二十 19；太二十六 2)。

- 「祂作了什么恶事呢」(14 节)彼拉多在审讯结束的时候说出这样的问话，表明承认主耶稣清白无罪。彼拉多始终认为主耶稣是「无辜之人」(太二十七 24；路二十三 4；约十八 38)。

【可十五 15】「彼拉多要叫众人喜悦，就释放巴拉巴给他们，将耶稣鞭打了，交给钉十字架。」

罗马人打罪犯的鞭子用皮带做成，上面嵌有小块骨头或金属，能令挨打的人皮开肉绽。「钉十字架」不但应验了主耶稣自己的预言(太二十 19；太二十六 2)，也应验了旧约的预言，「为我们受了咒诅」(申二十一 23；

民二十一 8-9；加三 13)。彼拉多的作为就像今天许多政客和公众人物一样，为了「要叫众人喜悦」，宁可牺牲真理原则。

【可十五 16】「兵丁把耶稣带进衙门院里，叫齐了全营的兵。」

【可十五 17】「他们给祂穿上紫袍，又用荆棘编做冠冕给祂戴上，」

【可十五 18】「就庆贺祂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

【可十五 19】「又拿一根苇子打祂的头，吐唾沫在祂脸上，屈膝拜祂。」

【可十五 20】「戏弄完了，就给祂脱了紫袍，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带祂出去，要钉十字架。」

- 主耶稣经历了犹太人的侮辱(十四 65)，又经历外邦人的侮辱。「兵丁」(16 节)不是罗马的正规营队，而是从周围地区的腓尼基人、亚述人或撒马利亚人中临时抽调的后援队伍。他们对犹太人并无好感，把一个「犹太人的王」(18 节)交给他们任意摆布，正可借此发泄他们的反犹情绪。「全营的兵」(16 节)约有六百人。

- 「紫袍」(17 节)本为罗马士兵的红色外袍，褪色后颜色接近皇室所穿的紫色，又以带刺的冠冕替代王冠，用来将主耶稣打扮成犹太人的王来戏弄凌辱祂。

- 罗马罪犯通常都是光着身子拉出去钉十字架的，这里让主耶稣「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20 节)，是罗马巡抚对犹太人传统的让步。

【可十五 21】「有一个吉利奈人西门，就是亚历山大和鲁孚的父亲，从乡下来，经过那地方，他们就勉强他同去，好背着耶稣的十字架。」

十字架应该由囚犯本人背负，但主耶稣经过鞭打，此刻已经力不能支。「吉利奈人西门就是亚历山大和鲁孚的父亲」，可能亚历山大和鲁孚是本书最初的读者、即罗马的外邦信徒所熟悉的人物(罗十六 13)，他全家人可能都因他被勉强「背着耶稣的十字架」而蒙恩得救(罗十六 13)。「吉利奈」是北非的地名。「西门」是犹太名字，他可能是居住在吉利奈的犹太人，来耶路撒冷过逾越节。

【可十五 22】「他们带耶稣到了各各他地方(各各他翻出来，就是髑髅地)」

【可十五 23】「拿没药调和的酒给耶稣，祂却不受。」

【可十五 24】「于是将祂钉在十字架上，拈阄分祂的衣服，看是谁得

什么。」

- 「各各他」(22 节)是希伯来文，意思是「死人的头骨」。英文名「加略」是从拉丁文转译的。据说这个小山丘的形状像死人的头颅，故有此名。现在耶路撒冷的圣墓教堂在希律时期位于耶路撒冷城墙外面，很可能是各各他的原址。

- 「没药调和的酒」(23 节)具有麻醉的作用，可以用于减轻被钉的痛苦。「祂却不受」(23 节)表明主耶稣要亲身担当十字架的苦难，拒绝接受任何从人来的帮助和安慰。真正背负十字架的人，绝不要求神以外的任何帮助和安慰。这「酒」(23 节)就是「醋」，酒醋同源，酒继续发酵就成了醋。

- 「拈阄分祂的衣服」(24 节)应验了诗二十二 18 的预言。

【可十五 25】「钉祂在十字架上是巳初的时候。」

「巳初」原文是第三小时，即上午九点钟。

【可十五 26】「在上面有祂的罪状，写的是『犹太人的王』。」

这个牌子是用希伯来、罗马和希腊三种文字写成的(约十九 20)，罗马帝国境内所有的人都能看懂。罗马兵丁对主耶稣的讽刺，却成了在世人面前对「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太二 2)的公开见证。神国之王的登基仪式，竟然是在十字架上完成的！

【可十五 27】「他们又把两个强盗和祂同钉十字架，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

【可十五 28】(「这就应了经上的话说：『祂被列在罪犯之中』。」)(有古卷在此有此节)

- 27 节应验了「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赛五十三 12)的预言。「强盗」(27 节)可能是政治暴乱犯。

- 「经上的话」(28 节)指赛五十三 12。

【可十五 29】「从那里经过的人辱骂祂，摇着头说：『咳！祢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

【可十五 30】「可以救自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

- 29 节应验了诗二十二 7。29-32 节所有讥诮的话都有一个共同的内容，就是「离开十字架吧！」当主耶稣刚出生的时候，撒但要杀死祂，不

叫祂出现；当主耶稣开始工作的时候，撒但试探祂，要祂放弃十字架的道路；当主耶稣被钉上十字架的时候，撒但又要把主从十字架上拉下来。但主一点也没有离开十字架的地位。

- 「可以救自己，从十字架上下来罢」（30 节）这话表明他们不明白神做事的原则，主耶稣不从十字架上下来，正是要「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一 4）。

【可十五 31】「祭司长和文士也是这样戏弄祂，彼此说：『祂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

【可十五 32】「以色列的王基督，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叫我们看见，就信了。」那和祂同钉的人也是讥诮祂。」

- 十字架就是「舍己」（八 34），所以十字架的意义就是救别人而不救自己，「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林后四 12）。

- 除了犹太教领袖和过路人，连犹太罪犯也参与了这场戏弄。

【可十五 33】「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

「午正」原文是「第六小时」，即中午 12 点，「申初」原文是「第九小时」，即下午 3 点。主耶稣是在「巳初」（上午 9 点）被钉（可十五 25），到申初一共有 6 个钟头，前 3 个钟头受尽人的讥诮，后 3 个钟头「遍地都黑暗了」，可能是因为神转脸不顾。

【可十五 34】「申初的时候，耶稣大声喊着说：『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翻出来就是：『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是亚兰文。「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是诗二十二 1，这是主耶稣在对观福音中唯一一次没有称神为「父」。「大声喊」原文是个表达强烈感情的字，主耶稣一生时刻都与神同在，只有这 3 个钟头不得不与神疏远，这是神儿子极度痛苦的「大声喊」。此刻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前二 24），「替我们成为罪」（林后五 21），因为「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赛五十三 6），让祂「舍命作多人的赎价」（二十 28），所以公义的神不能不离弃祂（诗二十二 1）。

【可十五 35】「旁边站着的人，有的听见就说：『看哪，祂叫以利亚呢！』」

【可十五 36】「有一个人跑去，把海绒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送给祂喝，说：『且等着，看以利亚来不来把祂取下。』」

【可十五 37】「耶稣大声喊叫，气就断了。」

• 「以利亚」(35 节)是犹太人心目中弥赛亚的先锋，在场的人听见主耶稣喊叫「以罗伊」(34 节)，误以为祂在呼叫以利亚。

• 36 节是第二次应验诗六十九 21 (23、36 节)。这「醋」(36 节)就是发酸的酒，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喝完了逾越节的第四杯酒(十四 25)，完成了真正的逾越节筵席。

• 「气就断了」(37 节)原文的写法表明主耶稣的死不同于被杀或自然的死。主耶稣断气的时刻是申初(34 节)，正是犹太人宰杀逾越节羔羊的时刻。

【可十五 38】「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

「殿里的幔子」指隔开圣所和至圣所的内层幔子(出二十六 33)，普通人不能直接来到至圣所的施恩宝座前。「从上到下裂为两半」表明这是神的作为，象征主耶稣的肉身为我们裂开，打开了天国的道路，「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祂的身体」(来十 20)，因此我们「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来十 19)，「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 16)。

【可十五 39】「对面站着的百夫长看见耶稣这样喊叫断气(有古卷无喊叫二字)，就说：『这人真是神的儿子！』」

百夫长见惯了受十字架刑罚的一般人断气时的情形，现在见到主耶稣独一无二的断气，认定祂必不是平常的人。百夫长是外邦人，犹太人讽刺主耶稣是「神的儿子」(太二十七 40，43 节)，外邦人却因看见主死所发生的功效，承认「这真是神的儿子」。这是马可福音中的两个高峰之一，身为犹太人的彼得已经承认主耶稣是「基督」(八 29)，现在一位外邦的百夫长也照样承认祂是「神的儿子」。

【可十五 40】「还有些妇女远远地观看；内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又有小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并有撒罗米，」

【可十五 41】「就是耶稣在加利利的时候，跟随祂、服事祂的那些人，还有同耶稣上耶路撒冷的好些妇女在那里观看。」

- 「抹大拉的马利亚」(40 节) 主耶稣曾从她身上赶出七个鬼 (十六 9; 路八 2)。「小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40 节) 就是主耶稣的母亲马利亚 (六 3)。「撒罗米」(40 节) 就是「西庇太两个儿子的母亲」(太二十七 56)，她可能是主耶稣母亲马利亚的姊妹 (约十九 25)。

- 当其他的门徒弃主而逃的时候，这些卑微、软弱的妇女却从加利利一直跟随主到十字架下，这是何等的美！所以神就拣选她们作基督死而复活的见证人。

【可十五 42】「到了晚上，因为这是预备日，就是安息日的前一日」

「晚上」原文是指黄昏逐渐接近日落之时。犹太人因在安息日不能随意行动和工作，要在前一天做好预备，所以称安息日的前一天为「预备日」。犹太人的安息日是当天下午六点日落之后才开始算起，所以此时仍算是「安息日的前一日」，可以赶快把主耶稣的身体从十字架上取下，以免把尸首留在那里而干犯了安息日。马可这是特地为外邦读者做解释。

【可十五 43】「有亚利马太的约瑟前来，他是尊贵的议士，也是等候神国的。他放胆进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

【可十五 44】「彼拉多诧异耶稣已经死了，便叫百夫长来，问他耶稣死了久不久。」

【可十五 45】「既从百夫长得知实情，就把耶稣的尸首赐给约瑟。」

- 「亚利马太」(43 节) 是以法莲山地的一个小镇，位于耶路撒冷西北约 30 公里。约瑟和尼哥德慕一样，原是暗暗的作主门徒的 (约十九 38-39)，但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后，却大胆表明自己的身份。这里特别指明他是个「尊贵的议士」(43 节)，表明他是公会的成员 (路二十三 50-51)。

- 一般人被钉在十字架上，通常要两、三天才断气。主耶稣可能因为受过鞭伤，身体虚弱，所以当日未经打断腿就已经死了 (约十九 33)，事非寻常，因此「彼拉多诧异耶稣已经死了」。

【可十五 46】「约瑟买了细麻布，把耶稣取下来，用细麻布裹好，安放在磐石中凿出来的坟墓里，又滚过一块石头来挡住墓门。」

【可十五 47】「抹大拉的马利亚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都看见安放祂的地方。」

- 至今在耶路撒冷仍可见在山壁磐石里凿的坟墓，有的坟墓里有不止

一个室，室壁上各有数个壁龛，可安放多具尸体，不过入口只有一个，外面有一个凹槽，可以滚过一块大石挡在墓口。

- 「约西的母亲马利亚」（47 节）就是主耶稣的母亲。

读经有感：放胆进去（43 节）

亚利马太的约瑟若非在耶稣断气后不久出现，我们根本无从知道他也是信耶稣。看来，公开上教堂的人未必都是主所认识的，而隐藏在群众中不为人所知的匿名者却也可能是真诚的基督徒。以约瑟当时的身份和处境来说，暴露自己与耶稣的关系就等于自断前程，不但要放摘去乌纱帽，可能要他的颈上人头。之前暴露自己固然也会麻烦多多，吃不了兜着走，但还可以理解。可是现在群情激动汹涌，反对耶稣的浪潮已来到全城轰动的时刻，连一向跟随拥护耶稣的人都转入避风港去了，怎么他却竟还挺身而出？好一个想通了的约瑟。他一定觉悟到，人生自古谁无死？今生功名利禄一场空，得失输赢皆是梦。他真明白唯独放下自我，跟随替人赎罪的耶稣，才有造物主永生永福的应许。约瑟于是豁开一切，毅然诉诸行动，放胆进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还把自己的棺材本，就是自己从磐石中凿出来的坟墓，让给了耶稣。没错，愿意以今生保不住的东西，换取永世丢不了的事物，绝非愚者！

默然自问：从天使看来，是否我每天以口颂赞、以膝敬拜我主我王耶稣基督，但心态其实与当时衙门里的兵丁并没多少差别？（17—18 节）

第 16 章

【可十六 1】「过了安息日，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并撒罗米，买了香膏要去膏耶稣的身体。」

「过了安息日」安息日在星期六日落时分结束。「买了香膏」古代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是用香膏膏死人的身体，并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上（可十四 8；约十九 40）。安息日不能做买卖，妇女们所预备的香膏有些是在星

期五日落以前买的(路二十三 56)，有些是在星期六日落以后买的(本节)。这些妇女带着香膏来膏主耶稣的身体，可见她们与那些门徒一样，对真理的认识还有点模糊，并未期待主会复活，但主却宝贵她们对主的爱。「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可能就是主耶稣的母亲(十五 40)。

【可十六 2】「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出太阳的时候，她们来到坟墓那里，」

【可十六 3】「彼此说：『谁给我们把石头从墓门滚开呢？』」

- 犹太人的历法是一周七天，以第七天为安息日，就是今天的星期六。「七日的第一日」(2 节)是一个新的开始，就是现在的星期天，也就是基督徒所称的「礼拜天、主日」。主耶稣在「七日的第一日」复活，祂的复活带来一个新的开始，「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 17)，所以新约信徒在星期天「聚会擘饼」，敬拜主、记念主耶稣的复活。这「七日的第一日」正是逾越节后的「安息日的次日」初熟节(利二十三 11)。初熟节所献的是第一天的收割，主耶稣是初熟节第一个复活「初熟的果子」(利二十三 9-14；林前十五 20, 23)；五旬节所献的是第一茬的收割(夏收)(利二十三 16)，教会是五旬节第一批「初熟的果子」(利二十三 15-17；雅一 18)。逾越节叫我们看见羔羊的死，但是只有死去的羔羊复活了，那救恩才有把握，所以如果没有初熟节的复活，逾越节的果效就没有保证。

- 主耶稣复活的第一批见证人都是妇女，从反面证明这不是一个虚构的故事，因为在当时犹太人的社会里，妇女是不可以作见证的。

- 当时富贵人的坟墓是一个由巨岩凿出来的石洞，有如一房间，内有石床、石桌、石椅；洞后方有一低矮长方形凹槽，供存放用香料熏过的尸身；石洞的入口处用圆石挡住，大石底部嵌放在轨槽内，须要身强力壮的人才能把大石滚开。

【可十六 4】「那石头原来很大，她们抬头一看，却见石头已经滚开了。」

【可十六 5】「她们进了坟墓，看见一个少年人坐在右边，穿着白袍，就甚惊恐。」

- 「石头已经滚开」(4 节)，挪开石头的目的，并不是为了让主耶稣能出来，乃是为了邀请妇女们看空坟墓(6 节)。

- 这个少年人就是把墓口的大石头滚开的天使（太二十八 2）。主降生时有天使来传报大喜的信息（路二 10），主复活时也有天使来证实，因为两者都是惊天动地的大事。

【可十六 6】「那少年人对她们说：『不要惊恐！你们寻找那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祂已经复活了，不在这里。请看安放祂的地方。』」

【可十六 7】「你们可以去告诉祂的门徒和彼得，说：“祂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里你们要见祂，正如祂从前所告诉你们的。”」

- 「祂已经复活了」（6 节），「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林前十五 14）。「不在这里」（6 节），主耶稣虽然经过坟墓，但坟墓并非祂的终站，祂已经复活离开了。这些妇女之前是看着主被安葬的（十五 47），她们再被天使邀请「看安放祂的地方」（6 节），不会找错坟墓。

- 「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7 节），是主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之后去客西马尼园的路上，对十一名徒的私下嘱咐（十四 28），所以这句话可以在门徒面前证明妇女们的见证。在四卷福音书中，惟独马可福音记载了「和彼得」（7 节）这句话，可能是彼得特别让马可记录的。别人不会特别在意「和彼得」这三个字，但它在彼得的耳中却是何等的安慰和鼓励！彼得在三天前在人前三次不认主（十四 66-72），但主却没有按着公义不认他（太十 33），反而在复活以后首先提到他的名字，表示主完全赦免了他。多年以后彼得回忆当时的情景，仍不能忘记「和彼得」这句恩言。我们越是软弱跌倒的时候，主越是记挂着我们；当我们无力亲近主的时候，一定要记得「和彼得」，它也就是「和你、和我」！

【可十六 8】「她们就出来，从坟墓那里逃跑，又发抖又惊奇，什么也不告诉人，因为她们害怕。」

「害怕」是因为天使的面貌荣耀可畏（太二十八 3-4），「什么也不告诉人」是指在路上，她们回去后还是告诉了十一位使徒（路二十四 9）。

【可十六 9】「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耶稣复活了，就先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耶稣从她身上曾赶出七个鬼）。」

可能抹大拉的马利亚在第二次探视坟墓的时候（约二十 16）遇见了复活的主耶稣。「复活」原文是「起来，站立」，和第 6 节的「复活」是

不同的字。在许多古抄本中并没有 9-20 节，所以有人认为这一段结尾可能是别人后来添加上去的。如果单单根据这几节经文来教导，一定要谨慎。

【可十六 10】「她去告诉那向来跟随耶稣的人；那时他们正哀恸哭泣。」

【可十六 11】「他们听见耶稣活了，被马利亚看见，却是不信。」

【可十六 12】「这事以后，门徒中间有两个人往乡下去。走路的时候，耶稣变了形象，向他们显现。」

「门徒中间有两个人」他们就是离开耶路撒冷往以马忤斯去的两个门徒（路二十四 13）。

【可十六 13】「他们就去告诉其余的门徒；其余的门徒也是不信。」

【可十六 14】「后来，十一个门徒坐席的时候，耶稣向他们显现，责备他们不信，心里刚硬，因为他们不信那些在祂复活以后看见祂的人。」

【可十六 15】「祂又对他们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万民原文作凡受造的）。』

【可十六 16】「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

- 「万民」（15 节）原文不单指万国的人，还包括万物。万有都因人的堕落败坏，与神失去了和谐的关系（创六 11-13），因此一切受造之物都「服在虚空之下」，与我们「一同叹息劳苦」（罗八 20,22）。如今借着主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所成就的救赎，万有都得与神和好（西一 20）。福音所要释放的不单是人，也是一切被受造物，一切被造的都在主耶稣的服事范围里，要借着祂的服事「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弗一 10）。

- 「信」（16 节）是人里面的实际，借着打开心门，将主耶稣基督接受进来。「受洗」（16 节）是人外面的行为，借着被浸入水里的事实来显明里面的信心。人若说自己「信」，却不愿遵守主的吩咐「受洗」，就不是真「信」。

【可十六 17】「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们，就是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

【可十六 18】「手能拿蛇；若喝了什么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 「神迹」（17 节）意思是「记号，兆头」。「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

们」(17节)，意思是信徒身上随时都可能显出神迹，但什么时候、让什么人、行什么「神迹」，主权都在主，目的是为了「证实所传的道」(20节)。我们若一心追求这些「神迹」，很容易绊倒自己。

- 「说新方言」(17节)就是说他们从来没有说过的「别国的话」和「乡谈」(徒二4-11)，好「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15节)。有些人根据本节圣经强调，凡是信徒都必须会说方言，但17-18节一共提到五种神迹，「说新方言」不过是其中的一种，如果信徒都必须会「说新方言」，那么也同样必须会行其他四种神迹才对。

- 17-18节所列的五种神迹中，除了第四种「若喝了什么毒物，也必不受害」(18节)之外，其余四种神迹——赶鬼(徒十六18)、说方言(徒二4)、徒手拿蛇(徒二十八3-6)、医病(徒三7)——在使徒行传里均有记载。

【可十六19】「主耶稣和他们说完了话，后来被接到天上，坐在神的右边。」

「坐」表示主耶稣在地上的服事已经告一段落，「右边」表示最尊贵的位置(诗一百一十1)。「主耶稣」这个复合名词在四福音书里仅出现过两次(路二十四3；可十六19)。

【可十六20】「门徒出去，到处宣传福音。主和他们同工，用神迹随着，证实所传的道。阿们！」

主耶稣道成肉身在地上的服事已经告一个段落，祂在死里复活以后的服事，乃是与教会、就是祂的身体「同工」，继续服事下去。

读经有感：滚开石头(3节)

没有人会相信那群妇女在商量购买香膏的时候，会忘了坟墓前必须由好几个大男人才滚得开的大石头。常常，爱会令人忽视或淡视摆在前面的难处，下意识相信到了时候总会有办法，船到桥头自然直，所以就先去了再说、先干了再说。爱拈花惹草，或嗜赌如命、或酗酒吸毒的人，一般总不觉得身败名裂、倾家荡产、死到临头是迫在眼前的大事。照样，真爱儿子、爱国家、爱上帝、爱教会的人，也常因迫切感而很自然地决定先过去再说、先帮助再说、先给予再说！我们干坏事应该三思而后行，干好事却应该当机立断。磨磨蹭蹭的人永远裹足不前，难成大事。没有人能证实皇

天一定不负有心人，但那群爱主的妇女那天早晨一到坟墓前，倒亲眼目睹大石头已经滚开，还亲耳听见天使令她们喜出望外的宣告：耶稣已经复活了！

默然自问：是否不论亲历者怎么见证，我还必须亲眼看见才能相信耶稣果然复活？（11，13节）